



福建瑞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FUJIAN REIDA PRECISION CO.,LTD

(福州市仓山区金山工业区)

REIDA[®]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INOLINK SECURITIES CO.,LTD.

(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策的依据。

本次发行概况

| | |
|---------------------------------|---|
| 发行股票类型： | 人民币普通股（A股） |
| 发行股数： | 2,700 万股 |
| 每股面值： | 人民币 1.00 元 |
| 每股发行价格： | 【】元 |
| 预计发行日期： | 【】年【】月【】日 |
|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发行后的总股本： | 10,800 万股 |
|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 流通股份的限制和自 愿锁定承诺 | <p>1、公司实际控制人蒋莘和控股股东瑞达（香港）有限公司承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该股份。同时，实际控制人蒋莘还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p> <p>2、公司股东上海德晖声远投资有限公司、福建省大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厦门创翼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市仓山区安贤工艺品有限公司、福建汇源国际商务会展有限公司、福州一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福建讯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厦门鑫盛捷企业有限公司、福州利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承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该股份。</p> |

3、在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并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林木顺、李娜、蒋维、蒋超、王顺利、孙勇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4、公司股东福州市仓山区安贤工艺品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安贤工艺品股权。本人通过合法形式对安贤工艺品享有债权，不存在任何争议或潜在纠纷。本人在持有安贤工艺品股权期间，不向安贤工艺品主张偿还所欠本人的债务，亦不采取可能影响安贤工艺品股权稳定性的诉讼、仲裁等措施主张债权，且本人不将该等债权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未来，本人如转让所持安贤工艺品的股权或债权，则本人应同时将安贤工艺品的相应债权或股权一并转让给受让方。

| | |
|-----------|------------|
| 保荐人（主承销商） |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 【】年【】月【】日 |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重大事项提示：

一、股东关于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蒋莘及控股股东瑞达（香港）有限公司承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该股份。同时，实际控制人蒋莘还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股东上海德晖声远投资有限公司、福建省大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厦门创翼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市仓山区安贤工艺品有限公司、福建汇源国际商务会展有限公司、福州一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福建讯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厦门鑫盛捷企业有限公司、福州利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承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该股份。

在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并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林木顺、李娜、蒋超、蒋维、王顺利、孙勇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公司股东福州市仓山区安贤工艺品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安贤工艺品股权。本人通过合法形式对安贤工艺品享有债权，不存在任何争议或潜在纠纷。本人在持有安贤工艺品股权期间，不向安贤工艺品主张偿还所欠本人的债务，亦不采取可

能影响安贤工艺品股权稳定性的诉讼、仲裁等措施主张债权，且本人不将该等债权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未来，本人如转让所持安贤工艺品的股权或债权，则本人应同时将安贤工艺品的相应债权或股权一并转让给受让方。

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二、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比例

1、股利分配原则：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利润的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

4、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5、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6、公司滚存利润分配政策：截至2011年6月30日，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为58,139,652.16元。根据公司股东大会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如果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得以实施，公司首次股票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益不分配、不转增，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享。

关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的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三、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因素，并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一节的全部内容：

（一）出口风险

1、汇率变动风险

我国 1994 年外汇体制改革，实行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自 2005 年 7 月起，我国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篮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人民币汇率不再盯住单一美元，形成更富弹性的人民币汇率机制。2010 年 6 月二次汇改启动以来，人民币已升值 5% 以上，而自 2005 年以来已升值超过 20%，并且，人民币仍有进一步升值的可能性。公司出口业务收入占总收入比例超过 70%，货款主要以美元、欧元及港币等进行结算，人民币持续升值对公司的出口业务将产生不利影响，具体表现为：（1）短期内可能导致公司的汇兑损失；（2）长期看，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出口产品的价格竞争力，存在客户流失或订单转移至其他发展中国家的风险。

公司出口业务从签订合同到出口收汇的周期一般不超过 90 天，如果这段时期内人民币升值，已经签订的出口合同会受到影响，但后续的合同将可以依据新的汇率水平重新定价。由于公司销售回款周期短，在人民币缓慢升值的情况下，对公司的整体利润水平影响较小。

为了应对短期内人民币升值的影响，公司先后与农业银行福州市仓山支行和中信银行福州分行等金融机构合作，开展了远期结售汇业务，加强在业务执行中的动态监控，强化公司在经营中的外汇风险管理，在一定程度上已达到降低或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报告期内，公司汇兑净损失分别为 155.59 万元、29.52 万元、95.76 万元及 105.59 万元，同期，公司远期结售汇合约交割产生的投资收益分别为 87.80 万元，-2.60 万元、26.15 万元及 79.13 万元，扣除投资收益的影响，报告期内，因汇率变动带来的损失分别为 67.79 万元、32.12 万元、69.61 万元及 26.46 万元。可见，远期结售汇业务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汇率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针对人民币汇率长期升值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采取了以下应对措施：

（1）通过与客户建立相互依赖、相互支持的长期合作关系，防止客户流失或将订单转移至其他发展中国家。

公司主要客户为宜家、家得宝、迪士尼等国际大型零售商或大型集团客户，这些客户对产品设计、质量、供货期等的重视程度很高，对供应商有一整套严格的“验厂”程序，选择供应商的过程长、成本高，一旦选定供应商一般不会轻易

更换。未来，公司将持续强化创意设计、技术研发、生产管理、快速供货等优势，积极开拓国内外大型零售商及集团客户，以增强公司应对汇率风险的能力。

（2）通过加快新产品推出速度，获得产品重新定价权

新产品的定价可以及时根据人民币汇率的变化作出相应调整，同时，通过不断开发具有更高附加值的新产品，也有利于降低汇率风险对公司的不利影响。未来，公司将继续依托创意设计、技术研发等优势，加强研发设计团队的建设，继续加强加快新产品的推出速度，从而增加产品重新定价的机会。

（3）通过扩大内销比重、提高自主品牌产品销售额来降低风险

公司正加大国内市场开拓力度，通过加强品牌和渠道建设，扩大公司产品在国内市场的销售额。报告期内，公司已在深圳华南城、福州万千百货等建设自有品牌产品销售渠道，在阿里巴巴、淘宝商城等建设专营店，逐步扩大网上电子商务销售。同时，公司正将海外大客户开发经验运用到国内大客户的开发上，公司已经成功开发了美的集团、永辉超市等大客户。通过内销市场的开拓，公司内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逐年提高，已从 2008 年的 20.31% 提高到 2010 年的 26.27%。随着公司自有品牌影响力的提升和自有渠道的不断拓展，将大大降低公司汇率风险。

2、出口退税政策调整风险

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钟表产品的出口退税率为 13%。2007 年《关于调低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7]90 号）宣布从 2007 年 7 月 1 日起下调钟表出口退税率至 11%。2008 年全球经济危机爆发，钟表出口受到一定影响。为了提振出口，财政部、国税总局发布《关于提高劳动密集型产品等商品增值税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8]144 号），自 2008 年 12 月 1 日起，钟表产品的出口退税率上调至 13%。然而，随着全球经济复苏和中国出口的持续好转，不排除钟表产品出口退税率下调的可能性。如果出现出口退税率下调，将对公司钟表出口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二）业务模式风险

公司目前采取 ODM 为主的经营模式，公司 ODM 客户主要是宜家、乐购、家得宝等国际大型零售商以及迪士尼、雅芳等优质集团客户。虽然公司在长期的

市场拓展过程中，依托研发设计、产品质量、生产管理、快速供货等优势与这些国际大型零售商及集团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但是这些大型零售商和集团客户所在国政治、经济、贸易政策等的变化、自身经营状况以及公司的研发设计能力、产品质量和供货情况等的变化，均会影响其对 ODM 厂商的重新选择，会给公司的 ODM 业务产生不同程度的影响。因此，公司目前还存在 ODM 业务模式的风险。

（三）成本上升风险

1、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包括机芯、塑料原料、液晶玻璃、平板玻璃、金属材料、IC/模组、包装材料等。公司原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重超过 80%。原材料价格受宏观经济环境、国内市场供求关系影响会有所波动。2009 年以来，机芯、玻璃、包装材料价格有所上升，而金属材料、塑料原料等价格则有所波动。目前，宏观经济局势还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不排除公司原材料成本继续上升的可能性。如果不能有效的消化原材料价格上涨带来的成本增加，公司盈利能力将受到一定影响。

2、劳动力成本上升风险

虽然我国的劳动力优势突出，但当前国内劳动力成本的上升是大势所趋，是整个制造业面临的共同形势。2003-2009年，我国制造业人均工资年复合增长率为13.30%。职工收入提高，有利于企业长远发展和社会稳定，这也是企业的社会责任。我国钟表行业具有劳动密集型特点，劳动力成本是公司成本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如果不能不断推动产品向产业链的高附加值方向发展，将面临劳动力成本增加压力，市场竞争力将会因此削弱。

目 录

| | |
|-----------------------------|----|
| 目 录 | 9 |
| 第一节 释 义 | 14 |
| 第二节 概 览 | 18 |
| 一、发行人概况 | 18 |
| 二、发行人的业务及经营情况 | 19 |
| 三、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26 |
| 四、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 27 |
| 五、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29 |
| 六、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 29 |
|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 31 |
|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31 |
| 二、本次发行有关的当事人 | 32 |
|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之间的关系 | 33 |
| 四、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 34 |
| 第四节 风险因素 | 35 |
| 一、出口风险 | 35 |
| 二、业务模式风险 | 37 |
| 三、成本上升风险 | 38 |
| 四、市场竞争风险 | 38 |
|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 39 |
| 六、研发设计人员流失、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 39 |
| 七、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 40 |
|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41 |
| 一、发行人简介 | 41 |
|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 41 |

| | |
|--|------------|
| 三、发行人的股本形成及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45 |
| 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及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 58 |
| 五、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 62 |
|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简要情况 | 65 |
| 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72 |
|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 80 |
| 九、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 84 |
| 十、持股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 89 |
|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 90 |
|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 | 90 |
|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 90 |
|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18 |
| 四、发行人的主要经营情况 | 125 |
| 五、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 159 |
| 六、发行人的环保与安全生产情况 | 168 |
| 七、发行人生产技术、研发情况及技术创新机制 | 169 |
| 八、发行人境外经营和境外资产情况 | 176 |
| 九、发行人主要产品的质量控制情况 | 176 |
|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 180 |
| 一、同业竞争情况 | 180 |
| 二、关联方、关联关系与关联交易 | 181 |
| 三、发行人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 187 |
| 四、发行人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 191 |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 192 |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 192 |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 | 196 |

| | |
|--|------------|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 198 |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一年领取薪酬情况 | 199 |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 200 |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 202 |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做出的承诺及与公司签署的协议情况 | 202 |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 203 |
|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来的变动情况 | 203 |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206 |
|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206 |
| 二、公司近三年一期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 214 |
| 三、公司近三年一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 214 |
| 四、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 215 |
|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 216 |
| 一、近三年一期比较式财务报表 | 216 |
| 二、审计意见类型 | 230 |
|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231 |
|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232 |
| 五、主要税种和税率 | 254 |
| 六、分部信息 | 255 |
| 七、最近一年收购兼并情况 | 257 |
| 八、非经常性损益 | 257 |
| 九、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 258 |
| 十、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情况 | 261 |
| 十一、所有者权益情况 | 263 |
| 十二、现金流量的基本情况及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及其影响 | 266 |

| | |
|--------------------------------------|------------|
| 十三、或有事项、承诺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266 |
| 十四、主要财务指标 | 267 |
| 十五、盈利预测 | 270 |
| 十六、资产评估 | 270 |
| 十七、验资报告 | 271 |
|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272 |
| 一、财务状况分析 | 272 |
| 二、盈利能力分析 | 301 |
| 三、现金流量分析 | 343 |
|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 347 |
| 五、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 348 |
|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 352 |
| 一、公司未来三年发展战略及发展目标 | 352 |
| 二、业务发展计划 | 353 |
| 三、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 356 |
| 四、实施上述计划面临的主要困难及拟采取的措施 | 357 |
| 五、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 357 |
|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 359 |
|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 359 |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359 |
| 三、募投项目非流动资产投资的合理性分析 | 382 |
| 四、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业务、经营成果及主要财务状况的影响 | 385 |
|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 388 |
| 一、公司近三年的股利分配政策 | 388 |
| 二、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 389 |
| 三、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389 |
| 四、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 390 |

| | |
|---|------------|
| 五、本次发行后第一个盈利年度派发股利的安排 | 390 |
|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 391 |
|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制度 | 391 |
| 二、重大合同 | 391 |
| 三、对外担保事项 | 393 |
|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 394 |
|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 395 |
| 一、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 395 |
|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 396 |
| 三、发行人律师的声明 | 397 |
| 四、审计机构的声明 | 398 |
| 五、评估机构的声明 | 399 |
| 六、验资机构的声明 | 400 |
| 第十七节 附录和备查文件 | 401 |

第一节 释 义

除非上下文中另行规定，本招股说明书中的简称或术语具有如下的含义：

| 简称或普通术语 | | |
|------------|---|-----------------------------------|
| 瑞达股份/股份公司 | 指 | 福建瑞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
| 瑞达有限 | 指 | 福州瑞达电子有限公司，发行人前身 |
|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 指 | 福建瑞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或其前身福州瑞达电子有限公司 |
| 香港瑞达 | 指 | 瑞达（香港）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 |
| 德晖声远 | 指 | 上海德晖声远投资有限公司 |
| 大同创投 | 指 | 福建省大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 创翼创投 | 指 | 厦门创翼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 安贤工艺品 | 指 | 福州市仓山区安贤工艺品有限公司，原名为福州市仓山区创新钟表有限公司 |
| 汇源会展 | 指 | 福建汇源国际商务会展有限公司 |
| 一德咨询 | 指 | 福州一德企业管理咨询咨询有限公司 |
| 迅成创投 | 指 | 福建迅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原名福建迅成创业投资顾问管理有限公司 |
| 鑫盛捷 | 指 | 厦门鑫盛捷企业有限公司 |
| 利金投资 | 指 | 福州利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
| 百汇贸易 | 指 | 福建百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
| 瑞森家居 | 指 | 福建省瑞森家居有限公司 |
| 瑞信电子 | 指 | 福州瑞信电子有限公司 |
| 瑞达文具 | 指 | 福州瑞达文具有限公司 |
| 香港福达 | 指 | 香港福达电子实业公司 |
| 瑞达电子厂 | 指 | 福州市洪山科技园区瑞达电子厂 |
| 九江机械厂 | 指 | 九江电影机械厂 |
| 创意科技 | 指 | 创意科技（香港）公司 |
| 联胜联众 | 指 | 福州联胜联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
| 华海药业 | 指 | 福建华海药业有限公司 |

| | | |
|---------------|---|-----------------------------------|
| 博德亚太 | 指 | 香港博德亚太有限公司 |
| 新雅投资 | 指 | 新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本次发行 | 指 | 本公司本次发行 2,7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 |
| 国金证券/保荐人/保荐机构 | 指 |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发行人律师 | 指 |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
| 发行人会计师/福建华兴 | 指 |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 中国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公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 《证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 《首发管理办法》 | 指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 |
| 元、万元 | 指 |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 报告期、近三年一期 | 指 | 2008 年、2009 年、2010 年、2011 年 1~6 月 |

业务术语

| | | |
|------|---|---|
| 机械钟表 | 指 | 利用频率较低的机械振动为原动力的钟表。 |
| 石英钟表 | 指 | 利用频率较高的石英振荡为原动力的钟表。 |
| 电波钟表 | 指 | 电波钟表将传统钟表技术与现代时频技术、微电子技术、通讯技术、计算机技术等多项技术相结合，通过接收国家授时中心以无线电长波传送的标准时间信号，经过内置微处理器解码处理后，自动校准计时器走时，使电波钟表显示的时间与国家保持的标准时间自动保持精确同步。 |
| 机芯 | 指 | 钟表的最主要部件，是钟表运转的主要功能芯片。 |
| OEM | 指 | OEM 是原始设备制造商的英文缩写，是指一种“代工生产”方式，其含义是制造商根据品牌商提供的完整产品设计方案，为品牌商生产和加工产品。而品牌商则掌握产品关键的核心技术，负责设计和开发、控制销售渠道，不从事直接的生产加工活动。 |
| ODM | 指 | ODM指原始设计制造商，指制造商根据品牌商的规格和要求，设计产品或者制造商设计出产品后，被品牌商选中，并配上后者的品牌名称来进行生产的一种经营模式。承接设计制造业务的制造商被称为ODM厂商，其生产出来的产品就是ODM产品。 |

| | | |
|------------------------------|---|---|
| OBM | 指 | OBM指自有品牌生产商，指生产商自行创立产品品牌，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拥有自主品牌的产品。OBM是生产厂家从OEM发展至ODM后的进一步发展，在拥有其产品的知识产权后进一步自行开拓市场，发展自己的营销管道，增大盈利空间和经营自由度。 |
| IKEA, 宜家 | 指 | 宜家是世界最大的家居类超市之一。截至2010年4月，共有300多家宜家商场分布于30多个国家和地区。 |
| TESCO, 乐购 | 指 | 乐购是英国领先的零售商，也是全球三大零售企业之一。TESCO在全世界拥有门店总数超过3,700家，员工总数达440,000多人。除英国外，TESCO还在其它13个国家开展业务。 |
| The Home Depot, 家得宝 | 指 | 家得宝公司成立于1978年，是全球最大的家具建材零售商，美国第二大的零售商。 |
| The Walt Disney Company, 迪士尼 | 指 | 迪士尼是总部设在美国伯班克的大型跨国公司，主要业务包括娱乐节目制作，主题公园，玩具，图书，电子游戏和传媒网络。 |
| AVON, 雅芳 | 指 | 美国雅芳产品有限公司是全美500强企业之一，世界领先的美容化妆品及相关产品的直销公司。 |
| Coca-Cola Company, 可口可乐 | 指 | 美国可口可乐公司是全球最大的饮料公司，拥有全球48%市场占有率。在200个国家拥有160种饮料品牌，亦是全球最大的果汁饮料经销商。 |
| SNOOPY, 史努比 | 指 | 史努比是美商联合国片企业有限公司旗下的一个全世界家喻户晓的漫画卡通人物品牌。史努比的系列产品遍布全球，其品项涉及到日用品、服装、玩具、文具、包袋、鞋、童装等，现在世界各地都有SNOOPY的系列主题专卖商品。 |
| Rhinoceros | 指 | 美国 Robert McNeel & Assoc.公司开发的专业3D造型软件，广泛地应用于三维动画制作、工业制造、科学研究以及机械设计等领域。 |
| 3DS-Max | 指 | 美国 Autodesk 公司开发的基于PC系统的三维动画渲染和制作软件。 |
| UG | 指 | 美国 Siemens PLM Software 公司出品的一个产品工程解决方案，它为用户的产品设计及加工过程提供了数字化造型和验证手段。 |
| Pro-E | 指 | Pro/Engineer 是美国 PTC 公司研制的一套由设计至生产的机械自动化软件，是一个参数化、基于特征的实体造型系统。 |
| CAD | 指 | 计算机辅助设计(CAD-Computer Aided Design)利用计算机及其图形设备帮助设计人员进行设计工作。 |

| | | |
|-------|---|--|
| IC | 指 | 集成电路（Integrated Circuit），是将晶体管、电阻、电容、二级管等电子组件整合至单一芯片上，体积小，速度快且可靠性高。 |
| PCB板 | 指 | 印制电路板（Printed Circuit Board），又称印刷电路板，其主要功能是固定元器件和提供元器件间的电器连接。 |
| RoHS | 指 | RoHS 是由欧盟立法制定的一项强制性标准，它的全称是《关于限制在电子电器设备中使用某些有害成分的指令》（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该标准已于 2006 年 7 月 1 日开始正式实施，主要用于规范电子电气产品的材料及工艺标准，使之更加有利于人体健康及环境保护。该标准的目的在于消除电机电子产品中的铅、汞、镉、六价铬、多溴联苯和多溴联苯醚共 6 项物质，并重点规定了铅的含量不能超过 0.1%。 |
| WEEE | 指 | 欧盟制定的《废弃电气电子设备指令》（Waste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Equipment (WEEE) Directive (2002/96/EC)），该项指令要求生产商（包括进口商和经销商）负责对进入欧盟市场的废弃电气电子产品进行回收、处理，对新投放欧盟市场电气电子产品必须加贴回收标志（2005年8月13日实施）。 |
| REACH | 指 | 欧盟规章《化学品注册、评估、许可和限制》（Regulation concerning the Registration, Evaluation, Authorization and Restriction of Chemicals）的英文缩写，它是迄今为止欧盟立法控制化学物质安全性的最全面的法规，主要内容为将欧盟市场上约3万种化工产品及其下游的纺织、轻工、制药等500多万种制成品，全部纳入注册、评估、许可3个管理监控系统。2008年6月1日起至2008年12月1日进行预注册，未完成预注册或者注册等程序，2009年1月1日起包含化学物质的产品将分阶段禁止进入欧盟市场。 |
| IWAY | 指 | 宜家（IKEA）家居用品采购标准（IWAY）是 IKEA 供应商的行为准则。它包含 IKEA 关于环境和社会工作条件（包括童工）的最低要求。 |

注：本招股说明书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概 览

发行人声明：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全文。所有投资均涉及风险，有关投资本公司本次发行股份的主要风险载于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风险因素”部分，投资者作出投资决定前应仔细阅读该节。

一、发行人概况

（一）发行人简介

公司名称：福建瑞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FUJIAN REIDA PRECISION CO.,LTD

注册地址：福州市仓山区金山工业区金洲北路 33 号

成立日期：1993 年 10 月 13 日

注册资本：8,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蒋莘

经营范围：设计、生产钟（表）及配件、仪器仪表、电子产品（进出口不涉及许可证管理品种），钟表维修；模具制造；创意设计及服务；生产注塑产品、文具、礼品、工艺品、日用品；生产指接板及竹、木藤、塑料、陶瓷、铁的家居用品。（涉及审批许可项目的，只允许在审批许可的范围和有效期限内从事生产经营）

（二）改制设立情况

本公司前身福州瑞达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1993年10月。2010年1月21日，公司发起人香港瑞达、德晖声远、大同创投、创翼创投、安贤工艺品、汇源会展、一德咨询、迅成创投、鑫盛捷及利金投资以福州瑞达电子有限公司截止2009年9月30日经审计净资产人民币115,631,184.06元为基数，其中8,100万元按1：1的比例折成股份公司股本8,100万股，余额人民币34,631,184.06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整体变更设立福建瑞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并在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

了工商变更登记，领取了注册号为35010040000099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8,100万元。

二、发行人的业务及经营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创意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的家居电子产品研发、设计、制造与营销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涵盖家居时钟、时尚手表、健康家居电子等系列。

经过近20年的不懈努力，公司已成长为全国钟表行业领先企业之一，在创意设计、技术研发、客户渠道、先进制造等方面具有明显优势。报告期内，公司时钟产量分别占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时钟总产量的8.73%、8.65%、7.99%，手表产量分别占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手表总产量的2.07%、2.08%、1.50%¹。报告期内，公司石英钟出口额占我国石英钟出口总额的比重分别为2.50%、2.19%、1.83%²。在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组织的2010年度中国轻工行业十强企业评定中，公司被评为全国钟表行业综合排名全国十强企业，其中2008-2010年石英钟出口量全国第一³。

研发设计与品牌营销是钟表行业“微笑曲线”高附加值的两端，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在研发设计环节已经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占据了钟表行业高附加值的一端，使公司的竞争能力和利润水平在国内同行业中处于领先水平。公司连续7年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是“中国（福建）钟表工业设计中心”、“全国企事业知识产权试点单位”、“福建省企业技术中心”、“福州市企业技术中心”和“福州市钟表行业技术创新中心”，是福建省重点推动建设的创意产业基地之一。公司拥有一支69人组成的研发设计团队，涵盖外观设计、结构设计、IC\PCB设计、模具设计、工艺设计、新材料开发等各个领域，多数研发设计人员具有丰富的钟表研发设计经验和敏锐的时尚洞察能力。公司拥有137项专利，自主研发设计的产品曾6次荣获中国工业设计最高奖——“中国创新设计红星奖”，成为我国钟表行业获此奖项最多的企业。

在精密制造环节，公司凭借多年的钟表生产管理经验，在精密化制造、质量

¹ 资料来源：中国机械工业年鉴、全国轻工行业动态信息

² 资料来源：中国轻工业统计年鉴、中国海关统计年鉴、全国轻工行业动态信息

³ 资料来源：中国钟表协会

控制、快速供货等各方面均形成了较完整的规范运作体系，使公司的产品质量始终保持行业领先水平，并可将在交货期缩短到目前国内最具竞争力的20至30天，得到了国内外优秀客户的广泛认可。公司先后通过了多家跨国企业的严格认证，赢得了广泛优质的客户资源，与宜家、乐购、家得宝、沃尔玛等世界五百强大型零售商以及迪士尼、雅芳、可口可乐、史努比等优质集团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在加强自主研发设计和精密制造的同时，公司正积极推进自主品牌和自有渠道的建设，公司拥有REIDA®和AXELL自有品牌，其中REIDA®牌注册商标曾先后被评为“福建省著名商标”和“福建省国际知名品牌”，公司自主品牌钟表产品还荣获2010年上海世博会特许产品创新奖，公司在自主品牌培育上已取得了一些成果。此外，公司已在深圳华南城设立营销展示中心，在福州万千百货开设中高端产品精品专柜，还在阿里巴巴、淘宝商城开设专营店，通过电子商务方式加大网上销售力度。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微笑曲线”两端，在加强创意设计的同时，加大自主品牌和自有渠道的建设，力争将公司打造成我国创意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家居电子产品第一品牌，进一步提升产品附加值，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

（一）资质和荣誉

| 资质/荣誉名称 | 认证/评选时间 | 认证/评选单位 |
|----------------|------------------|--|
| 1、公司资质 | | |
| 高新技术企业 | 2004年7月-2011年12月 |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地方税务局 |
| 全国企事业知识产权试点单位 | 2009年12月 | 国家知识产权局 |
| 中国（福建）钟表工业设计中心 | 2011年3月 | 中国工业设计协会 |
| 福建省企业技术中心 | 2008年12月 | 福建省经贸委、福建省科技厅、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地方税务局、福州海关、厦门海关 |
| 福州市钟表行业技术创新中心 | 2008年11月 | 福州市科学技术局 |

| 资质/荣誉名称 | 认证/评选时间 | 认证/评选单位 |
|-------------------------------|------------|----------------|
| 出口免验企业（全国钟表行业首家） ⁴ | 2007-2009年 |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
| 上海世博会特许产品供应商、特许产品零售商 | 2010年01月 | 上海世博会特许产品经营办公室 |

2、公司/产品荣誉

| | | |
|--------------------------|------------|---------------------------|
| 全国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 2004年03月 |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 福建省明星侨资企业 | 2006-2008年 | 福建省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福建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 |
| 福建省质量管理先进企业 | 2007-2008年 | 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
| 福建省名牌产品 | 2007年12月 | 福建省人民政府 |
| 福建省著名商标 | 2008年09月 | 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
| 福建省国际知名品牌 | 2008-2009年 | 福建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 |
| 中国创新设计红星奖（6次） | 2008-2009年 | 中国创新设计红星奖委员会 |
| 中国创新设计大奖（红棉至尊奖） | 2010年 | 中国工业设计协会 |
| 中国创新设计大奖（红棉奖，2个） | 2010年 | 中国工业设计协会 |
| 中国福州海峡版权（创意）产业精品博览会金奖 | 2010年05月 | 中国版权协会 |
| 2010年‘华礼奖’中国礼品休闲用品设计大赛金奖 | 2010年11月 |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中国礼品用品工业协会 |
| 中国2010年上海世博会特许产品创新奖 | 2010年11月 | 上海世博会事务协调局 |

3、质量认证

| | | |
|----------------------------|----------|--------------|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2008 | 2009年08月 |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
|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2004 | 2009年08月 |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
|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GB/T28001-2001 | 2010年09月 | 北京联合智业认证有限公司 |

（二）竞争优势

1、创意设计优势

研发设计与品牌营销是钟表行业“微笑曲线”高附加值的两端，随着年轻消费群体日益成为家居消费的主体，钟表等产品的消费也呈现出个性化、多样化、

⁴ 资料来源：中国检验检疫服务网 <http://www.ciqcid.com/show/181/186/47121.shtml>

时尚化的趋势，外观设计新潮、款式独特及装饰性较强的钟表产品受到消费者的广泛青睐，因此，创意设计能力的高低将直接制约着企业在钟表产业价值链中的地位。

公司自成立开始就高度重视创意设计，公司设计人员在与宜家等国际大客户设计团队的长期合作中，吸收了其先进的设计理念，同时通过定期组织设计人员参加国外展销会，使设计人员直接吸收国外先进设计开发理念和市场流行趋势。公司还注重加强与“中国工业设计协会”、“清华美院”以及“香港设计中心”的交流与合作，通过定期聘请国内外行业资深设计师对公司产品的设计工作进行指导。公司已被中国工业设计协会授予“中国（福建）钟表工业设计中心”，并被列入“福建省重点推动建设的创意产业基地”之一，随着中心和基地的建设，将为公司创意设计水平的进一步提升创造良好的条件。

公司在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家居电子产品的创意设计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公司自主设计的“LED数字钟”、“沙漏定时器”和“太阳能计时器”等6个产品获得中国工业设计最高奖—红星奖，是中国钟表行业获此奖项最多的企业；公司开发的“指针式世界时钟”、“娱乐新型休闲闹钟”、“可拆卸式电子烧烤叉”等产品获得“2010年度中国创新设计大奖（红棉奖、红棉至尊奖）”；此外，公司自主开发的产品还获得“2010上海世博会特许产品创新奖”、“中国福州海峡版权（创意）产业精品博览会金奖”、“2010年‘华礼奖’中国礼品休闲用品设计大赛金奖”等。报告期内，公司推出新产品1,000多款，拥有专利137项，公司的自主开发和创意设计能力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2、技术研发优势

现代钟表业是集精密机械制造技术、微电子技术、新材料技术、新能源技术、无线电通讯技术等为一体的高技术产业。先进的技术工艺水平对提高企业在价值链上的话语权至关重要。国内大部分钟表企业由于缺乏核心技术实力，只能处在钟表产业价值链的低端。

公司自设立以来就十分注重技术研发，连续7年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是“中国（福建）钟表工业设计中心”、“全国企事业知识产权试点单位”、“福建省企业技术中心”、“福州市企业技术中心”和“福州市钟表行业技术创新中心”。经过多年的努力，公司建立了嵌入式编程技术、多功能模块集成技术、电波授时技术、太阳能驱动技术、可降解环保材料、模具成型工艺技术等多种技术互相融合

的技术研发平台。通过对这些技术的整合，公司具备了综合技术优势，能够根据客户需求开发出各种创意产品。目前，公司的技术研发平台已开发出了多种新型技术，其中“自润滑作用的可生物降解塑料电子钟壳及其制备方法”已获得了发明专利。公司技术已经广泛应用于公司产品中，为公司的生产和销售提供了稳固的技术保障。

3、客户资源优势

我国大部分钟表OEM与ODM企业由于品牌、资信、资金实力等因素，难以直接将产品销售给国际大型零售商和集团客户，而通常将产品销售给一般贸易商，再由一般贸易商销售给零售商直至最终消费者。而且企业即使拥有自主品牌，但是如果未能进入国际大型零售商的采购体系，产品销售仍然会完全依赖于一般贸易商，利润空间也会非常有限，大大限制企业的发展。

公司通过多年的海外市场拓展，拥有稳定的海外客户群体，遍及全世界主要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公司已累计与欧盟、美国、亚太等数十个国家和地区的数百家客户建立了业务往来。公司自设立以来即注重开发大客户，在大型优质客户的开发和维护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2004年，公司与宜家开始合作，推动了宜家“家居软装饰计时产品专柜式销售”模式，成为宜家该类产品的核心供应商。目前，公司与宜家、乐购、家得宝、沃尔玛等世界五百强大型零售商以及迪士尼、雅芳、可口可乐、史努比、美的集团等优质集团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同时还充分利用渠道及客户反馈信息，及时向研发设计部反馈不同区域、不同消费群体的消费取向与偏好，及时跟踪国际钟表市场的最新动态和时尚潮流，动态调整产品设计方案与营销策略，充分利用渠道及客户优势抢占市场先机。

4、专业人才优势

公司是中国钟表协会副理事长单位和福建省钟表行业协会会长单位，同时是“中国（福建）钟表工业设计中心”、“福建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和“全国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试点单位”，这些为公司聚集行业专业人才创造了优越的平台。目前，公司拥有设计师、工程师等各类研发设计人员 69 名，涵盖外观设计、结构设计、IC\PCB 设计、模具设计、工艺设计、新材料技术开发等各个领域，多数研发设计人员具有丰富的钟表研发设计经验，如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蒋莘具有 30 多年钟表行业研发经验，曾获国家“科技进步奖”三等奖，先后三次获得福建省、福州市科技进步奖，又如核心技术人员游立斌从事结构设计 15 年，具有丰富的产品

结构设计经验。

为了保证研发设计团队对国际钟表设计潮流保持敏锐的洞察力，公司加强与“中国工业设计协会”、“清华美院”、“香港设计中心”等展开交流合作，定期聘请海内外资深设计师到公司指导沟通，定期组织研发设计人员参加国内外展会，使设计人员直接吸收国外先进设计开发理念和市场流行趋势，在设计上能够不断推陈出新、引领潮流。

5、生产管理优势

国际大型零售商选择 ODM 与 OEM 厂商时，大多数都需要通过严格的、程序复杂的“验厂”过程，该生产资质的认定通常是大型零售商委托国内或国际的专业机构，对生产企业的劳工保护、生产安全、质量管理、环保措施等方面进行全方位的评定与考查，只有通过该品牌商的“验厂”，国内钟表生产企业才能向该客户销售产品。公司凭借多年的钟表生产管理经验，在精密化生产、质量控制、研发设计等各方面均形成了较完整的规范运作体系，得到宜家、乐购、家得宝、沃尔玛等多家企业的认可，为公司出口业务的持续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相对于大多数规模小、运作不规范的钟表生产企业，公司具有明显的生产管理优势。

6、快速供货优势

公司依托研发设计能力与生产管理优势，经过多年工艺技术和生产安排的经验积累，将交货期最短可以缩到目前国内最具竞争力的20至30天，而行业平均交货期约为45天⁵。公司在钟表制造速度上能够满足宜家等大型零售商每月甚至每半月推出新产品对钟表制造商提出的交货期要求。快速反应、快速供货能力优势突出，为公司业务的持续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7、模具开发优势

精密模具开发是钟表设计制造的重要环节，其精密程度直接关系到产品外观、结构和功能，关系到设计思想和理念能否完全实现，关系到最终产品的舒适度和精细程度。公司拥有整套精密数控加工设备，模具开发采用一体化的模具结构设计，模具加工精度达到 $\pm 10\mu\text{m}$ ，模具寿命最高可达200万模次以上，可以独立完成产品的设计、开模、批量生产，从而提供更完善的产业链服务，大大加快新产品的开发周期和反应速度。同时，精密的模具开发技术也保证了产品的高质

⁵上海市钟表行业协会

量。相比于一般钟表企业，公司具有模具开发优势。

8、品质优势

公司一贯重视产品的品质，是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认可的首家钟表出口免验企业⁶，是福建省首批通过欧盟 RoHS 检验的企业⁷。在质量和环境管理方面，公司先后通过了 ISO9002(1994)、ISO9001(2000)、ISO14001(2004)、ISO9001(2008)、GB/T 19001-2008 等质量或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制订了完整、严格的质量控制措施，有效保证了公司产品质量的高度可靠性。公司产品先后获得“福建省著名商标”、“福建省名牌产品”、“福建省国际知名品牌”称号。优质的产品质量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为公司开拓国内外市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9、产业集群优势

公司位于中国主要钟表产业集群地之一福建省，该地区钟表产量占全国产量的 28.26%，是我国第二大钟表产区。福建地区拥有涵盖钟表模具开发、注塑、配件生产、加工制造、包装在内的完整钟表产业链。公司利用所处区域产业集群优势，立足成钟、成表生产，紧抓前端研发设计环节，着重终端渠道建设，专注于附加值高端环节，全力打造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钟表产品。通过对区域内产业链有效整合利用，公司实现了有效的资源配置，降低了采购、物流和生产管理成本，实现了规模效益。

（三）发展战略

公司将坚持构建以“创新研发设计、拓展内外市场、加强品牌建设、强化精密制造”为核心的钟表产业“微笑曲线”商业模式，抓住国内外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家居电子产品消费市场的发展机遇，持续开发符合客户需求的创意时尚产品，不断提升创新设计能力和自主品牌影响力，在维护好现有大客户、巩固海外市场的同时，加大内销市场开发力度，逐步建立覆盖全国主要城市的营销体系，不断扩大国内外市场份额，力争将公司打造成我国创意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家居电子产品第一品牌。

1、以研发设计中心升级为契机，加大对电波授时技术、嵌入式编程技术、

⁶ 资料来源：中国检验检疫服务网 <http://www.ciqcid.com/show/181/186/47121.shtml>

⁷ 资料来源：福建省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关于印发福建局首批 ROHS 指令达标企业名录的通知》（闽检检函【2006】350 号文）

多功能模块集成技术、太阳能驱动技术、可降解环保材料、模具成型工艺等方面的研发力度，提高钟表等计时计量产品的先进技术应用水平；大力发展工业设计，提升产品外观设计、功能设计、结构设计能力，实现外观时尚化、功能多样化、结构精细化的完美融合，提高产品的竞争能力。

2、公司将完善国内外市场营销体系，形成以国际大客户为基础，采用“国外市场纵深开发、国内市场横向拓展、电子商务重点实施”相结合的策略，在扩大国外市场占有率的同时，通过与国内连锁零售企业和商业零售企业合作，建立精品专柜等形式的自营零售渠道，以及电子商务等方式，大力开拓国内市场，实现产品销售规模的快速增长。

3、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品牌策划和产品市场推广力度，不断提升 **REIDA®**、**AXELL** 品牌的市场影响力，大力提高自有品牌产品的销售额。

4、通过创意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家居电子产品扩建项目的实施，增强模具成型和精细加工能力，提高先进制造水平；增加设计时尚、科技含量高、附加值高的产品品种，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扩大环保新材料、太阳能驱动、LED照明技术在产品中的应用程度，提升产品环保品质。

三、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为香港瑞达，本次发行前香港瑞达持有公司 5,062.5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2.50%。

香港瑞达成立于 1996 年 6 月 13 日，公司编号为 0553099，法定股本 10,000 股，每股面值 1 港元，已发行股本 1,000 股，董事会主席为蒋莘，注册地址为：RM 1810, NAN FUNG CTR, 264-298 CASTLE PEAK RD, TSUEN WAN, NT, HONGKONG。目前除持有发行人 62.50% 股权外，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及业务经营。

（二）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蒋莘，本次发行前持有发行人控股股东香港瑞

达 51% 的股权，通过香港瑞达间接控制发行人 62.50% 的股权，现任公司董事长。

蒋莘先生，中国香港永久性居民。1950 年 7 月出生于福建福州，汉族，大专学历，工程师。蒋莘具有 30 多年钟表行业研发、制造与营销经验，曾获国家“科技进步奖”三等奖，先后三次获得福建省、福州市科技进步奖，先后两次被评为福州市劳模，并荣获福建省“优秀企业家”称号。历任福州市手表厂副厂长，瑞达电子厂厂长，瑞达有限副董事长、董事长，福州市工商联副主席，福州市政协常委。现任中国钟表协会副理事长，全国钟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福建省钟表行业协会会长，福建省轻工联合会副会长，福建省总商会直属分会副会长，福建省商务礼品协会副会长，福州市政协常委，福州市政协港澳侨台委副主任，福州市总商会副会长，福州市企业家协会副会长，瑞达文具董事长，百汇贸易执行董事、总经理，香港瑞达董事局主席，瑞达股份董事长。

四、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根据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本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 项 目 | 2011 年 6 月 30 日 | 2010 年 12 月 31 日 | 2009 年 12 月 31 日 | 2008 年 12 月 31 日 |
|-------------------|-----------------|------------------|------------------|------------------|
| 流动资产合计 | 185,966,345.15 | 157,878,726.80 | 153,678,011.03 | 121,284,721.36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39,579,055.29 | 41,051,606.00 | 43,188,592.02 | 70,050,951.94 |
| 资产总计 | 225,545,400.44 | 198,930,332.80 | 196,866,603.05 | 191,335,673.30 |
| 流动负债合计 | 43,191,044.64 | 39,123,947.92 | 65,904,787.98 | 67,285,102.48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005,000.00 | 1,005,000.00 | 1,005,000.00 | 4,734,303.00 |
| 负债合计 | 44,196,044.64 | 40,128,947.92 | 66,909,787.98 | 72,019,405.48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181,349,355.80 | 158,801,384.88 | 129,956,815.07 | 119,316,267.82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225,545,400.44 | 198,930,332.80 | 196,866,603.05 | 191,335,673.30 |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 项 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度 | 2009年度 | 2008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 148,672,853.37 | 246,967,643.10 | 218,296,007.57 | 208,190,852.59 |
| 减：营业成本 | 110,419,911.97 | 182,156,398.83 | 163,437,587.24 | 150,507,826.68 |
| 二、营业利润 | 25,800,019.53 | 40,850,965.34 | 31,551,914.77 | 34,334,297.99 |
| 三、利润总额 | 26,684,723.37 | 41,394,787.76 | 32,994,642.03 | 35,891,110.62 |
| 四、净利润 | 22,547,970.92 | 34,844,569.81 | 27,568,475.70 | 29,476,109.75 |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 项 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度 | 2009年度 | 2008年度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9,388,505.76 | 9,836,846.31 | 49,830,692.78 | 33,390,974.26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1,570.20 | -4,454,373.76 | 4,149,552.80 | -5,505,068.48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22,289,150.00 | -25,346,420.97 | 11,824,276.27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9,279,497.52 | -17,026,874.37 | 28,632,797.03 | 39,649,261.06 |

（四）主要财务指标

| 财务指标 | 2011年6月30日 /2011年 | 2010年末 /2010年 | 2009年末 /2009年 | 2008年末 /2008年 |
|---------------------------|----------------------|------------------|------------------|------------------|
| 流动比率（倍） | 4.31 | 4.04 | 2.33 | 1.80 |
| 速动比率（倍） | 3.36 | 3.07 | 1.87 | 1.24 |
|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21.01% | 19.74% | 34.19% | 33.96%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 3.34 | 6.15 | 7.51 | 13.05 |
| 存货周转率（次） | 2.80 | 5.33 | 4.79 | 4.29 |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 2,455.64 | 4,561.30 | 3,854.04 | 4,346.37 |
| 利息保障倍数（倍） | - | 1,058.34 | 34.15 | 15.73 |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元/股） | 0.24 | 0.12 | 0.62 | 0.43 |
|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 0.24 | -0.21 | 0.35 | 0.51 |
|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后） 占净资产的比例 | 0.07% | 0.09% | 0.00% | 0.00% |

五、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 （二）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 （三）拟发行股数：2,700万股。
- （四）定价方式：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发行价格。
- （五）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 （六）发行前每股净资产：2.24元。
- （七）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设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处理。

六、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经公司2011年3月15日召开的股东大会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

过，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创意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的家居电子产品扩建项目、研发设计中心升级项目以及补充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如果实际募集资金不足以完成上述投资项目，资金缺口将由公司自筹解决。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 （二）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 （三）拟发行股数：2,7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
- （四）定价方式：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发行价格。
- （五）发行市盈率：【】倍（按照 2010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六）发行前每股净资产：2.24 元（按 2011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七）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按 201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八）发行市净率：【】倍（按发行后预计每股净资产计算）。
- （九）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 （十）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设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处理。
- （十一）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 （十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和净额：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万元。
- （十三）发行费用概算：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万元，具体构成如下表：

| 项 目 | 金 额 |
|---------|------|
| 承销费用 | 【】万元 |
| 保荐费用 | 【】万元 |
| 验资、审计费用 | 【】万元 |

| 项 目 | 金 额 |
|--------|------|
| 评估费用 | 【】万元 |
| 律师费用 | 【】万元 |
| 信息披露费用 | 【】万元 |
| 发行手续费用 | 【】万元 |
| 合 计 | 【】万元 |

（十四）拟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本次发行有关的当事人

（一）发行人：福建瑞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蒋莘

住所：福州市仓山区金山工业区金洲北路 33 号

联系人：蒋维

联系电话：0591-83056088

传 真：0591-83056029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冉云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东城根上街 95 号

联系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湖滨北路 72 号中闽大厦 14 楼

联系电话：021-68826801

传 真：021-68826800

保荐代表人：周敏、黄平

项目协办人：马业青

项目经办人：李秀娜、林亮、曹伟

（三）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利国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一号写字楼 A 座 12 层

联系电话：010-66090088

传 真：010-66090016

经办律师：赵梦、彭学军

（四）审计机构：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宝明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8 层

联系电话：0591-87853421

传 真：0591-87842334

经办注册会计师：郑丽惠、晏书敏

（五）评估机构：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梁明燊

注册地址：厦门市金榜路 63 号凯旋广场写字楼 6 楼

联系电话：0592-5804752

传 真：0592-5804760

经办注册评估师：梁明燊、王健青

（六）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联系电话：0755-25938000

传 真：0755-25988122

（七）收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成都市新华支行

开户名：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51001870836050605761

（八）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5 号

联系电话：0755-82083333

传 真：0755-82083164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之间的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 （一）询价推介时间：【 】年【 】月【 】日
- （二）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年【 】月【 】日
- （三）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 】月【 】日
- （四）股票上市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评价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是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

一、出口风险

（一）汇率变动风险

我国 1994 年外汇体制改革，实行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自 2005 年 7 月起，我国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篮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人民币汇率不再盯住单一美元，形成更富弹性的人民币汇率机制。2010 年 6 月二次汇改启动以来，人民币已升值 5% 以上，而自 2005 年以来已升值超过 20%，并且，人民币仍有进一步升值的可能性。公司出口业务收入占总收入比例超过 70%，货款主要以美元、欧元及港币等进行结算，人民币持续升值对公司的出口业务将产生不利影响，具体表现为：（1）短期内可能导致公司的汇兑损失；（2）长期看，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出口产品的价格竞争力，存在客户流失或订单转移至其他发展中国家的风险。

公司出口业务从签订合同到出口收汇的周期一般不超过 90 天，如果这段时期内人民币升值，已经签订的出口合同会受到影响，但后续的合同将可以依据新的汇率水平重新定价。由于公司销售回款周期短，在人民币缓慢升值的情况下，对公司的整体利润水平影响较小。

为了应对短期内人民币升值的影响，公司先后与农业银行福州市仓山支行和中信银行福州分行等金融机构合作，开展了远期结售汇业务，加强在业务执行中的动态监控，强化公司在经营中的外汇风险管理，在一定程度上已达到降低或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报告期内，公司汇兑净损失分别为 155.59 万元、29.52 万元、95.76 万元及 105.59 万元，同期，公司远期结售汇合约交割产生的投资收益分别为 87.80 万元，-2.60 万元、26.15 万元及 79.13 万元，扣除投资收益的影响，报告期内，因汇率变动带来的损失分别为 67.79 万元、32.12 万元、69.61 万元及 26.46

万元。可见，通过远期结售汇业务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汇率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针对人民币汇率长期升值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采取了以下应对措施：

1、通过与客户建立相互依赖、相互支持的长期合作关系，防止客户流失或将订单转移至其他发展中国家。

公司主要客户为宜家、家得宝、迪士尼等国际大型零售商或大型集团客户，这些客户对产品设计、质量、供货期等的重视程度很高，对供应商有一整套严格的“验厂”程序，选择供应商的过程长、成本高，一旦选定供应商一般不会轻易更换。未来，公司将持续强化创意设计、技术研发、生产管理、快速供货等优势，积极开拓国内外大型零售商及集团客户，以增强公司应对汇率风险的能力。

2、通过加快新产品推出速度，获得产品重新定价权

新产品的定价可以及时根据人民币汇率的变化作出相应调整，同时，通过不断开发具有更高附加值的新产品，也有利于降低汇率风险对公司的不利影响。未来，公司将继续依托创意设计、技术研发等优势，加强研发设计团队的建设，继续加快新产品的推出速度，从而增加产品重新定价的机会。

3、通过扩大内销比重、提高自主品牌产品销售额来降低风险

公司正加大国内市场开拓力度，通过加强品牌和渠道建设，扩大公司产品在国内市场的销售额。报告期内，公司已在深圳华南城、福州万千百货等建设自有品牌产品销售渠道，在阿里巴巴、淘宝商城等建设专营店，逐步扩大网上电子商务销售。同时，公司正将海外大客户开发经验运用到国内大客户的开发上，公司已经成功开发了美的集团、永辉超市等大客户。通过内销市场的开拓，公司内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逐年提高，已从2008年的20.31%提高到2010年的26.27%。随着公司自有品牌影响力的提升和自有渠道的不断拓展，将大大降低公司汇率风险。

（二）出口退税政策调整风险

为避免进口国征税造成出口商品双重税赋，征收间接税的国家通常将出口商品所含间接税退还给企业，既是国际惯例，也符合WTO规则。我国对外贸出口商品实行国际通行的退税制度，将增值税的进项税额按产品的退税率退还企业。

自2004年1月1日起，钟表产品的出口退税率为13%。2007年《关于调低部分

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7]90号）宣布从2007年7月1日起下调钟表出口退税率至11%。2008年全球经济危机爆发，我国钟表出口受到一定影响。为了提振出口，财政部、国税总局发布《关于提高劳动密集型产品等商品增值税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8]144号），自2008年12月1日起，钟表产品的出口退税率上调至13%。然而，随着全球经济复苏和中国出口的持续好转，不排除钟表产品出口退税率下调的可能性。如果出现出口退税率下调，将对公司钟表出口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三）主要进口国非关税壁垒提高风险

自中国加入WTO以来，非关税壁垒已经取代关税壁垒成为我国钟表产品出口遇到的主要贸易壁垒。如欧盟陆续启动了关于报废电子电气设备的WEEE指令、关于产品含有害物质的RoHS指令、关于产品中化学成分的REACH指令等。虽然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程序，以保证出口产品符合上述标准，但是目前公司出口收入仍占总收入70%以上，如果主要进口国提高钟表进口非关税壁垒，公司的出口业务将受到影响。因此，公司存在主要进口国非关税壁垒提高的风险。

二、业务模式风险

公司目前采取 ODM 为主的经营模式，公司 ODM 客户主要是宜家、乐购、家得宝等国际大型零售商以及迪士尼、雅芳等优质集团客户。虽然公司在长期的市场拓展过程中，依托研发设计、产品质量、生产管理、快速供货等优势与这些国际大型零售商及集团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但是这些大型零售商和集团客户所在国政治、经济、贸易政策等的变化、自身经营状况以及公司的研发设计能力、产品质量和供货情况等的变化，均会影响其对 ODM 厂商的重新选择，将给公司的 ODM 业务产生不同程度的影响。因此，公司目前还存在 ODM 业务模式的风险。

为了应对目前 ODM 业务模式导致的上述风险，公司正积极推进自主品牌和自有渠道的建设，通过上海世博会、厦门国际马拉松等事件营销，正逐步扩大公司 REIDA® 和 AXELL 等自有品牌的知名度。同时，公司已在深圳华南城、福州万千百货等开设了自有渠道，还在阿里巴巴、淘宝商城开设专营店，通过电子

商务方式加大网上销售力度。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钟表行业“微笑曲线”两端，在加强创意设计的同时，加大自主品牌和自有渠道的建设，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

三、成本上升风险

（一）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包括机芯、塑料原料、液晶玻璃、平板玻璃、金属材料、IC/模组、包装材料等。公司原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重超过 80%。原材料价格受宏观经济环境、国内市场供求关系影响会有所波动。2009 年以来，机芯、玻璃、包装材料价格有所上升，而金属材料、塑料原料等价格则有所波动。目前，宏观经济局势还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不排除公司原材料成本继续上升的可能性。如果不能有效的消化原材料价格上涨带来的成本增加，公司盈利能力将受到一定影响。

（二）劳动力成本上升风险

虽然我国的劳动力优势突出，但当前国内劳动力成本的上升是大势所趋，是整个制造业面临的共同形势。2003-2009 年，我国制造业人均工资年复合增长率为 13.30%。职工收入提高，有利于企业长远发展和社会稳定，这也是企业的社会责任。我国钟表行业具有劳动密集型特点，劳动力成本是公司成本的重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内，公司劳动力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5.31%、5.59%、5.50%及 5.48%，如果不能推动产品向产业链的高附加值方向发展，将面临劳动力成本增加压力，市场竞争力将会因此削弱。

四、市场竞争风险

尽管公司已是国内钟表行业中领先的厂商之一，并在研发设计、销售客户、生产管理、人才、质量等方面都建立了相对竞争优势，但公司所处行业是一个竞争较为充分的行业，业内企业众多，也有一些具有较强实力的钟表企业。如果公司在竞争中发生决策失误、市场拓展不力，不能保持创意设计水平和生产管理水平的先进性，或者市场供求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将面临不利的市场环境，

对公司的经营造成损害。因此，公司面临市场竞争的风险。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一）产能扩大的市场营销风险

随着经济的不断发展和人们可支配收入的逐步提高，以及钟表消费逐渐向个性化、时尚化、多功能化发展，创意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的家居电子产品的市场需求正不断上升，同时，公司产品因性价比较高而长期供不应求，因此公司将充分利用本次募集资金扩充产能，抓住有利市场机遇，进一步提高国内外市场占有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家居电子产品的年产能将从1,400万只提高到2,640万只，产能增加近89%。虽然公司的产品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竞争力，且公司已制定相应的市场营销策略，确保新增产能得到有效消化，但仍可能出现产能扩张后由于市场需求发生不可预测的变化等原因而导致的产品销售风险。

（二）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增加导致利润下滑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规模预计将增加14,867.63万元，年折旧及摊销费增加约1,061.69万元。如果未来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期收益不能实现，则本公司存在因固定资产折旧增加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三）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

本次发行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大幅上升，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需要一定时间，因此短期内公司净利润将难以与净资产保持同步增长，公司存在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六、研发设计人员流失、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研发设计团队是公司研发设计优势的基石，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关键力量。中国钟表行业的发展趋势要求企业的产品附加值和技术含量不断提高，因此钟表企业对专业人才的需求加剧。如果公司不能有效的培养和激励研发设计人员的忠

诚度，将面临研发设计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体现在外观设计、制造工艺和新材料配方方面。竞争对手如获得公司的技术秘密并加以利用，将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尤其是外观设计，容易模仿和假冒，如果由于泄密竞争对手抢在公司前推出同款式的产品，公司的销售将蒙受损失。如果公司不能有效的保护自有核心技术和知识产权，将面临技术泄密的风险。

为了防止研发设计人员流失和技术泄密，目前公司与所有的研发设计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对于外观设计，公司通过申请专利的方式加以保护；对于制造工艺和新材料配方技术，则通过技术秘密加以保护。此外，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技术人员的激励机制，在调动主观能动性和创新研究动力的同时，降低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和技术泄密的风险。

七、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本次发行前实际控制人蒋莘先生通过香港瑞达间接控制发行人 62.50% 的股份，本次发行后间接控制发行人 46.88% 的股份，如果其利用实际控制人的身份、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本公司的人事、经营决策等进行控制，可能会使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能有效发挥作用，而给公司经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损害。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简介

| | |
|------------|---|
| 公司名称 | 福建瑞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
| 英文名称 | FUJIAN REIDA PRECISION CO., LTD |
| 法定代表人 | 蒋莘 |
|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 人民币 8,100 万元 |
|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 1993 年 10 月 13 日 |
|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 2010 年 1 月 21 日 |
| 公司住所 | 福州市仓山区金山工业区金洲北路 33 号 |
| 邮政编码 | 350001 |
| 电话 | 0591-83051270 |
| 传真 | 0591-83056029 |
| 互联网址 | http://www.reida.com/cn/main.aspx |
| 电子信箱 | reida@reida.com |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一）设立方式

发行人系经福建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闽外经贸资 [2009] 391 号《关于福州瑞达电子有限公司改制为福建瑞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由其前身福州瑞达电子有限公司采用整体变更的方式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瑞达有限以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截至 2009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115,631,184.06 元为基准，其中 8,100 万元按 1:1 的比例折成股份公司股本 8,100 万股，余额人民币 34,631,184.06 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2009 年 12 月 22 日，公司领取了由福建省人民政府颁发的《批准证书》，批准号为商外资闽府股份字 [1993] 0001 号。2010 年 1 月 21 日，公司于福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了注册号为 35010040000099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

照》，注册资本 8,100 万元。

（二）发起人

发行人设立时，发起人及其持有公司股权情况如下：

| 发起人名称 | 持股数量（万股） | 持股比例 |
|-----------------|-----------------|----------------|
| 瑞达（香港）有限公司 | 5,062.50 | 62.50% |
| 上海德晖声远投资有限公司 | 972.00 | 12.00% |
| 福建省大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648.00 | 8.00% |
| 厦门创翼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405.00 | 5.00% |
| 福州市仓山区安贤工艺品有限公司 | 405.00 | 5.00% |
| 福建汇源国际商务会展有限公司 | 243.00 | 3.00% |
| 福州一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121.50 | 1.50% |
| 福建迅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81.00 | 1.00% |
| 厦门鑫盛捷企业有限公司 | 81.00 | 1.00% |
| 福州利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 81.00 | 1.00% |
| 合 计 | 8,100.00 | 100.00% |

（三）在发行人改制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发起人有香港瑞达、德晖声远、大同创投、创翼创投、安贤工艺品。

香港瑞达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1996 年 6 月 13 日于香港登记开业。在报告期期初，香港瑞达除持有发行人股权外，还持有瑞森家居 49% 股权，持有瑞信电子 49% 股权。2009 年 3 月，香港瑞达将其所持瑞森家居 49% 股权转让予博德亚太；2009 年 10 月，瑞信电子注销。关于上述股权转让及注销情况参见本节“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的简要情况·（二）报告期内发行人曾拥有的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经上述股权转让及注销后，在改制设立前，香港瑞达除持有发行人 62.50% 股权外，无其他对外投资与业务经营。在发行人改制设立后，香港瑞达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变化。

发起人德晖声远、大同创投与创翼创投均为创业投资公司，主要从事创业投资业务。在发行人改制设立前后，其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变化，其拥有的主要资产除发行人股权外，还有其陆续对外投资所形成的股权。关于德晖声远、大同创投与创翼创投目前的对外投资情况，参见本节“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一）发起人基本情况”。

安贤工艺品成立于2009年7月23日，为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人员持股公司。目前除持有发行人5%股权外，安贤工艺品无其他对外投资与业务经营。在发行人改制设立前后，安贤工艺品拥有的主要资产与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变化。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发行人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整体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与业务，公司拥有的主要资产与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在变更设立前后未发生重大变化。

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为瑞达有限截至2009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等。

发行人成立时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创意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的家居电子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与营销。

（五）改制前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及联系

发行人系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设立前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没有发生变化。具体业务流程参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四、发行人的主要经营情况·（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六）发行人设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权的主要发起人为香港瑞达、德晖声远、大同创投、创翼创投、安贤工艺品。上述主要发起人除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外，未从事其他

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目前，除安贤工艺品租用发行人部分房屋用于办公之用、发行人应付未付香港瑞达股利、应付香港瑞达多付的出资款等所形成的其他应付款外，上述主要发起人在生产经营方面与公司没有其他关联关系。发行人与上述发起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参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二、关联方、关联关系与关联交易·（二）报告期内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七）发行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发行人系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发行人前身瑞达有限的资产负债全部由发行人承继。目前，发行人的资产权属的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

（八）发行人独立运营的情况

发行人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资产完整，业务、人员、机构、财务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完整

发行人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目前原有限公司的资产均已变更至发行人名下。发行人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机器设备、房屋、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主要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发行人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权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存在为股东或其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2、业务独立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创意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的家居电子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与营销。发行人独立进行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拥有研发设计、原料采购、精密化生产、质量控制与产品销售一套完整的规范运作体系，能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未受控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和未履行决策程序及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3、人员独立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

的条件和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发行人建立了独立的人事管理部门和完整的人事管理制度。发行人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发行人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制定了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享有充分独立的资金调配权，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符合上市公司的要求。发行人独立在银行开户，银行基本账户的开户行为福州市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怡丰支行，账号为 100016037260010001。发行人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也不存在发行人股东干预发行人财务决策、资金使用的情况。发行人独立纳税，持有独立的由福建省福州市地方税务局外税分局颁发的证号为“闽国地税登字 350111611320863 号”的税务登记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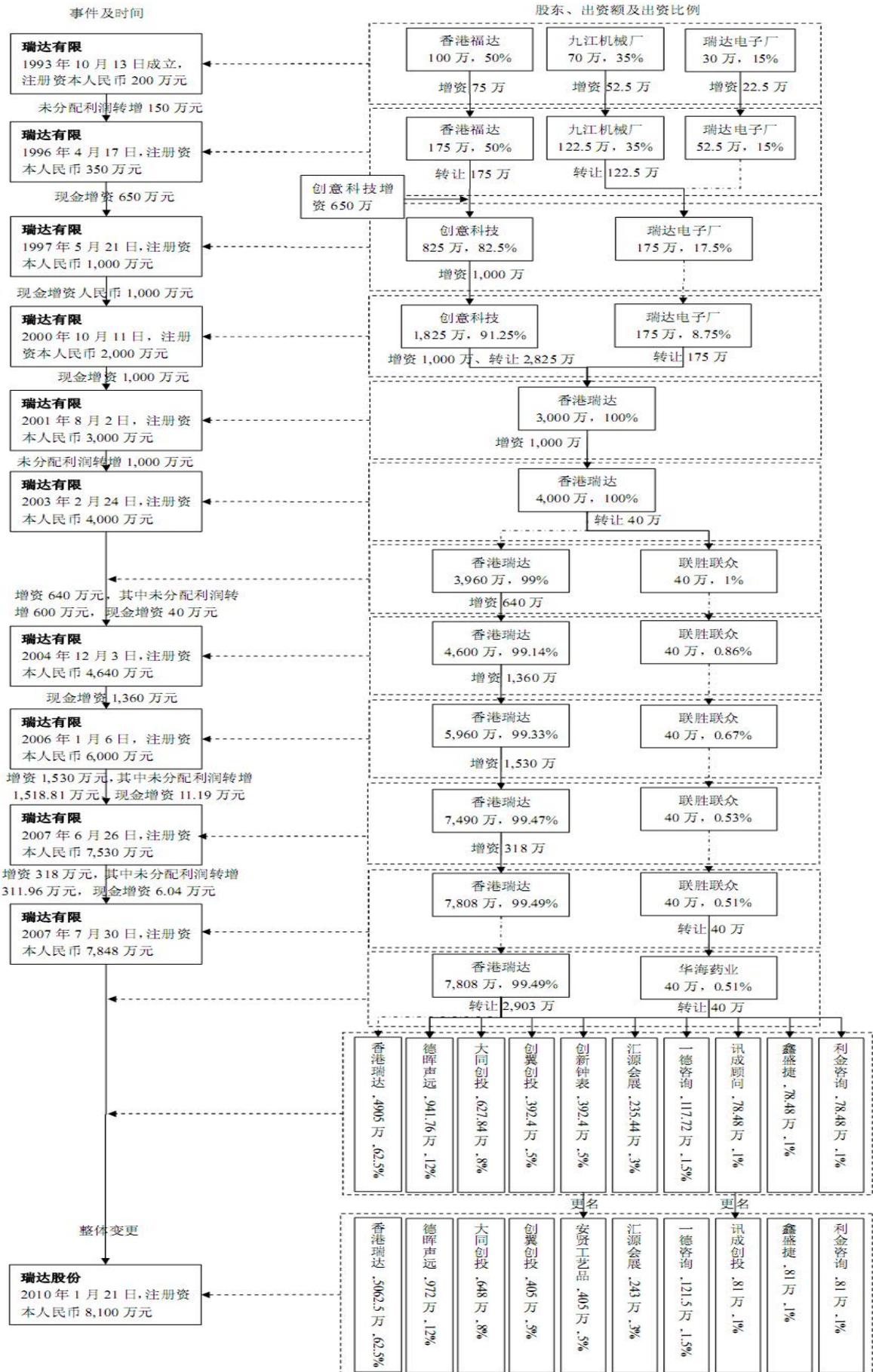
5、机构独立

发行人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制度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强化了公司的分权制衡和相互监督，形成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在内部机构设置上，发行人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明确了各机构职能，定员定岗，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发行人组织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且不存在任何隶属关系。自发行人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三、发行人的股本形成及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发行人的股本形成及变化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发行人股权未发生任何变动。发行人前身瑞达有限成立于 1993 年 10 月 13 日，其历次股权变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历次变更的详细情况如下：

1、公司前身瑞达有限成立

发行人前身福州瑞达电子有限公司系经福州市郊区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榕郊外经（93）资字第 230 号、福州市郊区人民政府榕郊政外（1993）35 号批准，由香港福达电子实业公司与福州市洪山科技园区瑞达电子厂、九江电影机械厂共同出资设立的中外合资企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 万元，其中香港福达以外汇出资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九江机械厂以人民币现金出资 7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瑞达电子厂以设备、模具等出资 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1993 年 4 月 28 日，合营各方签署了《中外合资合同》。瑞达电子厂用作出资的设备、模具等资产经福州大学闽兴会计师事务所（93）福大闽兴 CPA 资评字 004 号《资产评估结果报告》评估，在 1993 年 7 月 31 日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328,954.00 元，瑞达电子厂将其作价 30 万元投入瑞达有限。福州建联会计师事务所以榕建会[94] 验字第 073 号《分期验资报告》、福州会计师事务所以 1995 年 1 月 23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为上述出资行为进行了审验。1993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注册号为工商企合闽榕字第 00891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金额（人民币万元） | 出资比例 |
|------------|---------------|----------------|
| 香港福达 | 100.00 | 50.00% |
| 九江机械厂 | 70.00 | 35.00% |
| 瑞达电子厂 | 30.00 | 15.00% |
| 合 计 | 200.00 | 100.00% |

上述股东中，香港福达系由香港居民陈钿官在香港投资设立的一人无限公司；瑞达电子厂名义上为集体企业，其实际出资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蒋莘与自然人李娜；九江机械厂系代蒋莘、李娜出资的名义股东。因此，瑞达有限设立时的企业性质实际为外资股东与境内私营经济共同投资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并不含有集体经济或国有经济成分。瑞达电子厂和九江机械厂出资的实际产权归属情况具体如下：

（1）瑞达电子厂所持公司15%股权实际归属的情况说明

瑞达电子厂系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蒋莘出资 70%、自然人李娜出资 30% 共同设立并挂靠集体企业性质的私营企业。1991 年 7 月，蒋莘、李娜共同出资创办瑞达电子厂，基于当时的社会经济环境，瑞达电子厂挂靠洪山镇企业办，注册为集体企业。在瑞达电子厂设立及其持续经营期间，均由蒋莘、李娜对其出资、经营管理及自负盈亏，洪山镇企业办未对其出资，未参与其经营管理，亦未享有其利润分配或承担经营亏损。2001 年 8 月，瑞达电子厂的实际出资人蒋莘、李娜为了规范瑞达有限股权关系，将瑞达电子厂所持瑞达有限全部股权转让予香港瑞达。[关于此次股权转让的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三、发行人的股本形成及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一）发行人的股本形成及变化·5、2001 年 8 月第四次增资与第二次股权转让”。]。2008 年 10 月，瑞达电子厂办理了注销手续。

为确认瑞达电子厂的出资权属关系，2009 年 12 月 31 日，福州市鼓楼区洪山镇人民政府出具洪政 [2009] 70 号《关于福州市洪山科技园区瑞达电子厂资产归属确权问题的批复》：“同意确认解除洪山镇企业办与福州市洪山科技园区瑞达电子厂的挂靠关系，瑞达电子厂的所有投资及资产全部属于其实际投资人蒋莘、李娜两人所有。”

2010 年 3 月 1 日，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政府出具鼓政综 [2010] 7 号《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政府关于福州市洪山科技园区瑞达电子厂挂靠集体企业确权问题的批复》：“同意解除洪山镇企业办与福州市洪山科技园区瑞达电子厂的挂靠关系，瑞达电子厂的所有投资及资产全部属于其实际投资人蒋莘、李娜两人所有。”

2010 年 7 月 26 日，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出具闽政办函 [2010] 88 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洪山科技园区瑞达电子厂挂靠集体企业确权问题的复函》，确认：“福州市洪山科技园区瑞达电子厂资产全部属于其实际投资人蒋莘、李娜两人所有。”

保荐机构认为：①瑞达电子厂设立时由自然人实际出资并挂靠集体企业注册的行为是当时中国社会经济环境下的一种较为普遍的企业行为。瑞达电子厂实际由蒋莘、李娜出资设立、经营管理并自负盈亏，洪山镇企业办仅为挂名股东的情况已得到福州市鼓楼区洪山镇人民政府、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政府、福建省人民政府等各级人民政府的确认，瑞达电子厂的实际产权归属于自然人蒋莘、李娜；②由于瑞达电子厂仅为挂靠的集体企业性质，因此其对公司的投资实际也为私营经

济投资性质而非集体企业投资性质，瑞达电子厂所持公司 15% 股权实际归属于蒋莘、李娜二人；③公司设立时的产权归属已确认清晰，发行人合法设立。

（2）九江机械厂所持公司 35% 股权实际归属的情况说明

经确认，九江机械厂对公司设立时投资的实际出资人亦为蒋莘、李娜二人，九江机械厂仅为挂名股东。

①九江机械厂代持公司股权的原因及代持股情况

九江机械厂成立于1979年2月2日，系全民所有制企业。1993年瑞达有限拟成立时，外资合营方香港福达出于对中国大陆投资环境的担忧，希望能与国有企业共同参与投资。基于瑞达电子厂在齿轮配件业务上与九江机械厂有着长期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九江机械厂同意向瑞达有限挂名投资。1994年7月至1994年8月间，蒋莘、李娜以九江机械厂的名义将设立时的注册资本金70万元分次存入公司帐户，其中蒋莘出资占70%，李娜出资占30%。

在九江机械厂代持公司股权期间，公司于1995年7月进行了一次增资行为，将1994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150万元全部转增为注册资本，转增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变更为350万元。[关于公司此次增资的具体情况，参见本章“三、发行人的股本形成及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一）发行人的股本形成及变化·2、1995年7月第一次增资”。]由于此次增资系以公司1994年经营积累的可分配利润进行转增，九江机械厂实际并未对公司进行任何形式的出资，因此并不享有任何利润分配及此次新增的注册资本。九江机械厂持有公司的全部出资仍然实际归属蒋莘、李娜二人，并非国有性质的出资。

②九江机械厂代持公司股权事项的终止

1997年5月，香港福达将其所持公司50%股权全部转让予蒋莘控制的创意科技，创意科技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蒋莘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因此，基于香港福达的要求而形成的九江机械厂代持公司股权事项失去了存在的必要性，为了纠正公司实际出资人与登记出资人不一致的问题，1997年5月，九江机械厂将其所持公司35%股权全部转让予蒋莘、李娜投资的瑞达电子厂。关于此次香港福达、九江机械厂转让公司股权的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三、发行人的股本形成及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一）发行人的股本形成及变化·3、1997年5月，第一次股权转让及第二次增资”。

③有关当事人及政府主管部门对九江机械厂代持事项的确认真

由于九江机械厂目前已处于停产歇业状态，只有少数人员留守，无法出具相关说明。2010年10月3日，时任九江机械厂厂长兼党委书记的吴枫出具了关于九江机械厂对公司出资、经营管理等情况的《说明》，“九江机械厂对瑞达有限的全部投资均由蒋莘、李娜以自有资金实际出资，九江机械厂只是作为瑞达有限的名义股东，未参与过瑞达有限的实际经营管理，也从未有任何九江机械厂的人员在瑞达有限领薪。”

2010年11月25日，九江机械厂主管部门江西省九江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经调查核实后出具了《关于查实九江电影机械厂对福州瑞达电子有限公司出资情况的回函》（九国资字[2010]65号），确认“九江电影机械厂未实际出资设立福州瑞达电子有限公司，也未将该公司列为下属公司参与经营管理，因此并未享有任何权益和承担任何责任。”

2011年2月24日，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经调查核实后出具了《关于福州瑞达电子有限公司股权变动有关问题的复函》，对蒋莘、李娜以九江机械厂名义对瑞达电子出资及其后通过股权转让解除上述代持行为的过程进行了确认，并同意九江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上述事项的确认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A、公司设立时九江机械厂并未对瑞达有限实际出资，其出资额均由蒋莘和李娜以现金方式投入，其后的增资作为利润转增股本亦由出资人享有，同时，九江机械厂亦未参与发行人的任何经营管理、未参与分享或分担发行人的任何盈利或亏损，因此，九江机械厂仅为挂名股东，九江机械厂对公司持股35%的实际产权归属于蒋莘、李娜二人，公司不属于国有投资性质的公司；B、九江机械厂对公司的实际出资情况已得到九江市国资委、江西省国资委的确认；C、九江机械厂对公司挂名投资的行为在1997年将所持35%股权全部转出时已得到解除，解除行为至今已超过三年，并且其挂名投资行为在投资期间及至今为止不存在任何争议或潜在纠纷，因此，公司设立时的产权归属已确认清晰，发行人合法设立。

2、1995年7月第一次增资

经公司1995年4月19日召开的董事会决议同意，并经福州市郊区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榕郊外经（95）字第0152号《关于同意福州瑞达电子有限公司增资、

变更经营年限的批复》批准，公司将 1994 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 150 万元全部转增为注册资本，各股东按持股数量同比例转增，其中瑞达电子厂转增 22.5 万元，九江机械厂转增 52.5 万元，香港福达转增 75 万元。福州建联会计师事务所以建联 CPA [96] 外验字第 021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1995 年 7 月 19 日，公司于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金额（人民币万元） | 出资比例 |
|-------|-------------|---------|
| 香港福达 | 175.00 | 50.00% |
| 九江机械厂 | 122.50 | 35.00% |
| 瑞达电子厂 | 52.50 | 15.00% |
| 合 计 | 350.00 | 100.00% |

3、1997年5月第一次股权转让及第二次增资

1996 年 3 月 18 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九江机械厂与瑞达电子厂签署《关于转让股份协议书》，由九江机械厂将其所持本公司 122.5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 35%）以每一元出资额人民币 1 元的价格转让予瑞达电子厂。由于本次股权转让系名义股东九江机械厂将其代持股份转让给其实际出资人蒋莘、李娜所投资的瑞达电子厂，本次股权转让未支付价款。1996 年 8 月 28 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香港福达与创意科技（香港）公司签署《关于转让股份协议书》，由香港福达以每一元出资额人民币 1 元的价格将其所持本公司 175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 50%）转让予创意科技。创意科技支付了上述股权转让款。1996 年 12 月 3 日，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由创意科技对公司增资 650 万元，九江机械厂和瑞达电子厂同意放弃增资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1997 年 3 月 11 日，福州市鼓楼区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以鼓外 [1997] 025 号《关于同意福州瑞达电子厂有限公司有关事项变更的批复》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方案。福州建联会计师事务所以建联 CPA [98] 外验字第 006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创意科技以现金增资 650 万元。1997 年 5 月 21 日，公司于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了注册号为企合闽榕总字第 002895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金额（人民币万元） | 出资比例 |
|-------|-----------------|----------------|
| 创意科技 | 825.00 | 82.50% |
| 瑞达电子厂 | 175.00 | 17.50% |
| 合 计 | 1,000.00 | 100.00% |

4、2000年10月第三次增资

经公司 2000 年 9 月 13 日董事会决议同意，并经福州市鼓楼区对外经济贸易局鼓外 [2000] 122 号《关于同意福州瑞达电子有限公司增资及变更法定地址的批复》批准，公司由创意科技增资 1,000 万元，瑞达电子厂同意放弃增资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福州榕瑞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以榕瑞会验（2001）002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经审验创意科技以现金增资 1,000 万元。2000 年 10 月 11 日，公司于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金额（人民币万元） | 出资比例 |
|-------|-----------------|----------------|
| 创意科技 | 1,825.00 | 91.25% |
| 瑞达电子厂 | 175.00 | 8.75% |
| 合 计 | 2,000.00 | 100.00% |

5、2001年8月第四次增资与第二次股权转让

经公司 2001 年 1 月 9 日董事会决议同意，并经福州市鼓楼区对外经济贸易局鼓外 [2001] 011 号《关于同意福州瑞达电子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批准，公司由创意科技增资 1,000 万元，瑞达电子厂同意放弃增资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其中瑞达电子厂出资 17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83%；创意科技出资 2,82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4.17%。2001 年 3 月 10 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并经福州市鼓楼区对外经济贸易局鼓外 [2001] 047 号《关于同意福州瑞达电子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的批复》批准，瑞达电子厂、创意科技与香港瑞达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由瑞达电子厂、创意科技以每一元出资额 1 元的价格将其所持本公司全部出资转让予香港瑞达。由于创意科技本次 1,000 万元的增资款尚未到位，即创意科技本次股权转让系转让 1,825 万元出资与 1,000 万元增资权。

因此，对上述股权转让，香港瑞达向瑞达电子厂支付了 175 万元股权转让款，向创意科技支付了 1,825 万元股权转让款，并以 1,000 万元对公司进行了增资。福州榕瑞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榕瑞会验（2001）014 号《验资报告》与榕瑞会验（2003）021 号《验资报告》对此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香港瑞达以现金增资 1,000 万元。

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公司变更为外商独资企业，投资者为香港瑞达。2001 年 8 月 2 日，公司于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了注册号为企独闽榕总字第 002895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金额（人民币万元） | 出资比例 |
|------------|-----------------|----------------|
| 香港瑞达 | 3,000.00 | 100.00% |
| 合 计 | 3,000.00 | 100.00% |

6、2003年2月第五次增资

经公司 2003 年 1 月 3 日召开的董事会决议同意，并经福州市鼓楼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鼓外 [2003] 011 号《关于同意福州瑞达电子有限公司增资等事项变更的批复》批准，公司由香港瑞达增资 1,000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4,000 万元。经福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榕外经贸资 [2004] 327 号《关于同意福州瑞达电子有限公司延长到资期限的批复》批准，公司本次增资到资期限延长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2003 年 2 月 24 日，公司于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金额（人民币万元） | 出资比例 |
|------------|-----------------|----------------|
| 香港瑞达 | 4,000.00 | 100.00% |
| 合 计 | 4,000.00 | 100.00% |

7、2004年1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4 年 1 月 3 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并经福州市鼓楼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鼓外 [2004] 001 号《关于同意福州瑞达电子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的批复》批准，香港瑞达与福州联胜联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由香港瑞达以每一元出资额人民币 1 元的价格将其所持本公司 40 万元出资（占注

册资本 1%) 转让予联胜联众。由于香港瑞达前述 1,000 万元增资款尚未缴交到位，香港瑞达向联胜联众转让的 40 万元出资属于待缴付出资，因此，本次联胜联众未向香港瑞达支付股权转让款，而是拟作为前述 1,000 万元增资的增资款。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由外商独资企业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2004 年 1 月 12 日，公司于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了注册号为企合闽榕总字第 002895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金额（人民币万元） | 出资比例 |
|------------|-----------------|----------------|
| 香港瑞达 | 3,960.00 | 99.00% |
| 联胜联众[注] | 40.00 | 1.00% |
| 合 计 | 4,000.00 | 100.00% |

注：联胜联众原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蒋莘之子蒋维参股设立的公司，成立于2003年8月7日，原注册资本200万元，蒋维出资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的销售。2008年1月2日，蒋维将其所持联胜联众50万元出资全部予以转让。此后，联胜联众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8、2004年12月第六次增资

经公司 2004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董事会决议同意，并经福州市鼓楼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鼓外 [2004] 189 号《关于同意福州瑞达电子有限公司增资等事项变更的批复》批准，公司由香港瑞达增资 640 万元，联胜联众同意放弃增资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4,640 万元。福州榕瑞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以榕瑞会验（2004）021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 640 万元增资及前次 1,000 万元的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香港瑞达以盈余公积和应付股利增资 1,600 万元，联胜联众以现金增资 40 万元。2004 年 12 月 3 日，公司于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金额（人民币万元） | 出资比例 |
|------------|-----------------|----------------|
| 香港瑞达 | 4,600.00 | 99.14% |
| 联胜联众 | 40.00 | 0.86% |
| 合 计 | 4,640.00 | 100.00% |

9、2006年1月第七次增资

经公司 200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董事会决议同意，并经福州市鼓楼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鼓外 [2005] 231 号《关于同意福州瑞达电子有限公司增资及股份比例调整的批复》批准，公司由香港瑞达增资 1,360 万元，联胜联众同意放弃增资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6,000 万元。福州榕瑞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以榕瑞会验（2006）008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香港瑞达以现金增资 1,360 万元。2006 年 1 月 6 日，公司于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金额（人民币万元） | 出资比例 |
|------------|-----------------|----------------|
| 香港瑞达 | 5,960.00 | 99.33% |
| 联胜联众 | 40.00 | 0.67% |
| 合 计 | 6,000.00 | 100.00% |

10、2007年6月第八次增资

经公司 2007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董事会决议同意，并经福州市鼓楼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鼓外 [2007] 077 号《关于同意福州瑞达电子有限公司增资及股份比例调整的批复》批准，公司由香港瑞达增资 1,530 万元，联胜联众同意放弃增资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 7,530 万元。福建国龙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以闽国龙验字 [2007] 第 073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香港瑞达以税后利润转增 1,518.81 万元，以现金增资 11.19 万元。2007 年 6 月 26 日，公司于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金额（人民币万元） | 出资比例 |
|------------|-----------------|----------------|
| 香港瑞达 | 7,490.00 | 99.47% |
| 联胜联众 | 40.00 | 0.53% |
| 合 计 | 7,530.00 | 100.00% |

11、2007年7月第九次增资

经公司 2007 年 6 月 25 日董事会决议同意，并经福州市鼓楼区对外贸易经济

合作局鼓外[2007]100号《关于同意福州瑞达电子有限公司增资及股份比例调整的批复》批准，公司由香港瑞达增资318万元，联胜联众同意放弃增资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7,848万元。福建国龙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以闽国龙验字[2007]第088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香港瑞达以税后利润转增311.96万元，以现金增资6.04万元。2007年7月30日，公司于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了注册号为3501004000099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金额（人民币万元） | 出资比例 |
|------------|-----------------|----------------|
| 香港瑞达 | 7,808.00 | 99.49% |
| 联胜联众 | 40.00 | 0.51% |
| 合 计 | 7,848.00 | 100.00% |

12、2007年12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7年10月8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并经福州市鼓楼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鼓外[2007]175号《关于福州瑞达电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批准，联胜联众与福建华海药业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由联胜联众将其所持本公司40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0.51%）按2007年10月1日净资产的帐面价值转让予华海药业。华海药业支付了上述股权转让款。2007年12月25日，公司于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换领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金额（人民币万元） | 出资比例 |
|------------|-----------------|----------------|
| 香港瑞达 | 7,808.00 | 99.49% |
| 华海药业[注] | 40.00 | 0.51% |
| 合 计 | 7,848.00 | 100.00% |

注：华海药业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蒋莘之配偶陈月香投资设立的福州瑞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02年12月17日，住所为福建省长乐市文岭高科技工业区168号，法定代表人为陈月香，注册资本2,000万元，主要从事原料药、片剂、胶囊剂、酞剂（外用）的生产与销售。

13、2009年9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09年8月5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并经福州仓山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榕仓外企字（2009）102号《关于同意福州瑞达电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等的批复》批准，香港瑞达、华海药业与德晖声远等九家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由香港瑞达、华海药业以每出资额 2.55 元的价格，分别将其所持本公司 2,903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 36.99%）和 4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 0.51%）予以转让。股权受让方支付了上述股权转让款。2009年9月11日，公司于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出资金额(人民币万元) | 出资比例 |
|------------|-----------------|----------------|
| 香港瑞达 | 4,905.00 | 62.50% |
| 德晖声远 | 941.76 | 12.00% |
| 大同创投 | 627.84 | 8.00% |
| 创翼创投 | 392.40 | 5.00% |
| 安贤工艺品[注] | 392.40 | 5.00% |
| 汇源会展 | 235.44 | 3.00% |
| 一德咨询 | 117.72 | 1.50% |
| 迅成创投 | 78.48 | 1.00% |
| 鑫盛捷 | 78.48 | 1.00% |
| 利金投资 | 78.48 | 1.00% |
| 合 计 | 7,848.00 | 100.00% |

注：原称“福州市仓山区创新钟表有限公司”，2009年9月30日更名为安贤工艺品。

14、2010年1月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

经公司 2009 年 11 月 21 日董事会决议同意，并经福建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闽外经贸资 [2009] 391 号《关于福州瑞达电子有限公司改制为福建瑞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公司更名为“福建瑞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并以原 10 个股东为发起人，以截至 2009 年 9 月 30 日经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厦门分公司天健光华审（2009）HZ 字第 020168 号《审计报告》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人民币 115,631,184.06 元为基数，其中 8,100 万元按 1: 1 的比例折成

股份公司股本 8,1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余额 34,631,184.06 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2009 年 11 月 21 日，各发起人签署《发起人协议》。2009 年 12 月 22 日，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以天健光华验（2009）HZ 字第 020021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整体变更的注册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2010 年 1 月 9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2010 年 1 月 21 日，公司于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整体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 发起人名称 | 持股数量（万股） | 持股比例 |
|------------|-----------------|----------------|
| 香港瑞达 | 5,062.50 | 62.50% |
| 德晖声远 | 972.00 | 12.00% |
| 大同创投 | 648.00 | 8.00% |
| 创翼创投 | 405.00 | 5.00% |
| 安贤工艺品 | 405.00 | 5.00% |
| 汇源会展 | 243.00 | 3.00% |
| 一德咨询 | 121.50 | 1.50% |
| 迅成创投 | 81.00 | 1.00% |
| 鑫盛捷 | 81.00 | 1.00% |
| 利金投资 | 81.00 | 1.00% |
| 合 计 | 8,100.00 | 100.00% |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股权未发生变动。

（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发行人自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及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一）瑞达有限的历次验资情况

1、1993年10月瑞达有限成立时的验资

1993年9月17日，福州建联会计师事务所对瑞达有限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万元进行了第一次审验，并出具榕建会[94]验字第073号《分期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1994年8月12日，已收到合营三方的出资人民币1,432,938元，占注册资本的71.65%，其中以实物出资人民币30万元，以货币出资人民币1,132,938元。

1995年1月23日，福州会计师事务所对瑞达有限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万元进行了第二次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1995年1月19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万元全部到位，其中实物出资人民币30万元，货币出资人民币170万元。

2、1995年7月增资150万元验资

1996年4月13日，福州建联会计师事务所对瑞达有限此次以未分配利润人民币150万元转增注册资本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建联CPA[96]外验字第021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1995年6月7日，本次转增注册资本的未分配利润人民币150万元已全部到位，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350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350万元。

3、1997年5月增资650万元验资

1998年3月16日，福州建联会计师事务所对此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建联CPA[98]外验字第006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1997年7月14日，本次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650万元全部以现金缴足，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4、2000年10月增资1,000万元验资

2001年1月5日，福州榕瑞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此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榕瑞会验(2001)002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0年12月31日，本次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全部以现金缴足，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5、2001年8月增资1,000万元验资

2001年7月10日，福州榕瑞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此次增资情况进行了第一次审验，并出具榕瑞会验(2001)014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1年5月9日，已收到公司股东以现金缴交的增资款人民币825万元，公司注册资

本人民币 3,00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2,825 万元。

2003 年 12 月 23 日，福州榕瑞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此次增资情况进行了第二次审验，并出具榕瑞会验（2003）021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3 年 5 月 23 日，已收到公司股东以现金缴交的增资款人民币 175 万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已全部到位。

6、2003年2月增资1,000万元与2004年12月增资640万元验资

经福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榕外经贸资〔2004〕327 号《关于同意福州瑞达电子有限公司延长到资期限的批复》批准，发行人 2003 年 2 月的 1,000 万元增资延长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2004 年 12 月，发行人再次增资 640 万元。2004 年 12 月 15 日，福州榕瑞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两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榕瑞会验（2004）021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4 年 12 月 13 日，已收到公司股东以现金缴交的增资款人民币 40 万元，以盈余公积、应付股利转增的增资款人民币 1,600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4,64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4,640 万元。

7、2006年1月增资1,360万元验资

2006 年 5 月 12 日，福州榕瑞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此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榕瑞会验（2006）008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6 年 1 月 11 日，本次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360 万元全部以现金缴足，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6,000 万元。

8、2007年6月增资1,530万元验资

2007 年 6 月 22 日，福建国龙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此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闽国龙验字〔2007〕第 073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7 年 6 月 18 日，收到公司股东以现金缴交的增资款人民币 11.19 万元，以税后利润转增的增资款人民币 1,518.81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7,53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7,530 万元。

9、2007年7月增资318万元验资

2007 年 7 月 24 日，福建国龙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此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闽国龙验字〔2007〕第 088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7 年 7 月 12 日，收到公司股东以现金缴交的增资款人民币 6.04 万元，以税后利润转增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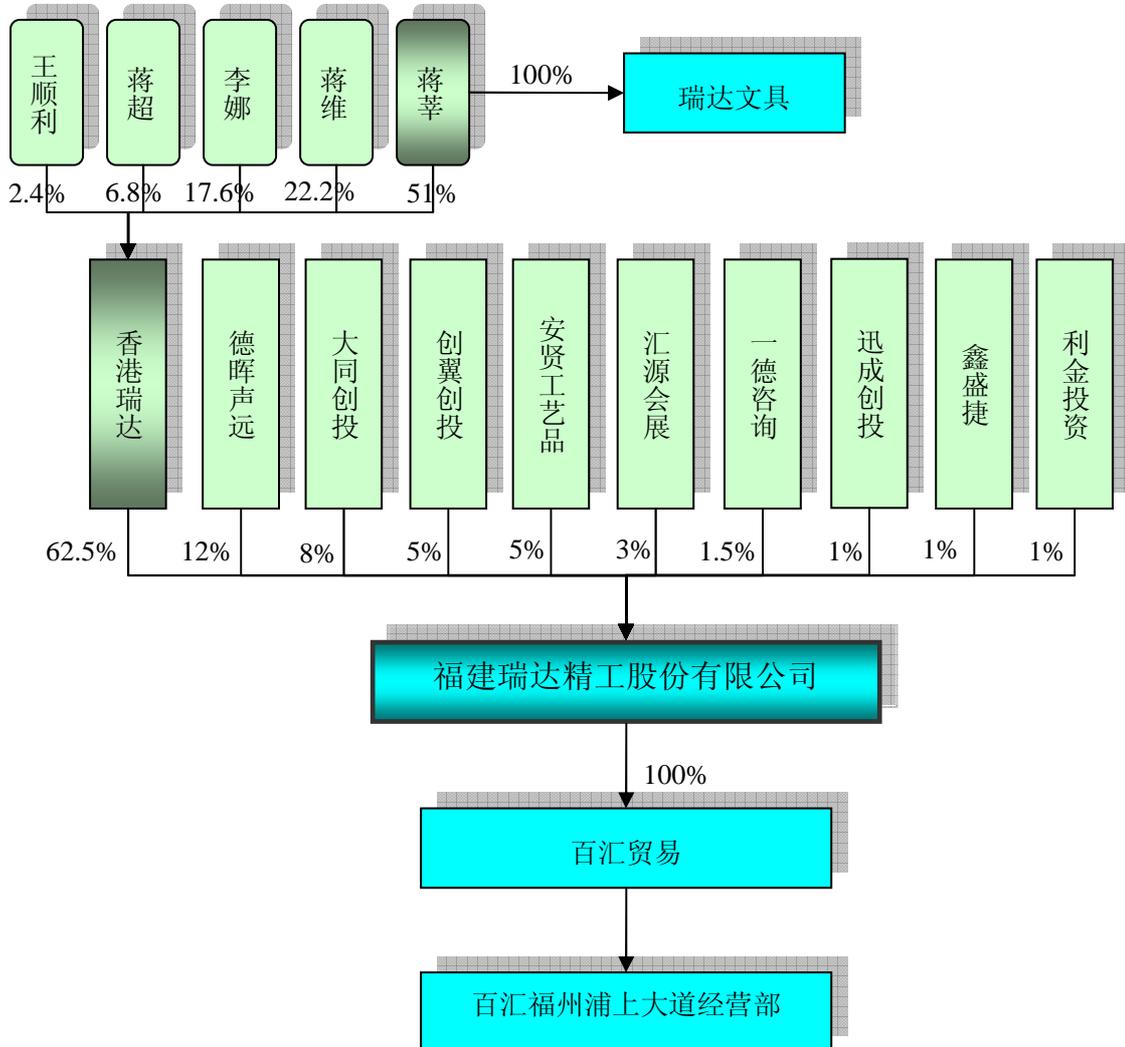
增资款人民币 311.96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7,848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7,848 万元。

（二）股份公司设立时的验资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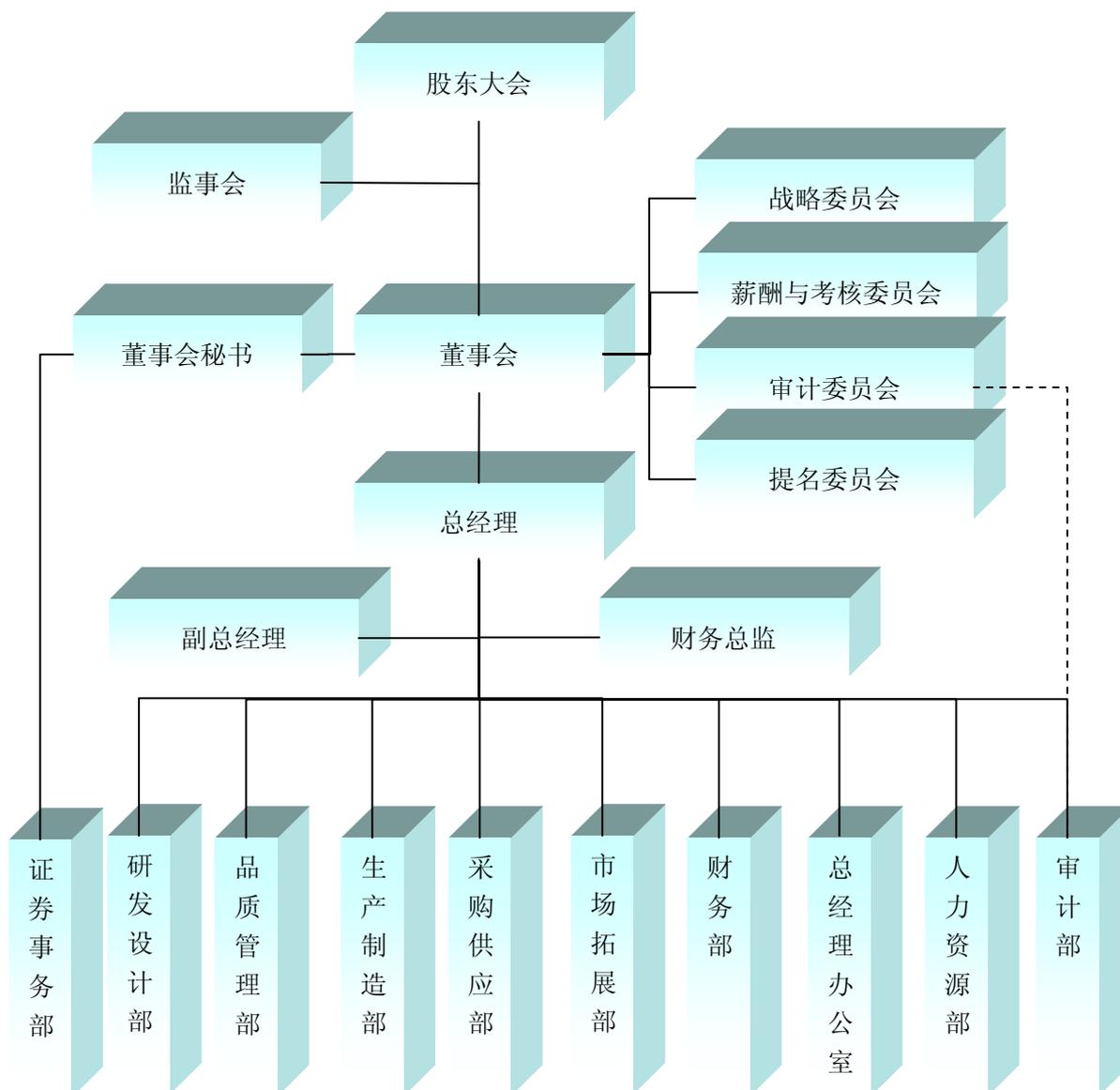
2009 年 12 月 22 日，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对瑞达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健光华验（2009）HZ 字第 020021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发行人已将截至 2009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15,631,184.06 万元全部折为全体股东认购的股份，其中股本为 81,000,000 元，资本公积为 34,631,184.06 元。各发起人均以经审计的净资产缴足其认购的股份。

五、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一）发行人股权结构



（二）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



（三）发行人内部组织机构职能及运行情况

本公司主要职能部门的职责如下：

1、研发设计部：负责公司新产品的开发；产品外观、结构、包装的设计；公司各类宣传资料的平面设计；按照国家标准的规定，制定公司新产品的技术、材料、工艺、功能的质量指标标准文件和产品说明书，并按照公司产品编号规则，制定新产品编号；设计素材、产品图稿的收集、整理、归档，数据库的建立、维护和调用。

2、品质管理部：根据国家标准、公司质量指标标准文件，对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进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制定生产、采购、仓储环节的质量检测制度与程序文件，编制相应的单据；编制公司质量管理体系，并负责组织实施、监督管理和制度更新工作；负责各项质量指标标准文件、产品检测报告、质量问题处理报告的收集、整理、归档、更新。

3、生产制造部：制定生产计划；制定生产管理制度，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从公司生产计划安排的角度，对销售合同中关于产品交货期限的条款进行评审；收集、整理、归档各类生产工单资料。

4、采购供应部：制定并实施采购计划；从原材料价格、原材料市场供应状况等角度对采购合同中关于产品价格、交货期限等条款进行评审；收集、整理、归档采购合同、原材料检测报告、物流清单等资料。

5、市场拓展部：负责公司年度销售计划的实施；负责公司的客户关系维护与市场拓展；负责国内外各种展览会的参展事宜；跟踪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制定公司销售管理制度并收集、整理、归档、更新销售合同、客户资料及各处销售问题的处理文件。

6、财务部：负责公司财务核算、成本管理、纳税申报、报表编制、财务分析；负责公司财务预算、日常财务事项办理；负责公司资产、对外投资的管理；负责公司与银行、税务、海关、外汇管理等部门的协调和对外结算等；参与对外担保合同、对外投资合同的总体评审，以及对销售合同中货款支付条款的评审；根据客户的付款情况，对产品出货申请进行审核；负责制定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及会计凭证、帐册、审计报告等财务相关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与更新。

7、人力资源部：负责人力资源规划，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建设，员工招聘管理，员工培训与开发，员工考勤管理，员工薪酬考核管理，劳动关系管理，人事信息档案管理等。

8、总经理办公室：负责公司的综合行政事务，包括档案、印章、合同、文书、后勤、保卫、接待、会务等；负责公司行政管理制度的建立及实施；应对各种突发事件，领导协调公司各部门制定、实施应急处理方案。

9、审计部：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以及公司规章制度，独立行使内部审计监督权。审计部依法独立检查各职能部门及下属子公司所有内设会计帐目及

其相关资产，监督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规范，监督各职能部门及下属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运行情况，评价重大活动的效益，使之成为业绩考核的重要依据。

10、证券事务部：负责公司证券事务管理、对外信息披露及其相关的保密工作；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日常工作。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简要情况

（一）发行人拥有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及分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除全资子公司百汇贸易、分公司百汇福州浦上大道经营部外，不存在其他控股、参股公司及分公司。

1、百汇贸易

2007年5月30日，为了满足海外客户多样化需求、加快外贸业务发展，发行人成立了百汇贸易。百汇贸易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蒋莘，注册地与主要经营地为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金洲北路33号。经营范围为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目前主要从事石英钟、电子钟、帆布画等家居软装饰产品的出口。

经发行人会计师审计，截至2010年12月31日，百汇贸易的总资产为6,571,094.56元，净资产为5,401,745.09元，2010年营业收入18,351,769.63元，实现净利润290,495.82元。截至2011年6月30日，百汇贸易的总资产为5,354,981.12元，净资产为5,211,374.38元，2011年1-6月营业收入435,145.70元，实现净利润-190,370.71元。

2、百汇福州浦上大道经营部

为开拓境内市场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百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于2011年6月29日在福州成立了一家分公司，分公司名称为百汇福州浦上大道经营部，注册号为350100100259942，营业场所在福州市仓山区金山街道浦上大道306号乐都汇商场L2F018、024，负责人是蒋维，经营范围为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以上经营项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报告期内发行人曾拥有的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

报告期内，发行人曾拥有 2 家控股子公司，分别为瑞森家居、瑞信电子，具体情况如下：

1、瑞森家居（已转让）

（1）基本情况

瑞森家居成立于 2005 年 6 月 21 日，目前为中外合资企业，法定代表人为蔡世梅，注册资本为 1,500 万港元，其中香港博德亚太有限公司持股 49%、自然人郑培养持股 27%、自然人蔡世梅持股 24%，注册地及经营地为福建尤溪经济开发区埔头园，主要从事指接板、木竹家居、锯材的生产。

（2）简要历史沿革

瑞森家居原系香港瑞达于 2005 年 6 月 21 日投资设立的外商独资企业，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0 万港元，法定代表人为蒋莘，注册地及经营地为福建尤溪经济开发区埔头园，主要从事指接板、木竹家具、锯材的生产与销售业务。

2005 年 12 月 26 日，经瑞森家居董事会决议同意，并经福建省尤溪县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批准，香港瑞达与发行人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瑞森家居 51% 的股权以每出资额 1 港元的价格转让予发行人。本次股权转让后，瑞森家居注册资本 1,000 万港元，其中发行人出资 510 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 51%；香港瑞达出资 490 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 49%。瑞森家居于 2006 年 6 月 23 日办理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06 年 11 月 1 日，经瑞森家居董事会决议同意，并经福建省尤溪县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批准，发行人与香港瑞达按其持股比例对瑞森家居增资 500 万港元。增资后瑞森家居注册资本为 1,500 万港元，其中发行人出资 765 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 51%；香港瑞达出资 735 万港元，占注册资本的 49%。2006 年 12 月 8 日，瑞森家居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08 年 12 月 27 日，经瑞森家居董事会决议同意，并经尤溪县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批准，发行人将其所持瑞森家居 51% 股权按每出资额 1 港元的价格转让予郑志高 27%、转让予蔡世梅 24%，香港瑞达将其所持瑞森家居 49% 股权按每出资额 1 港元的价格转让予博德亚太。上述股权转让价款的港币与人民币汇率为 1 元港币兑换 0.88 元人民币。根据协议，郑志高应支付发行人 405 万港元，折合

人民币 356.4 万元；蔡世梅应支付发行人 360 万港元，折合人民币 316.8 万元；博德亚太应支付香港瑞达 735 万港元，折合人民币 646.8 万元。郑志高、蔡世梅与博德亚太分别以人民币 356.4 万元、人民币 316.8 万元及美元 95.04 万元向发行人、香港瑞达付清了上述股权转让款。2009 年 2 月 2 日，瑞森家居办理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发行人及香港瑞达均不再持有瑞森家居股权。

2009 年 6 月 16 日，郑志高以每一港元出资额 1 港元的价格将其所持瑞森家居 27% 股权转让予郑培养。郑培养以人民币 356.4 万元向郑志高付清了股权转让款。自此次股权转让后，瑞森家居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动。

上述股权受让方的基本情况如下：

| 名称/姓名 | 基本情况 |
|-------|--|
| 博德亚太 | 博德亚太成立于 2007 年 10 月 5 日，公司编号为 1173214，法定股本 10,000 股，每股面值 1 港元，已发行股本 10,000 股，注册地址为：香港湾仔轩尼诗道 200 号湾仔恒生银行大厦 3/F.，301-2 室，现任董事为 LOU KUAI FONG（卢桂芬）。卢桂芬目前持有博德亚太 100% 股权。 |
| 卢桂芬 | 卢桂芬，1965 年 9 月 14 日出生于澳门，现拥有土耳其国籍，护照号码为 TR-P052689。 |
| 郑志高 | 郑志高，男，中国国籍，汉族，1954 年 1 月出生，身份证住所为：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复园路 25 号 4-301，身份证号码为 350104195401300092。 |
| 蔡世梅 | 蔡世梅，女，中国国籍，汉族，1969 年 2 月出生，身份证住所为：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金环路 1 号风荷苑 2 座 701 单元，身份证号码为 35042619690208004X。 |
| 郑培养 | 郑培养，男，中国国籍，汉族，1966 年 9 月出生，身份证住所为：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金河路 167 号碧藕苑 5 座 404 单元，身份证号码为 350426196609292553。 |

经核查，上述股权受让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股权受让方与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3）发行人受让、转让瑞森家居股权的原因

2005 年至 2007 年间，发行人拟组建集团公司，为了满足组建企业集团需要 5 家控股子公司的要求，发行人受让了瑞森家居 51% 股权，但发行人拟组建的集团公司未能按计划成立。2008 年，发行人开始筹备上市，为了避免发行人控股股东与发行人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可能带来的利益冲突，集中精力做大做强钟表主业，发行人及香港瑞达将所持瑞森家居全部股权转让予非关联第三方。

（4）发行人及香港瑞达转让瑞森家居股权的定价依据及公允性说明

2008年12月，发行人及香港瑞达转让瑞森家居股权的定价依据是按注册资本1:1转让，转让价格为1,500万港元。经福州东祥会计师事务所福东审字（2008）第FC145号《审计报告》审计，瑞森家居截至2008年11月30日的净资产为人民币1,188.64万元。转让前瑞森家居木制品的主要客户掌握在公司手中，转让后公司将这些客户也转给了瑞森家居自身经营，且受让方是瑞森家居的管理层，对木制品的生产经营比较熟悉，对瑞森家居木制品发展前景看好，因此受让方愿意以高于账面净资产，按注册资本1:1的价格购买。上述转让股权的价格充分反映了交易双方的交易目的，是双方协商的结果，交易价格公允。2009年3月，上述股权转让款已支付完毕。

（5）公司与瑞森家居的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根据海外客户的要求或是自身产品包装的特点，向瑞森家居采购木制品，主要包括木制滑梯板、木门框、木线条、手表包装盒等。发行人从瑞森家居采购木制品按市场价格定价。报告期内，发行人与瑞森家居的采购情况如下表所示：

| 年度 | 产品名称 | 单位 | 交易数量 | 交易金额 (万元) | 平均交易 单价(不含 税,元/m ³) | 交易占发 行人采购 总额的比 重(%) | 交易占瑞森 家居销售总 额的比重 (%) |
|-------|------|----------------|-----------|--------------|---------------------------------------|------------------------------|-------------------------------|
| 2008年 | 滑梯板 | m ³ | 2,770.53 | 603.40 | 2,177.91 | 4.85% | 18.31% |
| | 木门框 | m ³ | 2,571.41 | 687.16 | 2,672.25 | 5.52% | 20.86% |
| | 木线条 | m ³ | 4,116.95 | 1,088.89 | 2,644.89 | 8.75% | 33.05% |
| | 合计 | | - | 2,379.44 | - | 19.12% | 72.22% |
| 2009年 | 滑梯板 | m ³ | 76.28 | 58.74 | 7,700.00 | 0.37% | 2.24% |
| | 木门框 | m ³ | 1,500.60 | 484.38 | 3,227.94 | 3.09% | 18.46% |
| | 木线条 | m ³ | 2,496.91 | 926.36 | 3,710.03 | 5.91% | 35.31% |
| | 礼品盒 | 个 | 1,260,668 | 726.19 | 5.76 | 4.63% | 27.68% |
| | 合计 | | - | 2,195.67 | - | 14.01% | 83.69% |
| 2010年 | 滑梯板 | m ³ | 2.07 | 1.16 | 5,600.00 | 0.01% | 0.03% |
| | 木门框 | m ³ | 582.24 | 228.88 | 3,931.00 | 1.42% | 5.50% |
| | 木线条 | m ³ | 818.50 | 310.08 | 3,788.34 | 1.92% | 7.45% |

| 年度 | 产品名称 | 单位 | 交易数量 | 交易金额 (万元) | 平均交易 单价(不含 税,元/m ³) | 交易占发 行人采购 总额的比 重(%) | 交易占瑞森 家居销售总 额的比重 (%) |
|----|------|----|---------|--------------|---------------------------------------|------------------------------|-------------------------------|
| | 礼品盒 | 个 | 158,834 | 87.49 | 5.51 | 0.54% | 2.10% |
| | 合计 | | - | 627.60 | - | 3.89% | 15.08% |

瑞森家居股权转让后，为了集中精力做大做强钟表主业，发行人逐渐减少了对木制品的采购与销售。但是由于转让之前瑞森家居直接出口较少，主要客户和销售渠道均由公司进行维护，短期内海外客户接受瑞森家居有一定困难，应瑞森家居请求，公司同意在转让后的一段时间内仍向其采购木制品出口，2010年6月后公司已不再向瑞森家居采购，终止了木制品业务。发行人转让瑞森家居股权后，其与瑞森家居发生的后续交易情况如下：

| 交易期间 | 产品 | 单位 | 与发行人的交易 | | | 与其他客户的交易 | | | 价格差 异率 (%) [注 2] |
|-------------------------|-----|----------------|-----------|--------------|---|----------|--------------|---|---------------------------|
| | | | 交易数量 | 交易金额 (万元) | 平均单价 (不含 税,元 /m ³) | 交易数量 | 交易金额 (万元) | 平均单价 (不含 税,元 /m ³) | |
| 2009年 4-12月 [注 1] | 滑梯板 | m ³ | 76.28 | 58.74 | 7,700.00 | 16.22 | 12.55 | 7,735.00 | -0.45% |
| | 木门框 | m ³ | 1,014.54 | 332.28 | 3,275.18 | 182.23 | 59.38 | 3,258.42 | 0.51% |
| | 木线条 | m ³ | 1,515.28 | 597.70 | 3,944.48 | 278.21 | 109.16 | 3,923.55 | 0.53% |
| | 礼品盒 | 个 | 1,260,668 | 726.19 | 5.76 | 143,482 | 83.51 | 5.82 | -1.03% |
| | 合计 | | - | 1,714.90 | - | - | 264.6 | - | - |
| 2010年 | 滑梯板 | m ³ | 2.07 | 1.16 | 5,600.00 | 108.23 | 60.47 | 5,587.18 | 0.23% |
| | 木门框 | m ³ | 582.24 | 228.88 | 3,931.00 | 4,625.00 | 1,824.71 | 3,945.32 | -0.36% |
| | 木线条 | m ³ | 818.50 | 310.08 | 3,788.34 | 3,460.00 | 1,314.81 | 3,800.03 | -0.31% |
| | 礼品盒 | 个 | 158,834 | 87.49 | 5.51 | 613,167 | 334.79 | 5.46 | 0.92% |
| | 合计 | | - | 627.60 | - | - | 3,534.78 | - | - |

注 1：发行人对瑞森家居的控制权于 2009 年 3 月实现转移，瑞森家居自 2009 年 4 月起不再纳入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

注 2：价格差异率 = $\frac{\text{瑞森家居与发行人的交易价格} - \text{瑞森家居与其他客户的交易价格}}{\text{瑞森家居与其他客户的交易价格}} \times 100\%$

从上表可以看出，瑞森家居股权转让后，瑞森家居与发行人的交易价格和与其他客户的交易价格基本相当，瑞森家居与发行人的交易价格公允。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对外转让瑞森家居股权前，瑞森家居为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发行人当时的有效的章程及相关制度未对发行人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交易决策程序进行规定，发行人对与瑞森家居之间的交易亦未履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等决策程序；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对外转让瑞森家居股权后，瑞森家居已非发行人关联方，并且根据发行人的章程及相关制度，发行人与瑞森家居之间的交易金额未达到应该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标准，无需履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等决策程序。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转让瑞森家居股权的理由充分、合理，股权转让完整履行了上级主管部门审批、内部决策、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支付股权转让款、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必备程序，股权转让行为合法、有效；股权受让各方与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所持瑞森家居股权不存在委托等代理持股的情形；发行人在转让瑞森家居股权后与其发生的后续交易价格公允，交易数额逐渐减少，至2010年6月，发行人与瑞森家居的交易停止并终止了木制品业务，符合发行人转让瑞森家居股权、集中精力做大做强钟表主业的初衷。因此，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转让瑞森家居股权真实、不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形。

2、瑞信电子（已注销）

（1）基本情况

瑞信电子成立于1996年10月21日，于2009年10月10日注销。在注销前，瑞信电子为中外合资企业，法定代表人蒋莘，注册资本13万美元，其中发行人持股51%、香港瑞达持股49%，注册地及经营地为福州金山工业区金洲北路33号，经营范围为礼品及计时产品（不含指针式石英、机械表）的生产与销售。报告期内，瑞信电子实际未从事生产经营。

（2）简要历史沿革

1996年10月21日，瑞信电子成立，系创意科技投资的外商独资企业。成立时注册资本为13万美元，法定代表人为蒋莘。

2007年8月3日，经瑞信电子董事会决议同意，并经福州市鼓楼区对外贸

易经济合作局批准，创意科技将其所持瑞信电子 51% 股权转让予发行人，将其所持瑞信电子 49% 股权转让予香港瑞达。2007 年 9 月 21 日，瑞信电子办理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瑞信电子注册资本 13 万美元，其中发行人持股 51%，香港瑞达持股 49%。

2009 年 2 月 8 日，瑞信电子股东会决议同意终止瑞信电子的经营并成立清算组进行清算，清算组于 2009 年 2 月 26 日在《海峡消费报》刊登注销公告，并于 2009 年 9 月 8 日和 9 月 21 日完成国家税务和地方税务注销工作。2009 年 9 月 15 日，瑞信电子向福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缴回《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09 年 10 月 10 日，瑞信电子收到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的注销核准外字 [2009] 第 350100400003531 号《企业注销核准通知书》，注销完毕。

（3）受让瑞信电子及注销的原因

发行人为组建集团公司于 2007 年受让了瑞信 51% 股权，2008 年，发行人开始筹备上市，而瑞信电子经营范围与发行人相似，为了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及发行人控股股东与发行人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可能带来的利益冲突，同时瑞信电子经营期限届满，发行人将瑞信电子注销。

3、发行人转让瑞森家居及注销瑞信电子对发行人经营业绩的影响

发行人转让瑞森家居及注销瑞信电子前一年末即 2008 年末瑞森家居及瑞信电子的资产总额，前一年即 2008 年的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占同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项目金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总资产 | 营业收入 | 利润总额 |
|------|-----------|-----------|----------|
| 瑞森家居 | 4,758.04 | 3,299.48 | -137.58 |
| 瑞信电子 | 22.42 | 0.00 | 0.00 |
| 合计 | 4,780.46 | 3,299.48 | -137.58 |
| 发行人 | 18,888.81 | 21,829.60 | 3,607.70 |
| 占比 | 25.31% | 15.11% | -3.81% |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发行人会计师审计。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发行人转让瑞森家居及注销瑞信电子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转让瑞森家居及注销瑞信电子后，有利于发行人消除潜在同业竞争、避免与大股东共同投资可能产生的利益冲突及关联交易，有利于发行人集中精力做大做强钟表主业。此外，转让或注销前瑞森家居及瑞信电子总资产、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占发行人相应项目金额的比重较小，转让或注销后对发行人经营业绩没有重大影响。

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发起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 10 名发起人全部为法人，除香港瑞达注册于香港外，其他发起人均均为内资企业。

1、香港瑞达

发起人香港瑞达目前持有发行人 5,062.50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62.50%，系发行人控股股东。香港瑞达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蒋莘，其直接持有香港瑞达 51% 股权。关于香港瑞达的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德晖声远

发起人德晖声远目前持有发行人 972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12%。

德晖声远成立于 2009 年 6 月 22 日，持有注册号为 31022900138027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林木顺，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6,800 万元，住所与经营地为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诸陆西路 2668 号 369 室，目前主要从事投资管理与实业投资。德晖声远系有限责任公司形式的股权投资基金，其日常投资管理事务由上海德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负责，重大投资决策则由各股东组成的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目前除持有发行人 12% 股权外，德晖声远还持有厦门福慧达果蔬供应链有限公司 7.49% 的股权，持有淄博英科框业有限公司 2.50% 的股权，持有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0.52% 的股权。除上述情况外，德晖声远无其他对外投资。

目前德晖声远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 持股比例 |
|----|--------------|-----------------|----------------|
| 1 | 周玉珠 | 1,900.00 | 27.94% |
| 2 | 上海均发实业有限公司 | 1,000.00 | 14.71% |
| 3 | 宁波亚虎进出口有限公司 | 1,000.00 | 14.71% |
| 4 | 周霞 | 1,000.00 | 14.71% |
| 5 | 恒达高投资有限公司 | 500.00 | 7.35% |
| 6 | 刘华瑛 | 500.00 | 7.35% |
| 7 | 李伟 | 500.00 | 7.35% |
| 8 | 上海德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400.00 | 5.88% |
| | 合 计 | 6,800.00 | 100.00% |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德晖声远的总资产为 68,155,389.43 元，净资产为 68,146,407.43 元，2010 年实现净利润 274,402.14 元。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德晖声远的总资产为 68,170,572.37 元，净资产为 68,161,590.37 元，2011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 15,182.94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大同创投

发起人大同创投目前持有发行人 648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8%。

大同创投成立于 2009 年 7 月 20 日，持有注册号为 35000010003421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王非，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6 亿元，住所与经营地为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华林路 69 号综合楼 7 层，目前主要从事创业投资业务。大同创投的实际控制人为福建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目前除持有发行人 8% 股权外，大同创投还持有华兴（三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 股权、福建远翔化工有限公司 19.52% 股权、福建永林竹业有限公司 28.75% 股权、福建新东网科技有限公司 8.89% 股权、福建省华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45% 股权、屏南县大森工业原料林基地有限公司 19.58% 股权、福建和意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70% 股权、福建中科光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6% 股权。除上述情况外，大同创投无其他对外投资。

目前大同创投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 持股比例 |
|----|-----------------|------------|---------|
| 1 |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60,000.00 | 100.00% |

| | | | |
|--|-----|-----------|---------|
| | 合 计 | 60,000.00 | 100.00% |
|--|-----|-----------|---------|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大同创投的总资产为 659,372,644.93 元，净资产为 609,083,500.04 元，2010 年实现净利润 9,157,587.30 元。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大同创投的总资产为 652,372,314.95 元，净资产为 603,293,348.14 元，2011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1,497,573.52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创翼创投

发起人创翼创投目前持有发行人 405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5%。

创翼创投成立于 2008 年 6 月 20 日，持有注册号为 350200100001334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谷涛，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1 亿元，住所与经营地为厦门市思明区禾祥东路 11 号 4 楼，目前主要从事创业投资业务。创翼创投的实际控制人为厦门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目前除持有发行人 5% 股权外，创翼创投还持有厦门创翼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00% 股权、厦门福慧达果蔬供应链有限公司 4.12% 股权、厦门创翼德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2.5% 股权。除上述情况外，创翼创投无其他对外投资。

目前创翼创投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 持股比例 |
|----|------------|------------|---------|
| 1 | 厦门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 10,000.00 | 100.00% |
| | 合 计 | 10,000.00 | 100.00% |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创翼创投的总资产为 100,451,474.60 元，净资产为 100,294,613.99 元，2010 年实现净利润 287,525.91 元。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创翼创投的总资产为 100,123,475.47 元，净资产为 100,108,695.20 元，2011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287,689.22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5、安贤工艺品

发起人安贤工艺品为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持股公司，目前持有发行人 405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5%。

安贤工艺品成立于 2009 年 7 月 23 日，持有注册号为 35010410003221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郑健明，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10 万元，住所与经营地为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金洲北路 33 号 9#楼 1 层，目前除持有发行人 5% 股权外，安贤工艺品无其他对外投资及业务经营。安贤工艺品为发

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持股公司，无实际控制人。由于安贤工艺品以 1,000 万元的总价受让香港瑞达所持发行人 5% 股权，因此，安贤工艺品股东除对安贤工艺品出资 10 万元外，还按各自出资比例向安贤工艺品出借资金 990 万元。

目前安贤工艺品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 持股比例 |
|----|------|------------|---------|
| 1 | 张峻崧 | 2.30 | 23.00% |
| 2 | 林卫星 | 1.80 | 18.00% |
| 3 | 金武 | 1.80 | 18.00% |
| 4 | 徐定 | 0.80 | 8.00% |
| 5 | 游立斌 | 0.70 | 7.00% |
| 6 | 王权利 | 0.70 | 7.00% |
| 7 | 郑健明 | 0.70 | 7.00% |
| 8 | 孙勇 | 0.30 | 3.00% |
| 9 | 曾旭东 | 0.25 | 2.50% |
| 10 | 黄智慧 | 0.25 | 2.50% |
| 11 | 刘履平 | 0.20 | 2.00% |
| 12 | 郑翰 | 0.20 | 2.00% |
| | 合计 | 10.00 | 100.00% |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安贤工艺品的总资产为 10,069,680.37 元，净资产为 -589,597.63 元，2010 年实现净利润 -298,842.48 元。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安贤工艺品的总资产为 10,050,985.09 元，净资产为 -608,636.41 元，2011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 -19,038.78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6、汇源会展

发起人汇源会展目前持有发行人 243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3%。

汇源会展成立于 2000 年 9 月 27 日，持有注册号为 35010010012938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及实际控制人为阮卫星，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2,000 万元，住所与经营地为福州市鼓楼区华林路 128 号屏东写字楼，目前主要从事展览服务。

目前汇源会展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 持股比例 |
|----|------|-----------------|----------------|
| 1 | 阮卫星 | 1,900.00 | 95.00% |
| 2 | 李 俭 | 100.00 | 5.00% |
| | 合 计 | 2,000.00 | 100.00% |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汇源会展的总资产为 168,072,285.85 元，净资产为 55,832,822.73 元，2010 年实现净利润 6,283,700.30 元。（以上数据经福建闽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闽瑞会审[2011]第 107 号《审计报告》审计）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汇源会展的总资产为 164,897,342.86 元，净资产为 59,083,123.16 元，2011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 4,974,961.47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7、一德咨询

发起人一德咨询目前持有发行人 121.5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1.5%。

一德咨询成立于 2009 年 6 月 12 日，持有注册号为 35010210005644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及实际控制人为李吉生，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140 万元，住所与经营地为福州市鼓楼区五四北路 436 号益力公寓 8 号楼 403 单元，目前主要从事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财务信息咨询及人力资源信息资咨询业务。

目前一德咨询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 持股比例 |
|----|------|---------------|----------------|
| 1 | 李吉生 | 126.00 | 90.00% |
| 2 | 罗 艳 | 14.00 | 10.00% |
| | 合 计 | 140.00 | 100.00% |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一德咨询的总资产为 3,052,444.66 元，净资产为 1,392,444.66 元，2010 年实现净利润 37,650.25 元。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一德咨询的总资产为 3,020,724.66 元，净资产为 1,360,724.66 元，2011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31,720.00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8、迅成创投

发起人迅成创投目前持有发行人 81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1%。

迅成创投成立于 2007 年 7 月 31 日，持有注册号为 350100100004117 的《企

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及实际控制人为许章迅，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住所与经营地为福州市鼓楼区工业路 611 号福建火炬高新技术创业园 1 号楼 7 层南 1 室，目前主要从事创业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投资与资产管理业务。

目前迅成创投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认缴出资额 (人民币万元) | 认缴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 比例 | 实缴出资额 (人民币万元) | 实缴出资额占 认缴出资额的 比例 |
|----|------|------------------|----------------------|------------------|------------------------|
| 1 | 许章迅 | 1,500.00 | 50.00% | 500.00 | 33.33% |
| 2 | 陈文平 | 1,500.00 | 50.00% | 500.00 | 33.33% |
| | 合计 | 3,000.00 | 100.00% | 1,000.00 | 33.33% |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迅成创投的总资产为 10,863,932.71 元，净资产为 10,667,843.86 元，2010 年实现净利润 22,530.51 元。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迅成创投的总资产为 10,585,345.45 元，净资产为 10,403,837.95 元，2011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264,005.91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9、鑫盛捷

发起人鑫盛捷目前持有发行人 81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1%。

鑫盛捷成立于 1999 年 4 月 8 日，持有注册号为 35020020002017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及实际控制人为张云峰，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住所与经营地为厦门湖滨南路 388 号国贸大厦 26A，目前主要从事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目前鑫盛捷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 持股比例 |
|----|------|-----------------|----------------|
| 1 | 张云峰 | 925.00 | 92.50% |
| 2 | 刘文英 | 75.00 | 7.50% |
| | 合计 | 1,000.00 | 100.00% |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鑫盛捷的总资产为 26,753,291.20 元，净资产为 14,863,169.02 元，2010 年实现净利润 544,233.84 元。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鑫盛捷的总资产为 24,434,789.83 元，净资产为 14,862,435.80 元，2011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733.22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0、利金投资

发起人利金投资目前持有发行人 81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1%。

利金投资成立于 2008 年 9 月 28 日，持有注册号为 35010210004200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及实际控制人为赵恺深，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210 万元，住所与经营地为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159 号世界金龙大厦 12 层 C3 单位，目前主要从事投资咨询及股权管理业务（不含证券、期货、金融）。

目前利金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 持股比例 |
|----|------|------------|---------|
| 1 | 赵恺深 | 126.00 | 60.00% |
| 2 | 李志华 | 84.00 | 40.00% |
| | 合计 | 210.00 | 100.00% |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利金投资的总资产为 2,010,754.43 元，净资产为 2,010,754.43 元，2010 年实现净利润 5,095.30 元。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利金投资的总资产为 2,010,556.72 元，净资产为 2,010,556.72 元，2011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197.71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除控股股东外，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基本情况

除控股股东外，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有德晖声远、大同创投、创翼创投与安贤工艺品。上述股东的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一）发起人基本情况”。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

香港瑞达目前持有发行人 5,062.50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62.50%，系发行人控股股东。

香港瑞达成立于 1996 年 6 月 13 日，公司编号为 0553099，法定股本 10,000 股，每股面值 1 港元，已发行股本 1,000 股，董事会主席为蒋莘，注册地址为：RM 1810, NAN FUNG CTR, 264-298 CASTLE PEAK RD, TSUEN WAN, NT,

HONGKON。目前除持有发行人 62.50% 股权外，香港瑞达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及业务经营。

目前香港瑞达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
| 1 | 蒋 莘 | 510.00 | 51.00% |
| 2 | 蒋 维 | 222.00 | 22.20% |
| 3 | 李 娜 | 176.00 | 17.60% |
| 4 | 蒋 超 | 68.00 | 6.80% |
| 5 | 王顺利 | 24.00 | 2.40% |
| | 合 计 | 1,000.00 | 100.00% |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香港瑞达的总资产为 144,567,371.00 港元，净资产为 144,555,371.00 港元，2010 年实现净利润 1,324,544.00 港元。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香港瑞达的总资产为 144,535,762.00 港元，净资产为 144,535,762.00 港元，2011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19,608.00 港元。（以上数据经香港黄敏儿会计师行审计）

2、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蒋莘，目前持有发行人控股股东香港瑞达 51% 的股权，通过香港瑞达间接控制发行人 62.50% 的股权。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蒋莘先生，中国香港永久性居民。1950 年 7 月出生于福建福州，汉族，大专学历，工程师。蒋莘具有 30 多年钟表行业研发、制造与营销经验，曾获国家“科技进步奖”三等奖，先后三次获得福建省、福州市科技进步奖，先后两次被评为福州市劳模，并荣获福建省“优秀企业家”称号。历任福州市手表厂副厂长，瑞达电子厂厂长，瑞达有限副董事长、董事长，福州市工商联副主席，福州市政协常委。现任中国钟表协会副理事长，全国钟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福建省钟表行业协会会长，福建省轻工联合会副会长，福建省总商会直属分会副会长，福建省商务礼品协会副会长，福州市政协常委，福州市政协港澳侨台委副主任，福州市总商会副会长，福州市企业家协会副会长，瑞达文具董事长，百汇贸易执行董事、总经理，香港瑞达董事局主席，瑞达股份董事长。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参股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香港瑞达除持有发行人 62.50% 股权外，没有对外投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蒋莘先生除控制发行人外，还直接持有福州瑞达文具有限公司 100% 股权。除上述情况外，蒋莘没有投资、控制其他企业。

瑞达文具成立于 1997 年 7 月 15 日，持有注册号为 35010040001837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陈杨灿，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均为 13 万美元，住所与经营地为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红江路 1 号金山工业集中区浦上工业园 A 区 70# 楼，主要从事各种塑料文具制品、彩色立体标牌、真空成型 PVC、PS 等办公用品（不含易燃易爆及化学危险品）的生产与销售业务。目前蒋莘持有瑞达文具 100% 股权。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瑞达文具的总资产为 4,116,688.88 元，净资产为 2,157,396.47 元，2010 年实现净利润 156,364.00 元。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瑞达文具的总资产为 4,213,580.32 元，净资产为 2,209,786.25 元，2011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 52,389.78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情况或其他有争议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发行人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8,100 万股，本次发行 2,7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本次发行前后发行人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 股份类别 | 发行前股本结构 | | 发行后股本结构 | |
|-----------|----------|---------|----------|--------|
| | 股数（万股） | 比例 | 股数（万股） | 比例 |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8,100.00 | 100.00% | 8,100.00 | 75.00% |

| 股份类别 | 发行前股本结构 | | 发行后股本结构 | |
|----------------------|-----------------|----------------|------------------|----------------|
| | 股数（万股） | 比例 | 股数（万股） | 比例 |
| 1、国家股 | - | - | 270.00 | 2.50% |
| 其中：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注 1] | - | - | 270.00 | 2.50% |
| 2、国有法人股 | 1,053.00 | 13.00% | 783.00 | 7.25% |
| 3、境内一般法人股 | 1,984.50 | 24.50% | 1984.50 | 18.38% |
| 4、境内自然人股 | - | - | - | - |
| 5、境外法人股 | 5062.50 | 62.50% | 5062.50 | 46.88% |
| 6、境外自然人股 |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 - | - | 2,700.00 | 25.00% |
| 1、社会公众股（A 股） | - | - | 2,700.00 | 25.00% |
| 合计 | 8,100.00 | 100.00% | 10,800.00 | 100.00% |

注：根据《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厦门创翼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国有股东身份确认及转持承诺的批复》（厦国资函 [2011] 4 号），厦门创翼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应将其持有瑞达股份的 1,038,462 股股份划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福建大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转持福建瑞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的函》（闽国资函产权 [2011] 66 号），福建大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应将其持有瑞达股份的 1,661,538 股股份划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

本次发行前后各股东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 股份类别 | 发行前股本结构 | | 发行后股本结构 | |
|-------|----------|--------|----------|--------|
| | 股数（万股） | 比例 | 股数（万股） | 比例 |
| 香港瑞达 | 5,062.50 | 62.50% | 5,062.50 | 46.88% |
| 德晖声远 | 972.00 | 12.00% | 972.00 | 9.00% |
| 大同创投 | 648.00 | 8.00% | 648.00 | 6.00% |
| 创翼创投 | 405.00 | 5.00% | 405.00 | 3.75% |
| 安贤工艺品 | 405.00 | 5.00% | 405.00 | 3.75% |
| 汇源会展 | 243.00 | 3.00% | 243.00 | 2.25% |
| 一德咨询 | 121.50 | 1.50% | 121.50 | 1.13% |

| 股份类别 | 发行前股本结构 | | 发行后股本结构 | |
|-----------|-----------------|----------------|------------------|----------------|
| | 股数（万股） | 比例 | 股数（万股） | 比例 |
| 迅成创投 | 81.00 | 1.00% | 81.00 | 0.75% |
| 鑫盛捷 | 81.00 | 1.00% | 81.00 | 0.75% |
| 利金投资 | 81.00 | 1.00% | 81.00 | 0.75% |
| 社会公众股（A股） | - | - | 2,700.00 | 25.00% |
| 合计 | 8,100.00 | 100.00% | 10,800.00 | 100.00% |

（二）前十名股东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共有 10 名股东，全部为法人股东，其持股情况如下：

| 序号 | 发起人名称 | 持股数量（万股） | 持股比例 | 股份性质 |
|----|------------|-----------------|----------------|----------|
| 1 | 香港瑞达 | 5,062.50 | 62.50% | 外资股份 |
| 2 | 德晖声远 | 972.00 | 12.00% | |
| 3 | 大同创投 | 648.00 | 8.00% | SS [注 1] |
| 4 | 创翼创投 | 405.00 | 5.00% | SS [注 2] |
| 5 | 安贤工艺品 | 405.00 | 5.00% | |
| 6 | 汇源会展 | 243.00 | 3.00% | |
| 7 | 一德咨询 | 121.50 | 1.50% | |
| 8 | 迅成创投 | 81.00 | 1.00% | |
| 9 | 鑫盛捷 | 81.00 | 1.00% | |
| 10 | 利金投资 | 81.00 | 1.00% | |
| | 合 计 | 8,100.00 | 100.00% | |

注1：“SS”为State-owned Shareholder的缩写：根据《上市公司国有股东标识管理暂行规定》及《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福建省大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标识管理的函》（闽国资函产权[2010]473号），福建省大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发行人648万股股权性质为国有股。

注2：“SS”为State-owned Shareholder的缩写：根据《上市公司国有股东标识管理暂行规定》及《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厦门创翼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国有股东身份确认及转持承诺的批复》（厦国资函[2011]4号），厦门创翼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

有的发行人405万股股权性质为国有股。

（三）股东中的战略投资者持股及其简况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股东中无战略投资者。

（四）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蒋莘和控股股东香港瑞达承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该股份。同时，实际控制人蒋莘还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发行人股东德晖声远、大同创投、创翼创投、安贤工艺品、汇源会展、一德咨询、迅成创投、鑫盛捷、利金投资承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该股份。

在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林木顺、李娜、蒋超、蒋维、王顺利、孙勇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公司股东安贤工艺品的全体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安贤工艺品股权。本人通过合法形式对安贤工艺品享有债权，不存在任何争议或潜在纠纷。本人在持有安贤工艺品股权期间，

不向安贤工艺品主张偿还所欠本人的债务，亦不采取可能影响安贤工艺品股权稳定性的诉讼、仲裁等措施主张债权，且本人不将该等债权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未来，本人如转让所持安贤工艺品的股权或债权，则本人应同时将对安贤工艺品的相应债权或股权一并转让给受让方。

（六）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

发行人没有发行过内部职工股。发行人在本次发行前不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 200 人的情况。

九、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人数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人数变化情况如下：

| 项 目 | 2011年6月30日 | 2010年12月31日 | 2009年12月31日 | 2008年12月31日 |
|---------|------------|-------------|-------------|-------------|
| 员工人数（人） | 620 | 514 | 510 | 491 |

（二）员工结构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结构如下：

| 项 目 | 员工人数（人） | 所占比例 |
|------|---------|---------------|
| 专业构成 | 行政管理人员 | 28 4.52% |
| | 研发设计人员 | 69 11.13% |
| | 销售人员 | 43 6.94% |
| | 生产人员 | 473 76.29% |
| | 财务人员 | 7 1.13% |
| 学历构成 | 本科及以上 | 104 16.77% |
| | 大专 | 92 14.84% |
| | 中专/高中 | 118 19.03% |
| | 初中及以下 | 306 49.35% |

| 项 目 | | 员工人数（人） | 所占比例 |
|------|--------|---------|--------|
| 年龄构成 | 30岁及以下 | 421 | 67.90% |
| | 31—40岁 | 100 | 16.13% |
| | 41—50岁 | 53 | 8.55% |
| | 51岁及以上 | 46 | 7.42% |

（三）员工社会保障情况

发行人采用聘用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法律、法规与聘用的员工签订劳动合同。目前，发行人已经按照国家 and 地方关于社会保障的有关规定，为员工提供了必要的社会保障计划；同时，发行人已经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350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员工办理了住房公积金。

报告期内，发行人为员工提供社会保障计划及缴交住房公积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1、社会保险费

自2007年8月起，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陆续开始为员工缴交社会保险费，参加了社会养老、失业、医疗、工伤及生育保险共5个险种。各险种的征缴费率如下：

| 项 目 | 瑞达股份 | | 百汇贸易 | |
|------|--|-------|------|--|
| | 单位 | 个人 | 单位 | 单位 |
| 养老保险 | 18.00% | 8.00% | 养老保险 | 18.00% |
| 失业保险 | 2008年1月~2009年5月为2.00%；2009年6月~2010年12月为1.00%；2011年1月~2011年6月为2.00% | 1.00% | 失业保险 | 2008年1月~2009年5月为2.00%；2009年6月~2010年12月为1.00%；2011年1月~2011年6月为2.00% |
| 医疗保险 | 8.00% | 2.00% | 医疗保险 | 8.00% |
| 工伤保险 | 2008年1月~2009年6月为1.00%；2009年7月~2011年6月为0.80% | 0.00% | 工伤保险 | 2008年1月~2009年6月为1.00%；2009年7月~2011年6月为0.80% |
| 生育保险 | 0.70% | 0.00% | 生育保险 | 0.70% |

上述征缴费率符合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对各险种费率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为员工缴交社会保险费用的人数及金额如下：

| 项目 | 瑞达股份 | | 百汇贸易 | |
|---------------|------------|--------|------------|------|
| 2011年 1~6月 | 员工人数（人） | 605 | 员工人数（人） | 15 |
| | 应缴人数（人） | 528 | 应缴人数（人） | 9 |
| | 实缴人数（人） | 528 | 实缴人数（人） | 9 |
| | 未缴人数（人） | 0 | 未缴人数（人） | 0 |
| | 单位缴交金额（万元） | 125.38 | 单位缴交金额（万元） | 1.84 |
| | 个人缴交金额（万元） | 38.22 | 个人缴交金额（万元） | 0.62 |
| | 应缴未缴金额（万元） | 0 | 应缴未缴金额（万元） | 0 |
| 2010年 | 员工人数（人） | 505 | 员工人数（人） | 9 |
| | 应缴人数（人） | 430 | 应缴人数（人） | 7 |
| | 实缴人数（人） | 430 | 实缴人数（人） | 7 |
| | 未缴人数（人） | 0 | 未缴人数（人） | 0 |
| | 单位缴交金额（万元） | 175.37 | 单位缴交金额（万元） | 3.10 |
| | 个人缴交金额（万元） | 55.61 | 个人缴交金额（万元） | 1.09 |
| | 应缴未缴金额（万元） | 0 | 应缴未缴金额（万元） | 0 |
| 2009年 | 员工人数（人） | 497 | 员工人数（人） | 13 |
| | 应缴人数（人） | 461 | 应缴人数（人） | 13 |
| | 实缴人数（人） | 266 | 未缴人数（人） | 8 |
| | 未缴人数（人） | 195 | 未缴人数（人） | 5 |
| | 单位缴交金额（万元） | 72.32 | 单位缴交金额（万元） | 1.12 |
| | 个人缴交金额（万元） | 24.34 | 个人缴交金额（万元） | 0.33 |
| | 应缴未缴金额（万元） | 71.60 | 应缴未缴金额（万元） | 2.22 |
| 2008年 | 员工人数（人） | 483 | 员工人数（人） | 8 |
| | 应缴人数（人） | 460 | 应缴人数（人） | 8 |
| | 实缴人数（人） | 244 | 实缴人数（人） | 1 |
| | 未缴人数（人） | 216 | 未缴人数（人） | 7 |
| | 单位缴交金额（万元） | 80.68 | 单位缴交金额（万元） | 0.26 |

| 项目 | 瑞达股份 | | 百汇贸易 | |
|----|------------|-------|------------|------|
| | 个人缴交金额（万元） | 27.17 | 个人缴交金额（万元） | 0.11 |
| | 应缴未缴金额（万元） | 72.88 | 应缴未缴金额（万元） | 3.16 |

注：有关人数均为年末数，有关金额均为年度总额。

因目前跨地区社会保险统筹制度不完善，公司及其子公司部分外地员工不愿意在福州参加社会保险，因此，2008年、2009年公司并未为该等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2010年1月，公司整体改制变更为股份公司，为了进一步规范运作，公司为全体符合缴纳社会保险费用资格的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费用。截至2011年6月，瑞达股份员工605人，其中已缴交社会保险费用人员528人，其余77人未缴交原因如下：在原单位缴交社会保险费用人员12人，退休返聘人员11人，外籍人士4人，已参加农村社医保人员13人，自缴社会保险费用人员5人，实习人员12人，大龄未参保人员20人，上述人员按法律法规规定不能或不缴纳社会保险费；百汇贸易员工15人，其中已缴社会保险费用人员9人，其余6人未缴交原因如下：在原单位缴交社会保险费用人员1人，实习人员5人，上述人员按法律法规规定均可以不缴纳社会保险费。经核实计算，若公司需为员工补缴应缴未缴社会保险费用，则2008年需补缴76.05万元，2009年需补缴73.82万元，合计149.87万元。

2011年8月19日，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公司在报告期内的社保执行情况出具了证明文件：“福建瑞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能够按照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自觉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医疗保险费。自2008年1月1日至今没有发现职工投诉该公司，该公司亦未因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而被我局行政处罚。”

2011年8月19日，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百汇贸易在报告期内的社保执行情况出具了证明文件：“福建百汇贸易进出口有限公司能够按照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自觉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医疗保险费。自2008年1月1日至今没有发现职工投诉该公司，该公司亦未因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而被我局行政处罚。”

针对2008年、2009年公司及其子公司未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蒋莘及控股股东香港瑞达出具了《关于上市前社会保险费用缴纳

事项的承诺》：“若应福州市有权部门或相关人员的要求或决定，公司或下属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费或本公司因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用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则其愿向本公司或下属子公司承担所有赔付责任，不使本公司或下属子公司因此遭受损失。”此外，公司实际控制人蒋莘已在银行开立专户并存入 200 万元，以备履行上述承诺之用。

2、住房公积金

自 2009 年 12 月起，公司及其子公司开始为全体员工缴存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为 10%，其中公司承担 5%，个人承担 5%。报告期内，公司为员工缴存住房公积金的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 单位 | 2011 年 1-6 月 | | 2010 年 | | 2009 年 | | 2008 年 | |
|------|--------------|-------|--------|-------|--------|------|--------|----|
| | 单位 | 个人 | 单位 | 个人 | 单位 | 个人 | 单位 | 个人 |
| 瑞达股份 | 14.13 | 14.13 | 16.39 | 16.39 | 1.40 | 1.40 | - | - |
| 百汇贸易 | 0.25 | 0.25 | 0.36 | 0.36 | 0.02 | 0.02 | - | - |

2009 年 12 月之前，虽然公司未为员工缴存住房公积金，但公司通过自建住房及外购商品房的方式为在福州没有住房的员工提供了职工宿舍。

2011 年 6 月 30 日，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对瑞达股份报告期内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出具了证明文件：“福建瑞达股份有限公司（前身福州瑞达电子有限公司）自 2009 年 12 月 1 日起在本中心为员工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手续登记，自开户日起至本证明开具之日，该公司无因违反住房公积金法律、法规受我中心处罚的情况。”

2011 年 6 月 30 日，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对百汇贸易报告期内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出具了证明文件：“福建百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自 2009 年 12 月 11 日起在本中心为员工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手续，自开户日起至本证明开具之日，该公司无因违反住房公积金法律、法规受我中心处罚的情况。”

针对 2008 年、2009 年公司未为员工缴存住房公积金的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蒋莘及控股股东香港瑞达出具了《关于上市前公积金缴存事项的承诺》：“若应福州市有权部门或相关人员的要求或决定，公司或下属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住房公积金或本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则其愿向

本公司或下属子公司承担所有赔付责任，不使本公司或下属子公司因此遭受损失。”

十、持股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发行人全体股东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承诺内容参见本节“八、发行人股本情况·（五）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蒋莘、控股股东香港瑞达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参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一、同业竞争情况·（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三）关于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蒋莘、控股股东香港瑞达出具了《关于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参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三、发行人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二）发行人规范关联交易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四）关于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针对报告期内发行人未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的情况，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蒋莘、控股股东香港瑞达出具了《关于上市前社会保险费用缴纳事项的承诺》与《关于上市前公积金缴存事项的承诺》，参见本节“九、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三）员工社会保障情况”。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创意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的家居电子产品研发、设计、制造与营销业务。主要产品涵盖家居时钟、时尚手表、健康电子产品等系列。

公司自1993年设立以来，一直从事创意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的家居电子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与营销业务，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行业管理体制和行业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公司所在的行业属于“C41 仪器仪表及文化、办公用机械制造业”下的“C4130 钟表与计时仪器制造”。按照国家统计局轻重工业划分标准，钟表制造业亦属于轻工业。

目前国内钟表行业的主管部门是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及其各地方分支机构负责制定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指导工业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的拟订。全国钟表行业的行业自律性管理机构为中国钟表协会；行业标准制定机构为全国钟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行业质量监督和检测机构为国家钟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1）中国钟表协会

中国钟表协会是中国钟表业自律性、全国性的行业组织，其主要职责为：开展行业调查研究、反映行业意愿；进行基础资料的收集、统计，提供国内外技术和市场信息；协助编制行业发展规划和经济技术政策；协调行业内外关系、参与行业重大项目决策；提出行业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新材料开发规划建议；组织重大科技项目攻关和成果鉴定、推广工作；组织技术交流和培训、开展技术咨询服

展国际间经济、技术、企业管理等方面的交流与合作；参与产品质量监督和管理及标准的制定和修订工作；编辑出版行业刊物；承担政府有关部门下达的各项任务等。

（2）全国钟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全国钟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是原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批准成立，并经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第一批确认的钟表行业标准化的唯一技术性机构，从事日用钟、表、定时器产品、各行业不同用途的计时仪器产品以及计时仪器零、部组件、原辅材料等技术领域的标准化工作，也担负着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归口（解释）管理工作。

（3）国家钟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国家钟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是经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依法授权的中国唯一的国家级钟表质检机构，同时也是中国国家进出口商品检验钟表认可实验室、国家级科技成果鉴定检测单位、钟表产品质量仲裁检验和质量鉴定检验单位、钟表消费争议商品检验单位、中国钟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会员单位、钟表专用检验仪器设备专业归口单位，是国家授权的具有第三方公正性的唯一的国家级钟表产品专职检验机构。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钟表产业具有用材少、能耗微、污染少、生产环境优雅、吸纳轻型劳动力多等特点，属于典型的都市型产业和绿色制造业，长期以来是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轻工产业之一。经过几十年的发展，我国钟表行业已经形成较完整的生产体系，在世界钟表行业的分工体系中占据着重要地位，并为中国赢得了钟表生产大国的声誉。目前，我国钟表行业正从数量主导型过渡到以提高产品的质量、档次和效益为主导的新的发展阶段，国家和省市陆续出台了各项政策推动产业升级。相关政策如下：

（1）2011年3月16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要改造提升制造业，优化结构、改善品种质量、增强产业配套能力，淘汰落后产能；改造提升消费品工业，促进制造业由大变强；支持企业技术改造，增强新产品开发能力和品牌创建能力；提高产业集中度，发展拥有国际知名品牌和核心竞争力的大型企业。

（2）2009年5月18日，国务院下发《轻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规划期为

2009-2011年。规划提出，要加快自主创新，实施技术改造，推进自主品牌建设，淘汰落后产能，着力推动轻工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通过鼓励商贸企业扩大采购和销售轻工产品的规模，鼓励企业在主要销售市场设立物流中心和分销中心，提高部分不属于“两高一资”的轻工产品的出口退税率等一系列措施稳定出口和扩大内需，为轻工行业的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3) 2011年3月1日，中国钟表协会发布《钟表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对十二五期间我国钟表行业的发展目标、主要任务、主要措施进行了系统阐述。根据规划，到2015年，我国钟表行业工业总产值达到550-600亿元人民币，年均增长10-12%，出口金额达到45亿美元，年均增长10%，低、中、高档钟表产值比分别从目前的85:4:1变为65:30:5；行业产业结构调整成效显著，行业骨干企业综合实力稳固增强，产品结构基本适应多层次、差异化需求，中国钟表业初步摆脱“粗放制造”形象，在世界同业中话语权和定价权显著上升。规划提出，要实施支撑产业升级的公关项目，调整产品结构；推进企业技术改造，加快形成高端产品制造能力；建立健全企业技术研发机构，不断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强化品牌建设，培育一批具有知名品牌的骨干企业；要充分发挥产业自然资源占有少、能耗低的优势，积极发展低碳产品和技术，努力把现代钟表业培育发展为绿色环保的新兴产业。

(4) 2009年10月9日，福建省人民政府发布《福建省轻工业调整和振兴实施方案》，实施期为2009-2011年。方案将“福漳钟表”列为重点培育产业集群，提出钟表行业要逐步延长产业链，尽快介入国际钟表生产链条中附加值较大、科技含量高的一环，生产出更具价格竞争力的高技术产品，实现价值链由低端向高端转移。

(5) 2009年12月3日，福建省经贸委发布《福建省产业调整和振兴实施方案投资重点》，将钟表业列为福建省轻工业投资重点。

(6) 2010年1月12日，福州市下发《关于加快工业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培育发展绿色照明、钟表、新型高档家具和新型包装材料产业，加大名优特轻工产品推介力度，同时提出要推进企业技术进步，培育发展包括精密仪器在内的新兴产业。

（二）行业发展概况

1、行业概况

钟和表都是计量和指示时间的精密仪器，其发展经历了数千年的历史。现代钟表工业是高精密机械与微电子技术相结合的先进制造业。钟表工业特有的精密制造技术，是体现一个国家制造业水平和现代工业文明的标志性产业，是国民经济中不可或缺的技术产业。钟表产业由于其用材少、能耗微、污染少、生产环境优雅、吸纳轻型劳动力多的特点，属于典型的都市型产业和绿色制造业。

（1）钟表产品分类

钟和表通常是以机芯的大小来区别的。按国际惯例，机芯直径超过 50 毫米、厚度超过 12 毫米的，称为钟；直径 37-50 毫米、厚度 4-6 毫米的，称为怀表；直径 37 毫米以下的，称为手表；直径不大于 20 毫米或机芯面积不大于 314 平方毫米的，称为女表。手表是人类所发明的最小、最坚固、最精密的机械之一。

从钟表原动力区分，可以分为机械钟表和石英电子钟表两种。机械钟表是一种用重锤或弹簧的释放能量为动力，推动一系列齿轮运转，借擒纵调速器调节轮系转速，以指针指示时刻和计量时间的计时器；石英电子钟表简称为石英钟表，是一种用电能石英振荡为动力的钟表，按显示方式包括数显式（也称液晶显示数字式）和指针式两种。

从功能和市场定位的角度区分，手表产品可以分为两类。一类是以瑞士、日本名表为代表的象征身份地位的高档奢侈品手表，价格从数千至百万元不等；另一类则是中国等国家生产的休闲、运动、时尚类手表，价格大多在数十元至数千元之间。时钟的市场定位则主要集中在家居、日用、创意类产品方面。随着钟表消费需求层次的分化，两种不同定位的产品均得到了长足的发展。

电波钟表是钟表行业近年来推出并受到消费者追捧的新型钟表。电波技术被誉为钟表业继石英技术之后的又一次技术革命。在石英电子钟表内增加了接收无线电长波信号、数据处理、自动校正功能结构的电波钟表可以接收地面发射站以长波发送的标准时间信号，每只电波钟表在接收到这一精确的时码后，经数据处理器处理，即可自动校正石英电子钟表的走时误差，使每只电波钟的走时都受统一精确的时码控制，从而实现了所有电波钟高精度的计量时间和显示时间的一致

性。目前，在国际上，德国、英国、美国、日本都已经有了标准电波的发送。我国国家授时中心已在河南商丘建成基站，发射标准时间电波信号，为电波钟表的推广奠定了基础。

（2）钟表行业发展概况

从世界上出现第一只机械钟至今已有 300 多年的历史。在科技领域，国际钟表业已跨越了机械时代、石英电子时代与电波时代；在实用领域，也已实现了计时功能、日用品功能、奢侈品功能与休闲时尚流行功能。目前国际钟表业年贸易额超过 500 亿美元，已形成以欧洲市场、北美市场、中国香港等为代表的三大进口市场和瑞士、中国、中国香港为代表的三大出口市场。上述进出口市场占到全球钟表进出口市场总额的 70% 以上⁸。受 2008 年末全球经济危机影响，世界钟表业 2009 年出现滑坡。根据日本時計协会估计，2009 年全球表产品产量为 8.65 亿只，钟产品产量为 4.55 亿只，分别比 2008 年减少了 20% 和 12%⁹。2010 年钟表行业情况出现好转，瑞士手表工业联合会数据显示，由于国际需求旺盛，2010 年瑞士手表出口比 2009 年增长 22.1%¹⁰，世界钟表业正在迅速回暖之中。

我国钟表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已成为轻工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并形成了以广州、深圳为龙头的珠三角地区、福建、浙江、山东、天津、上海等 6 大钟表主产区。根据中国钟表协会的统计，2009 年行业工业产值 330 亿元，时钟（包括机芯）产量 5.68 亿只，手表产量（包括机芯）8.51 亿只，分别占世界产量的 90% 和 80%，成为世界钟表生产大国¹¹。目前，中国钟表制造业具备从原材料、配件、外观件、机芯到成品的完整产业链，无论从新产品开发周期，还是从产品的性价比来说，都已成为全球竞争力最强的制造中心。2003 年以来，我国钟表出口额持续稳步增长趋势，2009 年时钟（包括机芯）出口 6.82 亿美元，手表（包括机芯）出口 13.27 亿美元¹²；2010 年，我国钟表行业累计出口交货值同比增长 12.10%¹³。受国内经济增长特别是出口贸易活跃的影响，钟表行业的市场需求明显增长，行业总体销售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

⁸ 资料来源：中国钟表协会，钟表行业“十二五”规划

⁹ 资料来源：日本時計协会资料整理，http://www.jcwa.or.jp/eng/statistics/industry_09.html#116

¹⁰ 资料来源：瑞士手表工业联合会

¹¹ 资料来源：中国钟表协会

¹² 资料来源：中国钟表协会

¹³ 资料来源：全国轻工行业动态信息

钟表产品创新主要集中在外观和功能上。目前，我国钟表产业已改变过去一味简单代工生产模式，开始利用产业链和设计人才优势，加大自主知识产权产品的设计和研发投入，向原始设计制造商以及自主品牌生产模式发展。因此，我国钟表产品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不断提升，正逐步实现从钟表行业“中国制造”向“中国创造”的转变。

2、行业发展趋势

（1）区域规模效应显现，产业集群化格局进一步发展

中国钟表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已形成了以广东、福建、浙江、山东、天津、上海等六大钟表产区。这些最初以钟表产业的加工贸易和 OEM 代工为特色的钟表产业集群的发展，大大提高了区域钟表竞争力，迅速壮大了我国钟表产业的实力。

（2）产品附加值提高，从 OEM 向 ODM/OBM 转变

目前，我国钟表生产受到人力、土地、能源、汇率等因素影响，加工成本逐渐攀升，继续走单纯代工路线的利润空间已越来越小。随着我国钟表企业的设计能力不断发展壮大，越来越多的企业由 OEM 逐步向 ODM 转型。从 OEM 到 ODM 改变了我国钟表行业的竞争力构成，设计能力或者参与设计能力逐渐成为竞争的焦点。拥有设计能力的钟表企业市场竞争力得到了大大提升，甚至在一定程度上改变了我国乃至国际钟表贸易竞争格局。随着 ODM 的蓬勃发展，一部分钟表企业通过自建品牌或者购买国外品牌的方式已初步具备了由 OEM/ODM 向 OBM 转变的实力。而拥有自主品牌、能够自主设计的企业将率先转变成为 OBM 型企业并在市场竞争中取得优势。

（3）需求层次化、多样化、个性化趋势明显，休闲创意类产品发展迅速

钟表行业发展到今天，消费者已经不再看重钟表的计时功能了，而钟表产品的品牌文化内涵、创意外观设计以及实用附加功能已成为吸引消费者的重要因素。一方面，得益于高收入人群的增长，身份象征类的高档奢侈手表销量大增；另一方面，休闲创意钟表也广受青睐。其中时钟被赋予更多的个性设计和家居功能理念，以适应消费者在客厅、厨房、浴室、儿童卧室等不同家居功能区的使用需求；对于手表，消费者则喜欢具有品牌品质、外观设计新潮、款式独特及装饰性较强的手表。消费者也喜欢在不同场合，不同季节配戴各款运动型手表及休闲型的手表。此外，电波钟表等新型钟表也越来越为消费者看重和接受。钟表消费

需求正朝着层次化、多样化、个性化的方向发展。

（4）钟表产品逐渐呈现出快速消费品特征

受收入水平和消费习惯的影响，普通的钟表产品在欧美日等发达国家具有一定的快速消费品特征，中高档钟表也会受到国际流行趋势的影响而在较短的时间内更新。2005-2009年，世界每千人平均年钟表消费量为170块手表和74.6只时钟¹⁴。在中国等广大发展中国家，受收入水平制约，中高端钟表由于价格较高，更多的体现为耐用消费品特征；而对于外观设计新潮、款式独特及装饰性较强的经济型钟表产品，已开始呈现出快速消费品的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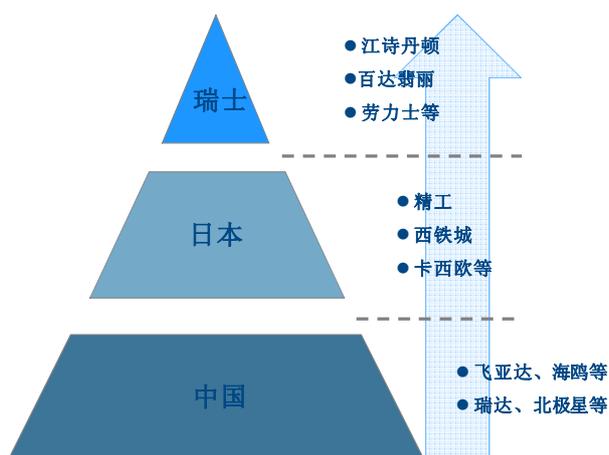
（三）行业竞争状况

1、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1）全球钟表行业的竞争状况

长期以来，瑞士一直是世界上最大的钟表出口国，其生产的钟表95%用于出口。进入21世纪，世界钟表制造基地由欧洲向亚洲转移，中国已成为世界最大的钟表制造国，产量占全球的80%以上。随着市场定位的不断细分，全球钟表出口价值链出现分化，分别以瑞士、日本和中国为代表，形成了金字塔式的高、中、低价值链格局。

图1 全球钟表价值链格局



①以瑞士名表为代表的高档奢侈品机械钟表品牌

百达翡丽、江诗丹顿、劳力士等瑞士名表品牌占据了全球最顶级的奢侈品手表市场，是全球钟表价值链的最高端。2009年瑞士手表出口量2,170万只，出口

¹⁴ 资料来源：中国钟表协会

额达 123 亿美元，手表平均单价达 567 美元。无论是出口总额还是出口单价，瑞士手表均是全球第一位¹⁵。瑞士手表以高档机械表为主，出口主要销往欧洲、北美和东南亚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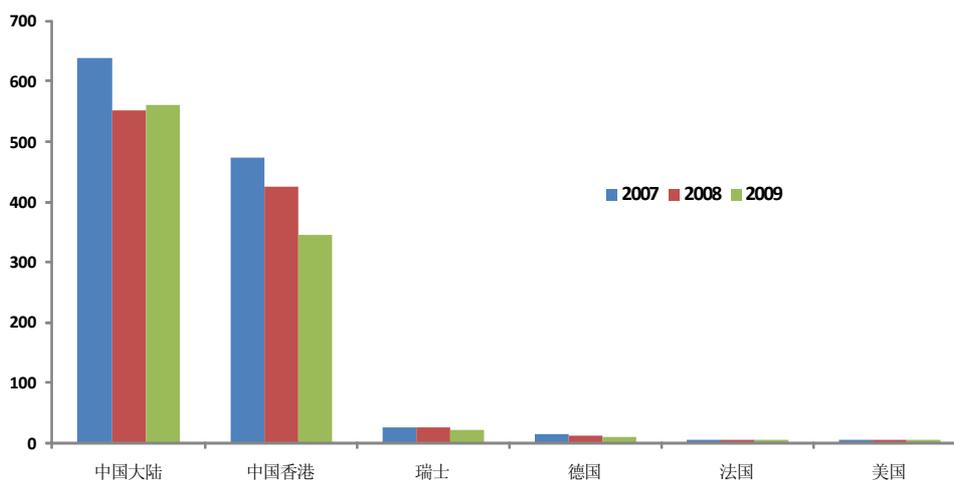
②以日本钟表品牌为代表的价值链中高端电子钟表品牌

日本钟表行业崛起于二十世纪六七十年代。日本以其高科技电子技术领先于世界钟表业，在石英表发展中曾一度威胁瑞士钟表业。目前在电子钟表方面日本依然走在前沿，形成了精工、西铁城、卡西欧等实力雄厚的钟表业巨头。根据日本時計协会数据估计，2009 年日本手表平均单价为 2,667 日元，时钟平均单价为 1,800 日元，分别折合约 33 美元和 22 美元。出口种类以石英电子钟表为主，出口方向主要为亚洲、欧洲、中东及美洲¹⁶。

③以中国产钟表为代表的价值链中低端品牌

中国是世界最大的钟表制造国，出口量也是世界第一。按手表产品出口量统计，2007-2009 年，中国大陆、中国香港、瑞士、德国、法国、英国占据全球手表出口量前六位，其中，中国大陆手表产品出口主要销往中国香港、美国以及日本。中国统计年鉴数据显示，2009 年中国出口手表和时钟平均价格仅为 2.12 和 1.82 美元¹⁷。中国钟表产品平均价值远低于瑞士和日本产品，还处于世界钟表价值链的中低端。

图 2 2007-2009 年全球手表出口量前六名（单位：百万只）



数据来源：瑞士手表工业联合会

¹⁵ 资料来源：瑞士手表工业联合会

¹⁶ 资料来源：日本時計协会

¹⁷ 资料来源：中国统计年鉴（2010）

（2）国内钟表行业的竞争状况

在中国市场销售的钟表产品大致可分为两类，一类是以瑞士等进口名表为代表的象征身份地位的奢侈、耐用类钟表产品；另一类则是以众多国内钟表厂商为代表的快速消费类钟表产品。近年来，由于钟表市场消费呈现层次化、多样化、个性化发展，两类产品的销售额均呈上升趋势。其中，国产钟表产品单价较低，市场竞争较激烈，但是具有规模优势、产业集群优势和研发设计优势的企业正在市场竞争中获得更多市场份额。目前，国内钟表行业呈现出以下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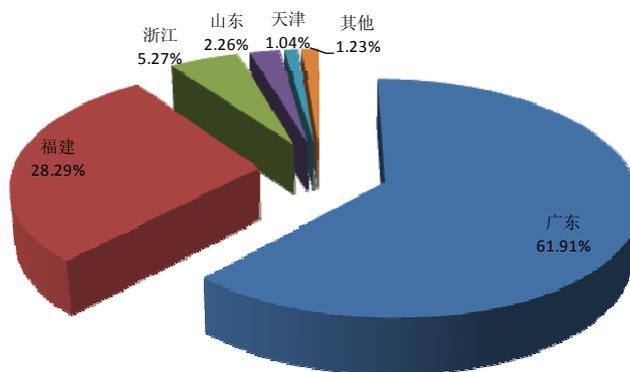
①生产企业多，规模小

根据中国轻工业年鉴统计，2008 年末中国钟表行业规模以上企业（全部国有及年销售收入 500 万元以上非国有企业）达到 426 家，以三资企业和民营企业为主，资产总额为 146.30 亿元，主营业务收入总计 184.87 亿元；行业内企业平均总资产仅为 3,434 万元，平均主营业务收入 4,340 万元，平均毛利 13.6%¹⁸。行业内企业规模普遍较小，只有少量规模上亿的中型企业，没有大型企业。随着中国劳动力和原材料成本上升，部分不具竞争优势的企业将被逐渐淘汰。

②产业集群化发展改变行业竞争格局

近年来，钟表行业的集群化态势明显。2010 年，全国前 5 大产地广东、福建、浙江、山东、天津的钟表产量达到了全国总产量的 98% 以上，其中手表产量占 97%，时钟产量占比达 99% 以上¹⁹。上述地区中的钟表企业依托地区产业集群优势，辖区内企业持续竞争力提升明显。

图 3 2010 年中国钟表产地分布



资料来源：全国轻工行业动态信息

③竞争模式向品牌价值和研发设计转变

¹⁸ 资料来源：中国轻工业年鉴（2009）

¹⁹ 资料来源：全国轻工行业动态信息

2004 年以来，我国规模以上企业的钟表产量呈下降趋势，而钟表工业产值却呈上升趋势，这表明钟表行业正在逐渐摆脱单纯的数量和价格竞争，规模较大的企业依托品牌力量和研发设计实力，以功能创新、外观创新、渠道拓展为基础，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钟表企业的效益将更多的来自品牌和研发设计附加值。

2、进入行业的主要壁垒

钟表行业已实现充分市场化竞争，各企业面向市场自主经营，企业基本上可以自由进入或退出，不存在明显的法律进入壁垒。但是，我国钟表企业欲成为欧美等国家中高端零售企业的钟表供应厂商，或者打造和培育自主钟表品牌，在资金规模、技术工艺、研发设计、生产管理、快速供货、自主品牌、销售渠道等方面仍存在较高的进入壁垒。

（1）资金规模壁垒

钟表企业先进生产管理体系的建立、核心技术的研发、知名品牌的建设都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欧美等国家中高端销售企业在选择供应商时，会考查企业的生产能力、产品质量、生产工艺水平、企业管理水平、经营标准化程度、社会责任履行状况、员工福利待遇、生产环境和劳动条件等，企业必须投入大量的资金以达到这些考查标准。钟表企业只有在规模化生产的条件下，才有可能有效降低成本、提高收益，以收回最初的大量资金投入。另外，高水平技术人员的聘请、钟表核心技术的开发、国内外展会的参与、营销渠道的开拓与维护、品牌的建设与推广也都需要大量资金的支持。对于众多中小企业而言，资金规模壁垒是限制企业发展壮大的主要壁垒之一。

（2）技术工艺壁垒

现代钟表工业是高精密机械与微电子相结合的先进制造业，技术壁垒较高，专业性较强。尤其是一些核心配件和高端产品，如机芯、电波钟表等，生产工艺复杂，对生产车间的环境要求高，其配套控制设备技术含量也很高。先进的技术工艺水平对提高企业在价值链上的话语权至关重要，技术优秀的钟表企业除了拥有完整和领先的技术知识产权，还能够在行业技术标准制定上获得发言权。而国内的大部分钟表企业缺乏核心技术实力，只能处在钟表产业价值链的低端。核心技术工艺的缺失已成为我国钟表企业打造核心竞争力的主要壁垒之一。

（3）研发设计壁垒

随着中国成为世界钟表制造中心，钟表的研发设计也逐步向中国转移。欧美

等国家的中高端零售企业除了要求钟表供应商生产能力、产品质量、生产工艺水平等合规外，还希望生产企业能够及时把握消费流行趋势，主动、及时的提供新产品。能否在研发设计环节提前介入中高端销售企业的设计过程从而取得研发设计的话语权，将对产品的定价权和附加价值产生较大的影响。对于一般规模的国内钟表企业，由于缺乏研发设计能力，只能成为这些中高端零售企业的 OEM 厂商。因此，研发设计壁垒是进入国际中高端销售客户市场的主要壁垒之一。

（4）生产管理壁垒

欧美等国家的中高端销售企业在选择中国钟表供应商时，大多数都需要生产厂商通过严格的、程序复杂的“验厂”过程，该生产资质的认定通常是外国销售企业委托国内或国际的专业机构，对生产企业的劳工保护、生产安全、质量管理、环保措施等方面进行全方位的评定与考查，钟表生产企业只有在精密化生产、质量控制、研发设计、企业责任等各方面均形成了较完整的规范运作体系，才能通过该品牌商的“验厂”，并获得供应商资格。中国大部分中小型钟表企业限于资金实力、缺乏规范运作理念等因素，很难通过国际中高端销售企业的“验厂”程序。能否通过高要求的“验厂”标准，已成为国内钟表企业做大做强主要壁垒之一。

（5）快速供货壁垒

欧美等中高档销售企业对供应商的交货期要求越来越严格。根据订单的大小，对供货期的要求正在由过去的 60 天缩减到 45 天，有的已减至 30 天甚至更短²⁰，国内钟表企业必须适应种类繁多、数量小、交货期短的订单。严格的交货期和复杂的订单种类对钟表生产企业的生产规模、生产线柔性、研发设计能力、质量控制能力均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只有具有丰富生产经验、具备规模化生产能力的企业才能满足上述要求。因此，快速供货能力是国内中小型钟表生产企业进入欧美等中高端销售市场的主要壁垒之一。

（6）自主品牌壁垒

优秀的钟表制造商拥有自主品牌、自主设计能力，可以获取品牌经营的高额利润。因此，自主品牌（OBM）模式成为众多 OEM 或 ODM 钟表企业谋求转型的目标。要想成为 OBM 企业，就必须拥有影响力的自主品牌。目前培育自主品牌有两种方式：一是自主创立品牌。这种方式对钟表企业的资金实力、品牌策划

²⁰ 资料来源：上海市钟表行业协会

能力要求很高。从品牌创立到品牌被国际市场认可，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过程漫长且风险较大；二是通过收购国外钟表品牌间接获得。这种方式对国内钟表企业的要求也非常高，既要甄别品牌的市场价值，更需要较强的收购资金实力。因此，具有影响力的品牌的培育，是我国绝大部分的中小型 OEM 与 ODM 企业向 OBM 业务模式转型的主要壁垒之一。

（7）销售渠道壁垒

在钟表产业价值链中，销售渠道也是举足轻重的一个环节。我国绝大部分 OEM 与 ODM 钟表企业均没有自己的销售渠道，而是通过销售给中间商或批发商，然后再销售给零售商直至最终消费者。中间商或批发商由于与零售商建立了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利用渠道优势挤压制造商的产品价格而赚取较高的利润。国际中高端销售企业对供应商的选择，通常有较高的进入门槛，并且有严格而繁琐的供应商论证程序。受制于品牌、商业信用条件等因素，绝大多数 OEM 与 ODM 企业在短期内难以直接将产品销售给这些国际中高端销售企业。此外，即使拥有自主品牌，如果未能进入国际中高端销售企业的采购体系，产品销售将完全依赖于中间商或者批发商，利润空间也会非常有限。因此，营销渠道也是我国大多数钟表企业实施国际化经营和品牌战略的主要壁垒之一。

3、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化原因

（1）全球供求状况

①全球钟表产量

2005-2009 年，全球手表平均年产量约 11 亿只，时钟 4.85 亿只。其中，手表供给量呈现逐年下降趋势，而时钟产量在 2005-2007 年有所上升，但由于全球经济危机的影响，2008、2009 年全球时钟供给量有所下降。2005 年以来全球钟表产量情况如下表：

单位：亿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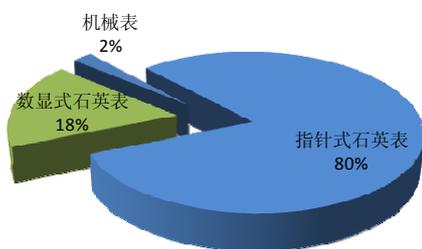
| 品种 | 2005 年 | 2006 年 | 2007 年 | 2008 年 | 2009 年 |
|--------|--------|--------|--------|--------|--------|
| 手表 | 12.50 | 11.90 | 11.35 | 10.80 | 8.65 |
| 机械表 | 0.2 | 0.21 | 0.22 | 0.23 | 0.19 |
| 指针式石英表 | 10.30 | 9.90 | 9.30 | 8.77 | 6.95 |
| 数显式石英表 | 2.00 | 1.79 | 1.83 | 1.80 | 1.51 |

| 品种 | 2005年 | 2006年 | 2007年 | 2008年 | 2009年 |
|-----|-------|-------|-------|-------|-------|
| 时钟 | 4.45 | 4.85 | 5.30 | 5.15 | 4.55 |
| 石英钟 | 4.38 | 4.79 | 5.24 | 5.08 | 4.48 |
| 机械钟 | 0.07 | 0.06 | 0.06 | 0.07 | 0.07 |

资料来源：中国钟表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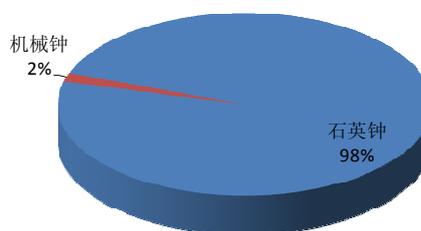
从产品结构上看，石英钟表产量占绝对多数。从2009年钟表产量数据来看，指针式石英表和数显式石英表合计占全球手表总量的98%，机械式手表产量仅占2%；石英钟产量占全球时钟产量的98%，机械式时钟仅占时钟产量的2%。

图4 2009年手表产品分类结构



资料来源：中国钟表协会

图5 2009年时钟产品分类结构



②全球钟表贸易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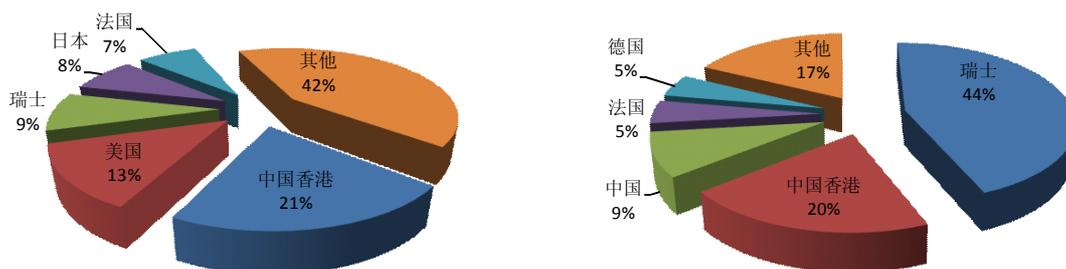
据联合国出版的贸易统计年鉴，2009年世界钟表进出口贸易总额为516.75亿美元，其中世界钟表进口总额为240.45亿美元，出口总金额为276.30亿美元²¹。从进出口国家或地区看，2009年出口金额排名前五的国家或地区为：瑞士121.86亿美元，中国香港56.41亿美元，中国24.52亿美元，法国12.84亿美元，德国12.65亿美元；2009年世界钟表进口排名前五的国家或地区为：香港50.59亿美元，美国31.53亿美元，瑞士20.48亿美元，日本19亿美元，法国18亿美元²²。2009年全球钟表进出口额分布情况如下：

图6 2009年世界钟表进口分布

图7 2009年世界钟表出口分布

²¹ 资料来源：中国钟表协会

²² 资料来源：瑞士手表工业联合会



资料来源：瑞士手表工业联合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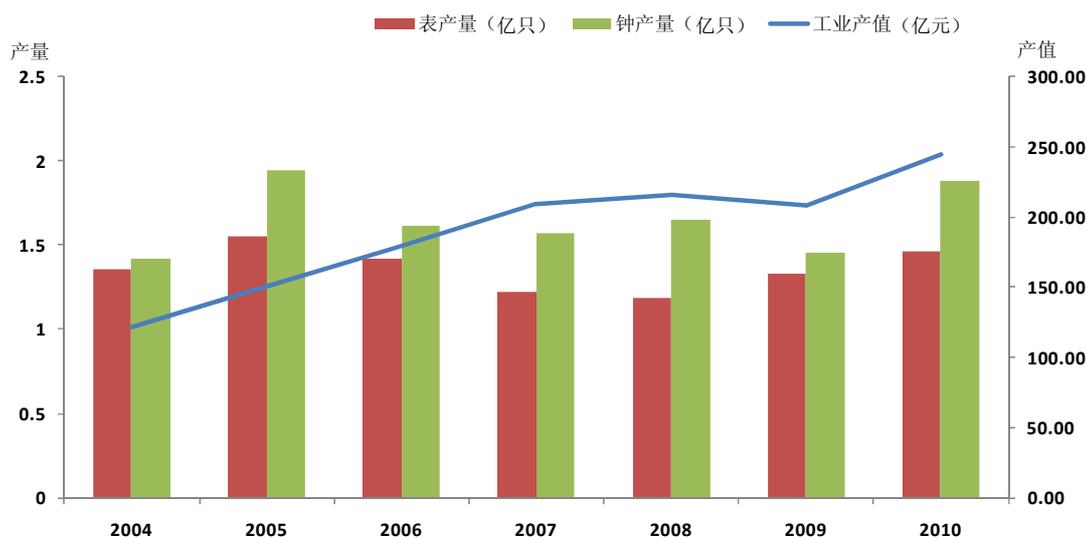
（2）我国市场供求状况

①供给状况

经过几十年的发展，我国钟表行业已经形成较完整的生产体系，在世界钟表行业的分工体系中占据着重要地位，已成为世界钟表生产大国。近年来，我国钟表生产呈现出以下特征：

A、行业总产值稳步增长。2004年，我国规模以上企业工业总产值为121.49亿元，到2010年达到244.82亿元，年均增长率超过12.39%²³。其中2004-2007年，产值增长较快。2009年，受经济危机影响，我国钟表产值有所下降。2009年至今，随着全球经济复苏和扩大内需政策的推进，全国钟表产值逐步恢复。2010年，我国钟表行业规模以上企业工业总产值同比增长18.6%²⁴。可见，我国钟表行业正在走出全球经济危机的影响，产值已超过经济危机前最高水平。

图 8 2004-2010 年中国规模以上企业钟表产量及产值走势图



²³ 资料来源：国研网

²⁴ 资料来源：全国轻工行业动态信息

资料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国研网、全国轻工行业动态信息

B、产品品种增加，质量逐步提高。钟表产品从过去的几十种，发展到目前的几百种，产品转向多样化和系列化，基本满足了我国不同消费群体的需求。产品质量明显提高，一些企业已具备了自主研发设计能力并且出现了一批自主品牌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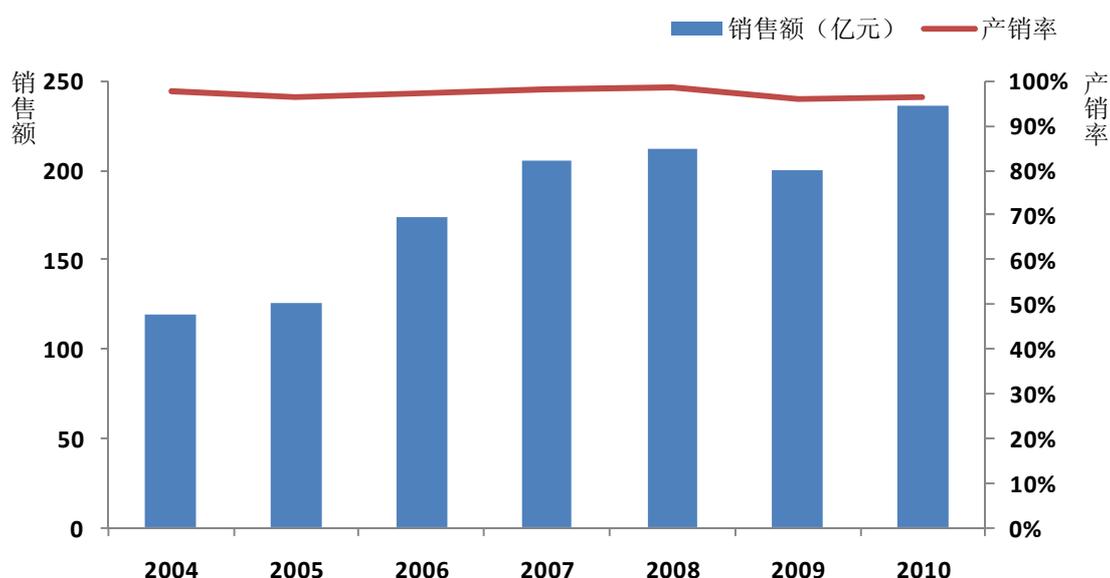
C、产业组织结构不断优化，产业集群效应明显。近几年我国钟表制造业逐渐形成以中小企业为主体的集群式发展的结构，已形成广东、福建、浙江、山东、天津、上海等六个主要产区，各产区都具备从材料到成品完整而灵活的产业链，逐渐发展成为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产业集群区。

②市场需求状况

A、钟表行业总体需求平稳上升

2004-2008年，我国钟表行业的销售额呈平稳上升趋势，规模以上企业钟表销售额从2004年的119亿元增加到2008年的212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15.6%。2009年，受全球经济危机的影响，行业销售额稍有下降。2010年，随着全球经济的回复以及国内需求的增长，行业迅速回暖，全年钟表销售额同比增长19.8%。2004-2010年，钟表行业产销率均保持在95%以上，供求情况稳定²⁵。

图9 2004-2010年中国钟表与计时仪器行业规模以上企业销售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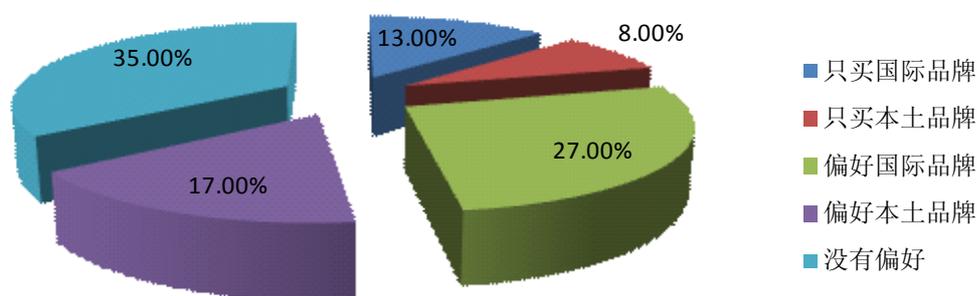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全国轻工行业动态信息（销售额=总产值×产销率）

B、钟表消费需求呈现层次化、多样化、个性化特征

²⁵ 资料来源：国研网、全国轻工行业动态信息

钟表的需求特征正朝着层次化、多样化、个性化方向发展。以瑞士手表为代表的象征身份地位的高档奢侈钟表，与以中国产钟表为代表的价值链中低端钟表同时存在于钟表市场上，并且人们对两类产品的需求都处在不断上升之中。一项对中国消费人群对国际品牌和国内品牌偏好程度的调查表明，国际产品和国内产品均拥有一定数量的忠诚消费者。

图 10 中国消费者品牌偏好情况



资料来源：东兴证券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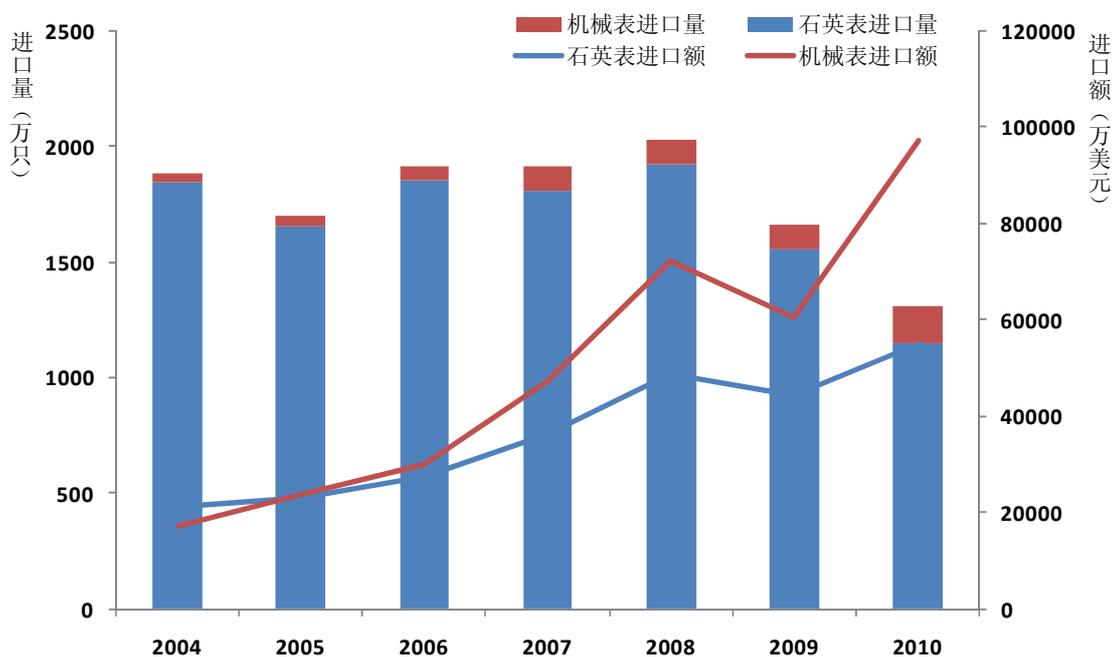
一方面，得益于高收入人群的增长，身份象征类的高档奢侈手表销量大增；另一方面，休闲创意钟表也广受青睐。时钟被赋予更多的个性设计和家居功能理念，以适应消费者在客厅、厨房、浴室、儿童卧室等不同家居功能区的使用需求。对于手表，消费者喜欢具有品牌品质、外观设计新潮、款式独特及装饰性较强的手表；消费者也喜欢在不同场合，不同季节配戴各款运动型手表及休闲型的手表。此外，电波钟表等新型钟表也越来越为消费者看重和接受。钟表消费需求正朝着层次化、多样化、个性化的方向发展。

③进出口情况

A、进口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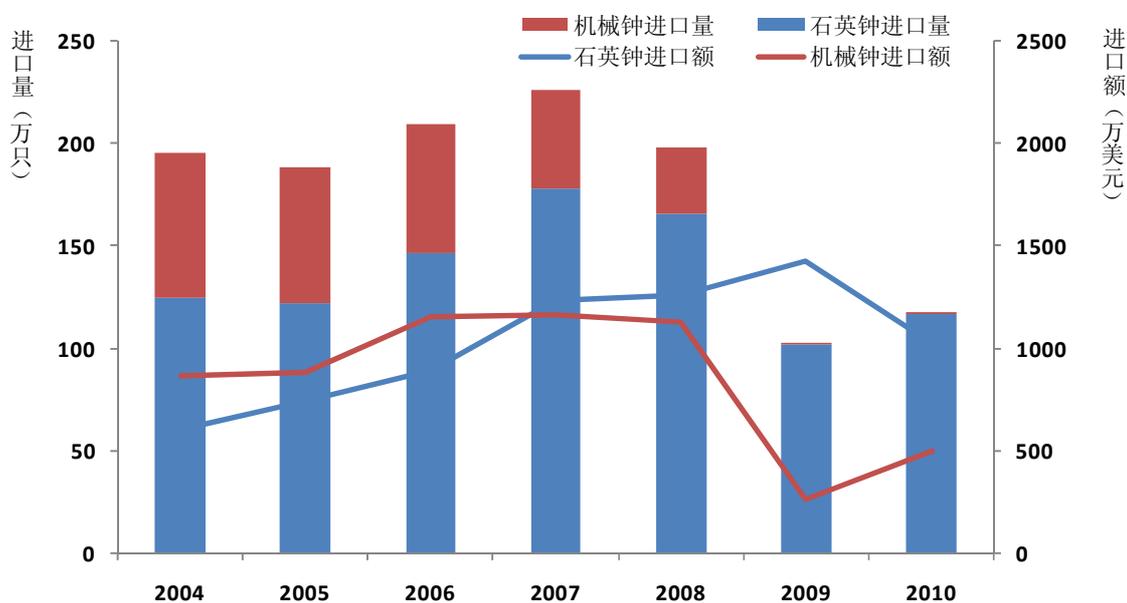
近年来，得益于中国富裕阶层和高收入人群对中高档机械表的需求不断上升，我国钟表进口额呈上升状态。2004年以来我国钟表进口状况如下：

图 11 2004-2010 年中国海关手表进口量值



资料来源：中国轻工业年鉴，中国海关统计年鉴，全国轻工行业动态信息

图 12 2004-2010 年中国海关时钟进口量值



资料来源：中国轻工业年鉴，中国海关统计年鉴，全国轻工行业动态信息

从进口国家和地区看，我国钟表进口国主要为瑞士和日本。瑞士奢侈品钟表和日本中高档钟表是进口的主要组成部分。2009 年我国钟表进口额国别和地区分布如下：

图 13 中国手表进口额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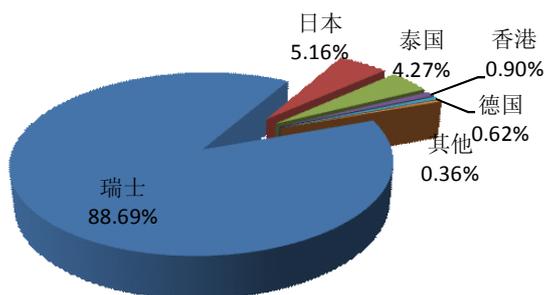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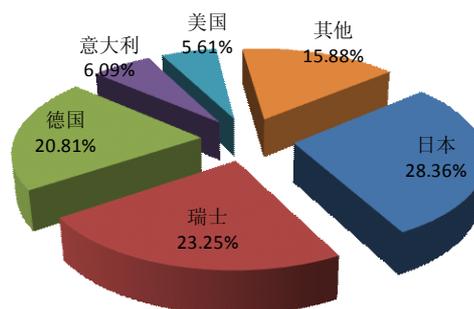


图 14 中国时钟进口额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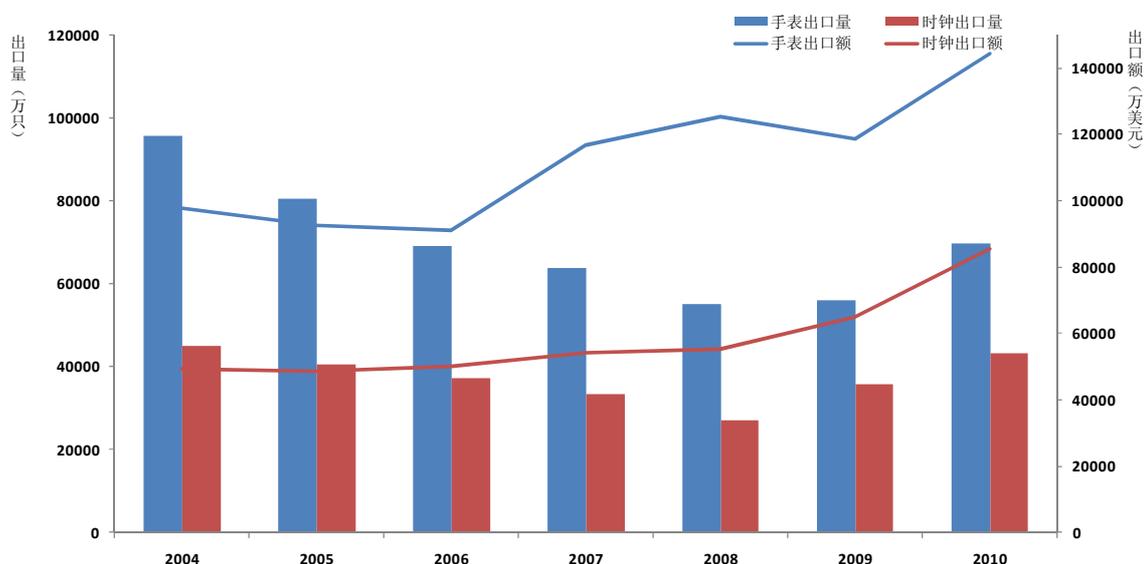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海关统计年鉴（2009）

B、出口情况

我国大部分钟表产品用于出口，因此出口是我国钟表行业的主要支撑。从钟表出口量值看，近年来，我国时钟出口量值比较平稳，主要原因是时钟作为家居日用产品，需求受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较小，需求比较稳定，出口量值波动不大。而手表出口呈现出数量逐年减少、出口额逐年增加、单价稳步提升的特征，这说明我国出口手表的品质和档次均有所提高。2004-2010 年中国钟表产品出口量值基本情况如下图：

图 15 2004-2010 年中国钟表出口量值情况



资料来源：中国统计年鉴，中国钟表协会，全国轻工行业动态信息

从出口国家和地区看，我国手表出口地区比较集中，主要出口到香港、美国等地，其中香港作为全球最大的钟表集散地，是大陆钟表的主要出口地区。2009

年，中国手表出口额前三位的地区分别为香港、美国和日本，其中出口到香港的超过 50%，三地合计占手表出口的 78%。我国时钟主要出口到美国、日本、欧洲等发达国家和地区，2009 年我国时钟出口额前三名的地区分别为美国、日本和香港，三地合计占时钟出口的 35%。相对于手表，我国时钟出口国家和地区比较分散²⁶。2009 年我国钟表出口额国别和地区分布如下：

图 16 中国手表出口额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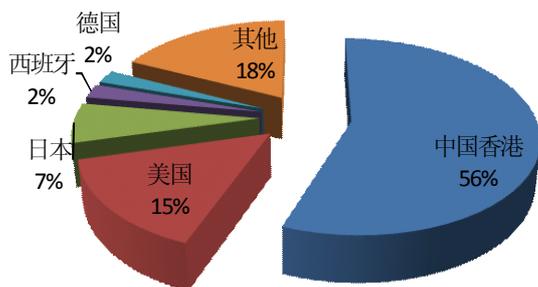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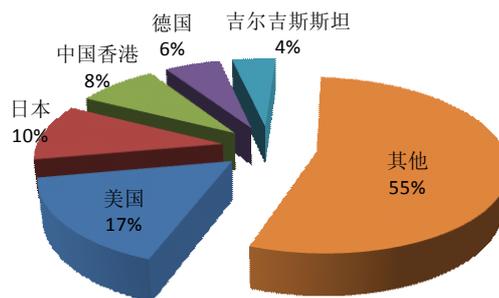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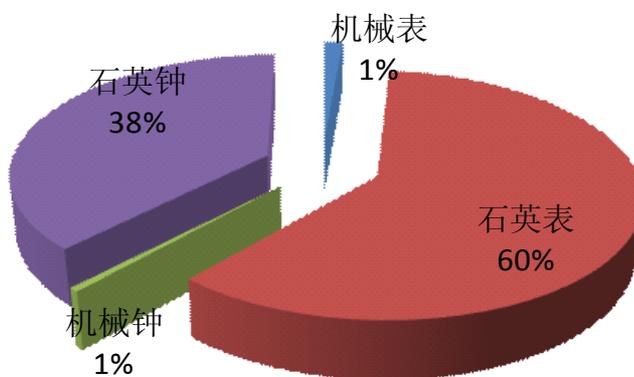
图 17 中国时钟出口额分布



资料来源：中国海关统计年鉴（2009）

从出口的品种结构看，石英钟表占我国钟表出口的绝大多数。2009 年，我国石英钟表出口量占钟表出口总量的 98%。

图 18 2010 年中国钟表出口结构（按出口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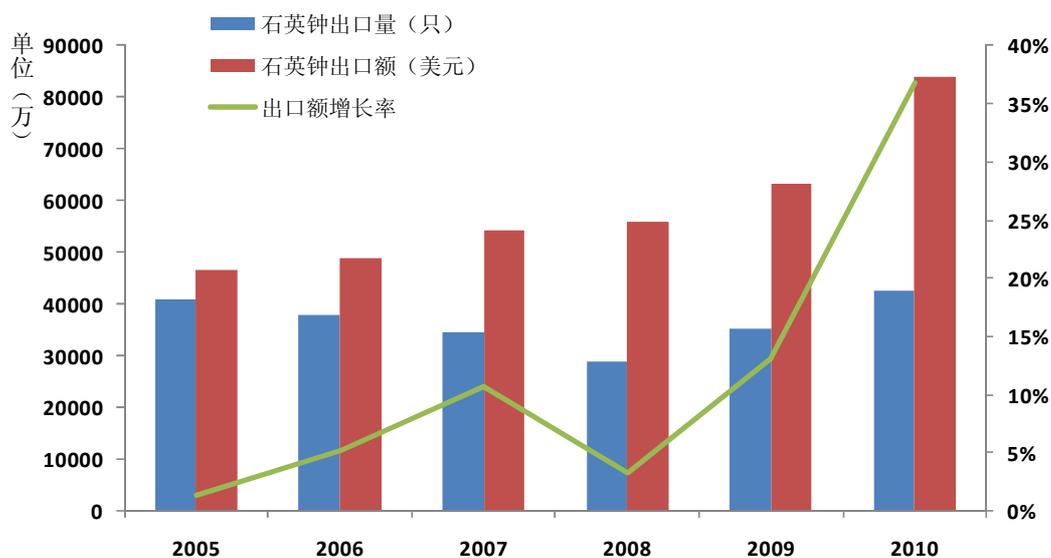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钟表协会

石英钟表作为我国出口的主要品种，近年来出口额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2005 年以来我国石英钟表出口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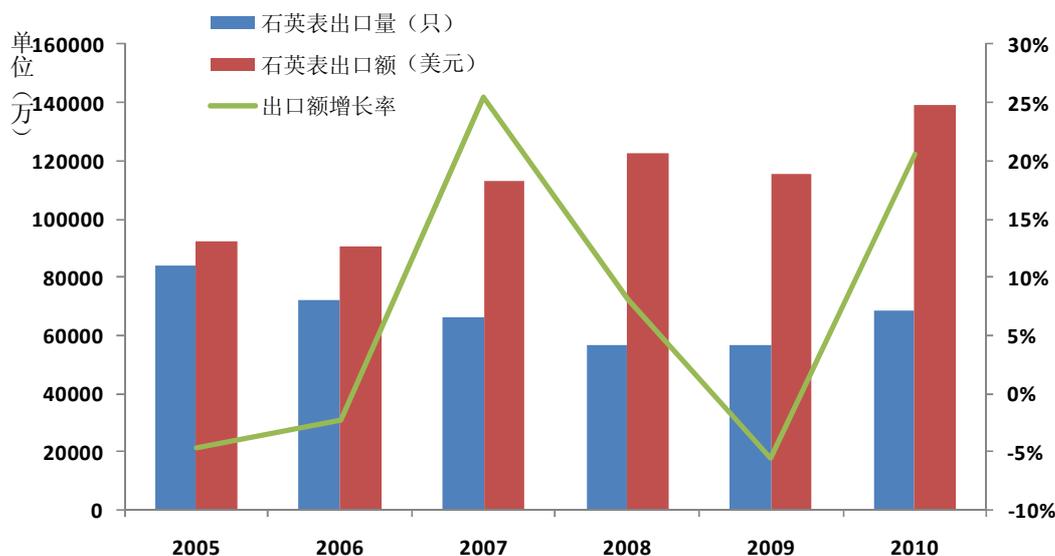
²⁶ 资料来源：2009 中国海关统计年鉴

图 19 2005-2010 年中国石英钟出口情况



资料来源：中国轻工业年鉴，中国海关统计年鉴，全国轻工行业动态信息

图 20 2005-2010 年中国石英表出口情况



资料来源：中国轻工业年鉴，中国海关统计年鉴，全国轻工行业动态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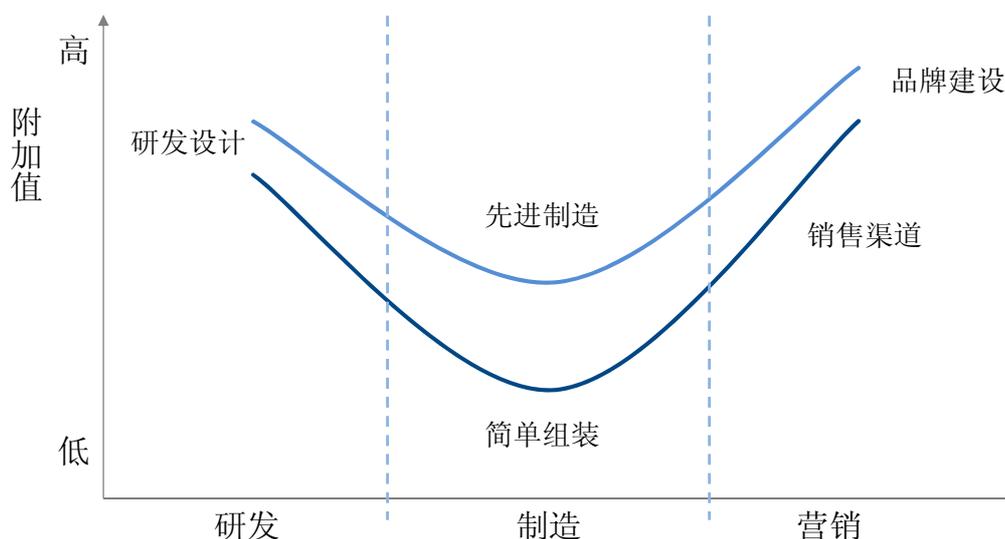
从上图可以看出，2005 年以来，我国石英钟表出口额保持了平稳增长的状态。2008 年全球金融危机发生后，虽然钟表的出口量有所下降，但是出口额仍保持持续增长，一方面是由于石英钟表作为家庭日用品，单价较低，占家庭收入比重较小，其需求受家庭可支配收入的波动影响较小；另一方面是由于主要发达国家石英钟表主要依靠进口，而中国钟表产量占全球产量的 80% 以上，世界其它

国家短期内仍无法形成替代我国的钟表生产基地，全球市场对中国这一最大的钟表生产基地有着较强的依赖性。因此，在未来相当长的时期内，我国石英钟表出口仍将保持持续增长的态势。

4、行业利润水平变动趋势及原因

钟表行业是兼有劳动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特征的行业。从行业整体来看，利润率水平分化明显。中国钟表企业大多以劳动密集型的 OEM 模式为主，处在“微笑曲线”的低端，只能赚取低廉的加工费，利润率水平也较低。而重视“微笑曲线”两端——研发设计及品牌建设的企业则可以获得较高的附加值，因而利润率水平也较高。钟表行业“微笑曲线”图如下：

图 21 钟表行业微笑曲线



未来，钟表企业要获得较高的利润率，需要努力加强“微笑曲线”两端业务的发展：一方面，要提高研发设计能力，不断强化 ODM 业务优势；另一方面，要加强自主品牌和销售渠道建设，向 OBM 模式发展。同时，企业在制造环节中的技术含量越高，也越有利于在“微笑曲线”中占据有利的位置，如上图所示，通过提高企业先进制造水平，也可以将微笑曲线向上抬高，从而获得更高的附加值。因此在加强两端发展的同时，也需要通过对传统简单装配的改造升级，实现先进制造，来提高加工制造环节的利润率水平。

此外，随着原材料成本、劳动力成本的不断上升，规模化生产的企业由于成本控制方面的优势，也会获得较高的利润率水平。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与不利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产业政策鼓励和支持

钟表产业具有用材少、能耗微、污染少、生产环境优雅、吸纳轻型劳动力多等特点，属于典型的都市型产业和绿色制造业，长期以来是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轻工产业之一。《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轻工行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等国家规划提出要提升轻工业等传统制造业自主创新能力和技术水平，加快产业升级；《福建省轻工业调整和振兴实施方案》、《福建省产业调整和振兴实施方案投资重点》以及福州市《关于加快工业发展的若干意见》等均将钟表产业作为福建省及福州市重点投资发展的产业。政府产业政策的鼓励和支持，为钟表产业的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2）全球经济复苏，国际钟表市场回暖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报告显示：2010年上半年，前期大规模经济刺激等政策效果集中显现，后危机时代商业和消费信心得到调整恢复，库存周期由“去库存”到“补库存”的转变给工业经济注入活力，以及全球贸易实现了恢复性增长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全球经济呈现全面复苏态势²⁷。同时，根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预测，全球经济未来五年平均增速是4.5%，仅略低于经济危机发生前5年的平均增速4.6%²⁸。世界消费品贸易也逐渐回暖。海关数据显示，2010年前三季度，我国出口增长34%。其中，消费品工业出口交货值比2009年同期增长22.2%，比2008年同期增长12.8%，我国消费品出口正处在持续上升中²⁹。欧盟、美国、日本等世界主要进口国的消费品进口也迎来了复苏。美国、日本2010年前三季度消费品进口额同比分别增长了13.03%和4.17%，欧盟27国2010年上半年从中国进口额同比增长21.64%³⁰。随着全球经济复苏，国际消费者消费水平回升，世界钟表业回暖，将对中国的钟表出口产生有利影响。

（3）广阔的国内市场前景

目前，时钟被赋予更多的个性设计和家居功能理念，以适应消费者在客厅、

²⁷ 资料来源：国研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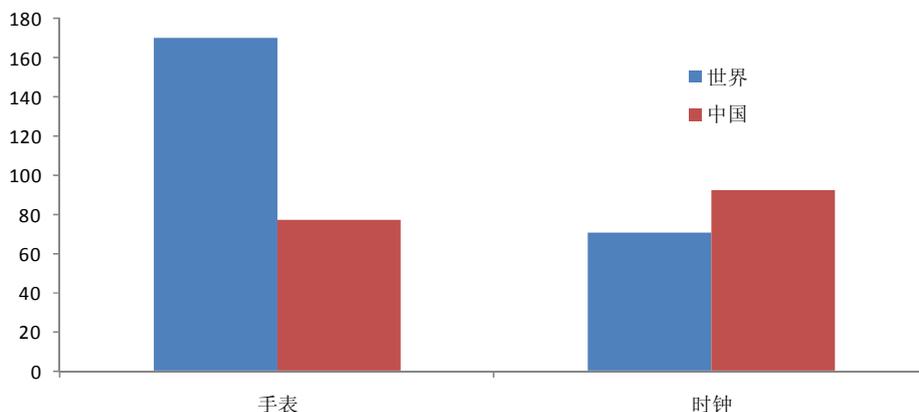
²⁸ 资料来源：中金研究所

²⁹ 资料来源：国研网

³⁰ 资料来源：美国统计调查局，日本统计局，欧盟统计局

厨房、浴室、儿童卧室等不同家居功能区的使用需求，这提高了时钟的需求量。与此同时，中国年轻消费者的手表消费习惯呈现个性化、多样化、个性化趋势，在不同情景佩戴不同手表的观念越来越为他们所接受，一人多表日益普遍，这也提高了手表的市场总量。根据中国钟表协会的预测，“十二五”期间，国内市场手表年需求量 8 千万-1 亿只，时钟年需求量 1 亿-1.2 亿只。中国市场钟表销售总金额达一千亿元，消费水平为每千人消费 76.90 只手表和 92.34 只时钟。以每户四口人计算，平均 2.7 户家庭购买一只钟，将略高于世界平均消费量；而手表平均消费量仍远低于全球平均水平³¹。从长期来看，随着国民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人均收入快速提高，钟表的需求还会继续增加，中国钟表行业国内市场前景广阔。

图 22 中国、世界千人年平均钟表消费量对比



资料来源：中国钟表协会

（4）拥有完整的产业链优势

中国钟表业拥有十分完整的产业链，上游有强大的机芯、表带、玻璃、注塑各类钟表零配件的加工能力，下游有日臻完善的金融、物流、销售网络体系等配套服务的保障。近年来，尽管我国钟表行业发展迅速，但钟表原材料和零配件供给已经能够满足钟表生产需求，广东、福建、浙江等钟表产业集群周边都有较为完备的上游配套市场。同时，中国经济的持续发展也带动了金融、物流、销售网络等行业的高速成长。钟表产业链的完整、成熟构成了中国钟表行业发展的有力支撑。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企业规模普遍较小

³¹ 资料来源：中国钟表协会

中国钟表企业的规模普遍较小，缺少具有综合竞争优势的龙头钟表企业。就单一企业来说，缺乏大规模生产的能力，抗风险能力低下，严重影响了企业的市场竞争力和市场拓展能力，从而制约了中国钟表行业的发展。此外，企业规模小、数量众多，容易导致恶性竞争，不利于行业发展。

（2）研发设计投入不足

与国际企业相比，国内钟表企业的重点仍在生产制造环节，研发设计的投入严重不足，盈利和抗风险能力有限，无法在研发设计领域持续投入资源，导致中国钟表行业研发设计实力薄弱。

（3）人民币升值不利于钟表产品出口

自 2010 年 6 月启动二次汇改以来，人民币已升值超过 4%，而 2005 年汇改以来的累计升值幅度超过 20%。人民币升值提高了出口成本，从而降低了我国出口钟表的国际竞争力。对于大量依靠出口、利润率较低的中国钟表企业而言，需要通过产业升级、向下游转嫁成本和控制成本费用等方式消除汇率变动的负面影响。

（五）行业技术水平与技术特点

1、技术水平

随着现代高新科技向钟表行业的导入及渗透，新材料、新技术的开发和利用，大大拓展了钟表行业的发展空间。目前来看，行业技术水平主要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1）研发设计

当前，钟表行业的研发体系日趋成熟，外观设计、结构设计、功能设计、工艺设计的技术水平均得到了提高。各种二维、三维立体外观设计软件（如 Photoshop、Rhinoceros、3DS-Max 等），结构设计软件（如 UG、Pro-E 等），计算机辅助设计（CAD）系统等已在行业内得到了较为广泛的应用。同时，新材料、新技术的开发和应用，也使钟表的功能设计和生产工艺水平不断提高。

（2）精密生产

钟表产品的精细度和可靠度依赖于模具的精度。现代的一体化模具结构设计技术、精密数控加工技术等能够使模具精度、零件精度达到精细化要求，从而保证产品的精细度和可靠度。精密模具开发是行业新产品开发的重要技术环节，也

是钟表生产中占用大量资金、影响产品成本的关键环节。

2、技术特点

现代钟表是集精密机械制造技术、微电子技术、新材料技术、新能源技术、无线电通讯技术等为一体的高技术产品。钟表产品的制造生产是外观设计、功能设计、结构设计、生产工艺设计、精密生产并重的环节。外观设计反应了设计师对流行趋势的把握和引导，突出创意和新颖性。功能设计以消费者的潜在需求为依据，设计产品的功能组成，该环节融合了能源、材料、微电子、无线电等各种技术。结构设计是在外观设计的基础上结合功能和生产需要而进行的内部结构的设计工作，是外观设计产品进入生产环节的进一步补充。生产工艺设计决定产品的工艺流程，是产品最终投入生产的完善。精密生产则是对钟表产品质量和可靠性的保障。

目前，三维外观设计软件、电脑辅助设计软件在钟表设计领域已经得到了广泛的应用。而精密模具开发等精密生产设备由于需要占用较大资金，仅在规模较大的钟表企业中得以使用。

（六）行业经营模式和特征

1、经营模式

国内钟表企业主要有 OEM、ODM、OBM 三种经营模式。在行业起步初期，大多数企业选择了 OEM 代工模式。随着我国钟表产业不断成熟，部分企业具备了自主研发设计的能力，并逐渐参与到世界钟表产业链中的设计环节中来，进入 ODM 模式。只有少数优秀的企业逐渐认识到品牌的重要性，开始发展自主品牌，即 OBM 模式。除了采用单一的经营模式，国内部分企业还同时采用了上述三种模式中的两种或三种。总体来说，OBM 模式是我国钟表企业发展的最终方向。

2、行业特征

（1）周期性

钟表作为一种消费品，生产和销售必然受国民经济景气度和可支配收入变化的影响。然而，不同市场定位的钟表产品，其周期性特征是不尽相同的。对于象征身份和地位的高档奢侈品钟表，其单位价值较大，容易受到经济景气度和可支配收入变化的影响，故其周期性特征比较明显。而对于家居休闲类的钟表产品，由于其价值相对较低，人们在这类产品上的消费占可支配收入的比重也相对较

小，因此受可支配收入变化的影响程度较小。同时某些钟表产品也兼有日用品的特征（如家居挂钟、座钟等），周期性特征并不十分明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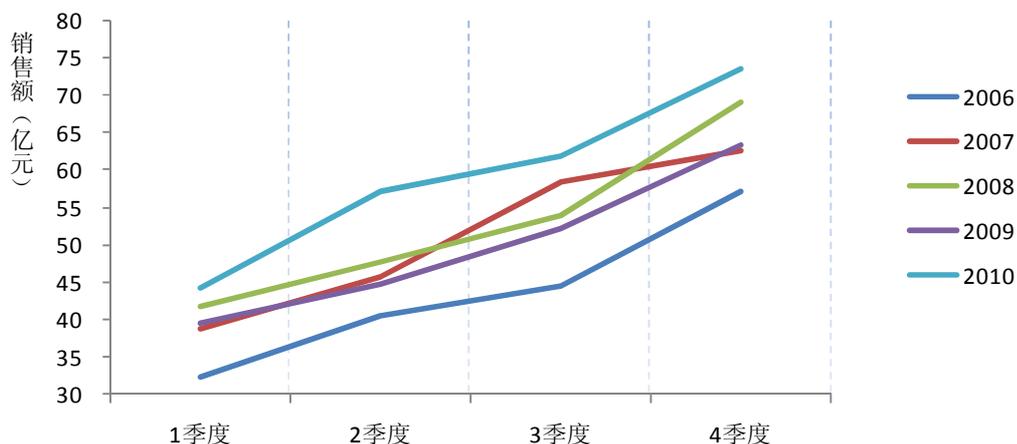
（2）区域性

我国钟表的生产与销售均体现出较强的区域性特征。生产方面，产业集群化、集聚化，产能主要集中在广东、福建等地。销售方面，由于钟表的销售状况与居民收入和消费能力密切相关，故国内钟表行业的销售额主要分布在人均收入较高、消费追求时尚的中东部地区；出口市场则集中在欧美发达国家和部分新兴市场国家。

（3）季节性

2006-2010年的季度钟表数据表明，钟表行业销售覆盖一年四季，但第三、四季度销售额明显高于前两个季度，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³²。一方面，国内外大型展览会均集中在二季度至下半年，企业通过广交会、深圳国际钟表展览会等接洽客户后，实际订单一般会在下半年产生；另一方面，对于以出口为主的中国钟表行业，下半年国外节日众多，如圣诞节、新年等等。展会和节日订单的集中导致第三、四季度的销售额明显高于第一、二季度。

图 23 2006-2010 年钟表与计时仪器制造业季度销售额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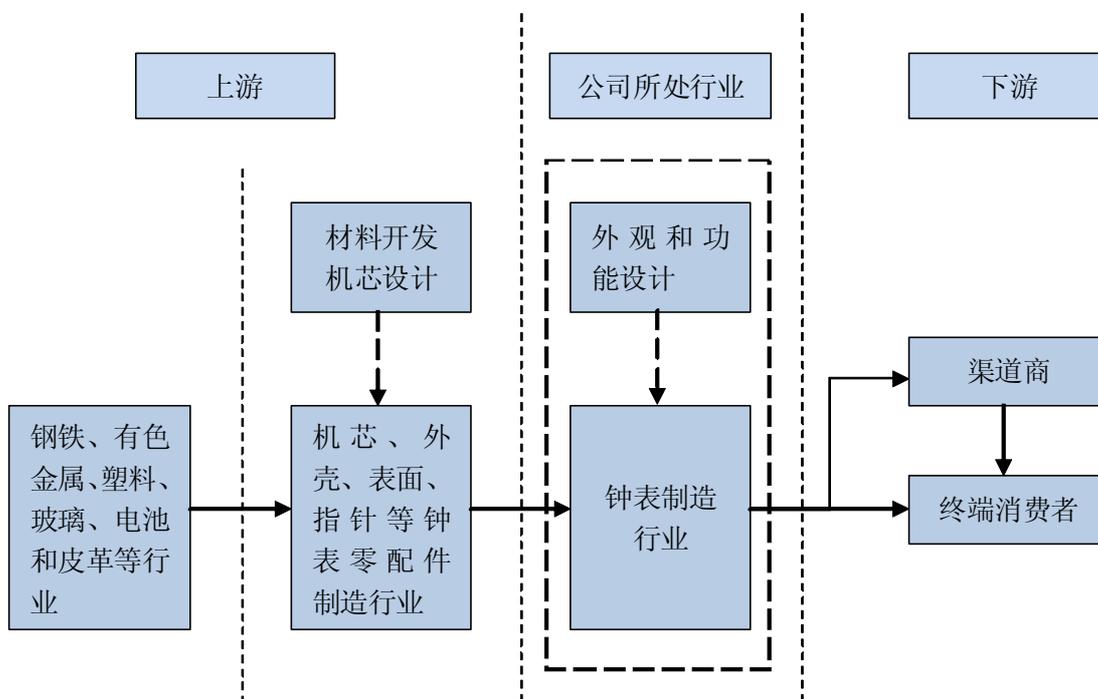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国研网，全国轻工行业动态信息

（七）行业与上、下游行业关联性及其影响

钟表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是机芯、外壳等钟表零配件，钟表零配件的上游则

³² 资料来源：国研网资料整理

是钢铁、有色金属、塑料、玻璃、电池和皮革等行业，下游行业主要是零售商或终端消费者。上下游行业的发展与钟表行业的发展息息相关；钟表行业的蓬勃发展，也带动了上下游产业不断创新。



1、行业与上游行业关联性及其影响

钟表行业上游新材料、新技术的发展，大大促进了钟表行业的繁荣与发展，同时，上游机芯、外壳等钟表零配件行业的发展，有利于形成完善的钟表行业产业链，有利于钟表生产企业发挥行业协同效应。但上游产品如钢铁、有色金属、塑料、玻璃等的价格变动，将会导致钟表重要零部件的价格变动，进而对钟表行业的生产成本产生影响。

2、行业与下游行业关联性及其影响

钟表行业的下游行业主要是终端消费者，宏观经济情况、消费者可支配收入状况、消费者的消费偏好等因素都将直接影响消费者的消费需求，进而影响本行业产品的销售和未来的发展状况。

（八）产品出口情况

1、产品进口国的进口政策

公司出口产品大多销往欧洲、美国等地，中国、美国以及欧盟均为 WTO 成员国，在国际贸易方面遵守 WTO 的有关规则。进口国与钟表相关的进口政策如

下：

（1）非关税壁垒

中国加入 WTO 以来，由于关税的下调，部分劳动密集型产品进口国受政治、经济与环保等多重因素影响，往往借助一些非关税壁垒对本国产业进行保护，譬如通过环保标准、技术标准、社会责任标准和市场准入标准进行贸易限制等。这些措施隐蔽性强，涉及面广，且缺乏多边贸易规则的有效制约，破坏了公平的国际贸易环境。

近几年，欧盟陆续启动了关于报废电子电气设备的 WEEE 指令、关于产品含有害物质的 RoHS 指令、关于产品中化学成分的 REACH 指令和关于宣称产品符合欧盟相关指令的 CE 标识。WEEE 指令的实施使销售商在向欧盟销售电子电气产品时将被额外征收一笔用于废弃电子电气产品回收的费用，RoHS 指令则要求在电子电气设备中限制使用铅、汞等 6 种有害物质，REACH 指令事实上将影响众多轻工产品及制造工序，CE 标识指令则强制要求进入欧盟销售的商品加贴 CE 认证标识。非关税壁垒是我国钟表产品出口遇到的主要贸易壁垒。

（2）“两反一保”贸易争端

“两反一保”（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与特别保障措施）是世贸组织允许的由成员方为保护国内同类产品产业免遭进口产品进口造成损害而采取的限制进口的行为。由于中低端钟表产能大多在中国，与发达国家相关产业不形成竞争，截至目前，我国钟表产品出口到发达国家和地区尚未遇到“两反一保”贸易争端实例。但是“两反一保”争端可能会出现在新兴国家和地区。2006 年，土耳其对原产于中国的壁挂石英钟执行反倾销措施，对中国钟表出口造成了一定的损害。

2、产品进口国同类产品竞争格局

目前，全球石英钟表的主要进口国为欧盟、美国等发达国家，这些发达国家自产石英钟表较少，产品绝大部分从中国进口，因此同类产品在主要进口国国内没有明显的竞争对手，其竞争格局参见本节“二、本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三）行业竞争状况”。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公司的行业地位

经过近20年的不懈努力，公司已成长为全国钟表行业领先企业之一，在创意设计、技术研发、客户渠道、先进制造等方面具有明显优势。在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组织的2010年度中国轻工行业十强企业评定中，公司被评为全国钟表行业综合排名全国十强企业，其中2008-2010年石英钟出口量全国第一³³。

1、全国市场占有率

报告期内，公司钟产量在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总产量中的占比分别为8.73%、8.65%、7.99%；表产量在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总产量中的占比分别为2.07%、2.08%、1.50%。由于公司产能不足限制，报告期内公司的产量在全国总产量中的份额略有下降。报告期内，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钟、表产量及公司市场占有率情况如下：

| 项 目 | 2010 年 | 2009 年 | 2008 年 |
|----------|-------------|-------------|-------------|
| 公司钟产量（只） | 15,058,072 | 13,293,421 | 14,378,078 |
| 全国钟产量（只） | 188,370,577 | 153,596,361 | 164,669,096 |
| 钟产量占比 | 7.99% | 8.65% | 8.73% |
| 公司表产量（只） | 2,187,945 | 2,592,804 | 2,466,908 |
| 全国表产量（只） | 146,316,516 | 124,567,100 | 119,191,375 |
| 表产量占比 | 1.50% | 2.08% | 2.07% |

资料来源：中国机械工业年鉴、全国轻工行业动态信息

2、出口市场占有率

目前，公司钟表产品以出口为主，其中，公司石英钟在报告期内的出口份额分别为2.50%、2.19%、1.83%，石英表在报告期内的出口份额分别为0.27%、0.39%、0.27%。据中国轻工业联合会评定，公司报告期内石英钟出口量全国第一。未来，公司将通过积极提升产能、开拓客户，进一步巩固和扩大钟表出口市场占有率。

³³ 资料来源：中国钟表协会

| 项 目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公司石英钟出口额（万美元） | 1,537.44 | 1,402.35 | 1,403.49 |
| 全国石英钟出口额（万美元） | 83,961.00 | 64,039.10 | 56,044.40 |
| 石英钟出口份额 | 1.83% | 2.19% | 2.50% |
| 公司石英表出口额（万美元） | 381.40 | 450.17 | 331.82 |
| 全国石英表出口额（万美元） | 138,992.30 | 115,634.70 | 122,428.70 |
| 石英表出口份额 | 0.27% | 0.39% | 0.27% |

资料来源：中国轻工业统计年鉴、中国海关统计年鉴、全国轻工行业动态信息

（二）公司主要竞争对手情况³⁴

1、公司在时钟市场的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在时钟市场的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 序号 | 名称 | 基本情况 |
|----|---------------|--|
| 1 | 深圳霸王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 公司主要从事精密模具、精密电子和精密钟表的研发和制造，其产品销往世界各地，其中日本市场已成为其主打市场。 |
| 2 | 山东康巴丝实业有限公司 | 公司主导产品为“康巴丝”石英钟，主要生产民用石英钟、机械透视钟、公共场所用钟、世界时钟等产品。 |
| 3 | 烟台北极星国有控股有限公司 | 公司主要生产“北极星”牌木制钟、机械钟、石英钟、区域时钟系统、舰船用钟等产品，其中木制钟是其主要产品，产品销往国内外，其中出口主要为欧美、东南亚等地区。 |
| 4 | 漳州市恒丽电子有限公司 | 公司主要生产石英钟、液晶显示钟、不锈钢表、电子表、石英表、机械表、电子收音机等，产品以外销为主，主要销往欧美、东南亚、非洲、中东等地区。 |
| 5 | 广州番禺明珠星钟表有限公司 | 公司主要生产挂钟、木钟等石英钟产品。产品以外销为主，主要销往欧美、东南亚等地区。 |

2、公司在手表市场的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手表产品主要定位为运动、休闲、时尚装饰类手表，主要消费群体为追

³⁴ 资料来源：根据各公司网站公开资料整理

求个性、时尚的年轻人，与身份象征类高档奢侈品手表厂家（瑞士、日本厂家为主）不存在直接竞争关系。目前，公司手表产品的主要竞争对手集中在国内，基本情况如下：

| 序号 | 名称 | 基本情况 |
|----|------------------|---|
| 1 | 深圳市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是国内上市的唯一钟表上市公司，拥有“飞亚达”品牌和“亨吉利”商业品牌，主要从事自主品牌飞亚达表和国外名表的销售，营销网络覆盖全国。 |
| 2 | 天王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 公司是香港钟表巨擘伟明集团旗下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天王”牌手表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 |
| 3 | 珠海格力罗西尼表业有限公司 | 公司是香港上市公司中国海淀集团旗下专业化制表公司。主要从事“罗西尼”牌手表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 |
| 4 | 依波精品（深圳）有限公司 | 公司是香港上市公司中国海淀集团旗下专业设计、制造、营销品牌手表、贵金属饰品和精制品的企业，拥有“中国名牌”EBOHR——依波表，国际品牌 KANA——卡纳女装珠宝表、瑞士品牌 CODEX——豪度男装机械表亚太区独家代理权和遍布中国大陆的销售网络。 |
| 5 | 天津海鸥手表集团公司 | 公司是以天津手表厂为主体，由十六家手表专业生产企业及四家合资企业组成的企业集团。集团拥有集手表机芯的研发、生产、组装、销售于一体的手表生产基地，主营“海鸥”牌手表 |

（三）公司的竞争优势与劣势

1、竞争优势

（1）创意设计优势

研发设计与品牌营销是钟表行业“微笑曲线”高附加值的两端，随着年青消费群体日益成为家居消费的主体，钟表等产品的消费也呈现出个性化、多样化、时尚化的趋势，外观设计新潮、款式独特及装饰性较强的钟表产品受到消费者的广泛青睐，因此，创意设计能力的高低将直接制约着企业在钟表产业价值链中的地位。

公司自成立开始就高度重视创意设计，公司设计人员在与宜家等国际大客户

设计团队的长期合作中，吸收了其先进的设计理念，同时通过定期组织设计人员参加国外展销会，使设计人员直接吸收国外先进设计开发理念和市场流行趋势。公司还注重加强与“中国工业设计协会”、“清华美院”以及“香港设计中心”的交流与合作，通过定期聘请国内外行业资深设计师对公司产品的设计工作进行指导。公司已被中国工业设计协会授予“中国（福建）钟表工业设计中心”，并被列入“福建省重点推动建设的创意产业基地”之一，随着中心和基地的建设，将为公司创意设计水平的进一步提升创造良好的条件。

公司在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家居电子产品的创意设计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公司自主设计的“LED数字钟”、“沙漏定时器”和“太阳能计时器”等6个产品获得中国工业设计最高奖——红星奖，是中国钟表行业获此奖项最多的企业；公司开发的“指针式世界时钟”、“娱乐新型休闲闹钟”、“可拆卸式电子烧烤叉”等产品获得“2010年度中国创新设计大奖（红棉奖、红棉至尊奖）”；此外，公司自主开发的产品还获得“2010上海世博会特许产品创新奖”、“中国福州海峡版权（创意）产业精品博览会金奖”、“2010年‘华礼奖’中国礼品休闲用品设计大赛金奖”等。报告期内，公司推出新产品1,000多款，拥有专利137项，公司的自主开发和创意设计能力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2）技术研发优势

现代钟表业是集精密机械制造技术、微电子技术、新材料技术、新能源技术、无线电通讯技术等为一体的高技术产业。先进的技术工艺水平对提高企业在价值链上的话语权至关重要。国内大部分钟表企业由于缺乏核心技术实力，只能处在钟表产业价值链的低端。

公司自设立以来就十分注重技术研发，连续7年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被认定为“中国（福建）钟表工业设计中心”、“全国企事业知识产权试点单位”、“福建省企业技术中心”、“福州市企业技术中心”和“福州市钟表行业技术创新中心”。经过多年的努力，公司建立了嵌入式编程技术、多功能模块集成技术、电波授时技术、太阳能驱动技术、可降解环保材料、模具成型工艺技术等多种技术互相融合的技术研发平台。通过对这些技术的整合，公司具备了综合技术优势，能够根据客户需求开发出各种创意产品。目前，公司的技术研发平台已开发出了多种新型技术，其中“自润滑作用的可生物降解塑料电子钟壳及其制备方法”已

获得了发明专利。公司技术已经广泛应用于公司产品中，为公司的生产和销售提供了稳固的技术保障。

（3）客户资源优势

我国大部分钟表OEM与ODM企业由于品牌、资信、资金实力等因素，难以直接将产品销售给国际大型零售商和集团客户，而通常将产品销售给一般贸易商，再由一般贸易商销售给零售商直至最终消费者。而且企业即使拥有自主品牌，但是如果未能进入国际大型零售商的采购体系，产品销售仍然会完全依赖于一般贸易商，利润空间也会非常有限，大大限制企业的发展。

公司通过多年的海外市场拓展，拥有稳定的海外客户群体，遍及全世界主要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公司已累计与欧洲、美国、亚太等数十个国家和地区的数百家客户建立了业务往来。公司自设立以来即注重开发大客户，在大型优质客户的开发和维护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2004年，公司与宜家开始合作，推动了宜家“家居软装饰计时产品专柜式销售”模式，成为宜家该类产品的核心供应商。目前，公司与宜家、乐购、家得宝、沃尔玛等世界五百强大型零售商以及迪士尼、雅芳、可口可乐、史努比、美的集团等优质集团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同时还充分利用渠道及客户反馈信息，及时向研发设计部反馈不同区域、不同消费群体的消费取向与偏好，及时跟踪国际钟表市场的最新动态和时尚潮流，动态调整产品设计方案与营销策略，充分利用渠道及客户优势抢占市场先机。

（4）专业人才优势

公司是中国钟表协会副理事长单位和福建省钟表行业协会会长单位，同时是“中国（福建）钟表工业设计中心”、“福建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和“全国企事业知识产权试点单位”，这些为公司聚集行业专业人才创造了优越的平台。目前，公司拥有设计师、工程师等各类研发设计人员 69 名，涵盖外观设计、结构设计、IC\PCB 设计、模具设计、工艺设计、新材料技术开发等各个领域，多数研发设计人员具有丰富的钟表研发设计经验，如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蒋莘具有 30 多年钟表行业研发经验，曾获国家“科技进步奖”三等奖，先后三次获得福建省、福州市科技进步奖，又如核心技术人员游立斌从事结构设计 15 年，具有丰富的产品结构经验。

为了保证研发设计团队对国际钟表设计潮流保持敏锐的洞察力，公司加强与

“中国工业设计协会”、“清华美院”、“香港设计中心”等展开交流合作，定期聘请海内外资深设计师到公司指导沟通，定期组织研发设计人员参加国内外展会，使设计人员直接吸收国外先进设计开发理念和市场流行趋势，在设计上能够不断推陈出新、引领潮流。

（5）生产管理优势

国际大型零售商选择 ODM 与 OEM 厂商时，大多数都需要通过严格的、程序复杂的“验厂”过程，该生产资质的认定通常是大型零售商委托国内或国际的专业机构，对生产企业的劳工保护、生产安全、质量管理、环保措施等方面进行全方位的评定与考查，只有通过该品牌商的“验厂”，国内钟表生产企业才能向该客户销售产品。公司凭借多年的钟表生产管理经验，在精密化生产、质量控制、研发设计等各方面均形成了较完整的规范运作体系，得到宜家、乐购、家得宝、沃尔玛等多家企业的认可，为公司出口业务的持续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相对于大多数规模小、运作不规范的钟表生产企业，公司具有明显的生产管理优势。

（6）快速供货优势

公司依托研发设计能力与生产管理优势，经过多年工艺技术和生产安排的经验积累，将交货期最短可以缩到目前国内最具竞争力的 20 至 30 天，而行业平均交货期约为 45 天³⁵。公司在钟表制造速度上能够满足宜家等大型零售商每月甚至每半月推出新产品对钟表制造商提出的交货期要求。快速反应、快速供货能力优势突出，为公司业务的持续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7）模具开发优势

精密模具开发是钟表设计制造的重要环节，其精密程度直接关系到产品外观、结构和功能，关系到设计思想和理念能否完全实现，关系到最终产品的舒适度和精细程度。公司拥有整套精密数控加工设备，模具开发采用一体化的模具结构设计，模具加工精度达到 $\pm 10\mu\text{m}$ ，模具寿命最高可达 200 万模次以上，可以独立完成产品的设计、开模、批量生产，从而提供更完善的产业链服务，大大加快新产品的开发周期和反应速度。同时，精密的模具开发技术也保证了产品的高质量。相比于一般钟表企业，公司具有模具开发优势。

（8）品质优势

³⁵ 资料来源：上海市钟表行业协会

公司一贯重视产品的品质，是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认可的首家钟表出口免验企业³⁶，是福建省首批通过欧盟 RoHS 检验的企业³⁷。在质量和环境管理方面，公司先后通过了 ISO9002（1994）、ISO9001（2000）、ISO14001（2004）、ISO9001（2008）、GB/T 19001-2008 等质量或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制订了完整、严格的质量控制措施，有效保证了公司产品质量的高度可靠性。公司产品先后获得“福建省著名商标”、“福建省名牌产品”、“福建省国际知名品牌”称号。优质的产品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为公司开拓国内外市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9）产业集群优势

公司位于中国主要钟表产业集群地之一福建省，该地区钟表产量占全国产量的 28.26%，是我国第二大钟表产区。福建地区拥有涵盖钟表模具开发、注塑、配件生产、加工制造、包装在内的完整钟表产业链。公司利用所处区域产业集群优势，立足成钟、成表生产，紧抓前端研发设计环节，着重终端渠道建设，专注于附加值高端环节，全力打造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钟表产品。通过对区域内产业链有效整合利用，公司实现了有效的资源配置，降低了采购、物流和生产管理成本，实现了规模效益。

2、竞争劣势

（1）产能不足

自设立以来，公司业务持续增长，公司目前的生产能力已发挥至极致。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利用率和产销率均接近或超过了 100%，随着公司国内外市场的不断开拓，公司产能不足的软肋开始制约公司的发展。报告期内，公司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家居电子产品的产能约为 1,400 万只/年，限于公司自身的资金实力，无法大规模投资建设固定资产，导致公司将相当部分的订单委托外协企业加工。虽然公司可以利用外协加工方式增加产能，但由于外协加工在技术、质量控制、生产管理上无法满足公司持续的产品升级和品质提升要求。因此，公司需利用各种筹资渠道加大固定资产投资，及时扩大产能，以弥补产能不足的劣势。

（2）资本不足

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创意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的家居电子产品的研发设

³⁶ 资料来源：中国检验检疫服务网 <http://www.ciqcid.com/show/181/186/47121.shtml>

³⁷ 资料来源：福建省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关于印发福建省首批 ROHS 指令达标企业名录的通知》（闽检检函【2006】350 号文）

计、生产管理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拥有广泛的客户资源。为了充分利用公司的竞争优势加快发展，公司需要扩大规模、加大国内外市场开拓力度、提升自有品牌的影响力等，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同时，公司正加快产业升级步伐，需要进一步提高研发设计能力、提高精密制造水平，也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仅仅依靠自身积累和间接融资已不能满足公司跨越发展的需要。因此，公司需以股本融资方式增强资本实力，支持公司进一步发展。

四、发行人的主要经营情况

（一）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主要产品

公司的主要产品涵盖家居时钟、时尚手表、健康家居电子等系列，包括石英钟表、计时器、电子秤、温湿度计、电子烧烤叉、家用气象台等，具体包括挂钟、座钟、闹钟、古典钟、日历钟、数显桌钟、休闲表、运动表、儿童表、太阳能计时器、投影计时器、世界区时计时器、电波挂钟、电波座钟、电波闹钟、电子秤、温湿度计、电子烧烤叉、家用气象台等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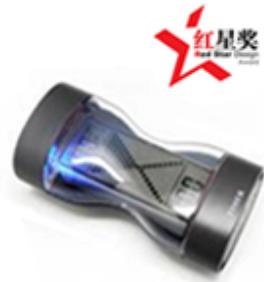
家居时钟系列



金属壁钟



玩具挂钟



沙漏钟

时尚手表系列



太阳能运动电波表



女士表



世博挂表

健康家居电子系列



电子秤



电子烧烤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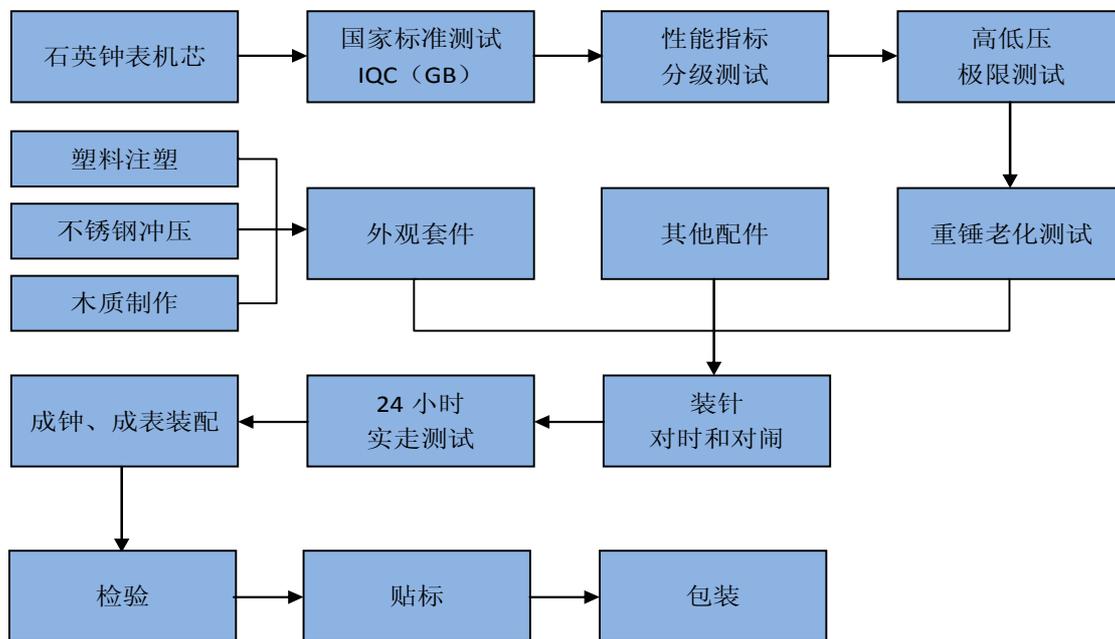
家用气象台

2、部分创意产品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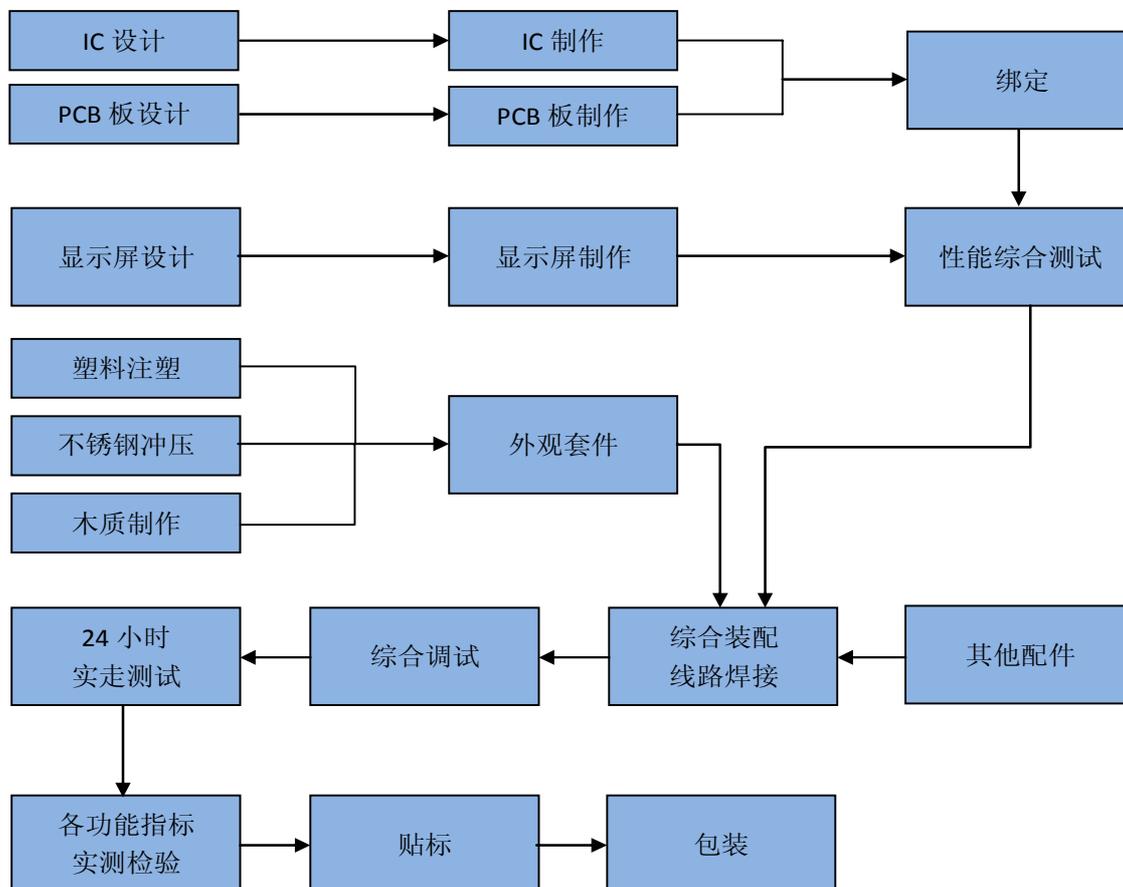
| 外观 | 名称 | 特色 |
|---|-------------|---|
|  | 太阳能电波闹钟 | 该产品融合了太阳能驱动技术和电波授时技术。无需使用电池，在微弱的日光灯下也能充电；亦无需调校时间，每天接收国家授时中心信号实现自动校时。 |
|  | 水动能电子钟 | 该产品以水为动能，无需更换电池，低碳环保。在背后的水槽里加上适量的水（或其他电解质溶液），水动能电子钟就会开始工作。 |
|  | 无线多功能气象钟 | 该产品能够接收放置于室外的探测器无线信号，屏幕同时显示时间、日期、温度、湿度、风速以及天气预报等信息。 |
|  | 太阳能运动电波表 | 该产品由太阳能驱动，具备闹钟、屏幕亮度调节、电池能量提示等功能。无需调校时间，可接受世界多地授时中心的电波授时信号。 |
|  | 可拆卸式电子烧烤叉 | 该产品可实现烧烤定时和自动检测食物温度的功能；叉子部分与操控手柄可拆卸，保护电子手柄的同时方便清洁。该产品获得 2010 年度中国创新设计大奖（红棉至尊奖）。 |
|  | 远红外线超薄人体健康秤 | 该产品采用超薄设计，通过红外可分离显示器显示人体脂肪含量、肌肉含量等健康指标，使用方便。分离显示器还可以作为数显时钟使用。 |

（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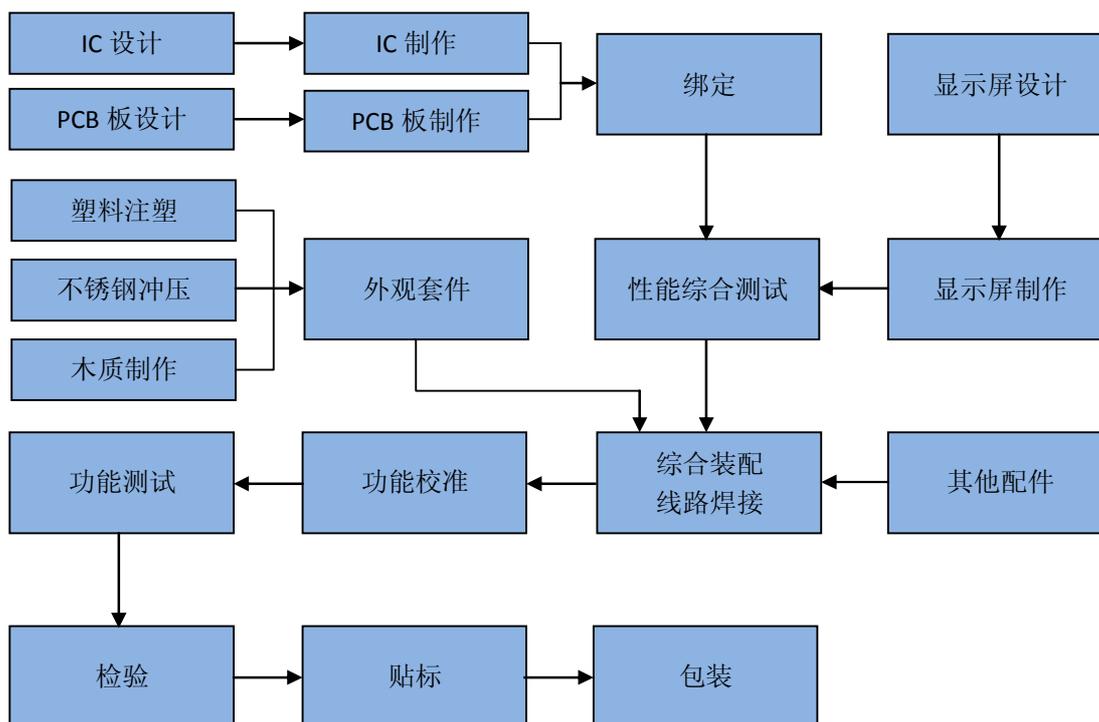
1、指针式石英钟表产品工艺流程图



2、数显式石英钟表产品工艺流程图



3、家居电子产品工艺流程图



（三）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1）供应商管理

公司通过招投标及非招投标方式选择供应商。通过招投标方式指定供应商的，公司采购供应部组织相关人员对投标的供应商进行全面比较与考核，择优合作。新供应商都必须经“合格供应商评估”后才能采用，经评价合格的供应商列入“合格供应商名录”。非招投标方式指定供应商的，采购供应部负责收集供应商包括营业执照复印件、经营品种、经营规模、供货能力、质量保证能力、信誉、售后服务、产品说明书、联系方式等在内的相关资料，并提供价格、品质、交期等证（说）明，充分说明指定理由，整理归档。

公司每年从供货及时度、品质合格率等方面对供应商进行评估，填写《年度供方审核表》。对于供货不及时或合格率达到不到 98% 的供应商，采取限时整改或调整供应商措施。

（2）采购模式

公司目前采取的采购模式为按计划采购和按订单采购两种模式。

按计划采购主要针对机芯、塑料原料等标准化或对规格无要求的原材料。公司采购供应部根据生产预测，制定年度和月度采购计划，向供应商询价，合同采购相应原材料。

按订单采购是公司较为常用的采购模式。公司采购人员根据审定后的销售合同采购所需原材料。采购员向供应商名录中的供应商进行问询，综合考察供应商的及时供货能力、质量水准和价格因素，与供应商达成初步意向后，向公司合同评审小组提交评审资料。评审小组评审通过后，下达《采购计划单》进行采购。

目前，公司已形成了一个以福建、广东地区供应商为主的原材料供应网络，并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使公司原材料的充分、及时供应得到有力保障。

（3）采购结算模式

公司的结算模式分为银行转账和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公司一般根据签订的采购合同与供应商结算，除新供应商预付款项外，其他供应商要求货到付款，付款账期一般 1-2 个月，款项通过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支付。公司与供应商结算主要通过银行转账支付，少量供应商则通过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公司在收到客户用以偿还货款的银行承兑汇票后，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给供应商。报告期内通过银行承兑汇票结算的金额分别为：90 万元、98.66 万元、0 万元及 450 万元。

2、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组织生产的原则，生产模式为自产模式和委托加工模式。

（1）自产模式

自产模式即公司依靠自己的厂房、设备、工人和技术自行组织生产。公司市场拓展业务员与客户正式签约后，以《生产通知单》的方式与生产制造部交接安排订单生产。生产制造部负责将订单信息同步传递给所有相关部门，同时开始建立“订单生管进度监控档案”，重点监控“齐套日期”、“订单开始生产周期”、“合格进仓日期”三大关键点，并实施日/周的实际监控。生产订单确认后，车间工艺员到订单业务主管业务员处确认、研究实物样品，确定“装配工艺与品控要点”，并在该产品正式上线前进行全员培训，以及在生产过程中及时调整生产工艺。对于新产品，先由研发设计部研发设计，设计方案获得认可后，交由模具制造车间

开模，生产车间进行生产，产成品包装入库。生产流水线上设置“在线品检员”，其主要职责是监控和汇报在线品控状况，以供线长与车间工艺员共同研究和及时调整。

（2）委托加工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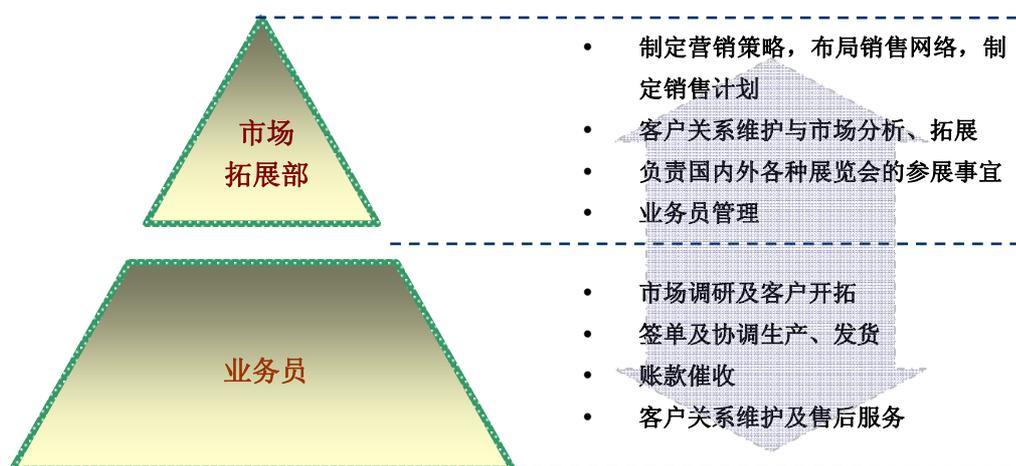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受自身生产设备及产能限制，公司经过严格筛选，与部分外协加工厂结成了合作关系，将部分配件及产品委托这些加工厂进行加工或装配。委托加工业务流程如下：

公司市场拓展部业务员与客户正式签约后，生产制造部发现自有产能不能满足订单生产时，向外协加工厂委托加工部分半成品和产成品。公司与委托加工厂签订委托加工协议，约定供货时间和质量要求，并参考公司委托加工价目表规定委托加工费用。公司生产制造部根据委托加工订单，向委托加工厂配给和运输加工材料和配件。在委托加工厂加工过程中，公司指定品质巡检员对加工厂进行巡检；在交货时严格按照公司质检流程规定检验，以确保产品质量。通过验收的产成品，最终通过公司的销售渠道和公司自产产品一起进入流通环节。

3、销售模式

（1）销售体系

公司目前采用的销售体系，包括市场拓展部和业务员，具体职能如下图所示：



公司目前的销售体系是以客户需求为导向，采取业务员跟踪大客户、市场拓展部集中管理的销售管理模式，这种销售组织形式能够迅速适应市场变化，有利于公司生产、销售的平滑衔接，快速响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

（2）销售模式

①销售流程

公司销售模式主要由市场开拓、客户需求、合同评审、订单签约、研发设计与确认、原材料采购与生产组织、订单交付回款等环节组成。

A.市场开拓：公司业务员通过国内外大型展会、重点客户挖掘、电子商务、媒体广告宣传等途径结识客户。

B.客户需求：客户向公司下达包括对产品和交货条件的基本要求等内容的初步订单意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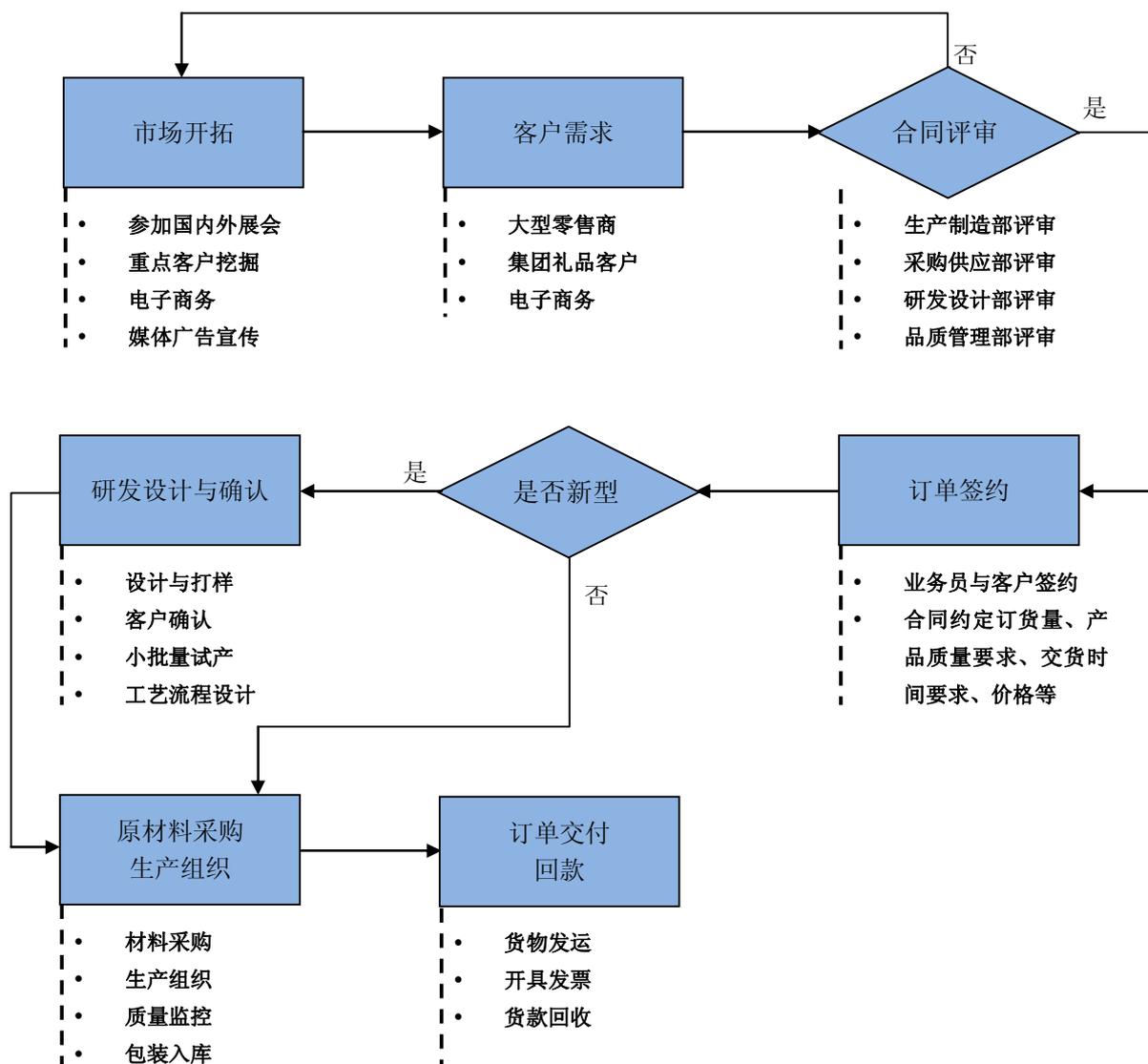
C.合同评审：公司生产制造部、采购供应部、研发设计部、品质管理部等部门分别出具评审意见，如果通过评审，则可以与客户签订正式合同。

D.订单签约。公司与客户正式签约，合同约定订货量、价格、产品规格、供货时间等商务条款。

E.研发设计与确认：如果是客户订单是新型产品，则需要经过该环节。研发设计部根据客户\市场要求进行研发，出具样品后与客户沟通确认。如通过客户确认，则进入小批量试产，完成工艺设计，确定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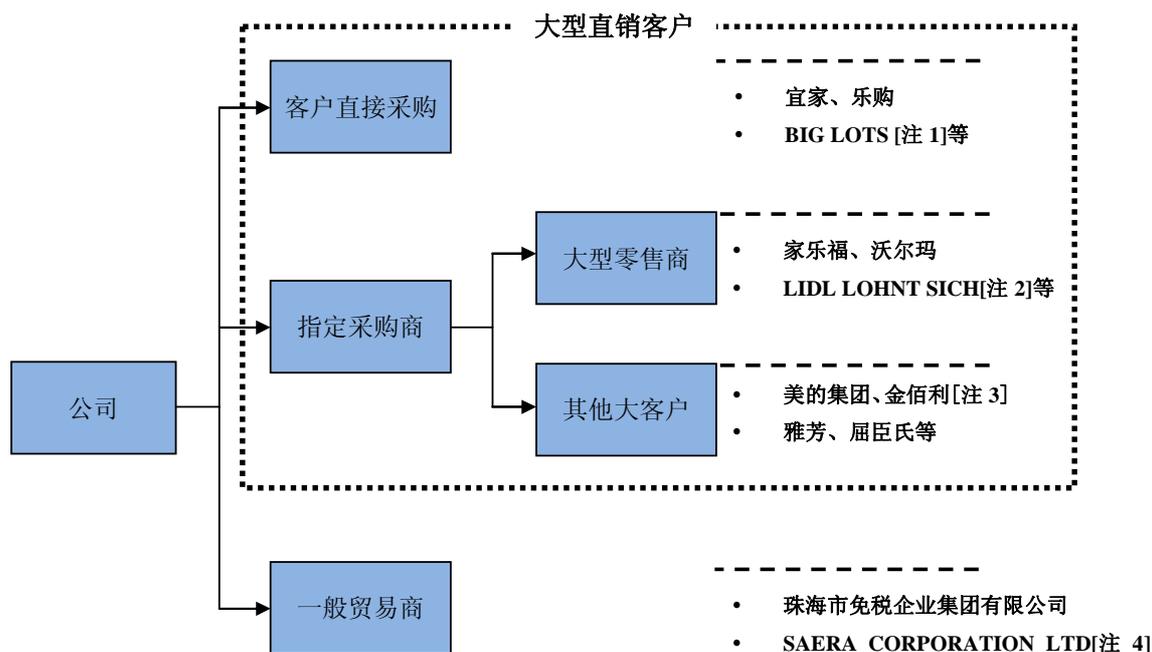
F.原材料采购与生产：公司采购供应部根据订单进行采购，生产制造部安排生产，品质管理部监督、控制产品质量，产成品包装入库。

G.订单交付回款：公司根据约定的方式交付货物，开具发票，回收货款。



②销售渠道

发行人终端客户主要为宜家、乐购等家居日用品连锁超市以及雅芳、美的等商业礼赠品的需求客户。按照终端客户是否直接参与到对公司的“验厂”（包括对供应商劳工保护、生产安全、质量管理、环保措施等方面进行全方位的评定与考查）及合同谈判过程，公司将下单客户划分为“大型直销客户”和“一般贸易商”客户。在“大型直销客户”中，一部分客户是直接向公司下单采购，另一部分客户则是通过其指定的采购商下单采购。公司据此将直接向公司下单采购的客户划分为“客户直接采购”，通过其指定的采购商下单采购的则划分为“指定采购商”。这些大型直销客户对公司进行全方位考察后，通常会与公司结成较为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



注 1: BIG LOTS, 美国最大日用品折扣店之一;

注 2: LIDL LOHNT SICH, 德国大型连锁零售企业, 在欧洲设有超过 500 家连锁店;

注 3: 金佰利 (Kimberly-Clark), 全球最大的纸巾生产厂商和全美第二大家庭和个人护理用品公司;

注 4: SAERA CORPORATION LTD, 日本大型贸易进出口公司。

报告期内, 公司各销售渠道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 元

| 销售渠道 | | 2011 年 1~6 月 | | 2010 年 | |
|--------|--------|----------------|---------|----------------|---------|
| | | 销售额 | 占比 | 销售额 | 占比 |
| 大型直销客户 | 客户直接采购 | 36,329,705.19 | 24.50% | 84,801,448.67 | 34.57% |
| | 指定采购商 | 25,789,613.05 | 17.39% | 67,275,548.48 | 27.42% |
| 一般贸易商 | | 86,172,916.24 | 58.11% | 93,237,729.21 | 38.01% |
| 合计 | | 148,292,234.48 | 100.00% | 245,314,726.36 | 100.00% |
| 销售渠道 | | 2009 年 | | 2008 年 | |
| | | 销售额 | 占比 | 销售额 | 占比 |
| 大型直销客户 | 客户直接采购 | 76,520,949.69 | 35.35% | 75,306,984.89 | 36.31% |
| | 指定采购商 | 54,119,841.86 | 25.00% | 37,432,804.49 | 18.05% |
| 一般贸易商 | | 85,840,140.93 | 39.65% | 94,652,435.89 | 45.64% |
| 合计 | | 216,480,932.48 | 100.00% | 207,392,225.27 | 100.00% |

其中，公司各销售渠道中的主要客户对应的终端消费客户情况如下：

A.客户直接采购

| | 客户名称 | 终端消费客户情况 |
|--------------|--|---|
| 2008年 | | |
| 1 | IKEA LTD | 向公司采购时钟及家居日杂用品，直接进入宜家超市，面向个人消费者。 |
| 2 | 宜家采购（上海）有限公司 | 向公司采购时钟及家居日杂用品，直接进入宜家超市，面向个人消费者。 |
| 3 | 福清茂利电子有限公司 | 向公司采购塑件产品，作为其显示器产品的配件使用。 |
| 4 | 福建冠华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 向公司采购模具产品，作为其生产原材料使用。 |
| 5 | S&J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Public CO.,LTD | S&J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Public CO.,LTD 是泰国一家生产与销售化妆品的公司，向公司采购钟表作为礼赠品。 |
| 6 | POUNDSTRETCHER LTD | POUNDSTRETCHER LTD 是英国日杂用品零售商，向公司采购留言板等木制品，通过其零售店销售给个人消费者。 |
| 7 | TESCO | 向公司采购时钟，直接进入乐购超市，面向个人消费者。 |
| 8 | BIG LOTS | BIG LOTS 是美国最大日用品折扣店之一，在美国有 1300 多家门店，向公司采购时钟和家居日杂用品，进入 BIG LOTS 超市，面向个人消费者。 |
| 9 | E.LAND WORLD LIMITED | 衣恋是韩国最大的时装流通公司，涉及服装饰品、零售、餐饮宾馆、家居、房地产和 IT 六大领域，向公司采购时钟，进入其零售百货店，面向个人消费者。 |
| 2009年 | | |
| 1 | IKEA LTD | 参见 2008 年。 |
| 2 | 福清茂利电子有限公司 | 参见 2008 年。 |
| 3 | 宜家分拨（上海）有限公司 | 宜家分拨（上海）有限公司系宜家亚太地区物流分拨中心，向公司采购时钟产品，进入宜家超市，面向个人消费者。 |
| 4 | LIDL HK | LIDL 系德国大型连锁零售企业，在欧洲有超过 500 家连锁店，LIDL HK 是 LIDL 设在香港的采购公司，向公司采购时钟，进入 LIDL 零售超市，面向个人消费者。 |
| 5 | 福建冠华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 参见 2008 年。 |
| 6 | TESCO | 参见 2008 年。 |

| | 客户名称 | 终端消费客户情况 |
|---|---------------|---|
| 7 | 深圳市贝格斯通科技有限公司 | 深圳市贝格斯通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通讯产品公司，主营 IPHONE LCD，向公司采购手表作为赠品。 |
| 8 | 宜家采购（上海）有限公司 | 参见 2008 年。 |

2010 年

| | | |
|----|-------------------------------------|--|
| 1 | IKEA LTD | 参见 2008 年。 |
| 2 | 福清茂利电子有限公司 | 参见 2008 年。 |
| 3 | 宜家分拨（上海）有限公司 | 参见 2009 年。 |
| 4 | 宜家采购（上海）有限公司 | 参见 2008 年。 |
| 5 | TESCO | 参见 2008 年。 |
| 6 | 福建冠华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 参见 2008 年。 |
| 7 | KAUFLAND | KAUFLAND 是德国超大型自助连锁商场，在欧洲有超过 1000 家门店，与 LIDL、HANDELSHOF 同属一个集团，公司主要向其销售时钟，2010 年成为其战略合作伙伴。 |
| 8 | Michaels Stores Procurement Co.,LTD | 北美最大的艺术品、手工艺品专营零售商，公司向其销售时钟，产品直接进入其零售渠道，面向个人消费者。 |
| 9 | 宜家（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 向公司采购时钟及家居日杂用品，进入宜家超市，面向个人消费者。 |
| 10 | Kmart Australia Limited | Kmart Australia Limited 为澳大利亚凯马特超市，是大洋洲最大的连锁超市，向公司采购时钟，产品直接进入其零售超市，面向个人消费者。 |

2011 年 1-6 月

| | | |
|---|------------------------|--|
| 1 | IKEA LTD | 参见 2008 年。 |
| 2 | 宜家采购（上海）有限公司 | 参见 2008 年。 |
| 3 | TESCO | 参见 2008 年。 |
| 4 | HOMEDICS | HOMEDICS 是美国个人保健、健康和舒缓产品制造商，迄今已发展成为按摩器具、舒缓、安睡、测重及血压计及家居环境领域的全球领导企业，向公司采购家居电子及挂钩等非电子产品，通过其零售渠道，面向个人消费者。 |
| 5 | 福清茂利电子有限公司 | 参见 2008 年。 |
| 6 | Wilkinson Asia limited | Wilkinson 系英国连锁零售企业，在英国有超过 300 家门店，Wilkinson Asia limited 是 Wilkinson 设在香港的采购公司，向公司采购时钟，进入 |

| | 客户名称 | 终端消费客户情况 |
|----|-------------------------------------|--|
| | | Wilkinson 零售超市，面向个人消费者。 |
| 7 | 宜家（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 参见 2010 年。 |
| 8 | Michaels Stores Procurement Co.,LTD | 参见 2010 年。 |
| 9 | HEMA | HEMA 是荷兰平价超市，在荷兰有超过 400 家门店，向公司采购时钟，产品直接进入其零售超市，面向个人消费者。 |
| 10 | 永辉超市 | 国内连锁超市，向公司采购时钟，产品直接进入其零售超市，面向个人消费者。 |

B.指定采购商

| | 客户名称 | 终端消费客户情况 |
|---------------|--|--|
| 2008 年 | | |
| 1 | CFFCO USA INC | CFFCO USA INC 是美国一家为全球公司客户设计、制造木制品、金属制品的制造商，主要为 Home Depot（家得宝）代理商品采购。本公司产品为 Home Depot 指定 CFFCO USA INC 代采购，向公司采购木制品，并进入 Home Depot 超市，面向个人消费者。 |
| 2 | GREAT WALL INDUSTRIES INC | GREAT WALL INDUSTRIES INC 是美国一家木制品生产商及木材进口商，其木材主要从中国进口，也主要为 Home Depot（家得宝）代理商品采购，向公司采购木制品，并进入 Home Depot 超市，面向个人消费者。 |
| 3 | ADM(POLYCONCEPT) PROMOTIONS FAR EAST LTD | ADM(POLYCONCEPT) PROMOTIONS FAR EAST LTD 系 POLYCONCEPT GROUP 旗下的采购商，其作为可口可乐指定采购商向公司采购时钟，销售给可口可乐作为促销礼品。 |
| 4 | DIGI-TECH GMBH | DIGI-TECH GMBH 是一家德国代理商，主要从事钟表类产品贸易，作为德国 LIDL 指定采购商向公司采购时钟，销售给 LIDL 超市，面向个人消费者。 |
| 5 | SERVICOLA COMPANY LTD | SERVICOLA COMPANY LTD 是西班牙一家公司设于香港的礼品、工艺品采购公司，作为可口可乐指定采购商向公司采购手表，销售给可口可乐作为促销礼品。 |
| 6 | POLYCONCEPT CO.,LTD | POLYCONCEPT CO.,LTD 系 POLYCONCEPT GROUP 旗下的采购商，主要为其采购促销礼品。POLYCONCEPT CO.,LTD 主要向公司采购时钟，销售给可口可乐、欧莱雅作为促销礼品。 |

| | 客户名称 | 终端消费客户情况 |
|---------------|-----------------------|---|
| 2009 年 | | |
| 1 | ESBE INTERNATIONAL SA | ESBE INTERNATIONAL SA 是比利时促销礼品采购商，主要为 AVON(雅芳)、屈臣氏等大型跨国企业代理礼品采购，作为雅芳、屈臣氏指定采购商向公司采购手表，销售给雅芳和屈臣氏作为促销礼品。 |
| 2 | CFFCO USA INC | 参见 2008 年。 |
| 3 | DIGI-TECH GMBH | 参见 2008 年 |
| 4 | 广州达闻礼品有限公司 | 广州达闻礼品有限公司是礼品、工艺品、饰品设计，广告促销礼品的贸易公司，向公司采购手表及家居电子系美的集团指定采购，销售给美的集团作为赠品。 |
| 5 | LOVELANE LTD | LOVELANE LTD 是英国最大的工艺制品批发商，主要销售帆布画、木制画框、相框、木板纤维类工艺制品等。向公司采购的时钟产品系英国家居超市 DUNELN 指定采购，产品进入 DUNELN 超市，面向个人消费者。 |
| 6 | ASDA | ASDA 是英国继 TESCO 之后的第二大家居日用品连锁超市，是 Wal-Mart 的子公司。向公司采购的时钟进入 Wal-Mart 超市，面向个人消费者。 |
| 2010 年 | | |
| 1 | SERI SYSTEM SPA | SERISYSTEM SPA 是意大利营销策划公司，主要为 Carrefour（家乐福）等欧洲大型零售企业进行营销方案策划及促销礼品代理采购。向公司采购的冰箱贴产品系家乐福指定 SERISYSTEM SPA 代理采购，并作为家乐福的礼品赠送给其零售客户。 |
| 2 | ESBE INTERNATIONAL SA | 参见 2009 年。 |
| 3 | CFFCO USA INC | 参见 2008 年。 |
| 4 | DIGI-TECH GMBH | 参见 2008 年。 |
| 5 | 佛山旗点广告制作有限公司 | 佛山旗点广告制作有限公司从事广告、快销品为主的生产以及销售，向公司采购手表和塑件（塑料球板）系蒙牛、伊利指定采购，销售给蒙牛、伊利作为礼品。 |
| 6 | LOVELANE LTD | 参见 2009 年。 |
| 7 | 广州达闻礼品有限公司 | 参见 2009 年。 |
| 8 | READERS | READERS 是英国采购商，主要为 Wal-Mart UK 代理采购商品。向公司采购时钟，系 Wal-Mart UK |

| | 客户名称 | 终端消费客户情况 |
|---|------|---------------------------------------|
| | | 指定 READERS 采购，进入 Wal-Mart 超市，面向个人消费者。 |
| 9 | ASDA | 参见 2009 年。 |

2011 年 1-6 月

| | | |
|---|-----------------------|---|
| 1 | E-TAY INDUSTRY CO.LTD | 台湾透镜制品及礼品提供商，该客户系全球最大的纸巾生产厂商和全美第二大家庭和个人护理用品公司金佰利（Kimberly-Clark）指定的礼品表采购商，向公司采购手表，产品最终在美国沃尔玛超市作为商业礼品。 |
| 2 | 北京旗点世纪投资有限公司 | 北京旗点世纪投资有限公司与佛山旗点广告制作有限公司系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从事广告、快销品为主的生产与销售，向公司采购塑件（迪士尼公仔）系蒙牛指定采购，销售给蒙牛作为礼品。 |
| 3 | DIGI-TECH GMBH | 参见 2008 年。 |
| 4 | 广州达闻礼品有限公司 | 参见 2009 年。 |

C.一般贸易商

| | 客户名称 | 终端消费客户情况 |
|--|------|----------|
|--|------|----------|

2008 年

| | | |
|---|--|--|
| 1 | ROCHIND TRADE COMPANY SRL | ROCHIND TRADE COMPANY SRL 是罗马尼亚一家贸易公司，向公司采购手表产品，销售给当地化妆品公司作为促销礼品。 |
| 2 | GRETHA IMPORTACIONES,S.A,DE C.V | GRETHA IMPORTACIONES,S.A,DE C.V 是墨西哥一家进口公司，向公司采购手表产品，销售给当地化妆品公司作为促销礼品。 |
| 3 | 石狮市外商投资服务中心 | 石狮市外商投资服务中心提供各种业务代理、报关报检、报验等全方位服务，以及各种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贸易业务，向公司采购木制品，销售给美国批发商。 |
| 4 | LONG RICH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LTD | 香港礼品采购商，向公司采购手表，销售给肯德基等客户作为赠品。 |
| 5 | WOODHOUSE TIMBER COMPANY PTY LTD | 美国一家木材贸易商，主要向公司采购留言板等木制品，销售给家得宝等美国超市。 |
| 6 | SOLOWAVE DESIGH INC | SOLOWAVE DESIGH INC 是美国一家生产和销售运动器材的企业，向公司采购滑梯板等木制品，销售给美国批发商。 |
| 7 | LALTEX INTERNATIONAL LTD | 香港贸易商，向公司采购时钟及木制品，销售给美国雅培及大型医药公司作为促销礼品。 |

| | 客户名称 | 终端消费客户情况 |
|----|---------------------------------------|--|
| 8 | 福建华瑞商贸有限公司 | 福建华瑞商贸有限公司是一家综合性国有进出口公司，向公司采购木制品，出口给东欧批发商。 |
| 9 | FASTENAL COMPANY PURCHASING-IMPORT | FASTENALCOMPANY PURCHASING-IMPORT 是美国一家进口公司，向公司采购时钟，销售给美国体育界作促销礼品。 |
| 10 | 福州祥泰电子有限公司 | 福州祥泰电子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汽车电子电器生产与销售，产品主要与国内大型汽车配套厂配套和出口，向公司采购塑件产品，销售给东南汽车等。 |
| 11 | AMAQ AL RIYADH TRADING CORP | AMAQ AL RIYADH TRADING CORP 是沙特阿拉伯采购商，向公司采购家居电子产品，批发给中东零售商。 |
| 12 | 福州美邦家饰有限公司 | 福州美邦家饰有限公司是家饰经销批发商，向公司采购木制品，销售给中东批发商。 |
| 13 | TCS(EUROPE)LTD | TCS(EUROPE)LTD 是英国国际采购商，主要采购办公用品、礼品、珠宝及骨刻玉雕等，向公司采购时钟，销售给英国当地零售商。 |
| 14 | 卓仕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 香港卓仕国际发展有限公司为香港贸易公司，主要采购家庭用品、五金、塑料、木制品产品、陶瓷、户外家具，并销往欧洲、美国，向公司采购时钟，销给美国百元店 Dollar General Corporation 等零售商。 |
| 15 | IMPORIENTE COMERCIO EXTERIOR LTDA | IMPORIENTE COMERCIO EXTERIOR LTDA 是巴西贸易商，向公司采购时钟，销售给巴西当地的零售店。 |

2009 年

| | | |
|---|---------------------------------|---|
| 1 | 深圳市环欧进出口有限公司 | 国内贸易商，向公司采购时钟，销售给 LIDL 和尼日利亚批发商。 |
| 2 | 福州鹰高电子有限公司 | 福州鹰高电子有限公司从事石英钟制造和出口业务，向公司采购时钟，销售给欧洲的超市和精品店。 |
| 3 | Dorel Juvenile Group | Dorel Juvenile Group 是美国少年及婴幼儿家用安全产品设计、制造商。向公司采购门扣、锁扣等家用安全产品，并由 Dorel Juvenile Group 销售给沃尔玛等各大超市。 |
| 4 | PEACE MAKE INTERNATIONAL LTD | 香港贸易商，向公司采购时钟，销售给西班牙批发商。 |
| 5 | 福州恒鑫轻工制品有限公司 | 福州恒鑫轻工制品有限公司是一家以经营木制品出口为主的外商独资企业，向公司采购木制品，主要销售给百安居、家乐福超市。 |
| 6 | 梅州市鑫源贸易有限公司 | 梅州市鑫源贸易有限公司是广东一家贸易公司，向公司采购时钟，销售给南非批发商。 |

| | 客户名称 | 终端消费客户情况 |
|----|--------------------------|--|
| 7 | SAERA CORPORATION LTD | SAERA CORPORATION LTD 是日本大型贸易进出口公司，是日本数千家百元店的钟表产品代理商。公司主要向其销售时钟及家居电子产品，产品进入日本百元店面向个人消费者。 |
| 8 | ProTrade,s.r.o. | ProTrade,s.r.o.是捷克共和国一家进口企业，向公司采购手表，销售给其客户作为赠品。 |
| 9 | HIROKAWA CO.,LTD | HIROKAWA CO.,LTD 是日本一家设计、研发、生产、销售纸张及相关产品的公司，向公司采购时钟，销售给日本各大超市。 |
| 10 | POUNDSTRETCHER LTD | 参见 2008 年。 |
| 11 | 杨峰 | 境内个人，采购手表，销售给贸易公司出口。 |
| 12 |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镇景晖电子厂 |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镇景晖电子厂专业生产各种电子产品，主要经营收音机、音箱、钟表和玩具等，向公司采购手表，销售给意大利批发商。 |
| 13 | WESCO LIMITED | WESCO LIMITED 是英国礼品提供商，向公司采购时钟产品，并通过其全球零售商与分销商销售给礼品用户。 |
| 14 | 沈阳迦南科贸有限公司 | 沈阳迦南科贸有限公司是一家贸易公司，向公司采购手表，批发给零售店。 |
| 15 | YUMARK (H.K) ENT,CO.,LTD | 香港贸易商，主要从事木制家庭用品、画框及相架、文具、皮肤护理产品(包括化妆品及香水)、仿真/人造首饰、金属首饰、塑胶首饰、装饰品等的批发贸易，向公司采购时钟，销售给美国零售商。 |
| 16 | LI&FUNG LIMITED | LI&FUNG LIMITED 是香港供应链管理商，为零售商设计、开发、采购消费品，同时也为零售商乃至著名品牌提供分销、物流服务，向公司采购时钟，销售给全球各大零售商。 |

2010 年

| | | |
|---|----------------------|---|
| 1 | 深圳市环欧进出口有限公司 | 参见 2009 年。 |
| 2 | Comercial Napoleon | Comercial Napoleon 是智利进口公司，向公司采购手表，作为智利当地品牌的促销赠品。 |
| 3 | Dorel Juvenile Group | 参见 2009 年。 |
| 4 | MERRIFUNG(HK)CO.,LTD | MERRIFUNG(HK)CO.,LTD 是香港贸易公司，向公司采购钟表，销售给伊朗等国家的批发商。 |
| 5 | RUSH LAND LIMITED | RUSH LAND LIMITED 设立于香港，主要生产与销售 CD 盒、DVD 盒、储存盒等，并提供录音带、录象带复制服务，向公司采购时钟，销售给 CIAO 品牌作为促销赠品。 |

| | 客户名称 | 终端消费客户情况 |
|----|--------------------------------|--|
| 6 | SAERA CORPORATION LTD | 参见 2009 年。 |
| 7 | SILVER FINE ENTERPRISE LIMITED | SILVER FINE ENTERPRISE LIMITED 是香港贸易公司，向公司采购手表，销售给 SUNFLOWER 等品牌作为礼赠品。 |
| 8 | HOYER HANDEL GMBH | HOYER HANDEL GMBH 是德国分销商，主要分销产品为家用电器、家居产品、娱乐电子产品、个人护理产品等，向公司采购电子烧烤叉等家居电子，销售给德国 TCHIBO 等超市，面向个人消费者。 |
| 9 | SHUN HING TRADING CO | SHUN HING TRADING CO 是香港贸易公司，向公司采购手表，主要销售给南非、东欧等国的批发商。 |
| 10 | LI&FUNG LIMITED | 参见 2009 年。 |
| 11 | 深圳天一钟表有限公司 | 深圳天一钟表有限公司是研发、生产、销售手表的专业厂家，向公司采购手表，销售给中东批发商。 |

2011 年 1-6 月

| | | |
|----|-----------------------------------|--|
| 1 | SHUN HING TRADING CO | 参见 2010 年。 |
| 2 | MERRIFUNG(HK)CO.,LTD | 参见 2010 年。 |
| 3 | CHENGTAI(HK)INTERNATIONAL LIMITED | 香港贸易公司，向公司采购时钟和手表，批发到欧美、日本等国百货店及作为商业礼品。 |
| 4 | NAN XING CHANG TRADING COMPANY | 香港贸易公司，向公司采购钟表和家居电子，批发给美国、欧洲等国作为商业礼品或赠品。 |
| 5 | SILVER FINE ENTERPRISE LIMITED | 参见 2010 年。 |
| 6 | Dorel Juvenile Group | 参见 2009 年。 |
| 7 | 梅州市金潮贸易有限公司 | 境内贸易公司，主要批发数显电子类产品，向公司采购时钟，销往非洲、中东等国家。 |
| 8 | CHINA SHINE GLOBE CO., LIMITED | 香港贸易公司，主要从事 LED 灯具及各种礼品的生产与贸易业务。向公司采购手表，产品销往欧洲。 |
| 9 | THE MEETING POINT LIMITED | 香港贸易公司，主要从事促销品和礼品的贸易，向公司采购时钟，所购产品出口到欧洲，批发给各百货商场销售。 |
| 10 | 深圳市永驰进出口有限公司 | 深圳市永驰进出口有限公司主营汽车用品及消费类电子产品、国内外贸易业务，向公司采购数显钟，出口到中东、欧美等地区。 |
| 11 | 深圳天一钟表有限公司 | 参见 2010 年。 |

| | 客户名称 | 终端消费客户情况 |
|----|----------------------------|---|
| 12 | TOPMORE INDUSTRIAL LTD | 香港贸易公司，主要从事日用品贸易业务，向公司采购时钟，批发到欧洲各百货商场。 |
| 13 | 久怡电子（珠海）有限公司 | 电子称的生产企业，向公司采购电子称，批发到欧洲各百货商场。 |
| 14 | 福州嘉直贸易有限公司 | 境内贸易公司，主要从事钟表、服装饰品等的贸易业务，向公司采购钟表，批发到国内连锁超市。 |
| 15 | 福州骏艺电子有限公司 | 台湾冠捷科技集团配套商，向公司采购塑件产品，作为原材料使用。 |
| 16 | KYOWA MANUFACTURING CO,LTD | 日本采购商，购买的产品类别包括家用电器、礼品、器皿及餐厨用品等，向公司采购时钟和家居电子，批发到日本商场。 |

上述销售渠道由于客户类型不同，产品销售单价也不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石英钟、表、家居电子通过不同销售渠道销售单价如下：

| 产品类别 | 销售渠道 | 平均售价 | | | |
|------|--------|-----------|-------|-------|-------|
| |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石英钟 | 客户直接采购 | 8.51 | 8.18 | 8.78 | 7.71 |
| | 指定采购商 | 18.86 | 16.85 | 17.06 | 12.81 |
| | 一般贸易商 | 14.18 | 8.83 | 9.01 | 8.57 |
| | 小计 | 11.38 | 8.91 | 9.38 | 8.25 |
| 表 | 客户直接采购 | 44.02 | 48.95 | 23.65 | 12.69 |
| | 指定采购商 | 15.77 | 15.56 | 20.38 | 15.28 |
| | 一般贸易商 | 23.22 | 17.52 | 9.43 | 11.53 |
| | 小计 | 20.39 | 17.08 | 14.63 | 11.87 |
| 家居电子 | 客户直接采购 | 35.55 | - | - | - |
| | 指定采购商 | - | 7.78 | 7.32 | - |
| | 一般贸易商 | 22.88 | 10.90 | 13.23 | 38.09 |
| | 小计 | 23.80 | 10.28 | 8.47 | 38.09 |
| 合计 | 客户直接采购 | 8.56 | 8.29 | 9.00 | 7.89 |
| | 指定采购商 | 16.53 | 15.70 | 17.36 | 13.28 |
| | 一般贸易商 | 17.49 | 10.47 | 9.15 | 9.53 |
| | 合计 | 13.92 | 9.95 | 10.24 | 8.87 |

按结算方式来区分，公司销售以卖断式直销为主。报告期内公司除部分世博产品及 2011 年与永辉超市的合作采取代销模式销售外，与直接采购客户、指定采购商、一般贸易商均采取卖断方式直接销售。报告期公司按直销和代销分类的销售金额、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 销售渠道 | 2011 年 1~6 月 | | 2010 年 | |
|------|----------------|---------|----------------|---------|
| | 销售额 | 占比 | 销售额 | 占比 |
| 直销 | 147,763,941.54 | 99.61% | 243,185,213.55 | 99.13% |
| 代销 | 528,292.94 | 0.39% | 2,135,686.17 | 0.87% |
| 合计 | 148,292,234.48 | 100.00% | 245,314,726.36 | 100.00% |
| 销售渠道 | 2009 年 | | 2008 年 | |
| | 销售额 | 占比 | 销售额 | 占比 |
| 直销 | 216,480,932.48 | 100.00% | 207,392,225.27 | 100.00% |
| 代销 | - | - | - | - |
| 合计 | 216,480,932.48 | 100.00% | 207,392,225.27 | 100.00% |

③销售模式的未来趋势

未来，公司仍采取以大型直销客户（包括客户直接采购或其指定采购商）、一般贸易商为主的销售模式，同时，公司也在稳步推进电子商务和百货精品专柜的发展，公司已在阿里巴巴、淘宝商城开设网上专营店，并在福州万千百货等建立百货精品专柜销售公司自有品牌产品，公司在上述渠道均采取直接卖断销售方式，因此，直销仍是公司未来的主要销售模式。

与此同时，公司正加快内销家居日用品连锁超市的开拓，主要销售自有品牌产品，将根据各家超市的具体结算模式不同采取直接卖断销售或者代销模式销售。因此，随着公司国内连锁超市的不断开拓，未来公司代销的比重将会有所上升。

（3）定价策略

对于每种产品，公司综合考虑市场趋势、生产成本、产品库存数量等因素，制定基本价格体系。业务员在与客户谈判时，会根据订单的具体情况，如产品工艺特点、订购量等向公司提议具体价格，经公司分管销售的副总经理批准后实施。

（4）信用政策及销售回款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政策是：内销业务于接受订单时收取 30% 的订金，一般客户款到发货，给予部分新增优质客户及信誉好、经营状况良好的原有客户 30-90 天的信用期；外销业务结算方式主要为电汇和信用证，电汇结算方式下，于接受订单时收取 10%-30% 的订金，余款在交付提单前付清，对大型零售商等优质客户不收取订金，并给予 30-90 天的信用期。

公司业务员是发货及货款催收的第一责任人，负责跟踪发货和核对催收货款。公司将产品交付船公司或客户指定仓库后，通知客户付款，客户付款后交付提单。对于内销订单，根据双方合同约定方式向客户交货后，提交发票，要求客户付足货款。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交货和收款管理规定，以及货款核对管理规定。例如，公司如果内销发货金额超过 100 万元，收款比例不足 30% 时，须经分管业务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签字同意后才能发货。公司财务部每月统计货款收取情况、逾期情况，提交总经理和分管业务副总经理。对于逾期货款，由分管业务副总经理责成业务员催收货款。

（5）销售市场和领域

目前，公司主要外销市场为欧美市场，主要内销市场为华东、华南、华北等地区，产品主要销往下游的家居连锁超市、日用品连锁超市以及集团礼品客户。针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产品销售，公司正在重点销售区域积极开拓销售市场。

（6）报告期公司不同销售渠道下的具体结算方式，其中现金交易的金额、占比情况及相关的内控制度执行情况，以及公司销售收入的真实性情况

公司按销售渠道不同将客户分为直接采购客户、指定采购商和一般贸易商，依据外销和内销客户不同采用不同的结算方式。对于外销订单，根据与客户的协定，结算方式包括信用证（L/C）、电汇（T/T）等；国内客户结算方式包括银行转账、电汇、银行承兑汇票等。报告期内公司现金交易很少，其中，2010 年度现金收入 10,111.00 元，2011 年 1-6 月现金收入 37,301.02 元。公司《货币资金控制制度》对现金收入作出了相关规定：出纳员收到现金收入时应核对销售发票和交来的现金金额是否一致；收款后出纳必须向交款人开具现金收据；所有现金收入款项都应及时送存银行，不得坐支现金。根据公司现金内控制度，保荐机构和发行人会计师检查了收入、应收账款、预收账款、现金明细账及收款凭证和发票，

公司的现金收入手续规范，单据齐全并进行了正确的会计处理，与现金相关的内控制度健全，并已有效执行。

发行人会计师通过以下程序对公司报告期销售收入的真实性进行了核查：

①从业务流程进行控制测试：承接业务环节，检查合同评审记录表、客户订货单（外销为 PO）、销售合同（外销为 PI）、采购订单、采购合同；产品完工销售环节，核对销售合同、销售发票、收入明细账的金额是否一致，与库存商品出库单的数量、品种、型号是否一致；收款环节，核对发票上的购货单位是否与银行水单付款单位、往来款明细账挂账单位是否一致；②对销售收入实施分析性程序，分品种、区域分析其变化情况；③对销售收入和商品出库实施截止性测试，将已确认收入与中国电子口岸信息进行核对，检查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库存商品出库单、货物托运单、公司储运单等单据；④对大额收入客户以及大额往来余额客户实施重点检查；⑤2010 年应收账款函证 48 户、函证金额 39,033,579.82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 91.40%；回函 32 户，回函金额 33,109,332.04 元，占函证金额的 84.82%，回函金额与发函金额一致；⑥2010 年预收账款函证 33 户、函证金额 3,623,108.00 元，占预收账款余额 62.10%；回函 15 户，回函金额 2,145,253.12 元，占函证金额的 59.21%，回函金额与发函金额一致；⑦2011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函证 45 户、函证金额 40,613,613.76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 87.44%；回函 34 户，回函金额 37,423,750.64 元，占函证金额的 92.15%，回函金额与发函金额一致；⑧2011 年 6 月 30 日预收账款函证 23 户、函证金额 2,057,466.70 元，占预收账款余额 52.09%；回函 11 户，回函金额 1,225,758.66 元，占函证金额的 59.58%，回函金额与发函金额一致；⑨对未回函往来单位执行替代性测试，检查明细发生以及期后回款情况；⑩检查期后是否发生销售退回情况。

经核查，发行人会计师认为：公司按销售渠道不同将客户分为直接采购客户、指定采购商和一般贸易商，依据外销和内销客户不同使用信用证（L/C）、电汇（T/T）、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等结算方式，满足了不同客户结算需要，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现金交易内控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通过实施了解销售与收款循环内部控制及实施控制测试、对销售收入实施分析性程序、实施截止性测试、函证、期后回款及期后销售退回检查等，公司销售与收款相关的内控完善、回函准确率高、不存在收入跨期和期后销售退回之情形，销售

收入真实、可靠。

保荐机构通过对发行人业务流程主要环节原始单据进行抽查、对期末重要存货进行全面盘点、检查出入库原始单据、对销售收入按品种、渠道进行分析、抽查了发行人会计师应收帐款函证回函、抽查大额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检查回款资金汇款方与客户的一致性、实地走访主要境内客户、访谈主要境外客户的采购人员、对于重要客户的销售收入进行询证、取得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出具的主要客户的资信调查报告，对于其他客户通过其公开网站了解该客户的主营业务及规模、资信情况。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的销售收入真实、可靠。

（四）主要产品的产能与销售情况

1、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及产能利用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石英钟、手表、家居电子产品生产线20条，年产能约1,400万只，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及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产能（只） | 7,000,000 | 14,000,000 | 14,000,000 | 14,000,000 |
| 产量（只） | 7,866,259 | 14,660,512 | 13,727,550 | 13,793,244 |
| 产能利用率 | 112.38% | 104.72% | 98.05% | 98.52% |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产能不足，将部分钟表产品委托外协加工厂装配，委外装配数量分别是182万只、224万只、331万只及174万只。

2、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产销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产销率情况如下：

| 产品类别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石英钟 | 自产数量（只） | 6,186,744 | 13,081,401 | 11,503,672 | 12,307,016 |
| | 委外数量（只） | 730,614 | 2,193,396 | 1,396,147 | 912,313 |
| | 产量合计（只） | 6,917,358 | 15,274,797 | 12,899,819 | 13,219,329 |
| | 销量（只） | 6,886,382 | 15,145,105 | 12,964,895 | 13,297,003 |
| | 产销率 | 99.55% | 99.15% | 100.50% | 100.59% |
| 手表 | 自产数量（只） | 1,586,336 | 1,068,064 | 1,745,840 | 1,435,678 |
| | 委外数量（只） | 1,012,700 | 1,119,881 | 846,964 | 909,462 |

| 产品类别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 产量合计（只） | 2,599,036 | 2,187,945 | 2,592,804 | 2,345,140 |
| | 销量（只） | 2,588,212 | 2,188,457 | 2,684,002 | 2,236,823 |
| | 产销率 | 99.58% | 100.02% | 103.52% | 95.38% |
| 家居电子 [注] | 产量（只） | 93,179 | 511,047 | 478,038 | 50,550 |
| | 销量（只） | 76,213 | 553,056 | 397,689 | 50,550 |
| | 产销率 | 81.79% | 108.22% | 83.19% | 100.00% |
| 合计 | 自产数量（只） | 7,866,259 | 14,660,512 | 13,727,550 | 13,793,244 |
| | 委外数量（只） | 1,743,314 | 3,313,277 | 2,243,111 | 1,821,775 |
| | 产量合计（只） | 9,609,573 | 17,973,789 | 15,970,661 | 15,615,019 |
| | 销量（只） | 9,550,807 | 17,886,618 | 16,046,586 | 15,584,376 |
| | 产销率 | 99.39% | 99.52% | 100.48% | 99.80% |

注：家居电子系健康秤、温湿度计、可拆卸式电子烧烤叉等与计时计量相关的家居电子产品，下同。

公司主要是以订单式销售为主，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销率相对平稳，均接近或者超过100%，公司产销状况良好。

2009年，受全球金融危机影响，公司外销下降幅度较大，导致石英钟的产销量略有下降。2010年以来，公司管理层在总结2008年以来应对全球金融危机经验教训及考虑人民币升值趋势之后，调整了传统主要依靠外销的发展战略，制定了新的发展战略和思路，即在巩固和提高外销市场占有率的同时，将多年来外销中积累的大型零售商和大型集团客户开发经验运用到内销市场的开拓上，加快内销市场开发，同时增加了委外装配数量，使得2010年石英钟产销量出现较快增长。

2010年，公司成为上海世博会特许产品生产者和零售商，主要为世博会提供手表产品。为了高品质完成世博特许手表的生产任务，公司倾注了较大的精力，使公司承接其他手表订单的能力受到一定的影响，导致当年公司手表产销量有所下降。

2009年，公司家居电子产品销量减少主要系当年家居电子发出商品较多所致，该部分发出商品在次年实现销售，导致2010年公司家居电子产品产销率较高。2011年6月末家居电子产品发出商品较多导致当期产销率较2010年有所下降。

3、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收入、销售价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销售单价情况如下：

| 产品类别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石英钟 | 销售额（元） | 78,393,028.27 | 134,946,000.89 | 121,629,876.21 | 109,679,115.85 |
| | 销量（只） | 6,886,382 | 15,145,105 | 12,964,895 | 13,297,003 |
| | 平均售价（元/只） | 11.38 | 8.91 | 9.38 | 8.25 |
| 手表 | 销售额（元） | 52,782,260.94 | 37,384,769.26 | 39,280,315.91 | 26,557,685.83 |
| | 销量（只） | 2,588,212 | 2,188,457 | 2,684,002 | 2,236,823 |
| | 平均售价（元/只） | 20.39 | 17.08 | 14.63 | 11.87 |
| 家居电子 | 销售额（元） | 1,814,060.95 | 5,686,163.76 | 3,368,901.47 | 1,925,222.63 |
| | 销量（只） | 76,213 | 553,056 | 397,689 | 50,550 |
| | 平均售价（元/只） | 23.80 | 10.28 | 8.47 | 38.09 |
| 合计 | 销售额（元） | 132,989,350.16 | 178,016,933.91 | 164,279,093.59 | 138,162,024.31 |
| | 销量（只） | 9,550,807 | 17,886,618 | 16,046,586 | 15,584,376 |
| | 平均售价（元/只） | 13.92 | 9.95 | 10.24 | 8.87 |

公司产品主要采用订单式生产，钟表及家居电子作为日用消费品或者礼赠品，若不同年度内客户要求采购的产品类型发生改变，则公司主要产品结构也将进行调整，销售单价也会有所波动。

2009年公司石英钟平均售价较2008年上涨13.74%，主要原因如下：①2009年公司RT系列石英钟的销售数量及销售单价分别较上年增长了43.33%及4.51%，该两因素综合作用使得2009年石英钟销售单价较上年增长了3.66%，RT系列石英钟使用的是金属材料，因此其单价高于石英钟整体单价，2009年RT系列石英钟销售单价为19.06元，高于石英钟整体单价9.38元；②2009年IK系列石英钟的销售数量较上年增长了10.34%，单价提高了19.06%，该两因素综合作用使得2009年石英钟销售单价较上年增长了5.86%，IK系列石英钟是发行人面向宜家开发的产品，其主要销售客户也为宜家，该类产品单价高于石英钟整体单价，2009年IK系列石英钟销售单价为15.62元，高于石英钟整体单价9.38元；③2009年RD系列石英钟的销售数量较上年减少了15.46%，单价下降9.08%，该两因素综合作用使得2009年石英钟销售单价较上年增长了4.28%，RD系列石

英钟主要是普通类石英钟，其销售单价低于石英钟整体单价，因此其销量减少提高了石英钟整体单价。2010年石英钟销售单价同比下降5.02%，主要原因为：①单价较高的RT系列石英钟销售数量较上年减少了39.78%，其占石英钟整体销售数量的比例由上年的7.22%降至3.72%，使得2010年石英钟销售单价较上年减少了3.89%；②单价较低的RD系列普通类石英钟销售数量上升，使得整体销售单价较上年减少了2.33%；③IK系列石英钟销售数量上升，使得整体销售单价较上年增加了1.31%。2011年1-6月石英钟销售单价较上年增长了27.72%，主要原因为：①2011年1-6月单价较低的RD系列普通类石英钟销售数量占比由上年的60.89%降至49.66%，同时其销售单价增长了41.86%，该两因素综合作用使得石英钟销售单价上涨22.89%；②2011年1-6月RT系列石英钟销售数量占比由上年的3.72%增长至9.51%，同时其销售单价也增长了41.42%，该两因素综合作用使得石英钟销售单价上涨了16.39%；③2011年1-6月IK系列石英钟销售数量上升及单价下降使得石英钟销售单价下跌了13.18%。

2009年公司家居电子产品平均价格大幅下降主要是因为2008年家居电子产品主要是电子秤，其销售单价为38.03元，单位售价相对较高，而2009年家居电子产品品种增加，2009年公司推出的新产品温湿度计销售单价较低，为7.32元，销售量占家居电子总销量的约80%，因此使得当年家居电子产品整体销售单价下降至8.47元。2010年公司家居电子产品价格略有提高主要是因为新产品电子烧烤叉的单价较高，为17.71元，销售量占家居电子总销量的约25%，从而使得2010年家居电子产品的销售单价较2009年又略有提升。2011年1-6月家居电子产品以电子秤为主，其单价较高，为27.11元，因此当期家居电子产品整体销售单价较上年继续提升。

3、销售额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量、销售额及销售额占主营收入的比重如下表所示：

| 年度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销售量 [万只] | 销售额（元） | 占主营 收入的比例 |
|---------------|----|----------------------|-------------|---------------|--------------|
| 2011年 1~6月 | 1 | IKEA | 292.32 | 22,579,953.46 | 15.23% |
| | 2 | SHUN HING TRADING CO | 68.22 | 19,144,504.97 | 12.91% |

| 年度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销售量 [万只] | 销售额（元） | 占主营 收入的 比例 |
|-------|----|--------------------------------------|-------------|-----------------------|------------------|
| | 3 | MERRIFUNG | 44.96 | 12,295,129.29 | 8.29% |
| | 4 | E-TAY INDUSTRY CO.LTD | 39.29 | 12,013,204.76 | 8.10% |
| | 5 | CHENGTAI(HK) INTERATIONAL LIMITED | 32.12 | 7,782,730.45 | 5.25% |
| | 合计 | | | 73,815,522.93 | 49.78% |
| 2010年 | 1 | IKEA | 792.96 | 61,263,686.52 | 24.97% |
| | 2 | SERI SYSTEM SPA[注] | 17,500.03 | 28,984,910.12 | 11.82% |
| | 3 | 深圳市环欧进出口有限公司 | 145.12 | 16,779,802.57 | 6.84% |
| | 4 | ESBE INTERNATIONAL SA | 61.39 | 9,242,718.91 | 3.77% |
| | 5 | 福清茂利电子有限公司 | 593.52 | 8,482,032.69 | 3.46% |
| | 合计 | | | 124,753,150.81 | 50.85% |
| 2009年 | 1 | IKEA | 665.28 | 51,193,262.27 | 23.65% |
| | 2 | ESBE INTERNATIONAL SA | 114.06 | 23,245,221.19 | 10.74% |
| | 3 | CFFCO USA INC | 7.15 | 14,992,693.76 | 6.93% |
| | 4 | 深圳市环欧进出口有限公司 | 60.41 | 7,341,688.77 | 3.39% |
| | 5 | 福清茂利电子有限公司 | 304.77 | 7,102,323.67 | 3.28% |
| | 合计 | | | 103,875,189.66 | 47.99% |
| 2008年 | 1 | IKEA | 724.86 | 51,488,414.40 | 24.83% |
| | 2 | CFFCO USA INC | 13.64 | 22,085,306.88 | 10.65% |
| | 3 | 福清茂利电子有限公司 | 347.19 | 6,763,824.28 | 3.26% |
| | 4 | GREAT WALL INDUSTRIES INC | 2.04 | 6,707,952.02 | 3.23% |
| | 5 | ROCHIND TRADE COMPANY SRL | 30.06 | 5,098,193.82 | 2.46% |
| | 合计 | | | 92,143,691.40 | 44.43% |

注：2010年销售给SERI SYSTEM SPA的主要产品为PVC磁片和卡纸，销售数量分别为10,500.03万片和7,000万包。

2010年公司对SERISYSTEM SPA销售占比快速上升的原因：2010年南非世界杯举行，公司新开发了SERI SYSTEM SPA客户，根据客户要求开发了印有

球员图片的 PVC 磁片（冰箱贴）和卡纸两款新产品，合计销售给 SERISYSTEM SPA 2,898.49 万元，从而导致 2010 年公司对该客户销售占比快速上升。

报告期内对 CFFCO USA INC 销售占比快速下降的原因：木制品为发行人原控股子公司瑞森家居的主要业务，CFFCO USA INC 为该业务客户。2009 年 3 月，为了避免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可能带来的利益冲突，集中精力做大做强钟表主业，公司将所持瑞森家居全部股权及业务转让予非关联第三方，导致报告期对 CFFCO USA INC 销售占比快速下降。

2011 年 1-6 月公司对 E-TAY INDUSTRY CO.LTD、CHENGTAI (HK) INTERATIONAL LIMITED、MERRIFUNG(HK) Co.,LTD 及 SHUN HING Trading Co 的销售占比快速上升的原因：通过 2010 年上海世博会特许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公司在钟表的创意设计、技术研发、产品质量上有了较大的提升。同时，通过世博会及各种展会的宣传，公司钟表产品的知名度大大提高，因此获得了更多国外客户的大额订单。

报告期公司前 5 名客户的基本情况如下：

| 序号 | 客户名称 | 客户基本情况 |
|----|---------------------------|---|
| 1 | IKEA | 宜家创立于 1943 年，注册地址为 343 81 Almhult Sweden，注册资本为 SEK1,000,000（USD 157,420），主要管理层是 Torbjorn Anton Evert Loof（执行董事）、Anders Garlin（副执行董事）、Anders Berti Mikael Olsson（董事）。自 1982 年起，宜家为斯地廷·英格卡基金会（Stichting INGKA Foundation）所控制，该基金会通过英格卡控股有限公司（INGKA Holding B.V.）持有宜家集团 100% 股权。目前宜家已发展成为世界最大的家居类超市之一。 |
| 2 | CFFCO USA INC | CFFCO USA INC 成立于 2000 年 8 月 8 日，办公地址为 8002 Kew Gardens Rd Ste 0021, Kew Gardens, NY, 11415，注册资本为 10000 美元，管理层是 JAMES YAN（首席执行官、董事）、DAVID XU（副总裁、董事），股东是 JAMES YAN（持股 100%），主要从事木制品生产与贸易，主要为 Home Depot（家得宝）代理商品采购。 |
| 3 | GREAT WALL INDUSTRIES INC | GREAT-WALL INDUSTRIES INC 系美国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6 月 19 日，住所在 1979 MARCUS AVE STE 210 RM 125 LAKE SUCCESS, NEW YORK，股份总数为 200 股（无面值），主席为 RUTH XIAO，主营木制品的制造与贸易业务，主要为 Home Depot（家得宝）代理商品采购。 |

| 序号 | 客户名称 | 客户基本情况 |
|----|---------------------------|--|
| 4 | SERI SYSTEM SPA | SERI SYSTEM SPA 成立于 1994 年 2 月 15 日，注册地址为 Via Martiri 4 Nichelino (TORINO) 10042 ITALY，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 120 万欧元，管理层是 VINCENZO MUSSETTO(主席)、BERNARDO MUSSETTO（执行董事），主要股东是 SERI HOLDING & FINANCE SPA(持股 98.3%)，公司主要为 Carrefour（家乐福）等欧洲大型零售企业进行营销方案策划及促销礼品代理采购。 |
| 5 | ESBE INTERNATIONAL SA | ESBE INTERNATIONAL SA 成立于 1989 年 6 月 29 日，注册地址为 AVENUE MOLIERE 329 1180 UCCLE，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 62,000 欧元，管理层是 SZLEPER ALAIN（执行董事），SZLEPER EMMANUEL（董事），ZELICKI HELENE（董事），主要为 AVON(雅芳)、屈臣氏等大型跨国企业代理礼品采购。 |
| 6 | ROCHIND TRADE COMPANY SRL | ROCHIND TRADE COMPANY SRL 系罗马尼亚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2 月 14 日，注册地址为 B-dul Pache Protopopescu 122 BUCURESTI，注册资本为 1,000 罗马尼亚列伊，管理层是 Constantin Dumitrescu(总经理、董事)，股东是 Radu Silviu Cosaru（持有 25%）、Constantin Dumitrescu(持有 25%)、Catalin Daniel Savulescu（持有 25%）、Cristian Comanescu（持有 25%），主要从事贸易业务。 |
| 7 | 深圳市环欧进出口有限公司 | 深圳市环欧进出口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5 月 11 日，注册地址为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清平路福德花园大厦 A3103，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 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李广雄，主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
| 8 | 福清茂利电子有限公司 | 福清茂利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2 月 27 日，注册地址为福州融侨经济技术开发区，法定代表人林万成，注册资本 300 万美元。投资人旺星控股有限公司系台湾兆利科技工业股份公司旗下子公司，持有公司 100% 股权。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及销售精密转轴。 |
| 9 | SHUN HING TRADING CO | SHUN HING TRADING CO 系香港一家私人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4 月 12 日，注册地址为香港九龙旺角亚皆老街 8 号郎豪坊办公大楼 2611 公寓，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均为港币 50 万元，管理层为 Zhang Bin（董事），股东为 Zhang Bin（持有 100%），主要从事贸易业务。 |
| 10 | MERRIFUNG | MERRIFUNG (HK) CO., LIMITED 即美利丰（香港）有限公司，系香港一家私人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4 月 12 日，注册地址为香港九龙旺角道 33 号凯途发展大厦 7 层 4 单元，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均为港币 10,000 元，管理层为张淡银（董事），股东为张淡银（持有 50%）、庄广杉（持有 50%），主要从事贸易业务。 |

| 序号 | 客户名称 | 客户基本情况 |
|----|-----------------------------------|---|
| 11 | E-TAY INDUSTRY COL.LTD | E-TAY INDUSTRY COL.LTD 系台湾制造商，成立于 1980 年 9 月 9 日，注册地址为台北市大安区信义路四段 137 号 12 楼，登记资本和实收资本为新台币 18,000 千元，管理层是欧秋菊（董事长）、黄佳槐（董事总经理）、黄钰书（董事）、黄瑞珍（监察人），主要股东是欧秋菊、黄佳槐夫妇，主要从事透镜制品及礼品的生产与销售。 |
| 12 | CHENGTAI(HK) INTERATIONAL LIMITED | CHENGTAI(HK) INTERATIONAL LIMITED 系香港私人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5 月 7 日，注册地址为香港北角渣华道 18 号嘉汇商业大厦 10 层 01A 室，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 10,000 港元，主要管理层为项光平（董事），股东项爱秋持有 100% 股权，主要从事贸易业务。 |

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金额超过总额 50% 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

报告期内前 5 名客户与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没有关联关系。

（五）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1、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和能源

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包括机芯、塑料原料、金属材料、液晶玻璃、平板玻璃、IC 模组、包装材料等，生产所需能源主要为电力。

2、主要原材料和能源采购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所需的原材料等均由区域供应商提供；公司生产所在地福州市电力资源丰富，公司的电力供应能够得到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和能源采购数量、金额情况如下表：

| 材料名称 | 2011年1~6月 | | 2010年 | |
|-----------|--------------|---------------|---------------|---------------|
| | 数量 | 金额（元） | 数量 | 金额（元） |
| 机芯（个） | 8,282,324.00 | 16,436,343.96 | 15,002,378.00 | 21,982,936.49 |
| 塑料原料（公斤） | 1,077,226.00 | 13,843,097.60 | 1,974,216.49 | 23,732,630.97 |
| 金属材料（公斤） | 900,185.57 | 5,620,800.99 | 1,300,451.15 | 10,647,690.03 |
| 液晶玻璃（个） | 1,106,314.00 | 1,762,596.70 | 1,998,518.00 | 2,520,897.58 |
| 平板玻璃（平方米） | 138,699.59 | 2,600,617.36 | 248,514.91 | 4,721,783.34 |
| IC 模组（个） | 725,861.00 | 2,824,734.26 | 1,573,467.00 | 5,291,756.82 |

| 包装物（个） | 7,458,878.00 | 8,443,010.06 | 16,831,136.00 | 13,813,818.46 |
|-----------|---------------|---------------|---------------|---------------|
| 电（度） | 1,347,450.00 | 874,192.82 | 3,253,575.00 | 2,062,614.58 |
| 材料名称 | 2009年 | | 2008年 | |
| | 数量 | 金额（元） | 数量 | 金额（元） |
| 机芯（个） | 14,178,936.00 | 20,806,250.00 | 14,519,642.00 | 19,203,932.08 |
| 塑料原料（公斤） | 2,398,821.70 | 22,206,222.48 | 2,172,490.49 | 23,031,044.10 |
| 金属材料（公斤） | 1,399,673.84 | 10,551,858.67 | 484,286.35 | 4,629,393.72 |
| 液晶玻璃（个） | 2,551,230.00 | 2,771,516.85 | 1,686,438.00 | 1,374,793.12 |
| 平板玻璃（平方米） | 241,417.86 | 4,368,849.73 | 237,303.87 | 3,555,376.22 |
| IC\模组（个） | 2,548,340.00 | 10,106,623.37 | 136,804.00 | 876,958.15 |
| 包装物（个） | 16,830,826.00 | 15,916,122.52 | 14,113,577.00 | 6,796,207.28 |
| 电（度） | 3,498,960.00 | 2,082,852.74 | 3,850,414.00 | 2,155,539.9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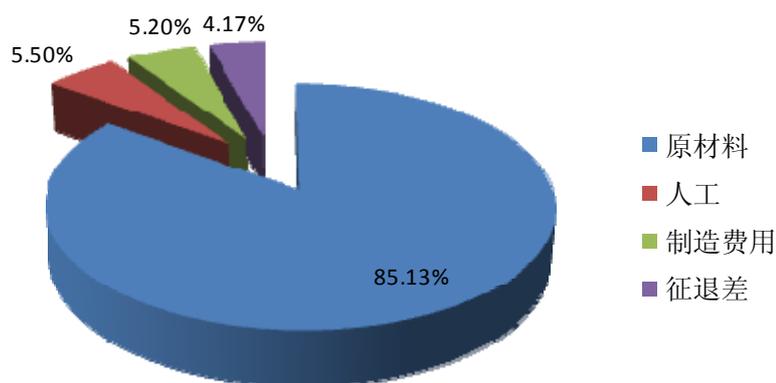
注：IC、模组是数显类产品的主要部件。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中机芯、塑料原料、玻璃的采购数量比较稳定，采购金额随价格的变动有所波动。2009、2010年公司改善产品结构，增加了金属材质钟表的产量同时增加了数显类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家居电子产品的生产，使得金属材料和IC、模组的采购量增加较多。2009年公司改善了部分手表的包装，使用了单价较高的礼盒包装，导致当年包装物采购金额增加较多。

为了节约用电，降低生产成本，从2008年底开始，发行人对耗电量较大的模具注塑车间进行节能改造，2008年11月，发行人购买了两台变频器，2009年5月后，又陆续购买了20台变频器。经改造后，发行人节能节电取得明显效果，报告期内，在自产产量逐年增长的情况下，用电量有所减少，导致公司报告期内电力采购量逐年递减。

3、原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

2010年，公司原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情况如下图：



4、主要原材料和能源采购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公司主要原材料和能源采购价格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 材料名称 | 2011年1~6月 | | 2010年 | | 2009年 | | 2008年 | |
|-------------|-----------|---------|-------|---------|-------|---------|-------|---------|
| | 平均单价 | 同比 | 平均单价 | 同比 | 平均单价 | 同比 | 平均单价 | 同比 |
| 机芯（元/个） | 1.98 | 34.69% | 1.47 | 0.00% | 1.47 | 10.95% | 1.32 | -0.89% |
| 塑料原料（元/公斤） | 12.85 | 6.91% | 12.02 | 29.86% | 9.26 | -12.68% | 10.60 | -9.17% |
| 金属材料（元/公斤） | 6.24 | -23.91% | 8.19 | 8.61% | 7.54 | -21.14% | 9.56 | 4.36% |
| 液晶玻璃（元/个） | 1.59 | 26.19% | 1.26 | 16.11% | 1.09 | 33.26% | 0.82 | -42.77% |
| 平板玻璃（元/平方米） | 18.75 | -1.32% | 19.00 | 4.99% | 18.10 | 20.79% | 14.98 | -7.78% |
| IC\模组（元/个） | 3.89 | 15.77% | 3.36 | -15.20% | 3.97 | -38.13% | 6.41 | - |
| 包装物（元/个） | 1.13 | 37.80% | 0.82 | -13.21% | 0.95 | 96.38% | 0.48 | -16.4% |
| 电(元/度) | 0.65 | 3.17% | 0.63 | 6.50% | 0.60 | 6.44% | 0.56 | 2.19% |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均从市场采购，采购价格随市场价格的波动而有所波动。2011年原材料中机芯平均单价较2010年大幅上涨主要是因为公司2011年1-6月手表业务增长较快、价格较高的表芯采购量占比增加所致。2009年、2010年，原材料中IC、模组的平均单价较2008年下降幅度较大主要是因为2008年价格低的IC采购量较少，而2009年、2010年随着数显类产品的增加，产品功能的不断丰富，IC采购量增加所致。报告期包装物价格上涨是因为公司改善部分手表产品的包装，将原先的简单包装改为精美礼盒包装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能源电力的价格有所上涨，但是电力成本占公司生产成

本的比重不高，且公司对主要耗电车间模具注塑车间进行了节电改造，减少了用电量。因此，电力成本的上升对公司影响较小。

5、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额及其占采购总额的比重如下表所示：

| 时期 | 序号 | 供应商名称 | 采购金额 (元) | 占采购总 额的比例 |
|-----------------|----|------------------|---------------|----------------------|
| 2011 年 1~6 月 | 1 | 汕头市奇士钟表有限公司 | 5,946,153.84 | 6.27% |
| | 2 | 揭阳试验区嘉绿新工艺饰品有限公司 | 5,859,889.06 | 6.18% |
| | 3 | 深圳市金视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4,502,301.15 | 4.75% |
| | 4 | 厦门永佳和塑胶有限公司 | 4,404,264.98 | 4.64% |
| | 5 | 广东仁信集团有限公司 | 3,696,581.20 | 3.90% |
| | 合计 | | | 24,409,190.23 |
| 2010 年 | 1 | 新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10,601,974.75 | 6.57% |
| | 2 | 厦门永佳和塑胶有限公司 | 8,552,598.29 | 5.30% |
| | 3 | 福州金硕贸易有限公司 | 7,187,147.57 | 4.45% |
| | 4 | 福建省瑞森家居有限公司 | 6,275,989.71 | 3.89% |
| | 5 | 福建华艺钟表集团有限公司 | 6,046,073.64 | 3.75% |
| | 合计 | | | 38,663,783.96 |
| 2009 年 | 1 | 福建省瑞森家居有限公司 | 16,419,628.70 | 10.48% |
| | 2 | 深圳市钟表配套市场有限公司 | 9,952,398.50 | 6.35% |
| | 3 | 福建华艺钟表集团有限公司 | 6,816,719.63 | 4.35% |
| | 4 | 福州金硕贸易有限公司 | 6,257,841.88 | 3.99% |
| | 5 | 福建众辰精密机芯有限公司 | 4,407,338.36 | 2.81% |
| | 合计 | | | 43,853,927.07 |
| 2008 年 | 1 | 福州金硕贸易有限公司 | 8,777,238.93 | 7.06% |
| | 2 | 厦门永佳和塑胶有限公司 | 6,533,178.09 | 5.25% |
| | 3 | 福建华艺钟表集团有限公司 | 5,054,227.42 | 4.06% |
| | 4 | 奉化市天平利钟表配件有限公司 | 4,965,823.49 | 3.99% |
| | 5 | 福建众辰精密机芯有限公司 | 3,959,128.3 | 3.18% |
| | 合计 | | | 29,289,596.23 |

（1）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瑞森家居变动的的原因

2008年，瑞森家居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当年向瑞森家居的采购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故未将其作为主要供应商披露；2009年3月，公司将瑞森家居转让给非关联第三方后，由于转让之前瑞森家居直接出口较少，主要客户和销售渠道均由公司进行维护，短期内海外客户接受瑞森家居有一定困难，应瑞森家居请求，公司同意在转让后的一段时间内仍向其采购木制品出口，但是采购量在不断减少，2010年6月后公司已不再向瑞森家居采购。由于瑞森家居转让后公司未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因此，2009年、2010年公司未将瑞森家居作为主要采购商披露，从而导致报告期主要供应商瑞森家居发生较大变动。

（2）2010年新增供应商新雅投资的原因

新雅投资成立于1991年9月13日，住所为浙江省苍南县龙港镇世纪大道（新雅工业园），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7,588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郑步良，主要从事出版物、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基础设施投资，塑料制品、金属标牌、床上用品、皮鞋服饰、工艺礼品加工制造，纸张、印刷设备、印刷器材销售，经济信息咨询服务，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进口业务、来料加工和“三来一补”等业务，股东为自然人郑步良（持股35%）、吴作榜（持股25.8%）、郑中钱（持股14.7%）、金仕俊（持股11.8%）、张志通（持股6.5%）、谢钦好（持股4%）、潘细龙（持股2.2%）。

2010年南非世界杯期间，公司新开发了SERISYSTEM SPA客户，公司向该客户销售了印有球员图片的PVC磁片（冰箱贴）和卡纸两款新产品，合计销售金额为2,898.49万元，其中PVC磁片销售合计1,883.23万元，卡纸销售合计1,015.26万元。由于上述产品销售的大幅增加，相应的原材料采购也增加。新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磁片和卡纸等原材料的主要供应商之一，2010年公司向其采购原材料金额合计1,060.20万元，导致公司向新雅投资的采购金额及占比快速上升。2010年公司向新雅投资采购原材料的详细情况如下：

| 名称 | 类别 | 采购数量 | 单价 | 采购金额（元） |
|-----|-----|--------------|----------|--------------|
| 磁片 | 原材料 | 60,000,000片 | 0.090元/片 | 5,410,256.41 |
| 卡纸 | 原材料 | 300,000,000张 | 0.012元/张 | 3,717,948.72 |
| 绒布袋 | 包装物 | 419,980个 | 2.044元/个 | 858,385.00 |

| 名称 | 类别 | 采购数量 | 单价 | 采购金额（元） |
|----|-----|-------------|-----------|----------------------|
| 纸盒 | 包装物 | 1,000,000 个 | 0.615 元/个 | 615,384.62 |
| 合计 | | | | 10,601,974.75 |

除 2010 年上述采购外，报告期公司未与新雅投资发生其它采购。

（3）2011 年 1-6 月公司主要供应商变动的原因

2011 年 1-6 月公司手表销售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 457.84%，汕头市奇士钟表有限公司、揭阳试验区嘉绿新工艺饰品有限公司系公司手表业务快速增长而新增的表壳、表带等手表配件供应商；深圳市金视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原系公司手表机芯供应商，2011 年 1-6 月公司增加了对其表芯和表壳的采购，从而成为公司第三大供应商；广东仁信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 2011 年新产品“迪士尼公仔”所需的特种塑料供应商。

公司的供应商比较分散，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过度依赖的状况。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采购金额超过总额的 50% 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

保荐机构通过调阅报告期公司主要供应商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工商登记资料，走访主要供应商并通过调查问卷形式取得访谈记录，取得公司主要供应商及其控股股东的承诺，取得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承诺等方式对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之间的关联关系进行了核查。经核查，报告期公司除与供应商瑞达文具存在关联关系外，与其他主要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一）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 4,740.28 万元，累计折旧为 2,146.31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为 2,593.97 万元，固定资产综合成新率为 54.72%。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原值 | 累计折旧 | 减值准备 | 账面净值 | 折旧年限 | 年折旧率 |
|--------|----------|----------|------|----------|------|-------|
| 房屋及建筑物 | 2,972.00 | 1,110.16 | - | 1,861.84 | 20年 | 4.50% |

| 项目 | 原值 | 累计折旧 | 减值准备 | 账面净值 | 折旧年限 | 年折旧率 |
|-----------|-----------------|-----------------|----------|-----------------|----------|----------|
| 机器设备 | 1,051.57 | 508.56 | - | 543.01 | 10年 | 9.00% |
| 运输设备 | 356.06 | 265.33 | - | 90.73 | 5年 | 18.00% |
| 电子设备 | 33.99 | 17.25 | - | 16.74 | 5年 | 18.00% |
| 办公设备 | 192.12 | 131.01 | - | 61.11 | 5年 | 18.00% |
| 其他设备 | 134.54 | 114.00 | - | 20.53 | 5年 | 18.00% |
| 合计 | 4,740.28 | 2,146.31 | - | 2,593.97 | - | - |

1、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公司生产所用设备主要为注塑机、铣床及分析测试仪器等。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 序号 | 资产名称 | 数量 | 原值（元） | 净值（元） | 成新率 |
|-----------|-----------------|-----------|---------------------|---------------------|---------------|
| 1 | 注塑机 | 40 | 4,074,683.04 | 2,350,900.71 | 57.70% |
| 2 | 能量色散 X 射线荧光分析仪器 | 1 | 590,000.00 | 311,225.00 | 52.75% |
| 3 | 数控铣床 | 2 | 526,239.31 | 357,547.09 | 67.94% |
| 4 | 加工中心机 | 1 | 510,000.00 | 188,700.00 | 37.00% |
| 5 | 放电加工机 | 4 | 476,000.00 | 172,550.00 | 36.25% |
| 6 | 电火花机 | 3 | 390,000.00 | 99,480.00 | 25.51% |
| 7 | 机床 | 1 | 275,000.00 | 66,687.50 | 24.25% |
| 8 | 罗兰四开单色机 | 1 | 180,000.00 | 47,700.00 | 26.50% |
| 9 | 铣床 | 5 | 166,000.00 | 60,175.00 | 36.25% |
| 10 | 胶印机 | 1 | 150,000.00 | 45,375.00 | 30.25% |
| 11 | 印刷机 | 1 | 108,000.00 | 68,310.00 | 63.25% |
| 合计 | | 60 | 7,445,922.35 | 3,768,650.30 | 50.61% |

2、房屋建筑物情况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房屋建筑物原值 2,972.00 万元，净值 1,861.84 万元，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 序号 | 所有权人 | 证书号 | 房屋坐落地点 | 建筑面积 (m ²) | 具体用途 |
|----|------|---------------------|--------------------------------------|---------------------------|---------|
| 1 | 瑞达股份 | 榕房权证 R 字第 1121381 号 | 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金洲北路 33 号 1#楼整座等 | 22552.32 | 工业 |
| 2 | 瑞达股份 | 榕房权证 R 字第 1121579 号 | 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金环路 2 号金山碧水中区采菊苑 2#楼 403 单元 | 89.02 | 住宅[注 1] |
| 3 | 瑞达股份 | 榕房权证 R 字第 1121874 号 | 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金环路 2 号金山碧水中区采菊苑 2#楼 402 单元 | 89.02 | 住宅 |
| 4 | 瑞达股份 | 榕房权证 R 字第 1121868 号 | 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金环路 2 号金山碧水中区采菊苑 2#楼 304 单元 | 99.36 | 住宅 |
| 5 | 瑞达股份 | 榕房权证 R 字第 1121575 号 | 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金环路 2 号金山碧水中区采菊苑 4#楼 404 单元 | 89.28 | 住宅 |
| 6 | 瑞达股份 | 榕房权证 R 字第 1121672 号 | 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金环路 2 号金山碧水中区采菊苑 4#楼 408 单元 | 99.31 | 住宅 |
| 7 | 瑞达股份 | 榕房权证 R 字第 1121872 号 | 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金环路 2 号金山碧水中区采菊苑 4#楼 301 单元 | 99.31 | 住宅 |
| 8 | 瑞达股份 | 榕房权证 R 字第 1121870 号 | 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金环路 2 号金山碧水中区采菊苑 4#楼 403 单元 | 89.28 | 住宅 |

注 1：采菊苑的住宅为公司职工宿舍，报告期内 2011 年 3 月公司将采菊苑宿舍中的 2#楼 304 单元、402 单元及 4#楼 403 单元的房产用于出租。

（二）主要无形资产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原值为 1,469.98 万元，账面净值为 1,127.49 万元，其中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为 1,455.16 万元，账面净值为 1,114.40 万元。公司拥有的主要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1、土地使用权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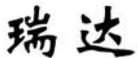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 序号 | 使用权人 | 证书号 | 位置 | 面积 (m ²) | 取得方式 | 用途 | 终止日期 |
|----|------|----------------------------|-----------------|----------------------|------|------|------------|
| 1 | 瑞达股份 | 榕国用 (2011) 第 30035200917 号 | 仓山区建新镇金洲北路 33 号 | 50,875.00 | 出让 | 工业用地 | 2043.09.26 |

| 序号 | 使用权人 | 证书号 | 位置 | 面积 (m ²) | 取得方式 | 用途 | 终止日期 |
|----|------|-------------------------|------------------------------|----------------------|------|----|------------|
| 2 | 瑞达股份 | 榕仓国用(2011)第00074510145号 | 仓山区建新镇金环路2号金山碧水中区采菊苑2#楼304单元 | 44.60 | 出让 | 住宅 | 2072.12.30 |
| 3 | 瑞达股份 | 榕仓国用(2011)第00074510146号 | 仓山区建新镇金环路2号金山碧水中区采菊苑2#楼402单元 | 40.00 | 出让 | 住宅 | 2072.12.30 |
| 4 | 瑞达股份 | 榕仓国用(2011)第00074510147号 | 仓山区建新镇金环路2号金山碧水中区采菊苑2#楼403单元 | 40.10 | 出让 | 住宅 | 2072.12.30 |
| 5 | 瑞达股份 | 榕仓国用(2011)第00074510142号 | 仓山区建新镇金环路2号金山碧水中区采菊苑4#楼301单元 | 44.60 | 出让 | 住宅 | 2072.12.30 |
| 6 | 瑞达股份 | 榕仓国用(2011)第00074510141号 | 仓山区建新镇金环路4号金山碧水中区采菊苑4#楼403单元 | 40.10 | 出让 | 住宅 | 2072.12.30 |
| 7 | 瑞达股份 | 榕仓国用(2011)第00074510144号 | 仓山区建新镇金环路4号金山碧水中区采菊苑4#楼408单元 | 44.60 | 出让 | 住宅 | 2072.12.30 |
| 8 | 瑞达股份 | 榕仓国用(2011)第00074510143号 | 仓山区建新镇金环路4号金山碧水中区采菊苑4#楼404单元 | 40.10 | 出让 | 住宅 | 2072.12.30 |

2、注册商标

公司拥有注册商标3件，均为自行申请取得，基本情况如下：

| 序号 | 商标注册号 | 商标文样 |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 核定使用商品名称 | 注册有效期限 |
|----|---------|---|----------|--|-----------------------|
| 1 | 620435 |  | 14 | 钟、表、表带。 | 2002.11.30-2012.11.29 |
| 2 | 5919143 |  | 14 | 钟、手表、计时器（手表）、电子钟表、表、闹钟、表壳、秒表、语言报时钟、电子万年台历。 | 2009.11.28-2019.11.27 |
| 3 | 6363881 |  | 14 | 钟、手表、计时器（手表）、电子钟表、、表、闹钟、表 | 2010.2.28-2020.2.27 |

| 序号 | 商标注册号 | 商标文样 |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 核定使用商品名称 | 注册有效期限 |
|----|-------|------|----------|--------------------|--------|
| | | | | 壳、秒表、语言报时钟、电子万年台历。 | |

3、专利

（1）公司拥有的专利

截至2011年6月30日，公司拥有专利技术137项，其中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17项，外观设计专利119项。上述专利中，44项外观设计专利是从公司实际控制人蒋莘及其关联人蒋维处无偿受让取得，其他专利权均是公司自行申请获得。

①1项发明专利

| 序号 | 专利名称 | 专利号 | 申请日 | 专利权期限 | 权利人 |
|----|---------------------------|----------------|------------|-------|------|
| 1 | 具有自润滑作用的可生物降解塑料电子钟壳及其制备方法 | 200810071919.4 | 2008-10-13 | 20年 | 瑞达股份 |

②17项实用新型专利

| 序号 | 专利名称 | 专利号 | 申请日 | 专利权期限 | 权利人 |
|----|--------------|----------------|------------|-------|------|
| 1 | 一种太阳能电波钟 | 200820145827.1 | 2008-10-10 | 10年 | 瑞达股份 |
| 2 | 新型光源照明石英钟 | 200820145830.3 | 2008-10-10 | 10年 | 瑞达股份 |
| 3 | 自选可控音乐石英钟 | 200820145831.8 | 2008-10-10 | 10年 | 瑞达股份 |
| 4 | 无线室内外气象预测电子钟 | 200820145829.0 | 2008-10-10 | 10年 | 瑞达股份 |
| 5 | 娱乐钟 | 200820229387.8 | 2008-12-15 | 10年 | 瑞达股份 |
| 6 | 显示世界时的电子钟 | 200820229388.2 | 2008-12-15 | 10年 | 瑞达股份 |
| 7 | 一种时钟 | 200920138913.4 | 2009-6-18 | 10年 | 瑞达股份 |
| 8 | 一种可拆装式电子钟 | 200920138912.X | 2009-6-18 | 10年 | 瑞达股份 |
| 9 | 多功能时钟 | 200920181759.9 | 2009-12-22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0 | 多功能笔筒 | 200920182790.4 | 2009-09-07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1 | 多功能伞柄 | 200920182789.1 | 2009-09-07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2 | 手电筒 | 200920181760.1 | 2009-12-22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3 | 可更换面罩的电子钟 | 201020191856.9 | 2010-5-14 | 10年 | 瑞达股份 |

| 序号 | 专利名称 | 专利号 | 申请日 | 专利权期限 | 权利人 |
|----|----------------|----------------|-----------|-------|------|
| 14 | 新型指针式电子钟 | 201020191841.2 | 2010-5-14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5 | 带有指针式电子钟功能的电子秤 | 201020191822.X | 2010-5-14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6 | 可拆式烧烤叉 | 201020238610.2 | 2010-6-25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7 | 带量杯的电子秤 | 201020551887.0 | 2010-9-30 | 10年 | 瑞达股份 |

③119项外观设计专利

| 序号 | 专利名称 | 专利号 | 申请日 | 专利权期限 | 权利人 |
|----|--------------|----------------|-----------|-------|------|
| 1 | 石英钟（RD8711C） | 200730139030.1 | 2007-4-28 | 10年 | 瑞达股份 |
| 2 | 数显钟（RL251） | 200730139036.9 | 2007-4-28 | 10年 | 瑞达股份 |
| 3 | 数显钟（RL253） | 200730139035.4 | 2007-4-28 | 10年 | 瑞达股份 |
| 4 | 数显钟（RL255） | 200730139031.6 | 2007-4-28 | 10年 | 瑞达股份 |
| 5 | 石英钟（RT9021C） | 200730139038.8 | 2007-4-28 | 10年 | 瑞达股份 |
| 6 | 石英钟（RT9021F） | 200730139039.2 | 2007-4-28 | 10年 | 瑞达股份 |
| 7 | 数显钟（RL245） | 200730139029.9 | 2007-4-28 | 10年 | 瑞达股份 |
| 8 | 石英钟（RT9021H） | 200730139037.3 | 2007-4-28 | 10年 | 瑞达股份 |
| 9 | 石英钟（RT9021K） | 200730139027.X | 2007-4-28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0 | 石英钟（RD8716） | 200730139025.0 | 2007-4-28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1 | 石英钟（RD8712） | 200730139028.4 | 2007-4-28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2 | 数显钟（RL247） | 200730139032.0 | 2007-4-28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3 | 石英钟（IK102） | 200730139026.5 | 2007-4-28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4 | 数显钟（RL256） | 200730139034.X | 2007-4-28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5 | 数显钟（RL225） | 200730138479.6 | 2007-4-28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6 | 数显钟（RL176） | 200730138476.2 | 2007-3-12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7 | 石英钟（RD9870） | 200730138475.8 | 2007-3-12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8 | 石英钟（RD9868） | 200730138480.9 | 2007-3-12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9 | 数显钟（RL223） | 200730138474.3 | 2007-3-12 | 10年 | 瑞达股份 |
| 20 | 石英钟（RD9869） | 200730138478.1 | 2007-3-12 | 10年 | 瑞达股份 |

| 序号 | 专利名称 | 专利号 | 申请日 | 专利权期限 | 权利人 |
|----|-------------|----------------|------------|-------|------|
| 21 | 数显钟（RL248） | 200730138473.9 | 2007-3-12 | 10年 | 瑞达股份 |
| 22 | 石英钟（RD2449） | 200730140724.7 | 2007-10-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23 | 数显钟（RL268） | 200730140719.6 | 2007-10-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24 | 数显钟（RL270） | 200730140721.3 | 2007-10-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25 | 石英钟（RD2450） | 200730140725.1 | 2007-10-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26 | 电子秤（RL502） | 200730140723.2 | 2007-10-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27 | 数显钟（RL265） | 200730140717.7 | 2007-10-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28 | 数显钟（RL263） | 200730140716.2 | 2007-10-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29 | 数显钟（RL269） | 200730140720.9 | 2007-10-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30 | 数显钟（RL262） | 200730140715.8 | 2007-10-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31 | 石英钟（RD5041） | 200730140851.7 | 2007-10-25 | 10年 | 瑞达股份 |
| 32 | 数显钟（RL260） | 200730140854.0 | 2007-10-25 | 10年 | 瑞达股份 |
| 33 | 石英钟（RD5042） | 200730140853.6 | 2007-10-25 | 10年 | 瑞达股份 |
| 34 | 数显钟（RL238） | 200730140849.x | 2007-10-25 | 10年 | 瑞达股份 |
| 35 | 石英钟（RD5038） | 200730140852.1 | 2007-10-25 | 10年 | 瑞达股份 |
| 36 | 石英钟（RD5622） | 200730140850.2 | 2007-10-25 | 10年 | 瑞达股份 |
| 37 | 数显钟（RL288） | 200830110795.7 | 2008-4-2 | 10年 | 瑞达股份 |
| 38 | 数显钟（RL289） | 200830110802.3 | 2008-4-2 | 10年 | 瑞达股份 |
| 39 | 数显钟（RL280） | 200830110797.6 | 2008-4-2 | 10年 | 瑞达股份 |
| 40 | 数显钟（RL276） | 200830110798.0 | 2008-4-2 | 10年 | 瑞达股份 |
| 41 | 数显钟（RL282） | 200830110796.1 | 2008-4-2 | 10年 | 瑞达股份 |
| 42 | 数显钟（RL293） | 200830110803.8 | 2008-4-2 | 10年 | 瑞达股份 |
| 43 | 数显钟（RL285） | 200830110794.2 | 2008-4-2 | 10年 | 瑞达股份 |
| 44 | 数显钟（RL279） | 200830110793.8 | 2008-4-2 | 10年 | 瑞达股份 |
| 45 | 数显钟（RL295） | 200830156454.3 | 2008-10-13 | 10年 | 瑞达股份 |
| 46 | 数显钟（RL299） | 200830156452.4 | 2008-10-13 | 10年 | 瑞达股份 |
| 47 | 数显钟（RL326） | 200830156455.8 | 2008-10-13 | 10年 | 瑞达股份 |
| 48 | 数显钟（RL323） | 200830156450.5 | 2008-10-13 | 10年 | 瑞达股份 |

| 序号 | 专利名称 | 专利号 | 申请日 | 专利权期限 | 权利人 |
|----|--------------|----------------|------------|-------|------|
| 49 | 数显钟（RL321） | 200830156451.X | 2008-10-13 | 10年 | 瑞达股份 |
| 50 | 数显钟（RL352） | 200830156453.9 | 2008-10-13 | 10年 | 瑞达股份 |
| 51 | 石英钟（IK511） | 200830156457.7 | 2008-10-13 | 10年 | 瑞达股份 |
| 52 | 石英钟（IK608） | 200830156456.2 | 2008-10-13 | 10年 | 瑞达股份 |
| 53 | 石英钟（IK609） | 200830157247.x | 2008-12-2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54 | 电子秤（RL502B） | 200830157250.1 | 2008-12-2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55 | 石英钟（IK606） | 200830157253.5 | 2008-12-2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56 | 石英钟（IK516） | 200830157255.4 | 2008-12-2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57 | 数显钟（RL355） | 200830157254.X | 2008-12-2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58 | 数显钟（IK555） | 200830157248.4 | 2008-12-2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59 | 石英钟（RD3311） | 200830157251.6 | 2008-12-2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60 | 石英钟（IK702） | 200830157252.0 | 2008-12-2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61 | 电子秤（RL506） | 200830157249.9 | 2008-12-2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62 | 书签定时器（RL375） | 200930172312.0 | 2009-6-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63 | 石英钟（RD3308） | 200930172304.6 | 2009-6-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64 | 数显钟（RL508） | 200930172308.4 | 2009-6-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65 | 电子秤（RL602） | 200930172315.4 | 2009-6-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66 | 数显钟（RL373） | 200930172307.X | 2009-6-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67 | 数显钟（RL371） | 200930172306.5 | 2009-6-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68 | 数显钟（RL372） | 200930172314.X | 2009-6-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69 | 定时器（RD5553） | 200930172313.5 | 2009-6-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70 | 石英钟（RD3318） | 200930172310.1 | 2009-6-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71 | 石英钟（RD2318E） | 200930172305.0 | 2009-6-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72 | 数显钟（RL387） | 200930174140.0 | 2009-12-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73 | 数显钟（RL376） | 200930174144.9 | 2009-12-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74 | 数显钟（RL381） | 200930174142.X | 2009-12-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75 | 数显钟（RL378） | 200930174141.5 | 2009-12-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76 | 数显钟（RL388） | 200930174143.4 | 2009-12-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序号 | 专利名称 | 专利号 | 申请日 | 专利权期限 | 权利人 |
|-----|---------------------|----------------|------------|-------|------|
| 77 | 数显钟（RL386） | 200930174156.1 | 2009-12-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78 | 数显钟（RL385） | 200930174155.7 | 2009-12-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79 | 石英钟（RD5627B） | 200930174150.4 | 2009-12-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80 | 石英钟（RD5627） | 200930174149.1 | 2009-12-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81 | 石英钟（RD5628） | 200930174148.7 | 2009-12-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82 | 石英钟（RD5621B） | 200930174154.2 | 2009-12-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83 | 石英钟（RD5626） | 200930174152.3 | 2009-12-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84 | 电子秤（RL509） | 200930174146.8 | 2009-12-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85 | 电子秤（RL535） | 200930174147.2 | 2009-12-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86 | 电子秤（RL510） | 200930174145.3 | 2009-12-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87 | 石英钟（RD5626B） | 200930174151.9 | 2009-12-16 | 10年 | 瑞达股份 |
| 88 | 石英钟（RD5631） | 201030217753.0 | 2010-6-25 | 10年 | 瑞达股份 |
| 89 | 石英钟（RD5630） | 201030217754.5 | 2010-6-25 | 10年 | 瑞达股份 |
| 90 | 烧烤叉（RL3012） | 201030217752.6 | 2010-6-25 | 10年 | 瑞达股份 |
| 91 | 电子秤（XR901） | 201030217755.X | 2010-6-25 | 10年 | 瑞达股份 |
| 92 | 数显钟（RL396） | 201030296975.6 | 2010-9-1 | 10年 | 瑞达股份 |
| 93 | 数显钟（CLDR01102） | 201030501466.2 | 2010-9-3 | 10年 | 瑞达股份 |
| 94 | 数显钟（CLDR01102） | 201030501520.3 | 2010-9-3 | 10年 | 瑞达股份 |
| 95 | 电子秤（HELR01001） | 201030510571.2 | 2010-9-11 | 10年 | 瑞达股份 |
| 96 | 电子量杯 （HELR01002） | 201030510611.3 | 2010-9-11 | 10年 | 瑞达股份 |
| 97 | 手表（WHWR10102） | 201030600839.1 | 2010-11-8 | 10年 | 瑞达股份 |
| 98 | 手表（WHWR10103） | 201030600857.X | 2010-11-8 | 10年 | 瑞达股份 |
| 99 | 数显钟（HEL001001） | 201030605777.3 | 2010-11-10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00 | 电子秤（HELR01006） | 201030608291.5 | 2010-11-11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01 | 电子秤（HELR01005） | 201030608364.0 | 2010-11-11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02 | 烧烤叉（HEL001002） | 201030608390.3 | 2010-11-11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03 | 定时器（TELD03001） | 201030617182.X | 2010-11-17 | 10年 | 瑞达股份 |

| 序号 | 专利名称 | 专利号 | 申请日 | 专利权期限 | 权利人 |
|-----|----------------|----------------|------------|-------|------|
| 104 | 手表（WHWR10104） | 201030617213.1 | 2010-11-17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05 | 电子秤（HELR01004） | 201030617271.4 | 2010-11-17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06 | 电子秤（HELR01003） | 201030617406.7 | 2010-11-17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07 | 手表（WLWR02001） | 201030634413.8 | 2010-11-25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08 | 手表（WLWE02002） | 201030634466.X | 2010-11-25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09 | 手表（WLWE02003） | 201030634541.2 | 2010-11-25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10 | 手表（WLWE02004） | 201030634684.3 | 2010-11-25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11 | 石英钟（IK616） | 201030672297.9 | 2010-12-11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12 | 石英钟（RD5636） | 201030672559.1 | 2010-12-11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13 | 石英钟（RD5637） | 201030672614.7 | 2010-12-11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14 | 石英钟（RD5632） | 201030683818.0 | 2010-12-17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15 | 石英钟（RD5629） | 201030684016.1 | 2010-12-17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16 | 石英钟（RT4063） | 201030689696.6 | 2010-12-21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17 | 数显钟（RS600） | 201030691437.7 | 2010-12-22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18 | 石英钟（RD3908） | 201030691464.4 | 2010-12-22 | 10年 | 瑞达股份 |
| 119 | 石英钟（RT4065） | 201030691484.1 | 2010-12-22 | 10年 | 瑞达股份 |

4、发行人许可他人使用的资产

除部分房屋建筑物用于对外出租外，公司没有其他许可他人使用的资产。

（三）特许经营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特许经营权情况。

六、发行人的环保与安全生产情况

（一）环保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家居电子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和营销，生产过程不存在高危险或重污染的情况。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环保的法律、法规及环保部门的要求做好各项环境保护工作，针对产品研发、生产过程中产生的

废气、废水、噪声等采取了有效的治理和预防措施。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能够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在生产经营中未发生环境污染纠纷，未发生因违反环保法律、法规而受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二）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已经通过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GB/T28001-2001），并制定了《职业健康安全手册》等一系列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建立了安全生产领导小组，由总经理负责领导组织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每个车间、每个宿舍配置安全监督员，监督各部门的安全生产。公司每半年组织一次综合性安全大检查，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在重大节假日前后和每季度组织一次安全检查，各部门半年组织一次安全检查，对发现的各类事故隐患及时组织整改。公司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法、劳动法、消防法的要求开展安全生产工作，各级人员在上岗之前进行岗位安全生产知识的培训和考核。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七、发行人生产技术、研发情况及技术创新机制

（一）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公司主要产品生产技术均为公司自有，并已处于大批量应用阶段。

（二）公司主要技术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贯重视产品的技术研发，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在新技术应用、工业设计和精密制造等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大量的技术成果，拥有百余项专利和非专利技术。

1、电波授时技术

公司拥有先进的电波授时技术。电波授时技术指钟表内置电波接收系统，通过接收电波授时信号实现自动校时，保持与标准时间同步的新一代技术。公司的电波技术研究着重于电波接收系统的升级与开发，研制朝着高精度、高灵敏度、低功耗、全制式方向发展的新型电波接收系统。此外，公司近年来不断加大电波授时技术、太阳能技术与智能化分析技术融合和实用领域的研发投入，部分研发成果已成功应用于各种电波钟表产品。目前，公司拥有1项基于电波授时技术的

实用新型专利。2010年，公司电波表产品获得上海世博会特许产品创新奖。

2、太阳能驱动技术

太阳能驱动技术指开发一种利用太阳能作为供电能源的技术。公司在钟表计时器领域积极推进太阳能驱动取代传统的高污染、高功耗的电池电源。公司在此项技术的开发有以下关键点：（1）太阳能电池储能技术的研发设计；（2）太阳能电池板面积小型化，体积超薄化；（3）太阳能的高效转化利用率与太阳能电池板单位面积效率提高的设计，转化效率高；（4）太阳能驱动与电波授时技术等其他钟表先进技术的互相融合。目前，太阳能驱动技术在公司产品中已得到大量应用，公司基于此项技术开发的“太阳能计时器”获得了2008年“中国创新设计红星奖”。

3、可降解环保材料技术

可降解环保材料技术即新型环保材料开发技术。目前塑料材料在钟表行业用量逐年增多，而随着塑料材料价格不断上涨、消费者环保意识加强，钟表企业为了降低成本、吸引消费者，逐渐开始重视可降解环保材料技术。公司早在多年前就意识到钟表材料行业的这种趋势，开始了可降解环保材料的研究。公司可降解环保材料技术的研发集中于低成本生物降解塑料领域，目前已开发出多种生物降解塑料材料，提高了公司产品的竞争力。公司基于此项技术的1项新材料技术已获得发明专利（专利号：200810071919.4）。

4、嵌入式编程技术

嵌入式系统是以应用为中心，以计算机技术为基础，并且软硬件可裁剪，适用于应用系统对功能、可靠性、成本、体积、功耗有严格要求的专用计算机系统。通过嵌入式系统编程，可以开发出功能复杂的产品。多年来，公司在嵌入式编程技术方面积累了丰富的开发经验。目前，该项技术已在公司的产品研发设计环节中得到了广泛的应用。

5、多功能模块集成技术

随着人们对钟、表及家居电子产品功能需求的多样化发展，产品的多功能化趋势也愈来愈明显。公司拥有全面的多功能模块集成技术，通过IC\PCB设计，可以实现多种功能模块的系统集成。目前，公司在嵌入式编程技术和多功能模块集成技术的基础上，已开发出涵盖钟、表、家居电子等领域多种功能组合的复杂

创新产品，受到市场的欢迎。

6、模具成型技术

公司的模具开发成型技术包括塑胶模具和压铸模具等两个类别。模具是制造技术的核心，模具配套能力是影响产品上市速度和成本的关键因素。掌握了模具技术，就掌握了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制造效率，进而获得竞争优势的关键。公司的模具开发采用一体化的模具结构设计，模具加工精度达到 $\pm 10\mu\text{m}$ ，模具寿命最高可达200万模次以上，为公司的精密制造和快速生产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三）产品研究与开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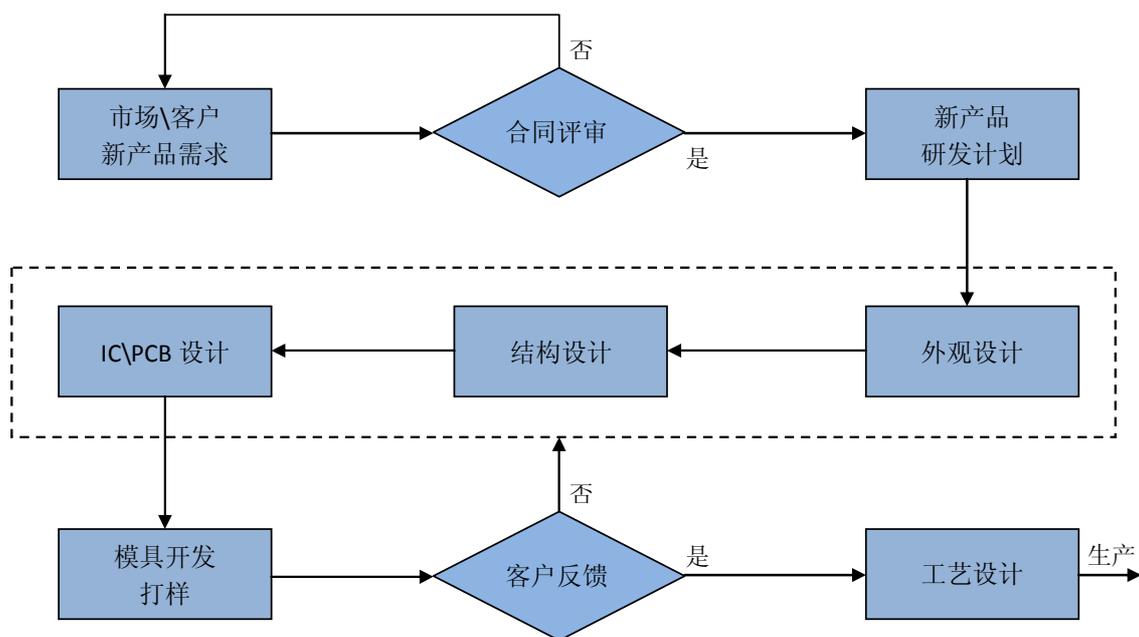
1、研发机构的设置

公司成立了研发设计部，负责公司新产品的开发；产品外观、结构、包装的设计；公司各类宣传资料的平面设计；按照国家标准的规定，制定公司新产品的技术、材料、工艺、功能的质量指标标准文件和产品说明书，并按照公司产品编号规则，制定新产品编号；设计素材、产品图稿的收集、整理、归档，数据库的建立、维护和调用。

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已经建成了具备全面产品设计、技术研发、检验检测能力的技术中心，公司先后被认定为福州市企业技术中心、福州市钟表行业技术创新中心和福建省企业技术中心。

2、产品研发流程

公司的研发流程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综合评估技术前景、市场前景等因素。公司设计流程如下：



公司研发活动可以分为市场\客户新产品需求收集、合同评审、新产品研发计划、外观设计、结构设计、IC\PCB设计、模具开发及打样、客户反馈、工艺设计、投入批量生产等环节：（1）公司收集市场\客户有关新产品需求信息，对于客户的新产品订单，进行研发设计、生产制造、采购供应、品质管理等多部门的共同合同评审，如果通过评审，则进入产品开发环节；（2）研发设计部根据需求制定新产品研发计划，由外观设计人员进行外观设计，结构设计人员在外观设计的基础上进行结构设计，最后由IC\PCB设计人员完成IC\PCB设计；（3）研发设计部根据设计结果，开发模具、出具样品以供客户评估，并给予反馈。如果客户反馈需要修改，则返回相应设计环节进行设计方案修改；如果客户认可设计方案，则进入工艺设计环节；（4）工艺员设计工艺流程，通过小批量试产确定最终工艺流程，进而实现批量生产。

3、研发设计人员构成

截止2011年6月30日，公司有研发设计人员69人，结构如下：

| 项目 | 设计师 | 助理设计师 | 工程师 | 助理工程师 | 技师 | 技工 |
|----|--------|--------|--------|--------|--------|--------|
| 人数 | 10 | 11 | 8 | 25 | 7 | 8 |
| 占比 | 14.49% | 15.94% | 11.59% | 36.23% | 10.14% | 11.59% |

4、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的研发支出及其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研发投入 | 4,647,333.58 | 10,183,734.03 | 8,605,800.97 | 8,004,302.09 |
| 主营业务收入 | 148,292,234.48 | 245,314,726.36 | 216,480,932.48 | 207,392,225.27 |
|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 3.13% | 4.15% | 3.98% | 3.86% |

报告期公司研发支出的使用情况及会计处理如下：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度 | 2009年度 | 2008年度 |
|------------------|--------------|---------------|--------------|--------------|
| 研发投入 | 4,647,333.58 | 10,183,734.03 | 8,605,800.97 | 8,004,302.09 |
| 1.计入生产成本 | 3,948,995.21 | 8,520,498.20 | 7,539,722.63 | 7,521,172.46 |
| 其中：车间工人工资 | 668,568.06 | 1,404,082.00 | 1,698,544.00 | 888,150.80 |
| 车间折旧 | 214,432.80 | 434,857.94 | 553,330.89 | 592,591.96 |
| 研发材料 | 3,065,994.35 | 6,681,558.26 | 5,287,847.74 | 6,040,429.70 |
| 2.计入管理费用--研发项目投入 | 698,338.37 | 1,663,235.83 | 1,066,078.34 | 483,129.63 |
| 其中：工资 | 480,895.37 | 1,385,035.45 | 691,967.50 | 369,784.00 |
| 折旧 | 6,117.48 | 14,929.56 | 8,730.23 | 986.97 |
| 测试费用 | - | 90,000.00 | - | 73,000.00 |
|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 - | - | 243,000.00 | - |
| 设计费 | 173,390.00 | 32,848.00 | 25,373.00 | 10,000.00 |
| 其他 | 37,935.52 | 140,422.82 | 97,007.61 | 29,358.66 |

报告期内公司开发新产品 1000 多款，拥有专利 137 项。公司为新产品开发发生研发支出共计 3,144.12 万元，其中记入管理费用 391.08 万元，记入生产成本 2,753.04 万元。记入生产成本部分系新产品开发过程中模具的设计、制作和测试费用以及新产品试制、中试支出，2008 年 752.12 万元、2009 年 753.97 万元、2010 年 852.05 万元以及 2011 年 1-6 月 394.90 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研发支出分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分别进行核算。开发阶段支出如需资本化，必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

品。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公司报告期将新产品开发过程中模具的设计、制作和测试费用以及新产品试制、中试支出计入生产成本,主要原因是发行人是从事创意钟表等家居电子产品研发、设计、制造与营销的企业,新产品开发阶段,试制、中试的产品可以试销售,并根据市场反馈,进行细节的逐步改进。新产品开发不管未来产品是否能形成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试制产品均能正常销售,因此公司根据自身生产、业务特点将上述研发支出在生产成本进行归集,待试制产品销售后结转销售成本。申报期内发行人计入生产成本的研发支出及当期销售已结转成本对比如下:

| 年度 | 新产品研发支出 计入生产成本金额 | 研发新产品已销售 结转成本 | 当期已结转销售成本占 新产品研发支出比例 |
|-----------|----------------------|----------------------|-------------------------|
| 2008年 | 7,521,172.46 | 7,363,666.95 | 97.91% |
| 2009年 | 7,539,722.63 | 7,466,810.61 | 99.03% |
| 2010年 | 8,520,498.20 | 8,363,216.83 | 98.15% |
| 2011年1~6月 | 3,948,995.21 | 3,892,661.28 | 98.57% |
| 合计 | 27,530,388.50 | 27,086,355.67 | 98.39% |

发行人2008年度、2009年度计入生产成本的研发支出余额,随着次年试制品的销售已全部结转计入销售成本,2011年6月末结存的研发成本截止2011年7月31日由于试制品全部销售,已全部结转至销售成本。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5、公司在研项目及进展情况

公司在研项目主要有铁路系统自控同步精密计时系统、全球通用制式电波表、互联网气象预报仪等,进展如下: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进展情况 |
|----|-------------------|--------|
| 1 | 铁路系统自控同步精密计时系统的开发 | 研制阶段 |
| 2 | 全球通用制式电波表 | 研制阶段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进展情况 |
|----|---------------|--------|
| 3 | 全频光驱动电波表 | 研制阶段 |
| 4 | 光驱动指针电波表 | 研制阶段 |
| 5 | 太阳能计时器 | 研制阶段 |
| 6 | 同步计时网络系统 | 研制阶段 |
| 7 | 互联网气象预报仪 | 研制阶段 |
| 8 | 家用红外人体足底温差监测仪 | 研制阶段 |
| 9 | 光学人体身高体重仪 | 研制阶段 |
| 10 | 太阳能厨房秤 | 研制阶段 |

（四）技术创新机制与安排

公司鼓励技术创新，主要通过以下措施来保障和促进技术创新：

1、完善的内部激励机制

公司建立了完善科学的考核机制和激励机制，将创新性成果作为研发设计人员的重要考核指标。公司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和专利申请，对专利的主要贡献人给予表彰及一定的物质奖励。公司还对研发设计人员进行考评，将收入与设计成果、成果订货量等指标挂钩，形成了创新激励的内部竞争机制，极大地调动了研发设计人员的主观能动性和创新研究动力。

2、科学的培训培养体系

公司重视研发设计人员的培训和培养，并将其作为公司发展的基础。公司建立了科学的内部人才培养与选拔机制，通过定期的内部专业培训，不定期外派学习和考察、外聘培训的方式，快速提高公司研发团队的设计能力。此外，公司在人才培养和选拔上，不仅重视专业能力和学历背景，还把团队合作能力、忠诚度、敬业精神等指标作为重要参考标准。

3、丰富的外部创新资源

公司注重收集、分析与本企业相关的国内外技术和市场信息，研究行业发展动态，为确定产品和技术发展提供参考。公司组织和运用国内外资源，开展范围广泛的、多种形式的国际技术交流与合作，利用国内外已有的科技成果进行综合集成的二次开发，与国际知名客户设计团队、高等院校、行业协会等建立了长期、

稳定的合作关系。

4、持续的研发投入机制

公司自成立以来，持续不断地增加研发投入，积极引进技术人才和研发设备，保障了研发能力的持续提升。公司未来将继续加大在研发设计方面的投入，继续扩大公司在技术创新方面的竞争优势。

八、发行人境外经营和境外资产情况

公司不存在在中国境外进行生产经营和在境外拥有资产的情况。

九、发行人主要产品的质量控制情况

（一）质量控制体系和标准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重视产品质量。2000年，公司通过了ISO9002（1994）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03年，公司通过了ISO9001（2000）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06年，公司通过ISO14001（2004）国际环境管理体系认证；2009年，公司获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发的ISO9001（2008）、GB/T 1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公司主要产品的质量控制标准如下：

| 序号 | 项目 | 质量控制标准 | 备注 |
|----|---------------|-----------------|---------|
| 1 | 指针式石英钟 | GB/T 6046-2007 | 国家标准 |
| 2 | 进出口指针式石英钟检验规程 | SN/T 0943-2000 | 进出口检验标准 |
| 3 | 液晶式石英钟 | GB/T 22779-2008 | 国家标准 |
| 4 | 液晶式石英表 | GB/T 22780-2008 | 国家标准 |
| 5 | 指针式电波钟 | GB/T 20408-2006 | 国家标准 |
| 6 | 钟表防水手表 | QB/T 1897-93 | 行业标准 |
| 7 | 指针式石英手表 | QB/T 6044-2005 | 行业标准 |
| 8 | 电子台案秤 | GB/T 7722-2005 | 国家标准 |
| 9 | 宜家供应商质量保证体系 | - | 企业标准 |
| 10 | IWAY 执行标准 | - | 企业标准 |

（二）质量控制措施

1、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设置了品质管理部和机芯检验车间，建立了班组、车间和公司三级检验以及客户和业务员双重质量确认的质检机制，有明确的质量方针和质量目标以及明确的部门和岗位职责。公司从产品的市场调研、合同评审、新产品规划、开发设计、物料供应商选定、小批量试产、设计定型、批量生产、出厂检验到售后服务跟踪等，都建立了完善的相关程序文件，使产品质量处于全过程受控状态。公司品质管理部参与公司从原料采购、生产过程到成品出厂的全流程质量控制，确保公司产品的质量水平。

（1）原料采购质量控制

公司建立了采购质量控制制度，针对各种分类的原材料制定了严格的检验程序和检验标准，有效的检验和控制进厂原材料，确保公司采购原材料的质量。报检单位填写《报检申请单》，质检员检验完成之后，填写“合格标识单”或“不合格标识单”，标识受检原材料，并详细记录检验结果，报送公司仓库管理员、供应商，以及公司品质管理部、市场拓展部、生产制造部等部门。如果报检单位报检的产品经常达不到公司质量要求，检验员在经主管同意后有权对产品进行加严抽检。公司每年评估供应商的品质合格率，填写《年度供方审核表》。对于合格率达不到 98%或供货不及时供应商，采取限时整改或调整供应商措施。

（2）生产过程质量控制

为了使生产过程能够有效的运行和控制，确保产品质量，公司制定了严格的过程检验制度。公司在各生产车间设置了质量检验室，每个班组配有质量检验员，生产线有质量巡检员。在新产品开始生产前，检验员首先要对样品进行检验，确认其用料、功能、结构、外观和包装是否达到质量要求。生产过程中，质量巡检员每天不定期到现场检查工艺的有效性，及工人是否按工艺要求操作，将检查发现问题记录于《巡检日报表》中，并由车间主任或线长做出有关纠正与预防措施。对于委托加工订单，公司也会指派质量巡检员对加工厂进行巡检，控制生产过程质量。

（3）成品出厂质量控制

公司重视产成品的质量检验与控制，在生产制造部生产成品后，生产单位必

须进行 100%的例行检验。例行检验合格后，才能填写《报检申请单》，提交出厂检验。检验员根据客户订货单和公司制定的质量标准，对出厂产品进行抽检。检验后，检验员对检验结果进行记录、存档和产品标识。对于不合格产品，实行档货、返工或报废措施，并将检验结果报送生产单位以及公司生产制造部、市场拓展部、品质管理部等部门。严格的成品出厂质量控制制度为公司向客户提供合格的产品提供了有力保障。

2、建立了质量控制体系的审核机制

公司除每年至少两次内审和接受质量认证机构的定期审核外，还经常接受瑞典宜家家居、美国迪士尼、沃尔玛、可口可乐、以及史努比等跨国公司的验厂审核。通过内审、第三方审核和客户验厂，不合理的过程得以持续改进，质量管理体系的适用性和有效性得以充分体现。同时，公司管理层的广泛参与和职工质量意识的提高都使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呈现出蓬勃向上的生命力。

3、建立员工培训机制，不断提高员工质量意识

公司建立了员工培训中心，培训中心根据不同岗位性质和不同时期的生产任务，开展多层次的质量管理知识的学习、宣传和教育。共同的课目统一培训，不同的岗位专业培训。公司对生产性员工实行了《岗位资格证》管理，生产岗位和质量控制岗位人员只有通过培训考核合格后，才能持《岗位资格证》上岗。在岗位轮换时，也必须经过相应的岗位培训，经考核合格后上岗。通过培训，员工的质量意识大幅度提高，为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推行，为产品品质的提升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三）产品质量及纠纷情况

严格的质量控制使公司的产品质量不断提高。公司是全国钟表行业首家“出口免验企业”³⁸，是福建省首批通过欧盟RoHS检验的企业³⁹，并连续多年被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认定为“福建省质量管理先进企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质量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不存在因产品质量问题与客户发生纠纷的情况。

³⁸ 资料来源：中国检验检疫服务网 <http://www.ciqcid.com/show/181/186/47121.shtml>

³⁹ 资料来源：福建省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关于印发福建局首批 ROHS 指令达标企业名录的通知》（闽检检函【2006】350 号文）

2011年8月8日，福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证明：“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能够按时做好组织机构代码证的登记和年检工作，暂未发现因违反质量、计量、标准等方面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情况

（一）目前同业竞争情况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创意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的家居电子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与营销。

1、与控股股东的同业竞争情况

香港瑞达直接持有本公司 62.50% 股权，为发行人控股股东。香港瑞达目前主要从事投资业务，除持有发行人 62.50% 股权外，没有其他对外投资，也没有其他业务经营，不存在与发行人有同业竞争的情形。

2、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之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蒋莘持有香港瑞达 51% 股权，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除发行人外，蒋莘还持有瑞达文具 100% 股权，瑞达文具主营业务为办公文具用品的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为塑料文具、彩色立体标牌、真空成型 PVC、PS 等办公用品，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关于瑞达文具的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七、发行人、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参股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除上述情况外，蒋莘没有其他对外投资，亦未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可能出现同业竞争的情况，发行人控股股东香港瑞达、实际控制人蒋莘及其关联人蒋维于 2011 年 3 月 20 日分别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控股股东香港瑞达的承诺如下：

“1、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瑞达股份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生产经营和销售；

2、不从事与瑞达股份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也不

以独资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的方式从事与瑞达股份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对已经投资的公司今后可能与瑞达股份发生同业竞争的，承诺在协议签订后尽快采取权益转让等方式解决，以防止可能存在的对瑞达股份利益的侵害；

4、在今后的经营范围和投资方向上，避免同瑞达股份相同或相似；对瑞达股份已经进行建设或拟投资兴建的项目，将不会进行同样的建设或投资；

5、在生产、经营和市场竞争中，不与瑞达股份发生任何利益冲突；

6、如果发生瑞达股份将来所生产的产品与公司下属企业相同或类似，瑞达股份有权优先收购公司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股份。”

实际控制人蒋莘及其关联人蒋维的承诺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中，没有与发行人的现有主要产品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现有相同或相似业务，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发行人现有主要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3、若发行人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方式，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发行人新的业务领域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发行人今后从事的新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4、如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法人出现与发行人有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情况时，发行人有权以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发行人经营。

5、本人承诺不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发行人其他股东的权益。”

二、关联方、关联关系与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的关联方、关联关系如下：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 序号 | 关联方 | 关联关系 |
|----|---------|-------------------------------|
| 1 | 蒋莘 | 实际控制人，控制发行人 62.50% 股权，发行人董事长 |
| 2 | 香港瑞达 | 控股股东，持有发行人 62.50% 股权 |
| 3 | 百汇贸易 | 全资子公司 |
| 4 | 瑞森家居[1] | 报告期内处置的控股子公司，处置前发行人持有其 51% 股权 |
| 5 | 瑞信电子[2] | 报告期内注销的控股子公司，注销前发行人持有其 51% 股权 |

注1：公司于2009年3月将持有瑞森家居27%和24%的股权分别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郑志高和蔡世梅，之后不再持有瑞森家居股权。

注2：瑞信电子于2009年10月注销。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关联法人

| 序号 | 关联方 | 关联关系 |
|----|-------------------------|--|
| 1 | 瑞达文具 | 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蒋莘持有其 100% 股权 |
| 2 | 德晖声远 |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持有发行人 12% 股权 |
| 3 | 大同创投 |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持有发行人 8% 股权 |
| 4 | 创翼创投 |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持有发行人 5% 股权 |
| 5 | 安贤工艺品 |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持有发行人 5% 股权 |
| 6 | 福州瑞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注 1] | 实际控制人蒋莘之配偶陈月香控制的公司，陈月香持有其 100% 股权 |
| 7 | 华海药业[注 2] | 实际控制人蒋莘之配偶陈月香控制的企业，福州瑞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
| 8 | 上海德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副董事长林木顺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
| 9 | 厦门福慧达果蔬供应链有限公司 [注 3] | 副董事长林木顺担任董事的企业 |

注1：福州瑞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生物制品（不含食品）、医药化工中间体等产品的开发、生产与销售。

注2：华海药业主要从事原料药、片剂、胶囊剂、颗粒剂、酞剂（外用）的生产与销售。

注3：厦门福慧达果蔬供应链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果蔬现代化供应链管理和服务。

（2）关联自然人

除实际控制人蒋莘外，发行人的其他关联自然人包括：①直接或间接持有发

行人 5%以上股权的股东；②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③蒋莘及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序号 | 关联方 | 关联关系 |
|----|-----|---|
| 1 | 林木顺 | 发行人副董事长 |
| 2 | 李 娜 | 发行人董事、副总经理，间接持有发行人 11%股权 |
| 3 | 蒋 超 | 发行人董事、总经理，实际控制人蒋莘之堂兄 |
| 4 | 蒋 维 | 发行人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实际控制人蒋莘之子，间接持有发行人 13.88%股权 |
| 5 | 刘 军 | 发行人董事 |
| 6 | 汪孟晋 | 发行人独立董事 |
| 7 | 李锦华 | 发行人独立董事 |
| 8 | 孙 冰 | 发行人独立董事 |
| 9 | 徐国清 | 发行人监事会主席 |
| 10 | 陈 昕 | 发行人监事 |
| 11 | 吴红萍 | 发行人职工代表监事 |
| 12 | 王顺利 | 发行人副总经理 |
| 13 | 孙 勇 | 发行人财务总监 |
| 14 | 陈月香 | 实际控制人蒋莘之妻，华海药业之实际控制人 |

（二）报告期内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向瑞达文具采购包装物

瑞达文具主要从事各种塑料文具制品、彩色立体标牌、真空成型 PVC、PS 等办公用品（不含易燃易爆及化学危险品）的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是儿童文具、吸塑。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采购为与瑞达文具之间发生的 3M 胶片、PVC 产品、拷贝纸、塑料袋、针套、纸盒等包装辅料采购，由于上述材料是瑞达文具的产品或者生产材料，而公司只是作为包装辅料使用，需用量较小，向瑞达文具集中采购比较方便，因此报告期内向其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向瑞达文具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元

| 关联方名称 | 2011年1~6月 | | 2010年度 | |
|-------|--------------|------------|--------------|------------|
| | 金额 | 占同期原材料采购比例 | 金额 | 占同期原材料采购比例 |
| 瑞达文具 | 1,280,814.61 | 1.35% | 2,143,103.91 | 1.47% |

| 关联方名称 | 2009年度 | | 2008年度 | |
|-------|--------------|------------|------------|------------|
| | 金额 | 占同期原材料采购比例 | 金额 | 占同期原材料采购比例 |
| 瑞达文具 | 1,147,846.98 | 0.85% | 992,513.28 | 0.69% |

报告期内瑞达文具向公司销售金额占其销售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 年度 | 销售总额 | 向发行人销售金额 | 占其销售总额比例 |
|-----------|--------------|--------------|----------|
| 2008年 | 5,902,397.12 | 992,513.28 | 16.82% |
| 2009年 | 6,286,521.71 | 1,147,846.98 | 18.26% |
| 2010年 | 7,749,053.94 | 2,143,103.91 | 27.66% |
| 2011年1~6月 | 3,045,959.13 | 1,280,814.61 | 42.05% |

公司与瑞达文具之间的交易价格是按市场价格定价。由于3M胶片、吸塑和针罩等均属于包装辅料，根据产品大小、形状不同规格各异，因此瑞达文具销售给公司的3M胶片、吸塑和针罩等产品与其销售给其他客户的产品在价格上不具有可比性。从瑞达文具的综合毛利率看，报告期瑞达文具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6.47%、17.32%、12.53%及11.47%，与其销售给公司的平均毛利率17.65%、18.17%和13.63%及12.27%基本相当。因此，公司与瑞达文具之间的交易价格是按市场价格定价，交易价格公允。

2011年3月21日，公司和瑞达文具签署了《2011年采购框架合同》，约定公司在2011年度向瑞达文具采购3M胶片、PVC产品、拷贝纸、塑料袋、针套、纸盒等包装辅料，采购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万元，具体采购项目和采购数量以发行人向瑞达文具的实际采购为准。

上述采购合同已经2011年3月2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在了解了上述框架合同的主要条款以及此项关联交易的性质、内容后认为：“公司此项关联交易内容真实、定价公

允，没有违反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规定；此项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很小，对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小股东利益不构成损害。”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瑞达文具主要从事塑料文具、吸塑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业务上与公司不存在竞争关系；其拥有完整的产供销体系，能够独立进行原材料的采购、产品的生产，瑞达文具除公司外的其他主要客户如福州统联文具礼品有限公司、福建永德吉灯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永德吉光电有限公司、福建省宁德市远东彩笔有限公司、福建新代实业有限公司均为其独立开发，与公司现有客户或者渠道不存在重叠，拥有自己独立的销售渠道，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能力；2008-2010年，瑞达文具向公司销售的比重仅占其销售总额的16.82%、18.26%和27.66%，占比较低且交易价格公允。因此，瑞达文具对发行人不存在业务依赖。

（2）向安贤工艺品出租办公场所

2010年1月3日，公司和安贤工艺品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约定公司将位于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金洲北路33号的9#办公楼第一层建筑面积20平方米的场所出租给安贤工艺品作为办公之用，租赁期从2010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按当地市场价向安贤工艺品收取400元/月的租金。

（3）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除发行人向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外，发行人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一年领取薪酬情况”。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无偿受让专利

2009年10月22日，蒋莘、蒋维与公司签订了《专利权转让协议》，同意向公司无偿转让其合法拥有的44项专利权，并约定在转让合同签订前及转让合同生效后至转让完成日，蒋莘、蒋维无偿授权本公司使用该等专利。

2010年6月，上述44项专利均已过户至公司名下。

（2）出租厂房给瑞达文具

2007年6月1日，公司和瑞达文具签订《租赁合同》，约定公司将福州仓山区建新镇金洲北路33号5#厂房2570平方米出租给瑞达文具，公司按当地市场价向瑞

达文具收取20,480.00元/月的租金，租赁期从2007年6月1日到2009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租赁协议终止后，公司已收回相关厂房。目前，瑞达文具的注册地及实际生产经营地位于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红江路1号金山工业集中区浦上工业园 A 区70#楼。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 关联方名称 | 2011年6月30日 | 2010年12月31日 | 2009年12月31日 | 2008年12月31日 |
|---------------|--------------|--------------|-------------|-------------|
| 应收账款： | | | | |
| 瑞达文具 | - | - | - | 134,516.50 |
| 安贤工艺品 | 2,400.00 | | | |
| 其他应收款： | | | | |
| 瑞达文具 | - | - | 14,839.97 | 13,682.21 |
| 王顺利 | - | - | - | 3,155.00 |
| 李娜 | - | 3,113.76 | - | - |
| 预付款项： | | | | |
| 瑞达文具 | - | - | - | 68,508.72 |
| 应付账款： | | | | |
| 瑞达文具 | 484,422.51 | 222,206.00 | 420,729.41 | - |
| 其他应付款： | | | | |
| 香港瑞达 | - | - | 149,761.46 | 62,108.60 |
| 蒋莘 | - | - | 549,591.36 | 641,488.56 |
| 蒋维 | - | - | - | 900.00 |
| 应付股利： | | | | |
| 香港瑞达 | 1,776,935.83 | 1,776,935.83 | 174,372.80 | 174,372.80 |

①2008年末应收瑞达文具的应收账款系应收瑞达文具的电费，2009年末应收瑞达文具的其他应收款系应收瑞达文具的租金。对瑞达文具的应付账款和预付款项均是向瑞达文具采购包装辅料产生的购货款项。

②2011年6月30日应收安贤工艺品的应收账款系应收安贤工艺品的租金。

③2008年末应收王顺利的款项及2010年末应收李娜的款项系为高管开展业

务的备用金。2008年末应付蒋维的款项系应付其差旅费。

④2008年、2009年末公司应付香港瑞达款项系香港瑞达多支付的投资款及瑞信电子注销时的清算款。

⑤2008年末公司应付蒋莘款项641,488.56元，其中549,591.36元系公司2007年受让瑞信电子51%股权应付创意科技的股权转让款，其余91,897.20元系与创意科技的往来款。由于2008年创意科技已结业，而创意科技为蒋莘个人独资有限公司，其债权债务由蒋莘个人承担，所以前述款项挂账蒋莘。2009年、2010年公司陆续归还了上述款项，截至2010年末，公司已还清上述款项。

⑥报告期末，应付大股东香港瑞达股利未全额支付系大股东为支持公司发展，将部分股利留存公司。

三、发行人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一）《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的规定

为了规范关联交易，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发行人已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与程序作了如下规定：

1、《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根据《公司章程》第四十条规定，公司下列关联交易事项，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4）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

第四十一条规定，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5）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第七十六条规定，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3）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

第一百零七条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第一百一十条规定，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

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一十九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第十条规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及时披露。

第十一条规定，上市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及时披露。

公司拟与关联方达成的关联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3,000万元以上，且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以上时，除应当及时披露外，还应当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对于上述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应当对该项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发表意见，同时公司应当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就该关联交易对全体股东是否公平、合理发表意见，并说明包括（但不限于）理由、主要假设及考虑因素等。

第十五条规定，重大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上，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第十六条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

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八条规定，关联股东的回避及表决程序为：

（1）股东大会审议的某项事项与某股东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或其他召集人披露其关联关系，并明确表示不参与投票表决；关联股东没有主动说明关联关系的，其他股东可以要求其说明情况并回避表决。

（2）董事会或其他召集人应该依据深交所上市规则的规定，对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作出判断，如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则董事会亦应书面通知关联股东。

（3）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后，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表决。关联股东没有说明情况或回避表决的，不影响就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二）《公司章程》关于关联股东或利益冲突的董事回避表决的规定

第七十九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第一百一十九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发行人规范关联交易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1、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1）为避免和消除可能出现的发行人股东利用其地位而从事损害发行人或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发行人聘任汪孟晋、李锦华、

孙冰为公司独立董事，公司 2010 年股东大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独立董事除应当具有《公司法》和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还可以就重大关联交易（是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 5% 的关联交易）进行审议后，取得二分之一以上全体独立董事的同意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做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2）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公司的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和表决程序及信息披露等内容进行了规定。

2、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为避免和规范与本公司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香港瑞达、实际控制人蒋莘及其关联人蒋维签署了《关于避免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

1、本承诺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瑞达股份《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承诺人及其关联方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2、本承诺人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瑞达股份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瑞达股份向本承诺人及其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3、若本承诺人及关联方未来与瑞达股份发生影响持续经营之必要关联交易，本承诺人承诺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依法履行合法程序，按照瑞达股份《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审议程序，从制度上保证瑞达股份作为上市公司的利益不受损害，保证不发生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瑞达股份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为了进一步明确发行人与瑞达文具之间的关系，避免二者之间关联交易的持续发生可能给发行人带来的不利影响，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蒋莘出具《承诺函》，承诺：从 2012 年 1 月 1 日起，本人 100% 持股的瑞达文具不再与发行人产生任何交易，且未来三年不转让瑞达文具的股权。

四、发行人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报告期内，对于公司从瑞达文具采购产品、向瑞达文具和安贤工艺品出租房屋、向蒋莘和蒋维无偿受让专利权以及与关联方之间往来的关联交易，公司均召开董事会进行了事前审议或事后确认。但由于在公司股份制改制之前，《公司法》与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未对有限责任公司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进行规定，且公司当时尚未制定关联交易的管理制度，因此在公司改制前的关联交易决策时，关联董事未回避表决。

2011年3月2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在充分了解公司2008年、2009年、2010年关联交易的性质、内容以及关联交易协议主要条款的基础上，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最近三年的关联交易内容真实、定价公允，对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小股东利益不构成损害。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本公司现有董事 9 名，监事 3 名，总经理 1 人，副总经理 3 人，董事会秘书 1 人，财务总监 1 人，核心技术人员 4 人。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本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成员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至 2013 年 1 月 8 日，其简历如下：

蒋 莘先生：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2、实际控制人”。

林木顺先生：副董事长，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 年 3 月出生于福建东山，汉族，硕士学历，厦门大学在读金融学博士。历任宝姿国际集团业务发展部经理、西安巴黎春天常务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现任上海德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德晖声远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厦门福慧达果蔬供应链有限公司董事、瑞达股份副董事长。

李 娜女士：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9 年 11 月出生于福建福州，汉族，高中学历。曾获得福州市劳动模范荣誉称号、福建省劳动模范荣誉称号，当选福州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历任福州手表厂团委书记，瑞达电子厂副厂长，瑞达有限董事、副总经理。现任瑞达文具董事，百汇贸易监事，瑞达股份董事、副总经理。

蒋 超先生：董事，中国香港永久性居民。1949 年 7 月出生于福建福州，汉族，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福建省环保科学研究所研究室主任，福建省环境保护监测站研究室主任，福州磊磊石材有限公司、香港新同达石材有限公司、香港新同达贸易有限公司、香港新同达食品有限公司、香港百事高时尚钟表有限公司、广州百事高时尚钟表有限公司、瑞达有限等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瑞达

股份董事、总经理。

蒋维先生：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5月出生于福建福州，汉族，获美国密歇根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曾获福州市第三十一届劳动模范称号。历任联胜联众副董事长，瑞达有限董事、副总经理。现任福建省工商联联合会执委，福建省光彩事业会执委，福建省侨联青年委员，福州市国际商会副会长，华海药业副董事长，瑞达股份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刘军先生：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8月出生于福建南平，汉族，硕士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福建国际信托投资公司部门副总经理、总经理，香港闽信集团副总经理。现任大同创投、福建华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瑞达股份董事。

汪孟晋先生：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44年12月出生于上海，汉族，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轻工业部钟表研究所情报室副主任，全国钟表情报站副站长，中国钟表协会副秘书长、秘书长、副理事长等。现任中国钟表协会监事会副主席、中国工业设计协会常务理事、瑞达股份独立董事。

李锦华先生：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44年3月出生于福建福州，汉族，大学专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在福建省军区独立师等部队服役并担任团长职务，历任中国人民银行福建省分行人事处处长、副处长，中国人民银行福建省分行副行长，国家外汇管理局福建分局副局长，中信银行福州分行行长，福建省政协委员、副主任。现任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瑞达股份独立董事。

孙冰先生：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1月出生于上海，汉族，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海南分所和珠海分所业务所长、业务八部部门副经理、部门经理兼业务十八部部门负责人，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合伙人、主任会计师助理，瑞达股份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公司本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另外2名监事则通过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本届监事会成员的任期至

2013年1月8日，其简历如下：

徐国清先生：监事会主席，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0年9月出生于福建莆田，汉族，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福建省军区企业管理局副局长、主任，福建利达企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副董事长，瑞达有限行政部主任、总经理助理、董事长助理，福州泉榕有限公司厂长等。现任瑞达股份监事会主席。

陈昕女士：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7月出生于福建厦门，汉族，大学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历任厦门国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审计部业务主办，厦门顺承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厦门海德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厦门机电集团有限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部高级业务经理。现任厦门海翼地产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监事，厦门海翼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监事，厦门福慧达果蔬供应链有限公司监事，瑞达股份监事。

吴红萍女士：职工代表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3月出生于四川广元，汉族，高中学历。历任瑞达有限流水线工人、检验员、样品管理员、车间主任、内贸业务员等。现任瑞达股份内贸业务员、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任期至2013年1月8日，其简历如下：

蒋超先生：总经理，参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李娜女士：副总经理，参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蒋维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参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王顺利先生：副总经理，新西兰国籍。1969年9月出生于福建福州，汉族，硕士学位，新西兰奥克兰大学MBA。历任H.E.T Import/Export CO, LTD, S. Pacific 总经理，闽江大学教师，Progressive Group, New Zealand 经理，瑞达有限副总经理。现任瑞达股份副总经理。

孙勇先生：财务总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12月出生于福建南平，汉族，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福建天宝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现任瑞达股份财务总监。

（四）核心技术人员

蒋莘先生：参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游立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3月出生于福建罗源，汉族，大专学历。曾供职于瑞达有限研发设计部，现任瑞达股份工程师、研发设计部经理。具有15年结构设计从业经验。

王权利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3月出生于山西垣曲，汉族，大学本科学历。曾供职太原苹果印刷设计有限公司、福州福沃德工业设计工作室、瑞达有限研发设计部。现任瑞达股份设计师、研发设计部副经理。具有7年外观设计从业经验。

林卫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7年3月出生于福建福州，汉族，大专学历。历任福州无线电元件三厂技术员、瑞达有限生产制造部经理。现任瑞达股份生产制造部经理。

金武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9月出生于福建福州，汉族，大专学历。原任瑞达有限生产制造部经理，现任瑞达股份生产制造部副经理。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选聘任情况

1、董事提名和选举情况

2010年1月9日，公司创立大会暨股东大会2010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根据公司股东香港瑞达的提名，选举蒋莘、蒋超、李娜、蒋维、汪孟晋、李锦华、郑丽惠为公司董事，其中汪孟晋、李锦华、郑丽惠为独立董事；根据公司股东大同创投的提名，选举刘军为公司董事；根据公司股东德晖声远的提名，选举林木顺为公司董事。

2010年1月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选举蒋莘为公司董事长，林木顺为公司副董事长。

2010年5月6日，公司股东大会2010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同意郑丽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2010年12月17日，公司股东大会2010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根据股东汇源会展的提名，选举于雳为公司独立董事。

2011年3月15日，公司股东大会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同意于雳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根据股东德晖声远的提名，选举孙冰为公司独立董事。

上述董事组成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监事提名和选举情况

2009年12月16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吴红萍为职工代表监事。

2010年1月9日，公司创立大会暨股东大会2010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根据公司股东安贤工艺品的提名，选举徐国清为监事；根据公司股东创翼创投的提名，选举陈昕为监事。上述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吴红萍共同组成本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0年1月9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选举徐国清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3、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与聘任情况

2010年1月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根据公司董事会的提名，同意聘任蒋超为公司总经理；根据公司总经理蒋超的提名，同意聘任李娜、蒋维、王顺利为公司副总经理，张峻崧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孙勇为公司财务总监。

2011年3月20日，公司董事会秘书张峻崧因公司内部管理人员分工调整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同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聘任蒋维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

本公司股东全部为法人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但通过香港瑞达、安贤工艺品、德晖声远、华海药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报告期内，上述人员间接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 序号 | 姓名 | 职务或亲属关系 | 2008年12月31日 | | 2009年12月31日 | | 2010年12月31日 | |
|----|-----|-------------------|-------------|--------|-------------|--------|-------------|--------|
| | | | 出资额 (万元) | 占比 | 出资额 (万元) | 占比 | 出资额 (万元) | 占比 |
| 1 | 蒋 莘 | 董事长 | 5,855.98 | 74.62% | 2,501.55 | 31.88% | 2,581.88 | 31.88% |
| 2 | 林木顺 | 副董事长 | - | - | 37.67 | 0.48% | 38.88 | 0.48% |
| 3 | 李 娜 | 董事、副总经理 | 1,405.44 | 17.91% | 863.28 | 11.00% | 891.00 | 11.00% |
| 4 | 蒋 超 | 董事、总经理 | 546.56 | 6.96% | 333.54 | 4.25% | 344.25 | 4.25% |
| 5 | 蒋 维 |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 - | - | 1,088.91 | 13.88% | 1,123.88 | 13.88% |

| 序号 | 姓名 | 职务或亲属关系 | 2008年12月31日 | | 2009年12月31日 | | 2010年12月31日 | |
|----|-----|---------|-----------------|----------------|-----------------|---------------|-----------------|---------------|
| | | | 出资额 (万元) | 占比 | 出资额 (万元) | 占比 | 出资额 (万元) | 占比 |
| 6 | 徐国清 | 监事会主席 | - | - | 3.92 | 0.05% | - | - |
| 7 | 王顺利 | 副总经理 | - | - | 117.72 | 1.50% | 121.50 | 1.50% |
| 8 | 孙勇 | 财务总监 | - | - | 11.77 | 0.15% | 12.15 | 0.15% |
| 9 | 林卫星 | 核心技术人员 | - | - | 70.63 | 0.90% | 72.90 | 0.90% |
| 10 | 金武 | 核心技术人员 | - | - | 70.63 | 0.90% | 72.90 | 0.90% |
| 11 | 游立斌 | 核心技术人员 | - | - | 27.47 | 0.35% | 28.35 | 0.35% |
| 12 | 王权利 | 核心技术人员 | - | - | 27.47 | 0.35% | 28.35 | 0.35% |
| 13 | 陈月香 | 蒋莘配偶 | 40.02 | 0.51% | - | - | - | - |
| 合计 | | | 7,848.00 | 100.00% | 5,154.56 | 65.69% | 5,316.04 | 65.64% |

2008年12月31日，蒋莘、蒋超、李娜通过香港瑞达分别间接持有公司74.62%、17.91%、和6.96%股权，蒋莘配偶陈月香通过华海药业间接持有公司0.51%股权。

2009年9月，为了引进外部投资者，股东香港瑞达和华海药业分别将其所持公司31.99%和0.51%股权分别转让予德晖声远等8家公司，致使副董事长林木顺通过德晖声远间接持有公司0.48%股权；同时，股东香港瑞达通过转让股权及自身增资等方式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部分核心人员进行股权激励，其中蒋维和王顺利通过向香港瑞达增资间接持有公司13.88%和1.50%股权，其他6位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人员徐国清、孙勇、林卫星、金武、游立斌、王权利通过管理层持股公司安贤工艺品分别间接持有公司0.05%、0.15%、0.90%、0.90%、0.35%和0.35%股权。华海药业所持公司股权转让后，导致蒋莘配偶陈月香在2009年末不再持有公司股权。

2010年1月21日，发行人从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因股份数量变化，导致2010年12月31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间接持股数量变化，但是持股比例不变。

2010年11月24日，股东徐国清因个人身体原因辞去公司董事长助理职务，将其所持安贤工艺品1%股权转让予公司业务员郑翰，导致徐国清在2010年末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上述人员中，蒋莘与陈月香系配偶关系，蒋莘、陈月香与蒋维系父母子女关系，蒋莘与蒋超系堂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发行人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技术人员的近亲属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上述人员外，发行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持股人员所持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对外投资情况 | | | |
|----|-----|---------------|--------------|------------|---------------|---------|
| | | | 被投资公司名称 | 从事主要业务 | 出资额（元） | 出资比例 |
| 1 | 蒋莘 | 董事长 | 香港瑞达 | 投资管理 | HKD510.00 | 51.00% |
| | | | 瑞达文具 | 生产各种塑料文具制品 | USD130,000.00 | 100.00% |
| 2 | 林木顺 | 董事 | 上海德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投资管理 | 8,500,000.00 | 68.00% |
| 3 | 李娜 | 董事、副总经理 | 香港瑞达 | 投资管理 | HKD176.00 | 17.60% |
| 4 | 蒋超 | 董事、总经理 | 香港瑞达 | 投资管理 | HKD68.00 | 6.80% |
| 5 | 蒋维 |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香港瑞达 | 投资管理 | HKD222.00 | 22.20% |
| 6 | 王顺利 | 副总经理 | 香港瑞达 | 投资管理 | HKD24.00 | 2.40% |
| 7 | 孙勇 | 财务总监 | 安贤工艺品 | 无对外投资及业务经营 | 3,000.00 | 3.00% |
| 8 | 林卫星 | 生产部经理 | 安贤工艺品 | 无对外投资及业务经营 | 18,000.00 | 18.00% |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对外投资情况 | | | |
|----|-----|-------|---------|------------|-----------|--------|
| | | | 被投资公司名称 | 从事主要业务 | 出资额（元） | 出资比例 |
| 9 | 金武 | 生产部经理 | 安贤工艺品 | 无对外投资及业务经营 | 18,000.00 | 18.00% |
| 10 | 游立斌 | 技术部经理 | 安贤工艺品 | 无对外投资及业务经营 | 7,000.00 | 7.00% |
| 11 | 王权利 | 技术部经理 | 安贤工艺品 | 无对外投资及业务经营 | 7,000.00 | 7.00% |

上述人员的对外投资与发行人均不存在利益冲突。

除上述情形外，发行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一年领取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2010 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薪酬情况如下表所示：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2010 年度税前收入（万元） |
|----|-----|---------------|-----------------|
| 1 | 蒋莘 | 董事长 | 22.50 |
| 2 | 林木顺 | 副董事长 | 3.00 |
| 3 | 蒋超 | 董事、总经理 | 9.50 |
| 4 | 蒋维 |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14.50 |
| 5 | 李娜 | 董事、副总经理 | 9.50 |
| 6 | 刘军 | 董事 | 3.00 |
| 7 | 汪孟晋 | 独立董事 | 6.00 |
| 8 | 李锦华 | 独立董事 | 6.00 |
| 9 | 孙冰 | 独立董事 [注] | 0.00 |
| 10 | 徐国清 | 监事会主席 | 3.56 |
| 11 | 陈昕 | 监事 | 1.00 |
| 12 | 吴红萍 | 监事 | 5.62 |
| 13 | 王顺利 | 副总经理 | 7.04 |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2010 年度税前收入（万元） |
|----|-----|----------|-----------------|
| 14 | 孙 勇 | 财务总监 | 16.02 |
| 15 | 林卫星 | 生产制造部经理 | 6.20 |
| 16 | 金 武 | 生产制造部副经理 | 6.63 |
| 17 | 游立斌 | 研发设计部经理 | 5.71 |
| 18 | 王权利 | 研发设计部副经理 | 3.87 |

注：经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孙冰自 2011 年 3 月 15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因此 2010 年未享有独立董事津贴。

除外部董事林木顺、刘军，独立董事汪孟晋、李锦华、孙冰，外部监事徐国清、陈昕外，发行人已为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依法缴交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一）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中的兼职情况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兼职单位 | 兼职职务 | 备注 |
|----|-----|---------|------|----------|------------|
| 1 | 蒋 莘 | 董事长 | 香港瑞达 | 董事局主席 | 控股股东 |
| | | | 瑞达文具 | 董事长 |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
| | | | 百汇贸易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子公司 |
| 2 | 李 娜 | 董事、副总经理 | 香港瑞达 | 董事 | 控股股东 |
| | | | 瑞达文具 | 董事 |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
| | | | 百汇贸易 | 监事 | 子公司 |

（二）在其他单位的兼职情况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兼职单位 | 兼职职务 | 备注 |
|----|-----|---------------|----------------|------|---------------|
| 1 | 蒋 莘 | 董事长 | 福州市政治协商会议 | 常务委员 | - |
| | | | 福州市政治协商会议港澳侨台委 | 副主任 | - |
| | | | 中国钟表协会 | 副理事长 | - |
| | | | 全国钟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 委员 | - |
| | | | 福建省钟表行业协会 | 会长 | - |
| | | | 福建省轻工联合会 | 副会长 | - |
| | | | 福建省总商会直属分会 | 副会长 | - |
| | | | 福建省商务礼品协会 | 副会长 | - |
| | | | 福州市总商会 | 副会长 | - |
| | | | 福州市企业家协会 | 副会长 | - |
| 2 | 林木顺 | 副董事长 | 德晖声远 | 执行董事 | 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 |
| | | | 上海德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 | 德晖声远股东 |
| | | | 厦门福慧达果蔬供应链有限公司 | 董事 | 德晖声远参股公司 |
| 3 | 蒋 维 |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华海药业 | 副董事长 | 蒋莘配偶陈月香控制的企业 |
| | | | 福建省工商联 | 执委 | - |
| | | | 福建省光彩事业会 | 执委 | - |
| | | | 福建省侨联 | 青年委员 | - |
| | | | 福州市国际商会 | 副会长 | - |
| 4 | 刘 军 | 董事 | 大同创投 | 总经理 | 发行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 |
| | | | 福建华科创业投资公司 | 总经理 | - |
| | | | 福建华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总经理 | - |
| 5 | 汪孟晋 | 独立董事 | 中国钟表协会监事会 | 副主席 | - |
| | | | 中国工业设计协会 | 常务理事 | - |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兼职单位 | 兼职职务 | 备注 |
|----|-----|------|-----------------|------|--------------|
| 6 | 李锦华 | 独立董事 | 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 |
| | | |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 |
| 7 | 陈 昕 | 监事 | 厦门海翼地产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监事 | - |
| | | | 厦门海翼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监事 | - |
| | | | 厦门福慧达果蔬供应链有限公司 | 监事 | 德晖声远 参股公司 |

除上述情况外，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其他兼职。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蒋莘与蒋维系父子关系，蒋莘与蒋超系堂兄弟关系，蒋超与蒋维系堂叔侄关系。除上述情况外，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配偶、三代以内直系和旁系亲属关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做出的承诺及与公司签署的协议情况

发行人控股股东蒋莘及其关联方蒋维向发行人出具了《关于同业竞争问题的承诺》，具体内容参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一、同业竞争情况·（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蒋莘及其关联方蒋维向发行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参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三、发行人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三）发行人规范关联交易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除外部董事林木顺、刘军，独立董事汪孟晋、李锦华、孙冰，外部监事徐国清、陈昕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之间均签订了聘任合同。

除上述承诺、协议外，发行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未签署其他协议。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
人员所作出的承诺均履行正常，不存在与所承诺事项不符的情况。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选聘严格履行了相关的法律程序，
上述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
资格。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来的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08年1月1日至2009年8月4日，公司董事会成员3人，分别为蒋莘、
蒋维、李娜，其中蒋莘任董事长。

2009年8月5日，由于公司引入多家外部投资者，公司董事会成员增设为6
人。公司股东新增委派林木顺、彭锦光、蒋超为董事，其中蒋莘任董事长，林木
顺任副董事长。

2010年1月，因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
2010年1月9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股东大会2010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选
举蒋莘、林木顺、刘军、蒋超、蒋维、李娜、李锦华、汪孟晋、郑丽惠为董事，
其中李锦华、汪孟晋、郑丽惠为独立董事。2010年1月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
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蒋莘为董事长，林木顺为副董事长。

2010年5月6日，公司股东大会2010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同意聘请福建华
兴担任公司审计机构，郑丽惠作为福建华兴副主任会计师，根据独立董事任职规
定，已不适合担任公司的独立董事，该次会议同时同意郑丽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
职务。

2010年12月17日，公司股东大会2010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聘任
于雳为公司独立董事。由于于雳所任职会计师事务所随后出台了合伙人行为规
范，其中要求合伙人自2011年起限制担任其他单位的独立董事职务，2011年2
月15日，于雳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2011年3月15日，公司股东大会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于雳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根据股东德晖声远的提名，选举孙冰为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变动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未设监事会，仅设1名监事。

2008年1月1日至2009年8月4日，公司监事为任真。

2009年8月5日，由于引入多家外部投资者，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动，股东重新委派陈昕为公司监事。

2010年1月，因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按《公司法》的要求设立监事会，并在监事会中设职工代表监事。2009年12月16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吴红萍为职工代表监事。2010年1月9日，公司创立大会暨股东大会2010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选举徐国清、陈昕为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吴红萍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2010年1月9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徐国清为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08年1月1日至2010年1月8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蒋超，副总经理李娜、王顺利、蒋维。

2010年9月，因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董事会重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2010年1月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同意，聘任蒋超为公司总经理，李娜、蒋维、王顺利为公司副总经理，张峻崧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秘书，孙勇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2011年3月20日，公司董事会秘书张峻崧因公司内部管理人员分工调整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任董事长助理，同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聘任蒋维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近三年发生变动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主要原因系因股权结构变动及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所需。股份公司设立后，为了建立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在董事会增设了三名独立董事，设立了监事会，并增加了

董事会秘书与财务总监两名高级管理人员。上述变动使得公司治理结构得到进一步的规范和优化。

综上所述，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最近三年内所发生的变化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最近三年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九节 公司治理

公司自成立以来，根据《公司法》、《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制定并实施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各项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之间建立了相互协调和制衡机制，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能够有效增强董事会决策的公正性和科学性。本公司治理结构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有效运作。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0年1月9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股东大会2010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选举产生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2010年1月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2010年12月17日，公司股东大会2010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以及经营管理层均按照各自的议事规则和工作制度规范运作，各尽其责，切实保护所有股东的利益。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按照《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条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2）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3）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5）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

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6）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7）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8）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公司章程》第三十七条规定，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1）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2）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3）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4）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5）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2、股东大会职权

本公司《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利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修改本章程；（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2）审议批准公司章程中规定的由股东大会审议的担保事项；（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14）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15）审议批准确定、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16）审议股权激励计划；（17）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3、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1）股东大会的召集

公司的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1次，并应于上一个会计年度完结之后的6个月之内举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应在自事实发生之日起2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公司章程》所定人数的2/3时；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董事会认为必要时；监事会提议召开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2）股东大会的提案和通知

提案的内容应当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

（3）股东大会的召开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

股东大会召开时，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应当出席会议，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会议。

（4）股东大会的表决和决议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应当有会议记录，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记录应当记载《公司章程》规定的内容。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召集人或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4、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共召开了8次股东大会，分别对公司创立、公司章程的修订、三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独立董事的聘任、董事及非职工监事人员调整、关联交易决策、对外担保、发行授权、募集资金投向、股利分配等议题进行决议。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股东大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和规范运作情况

1、董事会的构成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五条规定，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六条规定，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可以设副董事长。公司董事中三人为独立董事。

2、董事会职权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定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制定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7）拟定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2）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5）听取公司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经理的工作；（1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议事规则

（1）董事会的召集和通知

董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定期会议，

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 10 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长应在 10 日内召集和主持临时董事会会议：代表 1/10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时；1/3 以上董事联名提议时；监事会提议时；《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2）董事会的召开

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未兼任董事的，应当列席董事会会议。会议主持人认为有必要的，可以通知其他有关人员列席董事会会议。

（3）董事会的表决和决议

每项提案经过充分讨论后，主持人应当适时提请与会董事进行表决。主持人也可决定在会议全部提案讨论完毕后一并提请与会董事进行表决。会议表决实行一人一票；董事会会议采用填写表决票的书面记名表决方式或举手表决方式。董事会临时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可以用传真、电话或者视频会议等方式进行并作出决议，并由参会董事签字。

4、董事会召开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 12 次会议，历次董事会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公司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股票发行、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确保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和规范运作情况

1、监事会的构成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公司设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 1 名，可以设副主席。监事会主席和副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2、监事会的职责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三条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2）检查公司财务；（3）对董

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会议；（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7）依照《公司法》第 152 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3、监事会议事规则

（1）监事会的召集和通知

监事会每 6 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

召开监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办公室应当分别提前 10 日和 5 日将盖有监事会印章的书面通知，通过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提交全体监事。非直接送达的，还应当通过电话进行确认并做相应记录。若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口头或者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通知上作出说明。

（2）监事会的召开和表决

监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监事出席方可举行。监事在收到书面通知后应亲自出席监事会会议。监事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的，可以书面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

监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以举手表决或者书面投票等方式进行。监事会形成决议应当全体监事过半数同意。监事会会议应当记录，与会监事应当对会议记录签字确认。

4、监事会的召开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监事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历次会议均依法行使公司章程规定的权利、履行相应的义务。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1、独立董事的构成

2010年1月9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股东大会2010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选举汪孟晋、李锦华、郑丽惠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0年5月，公司聘请福建华兴担任审计机构，郑丽惠女士作为福建华兴副主任会计师和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根据独立董事任职规定，已不适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2010年5月6日，公司股东大会2010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郑丽惠女士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2010年12月17日，公司股东大会2010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聘任于雳为公司独立董事。由于于雳所任职会计师事务所随后出台了合伙人行为规范，其中要求合伙人自2011年起限制担任其他单位的独立董事职务，2011年2月15日，于雳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2011年3月15日，公司股东大会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于雳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根据股东德晖声远的提名，选举孙冰为公司独立董事。

现公司独立董事3名，占公司董事会9名成员三分之一以上，其中孙冰为会计专业人士。

2、独立董事的职权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第九条规定，独立董事除应当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公司独立董事还享有以下特别职权：（1）重大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上，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4）提议召开董事会；（5）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6）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除了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1）提名、任免董事；（2）聘请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4）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300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5）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6）对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7）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

股东权益的事项；（8）《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3、独立董事实际发挥作用的情况

独立董事自聘任以来，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出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积极参与议案讨论，独立行使表决权。

独立董事分别担任董事会下属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决策水平等方面提出积极的建议，发挥了较好的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1、董事会秘书的设置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董事会秘书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2011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聘任蒋维为董事会秘书。

2、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第九条规定，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是：（1）负责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与交易所及其他证券监管机构之间的及时沟通和联络，保证交易所可以随时与其取得工作联系；（2）负责处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督促公司制定并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的内部报告制度，促使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规定向交易所办理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的披露工作；（3）协调公司与投资者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披露的资料；（4）按照法定程序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准备和提交拟审议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文件；（5）参加董事会会议，制作会议记录并签字；（6）负责与公司信息披露有关的保密工作，制订保密措施，促使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及相关知情人在有关信息正式披露前保守秘密，并在内幕信息泄露时，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并向交易所报告；（7）负责保管公司股东名册、董事名册、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的资料，以及董事会、股东大会的会议文件和会议记录等；（8）协助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了解信息披露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交易所其他规定、公司章程和本规则，以及上市协议对其设定的责任；（9）促使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在董事会会议拟作出

的决议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交易所其他规定、公司章程和本规则时，应当提醒与会董事，并提请列席会议的监事就此发表意见；如果董事会坚持作出上述决议，董事会秘书应将有关监事和其个人的意见记载于会议记录上，并立即向交易所报告；（10）《公司法》和交易所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董事会秘书聘任以来，有效履行了《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赋予的职责，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与各中介机构的配合协调、与监管部门的沟通协调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置情况

2010年1月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战略等专门委员会和成员组成的议案。同时还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各委员会成员组成情况如下：

| 委员会名称 | 成员 |
|----------|------------------|
| 审计委员会 | 孙冰（主任委员）、李锦华、李娜 |
| 提名委员会 | 汪孟晋（主任委员）、李锦华、刘军 |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李锦华（主任委员）、孙冰、蒋超 |
| 战略委员会 | 蒋莘（主任委员）、汪孟晋、蒋维 |

二、公司近三年一期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依法经营，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受到处罚的情况。

三、公司近三年一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资金往来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二、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报告期

内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近三年不存在其他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任何方式占用的情形。公司近三年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四、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一）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针对自身特点制定的内部控制制度是完整、合理、有效的。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决策程序与规则》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效益起到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31 日出具的《关于福建瑞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闽华兴所(2011)审核字 H-017 号）认为，发行人“按照财政部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规定的标准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章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的分析反映了公司近三年一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非经特别说明，财务会计数据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近三年一期比较式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 项目 | 2011年6月30日 | 2010年12月31日 | 2009年12月31日 | 2008年12月31日 |
|------------------------|-----------------------|-----------------------|-----------------------|-----------------------|
| 流动资产： | | | | |
| 货币资金 | 83,140,903.09 | 63,621,405.57 | 77,426,101.41 | 48,710,682.91 |
| 应收票据 | 600,000.00 | 3,000,000.00 | 100,000.00 | - |
| 应收账款 | 45,390,304.91 | 41,706,297.80 | 36,847,977.03 | 20,028,657.98 |
| 预付款项 | 11,990,440.69 | 6,870,379.04 | 5,434,213.08 | 6,376,299.17 |
| 其他应收款 | 3,976,809.59 | 4,794,329.75 | 3,389,840.45 | 8,387,519.46 |
| 存货 | 40,867,886.87 | 37,886,314.64 | 30,453,408.48 | 37,781,561.84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26,470.58 | - |
| 流动资产合计 | 185,966,345.15 | 157,878,726.80 | 153,678,011.03 | 121,284,721.36 |
| 非流动资产： |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749,907.21 | 403,230.43 | 409,979.97 | 1,664,726.32 |
| 固定资产 | 25,939,678.11 | 27,880,805.13 | 30,565,879.09 | 49,284,446.22 |
| 在建工程 | - | - | - | 247,191.00 |
| 无形资产 | 11,274,887.90 | 11,462,939.78 | 11,663,687.70 | 18,560,314.16 |
| 长期待摊费用 | 1,141,758.84 | 688,916.67 | - | 132,352.94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472,823.23 | 615,713.99 | 549,045.26 | 161,921.3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39,579,055.29 | 41,051,606.00 | 43,188,592.02 | 70,050,951.94 |
| 资产总计 | 225,545,400.44 | 198,930,332.80 | 196,866,603.05 | 191,335,673.30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2011年6月30日 | 2010年12月31日 | 2009年12月31日 | 2008年12月31日 |
| 流动负债： | | | | |
| 短期借款 | - | - | 20,000,000.00 | 30,000,000.00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207,020.00 | 988,340.00 | 202,320.00 | - |
| 应付账款 | 30,098,054.61 | 23,220,228.10 | 34,116,229.29 | 19,476,073.76 |
| 预收款项 | 3,949,741.27 | 5,830,228.24 | 5,206,466.73 | 7,721,468.57 |
| 应付职工薪酬 | 3,117,227.23 | 3,089,637.97 | 2,714,534.78 | 2,953,010.58 |

| 项目 | 2011年6月30日 | 2010年12月31日 | 2009年12月31日 | 2008年12月31日 |
|-----------------------------|-----------------------|-----------------------|-----------------------|-----------------------|
| 应交税费 | 2,964,483.39 | 3,171,076.04 | 1,676,929.24 | 3,312,920.74 |
| 应付股利 | 1,776,935.83 | 1,776,935.83 | 174,372.80 | 174,372.80 |
| 其他应付款 | 1,077,582.31 | 1,047,501.74 | 1,813,935.14 | 3,647,256.03 |
| 流动负债合计 | 43,191,044.64 | 39,123,947.92 | 65,904,787.98 | 67,285,102.48 |
| 非流动负债： | |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1,005,000.00 | 1,005,000.00 | 1,005,000.00 | 4,734,303.00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005,000.00 | 1,005,000.00 | 1,005,000.00 | 4,734,303.00 |
| 负债合计 | 44,196,044.64 | 40,128,947.92 | 66,909,787.98 | 72,019,405.48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81,000,000.00 | 81,000,000.00 | 81,000,000.00 | 78,480,000.00 |
| 资本公积 | 37,633,044.06 | 37,633,044.06 | 37,633,044.06 | 32,651.00 |
| 减：库存股 | - | - | - | - |
| 盈余公积 | 4,576,659.58 | 4,576,659.58 | 1,121,252.18 | 9,355,664.82 |
| 未分配利润 | 58,139,652.16 | 35,591,681.24 | 10,202,518.83 | 25,563,130.95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181,349,355.80 | 158,801,384.88 | 129,956,815.07 | 113,431,446.77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 5,884,821.05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181,349,355.80 | 158,801,384.88 | 129,956,815.07 | 119,316,267.82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225,545,400.44 | 198,930,332.80 | 196,866,603.05 | 191,335,673.30 |

（二）合并利润表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一、营业收入 | 148,672,853.37 | 246,967,643.10 | 218,296,007.57 | 208,190,852.59 |
| 减：营业成本 | 110,419,911.97 | 182,156,398.83 | 163,437,587.24 | 150,507,826.68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109,499.50 | 400,361.41 | 320,569.38 | 277,825.53 |
| 销售费用 | 4,667,356.58 | 9,351,282.33 | 6,763,518.71 | 8,066,394.83 |
| 管理费用 | 7,325,386.31 | 13,056,497.56 | 14,529,831.62 | 11,487,462.10 |
| 财务费用 | 699,783.29 | 246,405.67 | 658,762.22 | 3,717,325.76 |
| 资产减值损失 | 223,491.19 | 381,255.96 | 1,797,771.31 | 522,104.38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781,320.00 | -786,020.00 | -202,320.00 | -113,654.21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791,275.00 | 261,544.00 | 966,267.68 | 836,038.89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25,800,019.53 | 40,850,965.34 | 31,551,914.77 | 34,334,297.99 |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加：营业外收入 | 890,357.98 | 1,382,491.07 | 1,633,860.51 | 1,676,500.49 |
| 减：营业外支出 | 5,654.14 | 838,668.65 | 191,133.25 | 119,687.86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损失 | - | 26,869.14 | 13,176.62 | 43,990.69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 26,684,723.37 | 41,394,787.76 | 32,994,642.03 | 35,891,110.62 |
| 减：所得税费用 | 4,136,752.45 | 6,550,217.95 | 5,426,166.33 | 6,415,000.87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 22,547,970.92 | 34,844,569.81 | 27,568,475.70 | 29,476,109.75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2,547,970.92 | 34,844,569.81 | 27,874,764.74 | 30,405,768.76 |
| 少数股东损益 | - | - | -306,289.04 | -929,659.01 |
| 五、每股收益： | |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2784 | 0.4302 | 0.3441 |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2784 | 0.4302 | 0.3441 |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22,547,970.92 | 34,844,569.81 | 27,568,475.70 | 29,476,109.75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 收益总额 | 22,547,970.92 | 34,844,569.81 | 27,874,764.74 | 30,405,768.76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总额 | - | - | -306,289.04 | -929,659.01 |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45,097,454.07 | 241,195,927.32 | 217,791,571.95 | 204,288,946.54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945,953.04 | 10,146,392.12 | 4,481,040.35 | 6,664,349.48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943,099.11 | 3,100,755.92 | 20,424,380.33 | 22,454,156.87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50,986,506.22 | 254,443,075.36 | 242,696,992.63 | 233,407,452.89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04,615,441.54 | 202,538,840.30 | 159,124,237.76 | 162,821,105.01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2,037,927.15 | 18,497,942.88 | 15,485,581.90 | 19,140,950.06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7,406,979.82 | 8,681,680.62 | 8,380,860.72 | 7,338,225.47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7,537,651.95 | 14,887,765.25 | 9,875,619.47 | 10,716,198.09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31,598,000.46 | 244,606,229.05 | 192,866,299.85 | 200,016,478.6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9,388,505.76 | 9,836,846.31 | 49,830,692.78 | 33,390,974.26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791,275.00 | 1,913,165.47 | 70,044.00 | 3,380,261.9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6,000.00 | - | 10,000.00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 | - | - | 5,048,379.85 | 1,500,000.00 |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现金净额 | |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91,275.00 | 1,919,165.47 | 5,118,423.85 | 4,890,261.92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749,704.80 | 1,499,739.23 | 790,249.58 | 8,461,713.20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4,873,800.00 | 178,621.47 | 1,933,617.20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749,704.80 | 6,373,539.23 | 968,871.05 | 10,395,330.40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1,570.20 | -4,454,373.76 | 4,149,552.80 | -5,505,068.48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 25,000,000.00 | 57,000,00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 25,000,000.00 | 57,000,00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20,000,000.00 | 35,000,000.00 | 36,5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2,289,150.00 | 15,346,420.97 | 8,675,723.73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22,289,150.00 | 50,346,420.97 | 45,175,723.73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22,289,150.00 | -25,346,420.97 | 11,824,276.27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150,578.44 | -120,196.92 | -1,027.58 | -60,920.99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9,279,497.52 | -17,026,874.37 | 28,632,797.03 | 39,649,261.06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60,316,605.57 | 77,343,479.94 | 48,710,682.91 | 9,061,421.85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79,596,103.09 | 60,316,605.57 | 77,343,479.94 | 48,710,682.91 |

（四）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1年1~6月）

| 项目 | 2011年1-6月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81,000,000.00 | 37,633,044.06 | 4,576,659.58 | 35,591,681.24 | - | 158,801,384.88 | |
| 加：1.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2.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81,000,000.00 | 37,633,044.06 | 4,576,659.58 | 35,591,681.24 | - | 158,801,384.88 |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22,547,970.92 | - | 22,547,970.92 | |
| （一）净利润 | - | - | - | 22,547,970.92 | - | 22,547,970.92 |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22,547,970.92 | - | 22,547,970.92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4.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81,000,000.00 | 37,633,044.06 | 4,576,659.58 | 58,139,652.16 | - | 181,349,355.80 | |

（五）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0年）

| 项目 | 2010年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未分配利润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81,000,000.00 | 37,633,044.06 | 1,121,252.18 | 10,202,518.83 | - | 129,956,815.07 | |
| 加：1.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2.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81,000,000.00 | 37,633,044.06 | 1,121,252.18 | 10,202,518.83 | - | 129,956,815.07 |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3,455,407.40 | 25,389,162.41 | - | 28,844,569.81 | |
| （一）净利润 | - | - | - | 34,844,569.81 | - | 34,844,569.81 |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34,844,569.81 | - | 34,844,569.81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3,455,407.40 | -9,455,407.40 | - | -6,000,000.00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3,455,407.40 | -3,455,407.40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6,000,000.00 | - | -6,000,000.00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4.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81,000,000.00 | 37,633,044.06 | 4,576,659.58 | 35,591,681.24 | - | 158,801,384.88 | |

（六）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09年）

| 项目 | 2009年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78,480,000.00 | 32,651.00 | 9,355,664.82 | 25,563,130.95 | 5,884,821.05 | 119,316,267.82 |
| 加：1.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2.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78,480,000.00 | 32,651.00 | 9,355,664.82 | 25,563,130.95 | 5,884,821.05 | 119,316,267.82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520,000.00 | 37,600,393.06 | -8,234,412.64 | -15,360,612.12 | -5,884,821.05 | 10,640,547.25 |
| （一）净利润 | - | - | - | 27,874,764.74 | -306,289.04 | 27,568,475.70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27,874,764.74 | -306,289.04 | 27,568,475.70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3,001,860.00 | - | - | - | 3,001,860.00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3,001,860.00 | - | - | - | 3,001,860.00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121,252.18 | -15,472,508.62 | -5,578,532.01 | -19,929,788.45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1,121,252.18 | -1,121,252.18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14,351,256.44 | - | -14,351,256.44 |
| 4.其他 | - | - | - | - | -5,578,532.01 | -5,578,532.01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2,520,000.00 | 34,598,533.06 | -9,355,664.82 | -27,762,868.24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5.其他 | 2,520,000.00 | 34,598,533.06 | -9,355,664.82 | -27,762,868.24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81,000,000.00 | 37,633,044.06 | 1,121,252.18 | 10,202,518.83 | - | 129,956,815.07 |

（七）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08年）

| 项目 | 2008年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78,480,000.00 | 32,651.00 | 6,276,788.32 | 5,578,793.48 | 6,814,480.06 | 97,182,712.86 |
|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2.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78,480,000.00 | 32,651.00 | 6,276,788.32 | 5,578,793.48 | 6,814,480.06 | 97,182,712.86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3,078,876.50 | 19,984,337.47 | -929,659.01 | 22,133,554.96 |
| （一）净利润 | - | - | - | 30,405,768.76 | -929,659.01 | 29,476,109.75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30,405,768.76 | -929,659.01 | 29,476,109.75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3,078,876.50 | -10,421,431.29 | - | -7,342,554.79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3,078,876.50 | -3,078,876.50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7,342,554.79 | - | -7,342,554.79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78,480,000.00 | 32,651.00 | 9,355,664.82 | 25,563,130.95 | 5,884,821.05 | 119,316,267.82 |

（八）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 项目 | 2011年6月30日 | 2010年12月31日 | 2009年12月31日 | 2008年12月31日 |
|------------------------|-----------------------|-----------------------|-----------------------|-----------------------|
| 流动资产： | | | | |
| 货币资金 | 82,452,875.64 | 59,925,231.44 | 76,521,755.20 | 46,893,252.71 |
| 应收票据 | 600,000.00 | 3,000,000.00 | 100,000.00 | |
| 应收账款 | 45,074,640.68 | 40,560,322.08 | 34,640,707.85 | 19,768,833.86 |
| 预付款项 | 11,956,714.61 | 6,407,944.95 | 4,667,227.97 | 3,520,821.67 |
| 其他应收款 | 3,941,087.05 | 3,697,715.65 | 2,890,292.89 | 26,344,070.25 |
| 存货 | 40,867,886.87 | 37,886,314.64 | 30,453,245.74 | 18,979,279.90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26,470.58 | - |
| 流动资产合计 | 184,893,204.85 | 151,477,528.76 | 149,299,700.23 | 115,506,258.39 |
| 非流动资产：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5,000,000.00 | 5,000,000.00 | 5,000,000.00 | 13,469,087.36 |
| 投资性房地产 | 749,907.21 | 403,230.43 | 409,979.97 | 1,664,726.32 |
| 固定资产 | 25,885,996.20 | 27,816,924.84 | 30,481,602.04 | 31,256,301.45 |
| 在建工程 | - | - | - | 247,191.00 |
| 无形资产 | 11,274,887.90 | 11,462,939.78 | 11,663,687.70 | 12,010,153.86 |
| 长期待摊费用 | 1,141,758.84 | 688,916.67 | - | 132,352.94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378,481.98 | 509,697.76 | 445,045.68 | 154,228.2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44,431,032.13 | 45,881,709.48 | 48,000,315.39 | 58,934,041.13 |
| 资产总计 | 229,324,236.98 | 197,359,238.24 | 197,300,015.62 | 174,440,299.52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2011年6月30日 | 2010年12月31日 | 2009年12月31日 | 2008年12月31日 |
| 流动负债： | | | | |
| 短期借款 | - | - | 20,000,000.00 | 30,000,000.00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207,020.00 | 988,340.00 | 202,320.00 | |
| 应付账款 | 30,034,640.15 | 22,810,282.24 | 31,337,794.94 | 9,358,138.19 |
| 预收款项 | 3,900,126.29 | 5,411,664.86 | 5,205,676.73 | 7,456,463.56 |
| 应付职工薪酬 | 3,049,810.46 | 3,030,371.71 | 2,664,840.62 | 1,971,021.92 |
| 应交税费 | 3,028,323.61 | 2,889,502.07 | 2,850,042.42 | 3,085,019.74 |
| 应付股利 | 1,776,935.83 | 1,776,935.83 | 174,372.80 | 174,372.80 |
| 其他应付款 | 5,184,399.22 | 1,047,501.74 | 4,014,402.31 | 7,095,346.32 |
| 流动负债合计 | 47,181,255.56 | 37,954,598.45 | 66,449,449.82 | 59,140,362.53 |
| 非流动负债： | |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1,005,000.00 | 1,005,000.00 | 1,005,000.00 | 105,000.00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005,000.00 | 1,005,000.00 | 1,005,000.00 | 105,000.00 |
| 负债合计 | 48,186,255.56 | 38,959,598.45 | 67,454,449.82 | 59,245,362.53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81,000,000.00 | 81,000,000.00 | 81,000,000.00 | 78,480,000.00 |
| 资本公积 | 37,633,044.06 | 37,633,044.06 | 37,633,044.06 | 32,651.00 |

| 项目 | 2011年6月30日 | 2010年12月31日 | 2009年12月31日 | 2008年12月31日 |
|-------------------|-----------------------|-----------------------|-----------------------|-----------------------|
| 盈余公积 | 4,576,659.58 | 4,576,659.58 | 1,121,252.18 | 9,355,664.82 |
| 未分配利润 | 57,928,277.78 | 35,189,936.15 | 10,091,269.56 | 27,326,621.17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181,137,981.42 | 158,399,639.79 | 129,845,565.80 | 115,194,936.99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229,324,236.98 | 197,359,238.24 | 197,300,015.62 | 174,440,299.52 |

（九）母公司利润表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一、营业收入 | 148,287,264.74 | 240,309,980.42 | 204,429,427.82 | 196,077,188.92 |
| 减：营业成本 | 110,038,394.23 | 176,796,227.21 | 150,254,464.99 | 141,288,918.53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087,886.75 | 384,929.04 | 305,466.72 | 275,826.50 |
| 销售费用 | 4,478,287.06 | 8,343,608.92 | 6,175,037.97 | 6,604,492.72 |
| 管理费用 | 7,243,928.52 | 12,892,791.28 | 13,791,469.81 | 9,449,305.98 |
| 财务费用 | 689,718.81 | 212,941.94 | 646,800.72 | 3,704,890.05 |
| 资产减值损失 | 272,085.09 | 374,889.36 | 1,380,053.07 | 433,951.09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781,320.00 | -786,020.00 | -202,320.00 | -113,654.21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791,275.00 | 275,880.00 | -1,696,592.48 | 836,038.89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26,049,559.28 | 40,794,452.67 | 29,977,222.06 | 35,042,188.73 |
| 加：营业外收入 | 814,657.98 | 998,037.07 | 1,560,468.00 | 1,539,829.10 |
| 减：营业外支出 | 798.16 | 837,736.68 | 37,075.02 | 60,703.17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26,869.14 | 13,176.62 | 4,523.60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26,863,419.10 | 40,954,753.06 | 31,500,615.04 | 36,521,314.66 |
| 减：所得税费用 | 4,125,077.47 | 6,400,679.07 | 5,500,589.79 | 5,732,549.66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22,738,341.63 | 34,554,073.99 | 26,000,025.25 | 30,788,765.00 |
| 五、每股收益： | |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2807 | 0.4266 | 0.3210 |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2807 | 0.4266 | 0.3210 |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22,738,341.63 | 34,554,073.99 | 26,000,025.25 | 30,788,765.00 |

（十）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44,326,732.96 | 234,036,677.54 | 195,049,915.59 | 191,524,148.66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820,088.78 | 7,834,532.40 | 4,109,762.84 | 6,429,548.86 |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6,015,237.92 | 2,778,674.24 | 20,715,786.30 | 18,379,712.28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53,162,059.66 | 244,649,884.18 | 219,875,464.73 | 216,333,409.80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04,332,118.15 | 194,426,712.30 | 139,295,372.60 | 156,691,552.62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1,846,272.77 | 17,991,950.65 | 14,089,013.02 | 13,451,888.67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7,071,777.57 | 8,597,141.92 | 7,864,317.68 | 6,963,101.44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7,515,355.15 | 16,600,653.51 | 8,290,398.85 | 14,170,728.52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30,765,523.64 | 237,616,458.38 | 169,539,102.15 | 191,277,271.2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2,396,536.02 | 7,033,425.80 | 50,336,362.58 | 25,056,138.55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791,275.00 | 1,587,501.47 | 70,044.00 | 3,380,261.92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 -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6,000.00 | - | 10,000.00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5,298,450.88 | 1,500,000.00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63,844.96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91,275.00 | 1,593,501.47 | 5,432,339.84 | 4,890,261.92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749,704.80 | 1,499,739.23 | 696,325.08 | 1,733,317.22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4,533,800.00 | 178,621.47 | 1,933,617.2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 -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749,704.80 | 6,033,539.23 | 874,946.55 | 3,666,934.42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1,570.20 | -4,440,037.76 | 4,557,393.29 | 1,223,327.50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 25,000,000.00 | 57,000,000.00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 25,000,000.00 | 57,000,00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20,000,000.00 | 35,000,000.00 | 36,5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2,289,150.00 | 15,346,420.97 | 8,675,723.73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22,289,150.00 | 50,346,420.97 | 45,175,723.73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22,289,150.00 | -25,346,420.97 | 11,824,276.27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150,462.02 | -122,940.33 | -1,453.88 | -57,282.63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2,287,644.20 | -19,818,702.29 | 29,545,881.02 | 38,046,459.69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56,620,431.44 | 76,439,133.73 | 46,893,252.71 | 8,846,793.02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78,908,075.64 | 56,620,431.44 | 76,439,133.73 | 46,893,252.71 |

（十一）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1年1~6月）

| 项目 | 2011年1-6月 | | | | |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股东权益合计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81,000,000.00 | 37,633,044.06 | 4,576,659.58 | 35,189,936.15 | 158,399,639.79 |
| 加：1.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2.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81,000,000.00 | 37,633,044.06 | 4,576,659.58 | 35,189,936.15 | 158,399,639.79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22,738,341.63 | 22,738,341.63 |
| （一）净利润 | - | - | - | 22,738,341.63 | 22,738,341.63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22,738,341.63 | 22,738,341.63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81,000,000.00 | 37,633,044.06 | 4,576,659.58 | 57,928,277.78 | 181,137,981.42 |

（十二）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0年）

| 项目 | 2010年 | | | | |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股东权益合计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81,000,000.00 | 37,633,044.06 | 1,121,252.18 | 10,091,269.56 | 129,845,565.80 |
| 加：1.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项目 | 2010年 | | | | |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股东权益合计 |
| 2.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81,000,000.00 | 37,633,044.06 | 1,121,252.18 | 10,091,269.56 | 129,845,565.80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3,455,407.40 | 25,098,666.59 | 28,554,073.99 |
| （一）净利润 | - | - | - | 34,554,073.99 | 34,554,073.99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34,554,073.99 | 34,554,073.99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3,455,407.40 | -9,455,407.40 | -6,000,000.0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3,455,407.40 | -3,455,407.40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6,000,000.00 | -6,000,000.00 |
| 4.其他 | - | -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81,000,000.00 | 37,633,044.06 | 4,576,659.58 | 35,189,936.15 | 158,399,639.79 |

（十三）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09年）

| 项目 | 2009年 | | | | |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股东权益合计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78,480,000.00 | 32,651.00 | 9,355,664.82 | 27,326,621.17 | 115,194,936.99 |
| 加：1.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2.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78,480,000.00 | 32,651.00 | 9,355,664.82 | 27,326,621.17 | 115,194,936.99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2,520,000.00 | 37,600,393.06 | -8,234,412.64 | -17,235,351.61 | 14,650,628.81 |

| 项目 | 2009年 | | | | |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股东权益合计 |
| （一）净利润 | - | - | - | 26,000,025.25 | 26,000,025.25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26,000,025.25 | 26,000,025.25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3,001,860.00 | - | - | 3,001,860.00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3,001,860.00 | - | - | 3,001,860.00 |
| 3.其他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121,252.18 | -15,472,508.62 | -14,351,256.44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1,121,252.18 | -1,121,252.18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14,351,256.44 | -14,351,256.44 |
| 4.其他 | - | -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2,520,000.00 | 34,598,533.06 | -9,355,664.82 | -27,762,868.24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5.其他 | 2,520,000.00 | 34,598,533.06 | -9,355,664.82 | -27,762,868.24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81,000,000.00 | 37,633,044.06 | 1,121,252.18 | 10,091,269.56 | 129,845,565.80 |

（十四）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08年）

| 项目 | 2008年 | | | | |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股东权益合计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78,480,000.00 | 32,651.00 | 6,276,788.32 | 6,959,287.46 | 91,748,726.78 |
| 加：1.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2.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78,480,000.00 | 32,651.00 | 6,276,788.32 | 6,959,287.46 | 91,748,726.78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3,078,876.50 | 20,367,333.71 | 23,446,210.21 |
| （一）净利润 | - | - | - | 30,788,765.00 | 30,788,765.00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30,788,765.00 | 30,788,765.00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 | - | - | - | - | - |

| 项目 | 2008年 | | | | |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股东权益合计 |
| 少资本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3,078,876.50 | -10,421,431.29 | -7,342,554.79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3,078,876.50 | -3,078,876.50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7,342,554.79 | -7,342,554.79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78,480,000.00 | 32,651.00 | 9,355,664.82 | 27,326,621.17 | 115,194,936.99 |

二、审计意见类型

福建华兴对发行人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的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2009 年度、2008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的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闽华兴所（2011）审字 H-04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 1-6 月、2010 年度、2009 年度、200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及其合并期间变化情况如下：

| 子公司名称 |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时间 | 业务性质 | 注册资本 | 持股比例 | | 表决权比例 |
|----------|---------------------|------------------------------|-------------|---------|------|---------|
| | | | | 直接持股 | 间接持股 | |
| 瑞森家居（注1） | 2008.1.1-2009.3.31 | 主要从事指接板、木竹家居、锯材的生产 | 1,500.00万港元 | 51.00% | - | 51.00% |
| 瑞信电子（注2） | 2008.1.1-2009.10.10 | 礼品及计时产品（不含指针式石英、机械表）的生产与销售 | 13.00万美元 | 51.00% | - | 51.00% |
| 百汇贸易 | 2008.1.1-2010.12.31 | 目前主要从事石英钟、电子钟、帆布画等家居软装饰产品的出口 | 500.00万人民币 | 100.00% | - | 100.00% |

注1：发行人对瑞森家居的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指发行人将其所持瑞森家居51%股权转让予郑志高及蔡世梅之前的比例数据。

注2：瑞信电子的业务性质、注册资本及发行人对瑞信电子的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指2009年10月10日瑞信电子正式注销之前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曾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为瑞森家居及瑞信电子。瑞森家居、瑞信电子的详细情况请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的简要情况·（二）报告期内发行人曾拥有的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收入

（1）销售商品

在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公司不同销售模式下的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及确认时点如下：

| 销售模式 | | 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及确认时点 |
|------|----|---|
| 直销 | 内销 | 发货时由销售人员填写发货申请单，经分管销售的副总经理审批后由仓管人员开具出库单并发货。目前公司产品内销通过陆运，采取托运方式的，以取得货物托运单时即认为产品所有权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公司作为销售收入实现；采取客户自行到公司提货的，客户在储运单上签收即认为产品所有权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公司以此确认销售收入实现。 |
| | 外销 | 公司出口产品主要按离岸价（FOB）结算。发货时由销售人员填写发货申请单，经分管销售的副总经理审批后转仓管人员开具出库单并发货，在向海关报关取得报关单后，即认为出口产品的所有权的风险和报酬即已经转移，公司根据报关单上注明的出口日期确认收入。 |
| 代销 | 内销 | 公司在交付商品时不确认收入，而作为发出商品核算，在收到受托单位开具的代销清单后，再以统一零售价的一定折扣或双方约定的结算价格开具发票并确认销售收入。 |

注：报告期内公司采用代销模式销售的商品均为内销。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的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转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提供资金的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

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他人使用公司非现金资产，发生的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金融工具

（1）分类

金融工具分为下列五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交易性金融负债、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⑤其他金融负债。

（2）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为：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与之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单项金

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了已宣告发放的债券利息或现金股利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入账金额，除《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第三十三条规定的三种情况外，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额的价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 情形 | | 确认结果 |
|------------------------------|-------------|----------------------------------|
| 已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 |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确认新资产/负债) |
|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 |
| |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 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及任何保留权益 |
|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 |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收益确认为负债 |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①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

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②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如存在下列情况：

①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②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不涉债务重组所指情形），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应当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6）金融资产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需要进行减值测试。

期末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期末对应收款项的减值处理见本节“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4、应收款项”。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并确认减值损失。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当期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

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7）衍生金融工具

公司利用如远期外汇合约和利率掉期等衍生金融工具规避汇率和利率变动风险。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负债。

公司根据政策管理衍生金融工具的应用，并以书面方式列明与公司风险管理策略一致的衍生金融工具应用原则。

衍生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时，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利润表中确认。对于符合套期会计处理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任何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取决于被套期项目的性质。不符合套期会计处理的衍生金融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3、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销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包括各类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处理。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①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应当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应当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4、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子公司按照改制时的资产、负债评估价值调整账面价值的，母公司应当按照取得子公司经评估确认净资产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成本与支付对价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的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F、企业进行公司制改造，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按照评估价值调整的，长期股权投资应以评估价值作为改制时的认定成本。

（2）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②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公司在确认

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且将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如果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①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②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③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公司将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按长期投资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长期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5）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根据管理层主要意图或目的确认投资性房地产。对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如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明将其用于经营租出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即使尚未签定租赁协议，也应视为投资性房地产。这里的空置建筑物，是指企业新购入、自行建造或开发完成但尚未使用的建筑物，以及不再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且经整理后达到可经营出租状态的建筑物。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第6项固定资产和第7项无形资产的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期末，公司按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6、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系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所持有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运输设备。

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投资者投入固定资

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企业对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大修理费用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确定。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采用直线折旧法。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固定资产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但对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即固定资产原值减去累计折旧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各类固定资产的估计残值率、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 类别 | 估计残值率 | 折旧年限 | 年折旧率 |
|-------|-------|------|------|
| 房屋建筑物 | 10% | 20年 | 4.5% |
| 机器设备 | 10% | 10年 | 9% |
| 办公设备 | 10% | 5年 | 18% |
| 电子设备 | 10% | 5年 | 18% |
| 交通工具 | 10% | 5年 | 18% |
| 其他设备 | 10% | 5年 | 18% |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公司按固定资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当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难以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以可取得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该等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以市场利率为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租赁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

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

7、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其实际成本按实际支付的价款确定。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调整。

（2）无形资产摊销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处理。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公司按无形资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8、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产生减值的迹象，可能发生资产减值的迹象包括：

-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
- （7）企业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远高于其市值；
- （8）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若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具体见相关科目。

9、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至少考虑以下因素：①期权的行权价格；②期权的有效期；③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④股价预计波动率；⑤股份的预计股利；⑥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数量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根据上述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和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截至当期累计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再减去前期累计已确认金额，作为当期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无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如何修改，甚至取消权益工具的授予或结算该权益工具，公司都应至少确认按照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来计量获取的相应的服务，除非因不能满足权益工具的可行权条件（除市场条件外）而无法可行权。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公司应当：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③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公司应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10、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若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当所购建或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1、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的余额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进行过程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 除以发行债券方式进行的企业合并, 与发行债券相关的佣金、手续费等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外, 应于发生时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 购买方应当按照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除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外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 其企业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换交易的成本之和。

购买方对于企业合并成本与确认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应视情况分别处理:

①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应确认为商誉。

②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对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 复核结果表明所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是恰当的, 应将企业合并成本低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

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并在会计报表附注中予以说明。

③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调整

A、购买日后12个月内对有关价值量的调整，应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也应进行相关的调整。

B、超过规定期限后的价值量调整，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即对于企业合并成本、合并中取得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等进行的调整，应作为前期差错处理。

1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类型、范围、程序及方法

①合并类型：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为基础编制进行编制合并报表。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合并现金流量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对于被合并方在企业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之和)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按以下原则，自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转入留存收益和未分配利润：

a、确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后，合并方账面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贷方余额大于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将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自“资本公积”转入“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b、确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后，合并方账面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贷方余额小于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以合并方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贷方余额为限，将被合并方在企业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自“资本公积”转入“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以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反映为在购买日公允价值基础上确定的可辨

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期末资产负债表日的金额进行编制合并报表。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2）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是以控制为基础，即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或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均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

①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②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③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④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3）合并程序及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公司编制。

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子公司中的少数股东权益应与公司的权益分开确定，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金额等于初始确认金额加上其享有后续权益变动的份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公司出售不丧失控制权的股权，在合并报表中处置价与处置长期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列入资本公积。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

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13、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发生外币业务时，外币金额按与交易发生日类似的即期汇率（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入账，期末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①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③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作为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③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4、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 单项金额超过100万元人民币的应收款项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应当包括在具有类似风险组合特征的应收款项中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组合名称 | 确定组合的依据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
| 账龄组合 | 账龄状态 | 账龄分析法 |
| 关联方组合 | 公司对合并范围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 不计提坏账准备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账龄 |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1年以内（含1年） | 2% | 2% |
| 1至2年（含2年） | 10% | 10% |
| 2至3年（含3年） | 15% | 15% |
| 3至4年（含4年） | 50% | 50% |
| 4至5年（含5年） | 70% | 70% |
| 5年以上 | 100% | 100%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4) 公司确认坏账的标准是：

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程序清偿后，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因债务人逾期三年未履行偿债义务，并且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的应收款项。

15、政府补助

（1）确认原则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予以确认：

-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①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③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

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①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

A、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所得税费用计量

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①企业合并；

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5）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①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减记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②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没有发生变更，也不存在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五、主要税种和税率

（一）增值税

销项税率为17%，按扣除进项税后的余额缴纳。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办法的通知》（财税（2002）7号），公司出口自产货物执行增值税免、抵、退税政策。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出口产品钟表2008年12月1日之前执行11%的退税率，2008年12月1日起退税率上调为13%。其他出口产品退税率为5%-17%不等。子公司百汇贸易出口货物执行增值税退（免）税政策。

根据国务院于2008年11月5日第34次常务会议修订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公司从2009年1月1日起购买固定资产进项税可抵扣销项税额。

（二）企业所得税

1、报告期内所得税税率25%。

2、税收优惠

根据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地方税务局于2009年3月12日发布的《关于认定福建2008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闽科高（2009）11号），公司被认定为福建省2008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日期2008年12月12日，证书编号GR200835000178，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福建省福州市国家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榕国税直减（2009）28号《减、免税批准通知书》，公司自2008年1月1日开始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2008-2010年度公司所得税实际执行税率为15%。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1年第4号《关于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期间企业所得税预缴问题的公告》，高新技术企业应在资格期满前三个月内提出复审申请，在通过复审之前，在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内，其当年企业所得税暂按15%的税率预缴。本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至2011年12月，并于2011年7月提出复审申请，截至2011年11月9日已通过审查，并于2011年10月27日公示完毕，目前正处于备案阶段，发行人高新技术企业的复审不存在审批障碍。公司2011年1-6月的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预缴。

子公司瑞森家居系2005年成立的外商投资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细则以及《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号）、尤溪县国家税务局减免备（2009）089号《备案减免税执行告知书》，瑞森家居2008年度和2009年度减按12.5%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城市维护建设税

1、按照应交流转税税额及免抵增值税税额的7%缴纳。

2、税收优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暂不征收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的通知》（国税发（1994）38号），公司及子公司瑞森家居和瑞信电子均为外商投资企业，2008年度、2009年度及2010年度1-11月免征城建税。

（四）教育费附加

1、按照应交流转税税额及免抵增值税税额的3%缴纳。

2、税收优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暂不征收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的通知》（国税发（1994）38号），公司及子公司瑞森家居和瑞信电子均为外商投资企业，2008年度、2009年度及2010年度1-11月免征教育费附加。

（五）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照应交流转税税额及免抵增值税税额的1%缴纳。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地方教育附加征收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闽政文〔2011〕230号），自2011年1月1日起地方教育费附加的征收率由1%调整到2%。

六、分部信息

（一）营业收入构成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主营业务收入 | 148,292,234.48 | 245,314,726.36 | 216,480,932.48 | 207,392,225.27 |
| 其他业务收入 | 380,618.89 | 1,652,916.74 | 1,815,075.09 | 798,627.32 |

| | | | | |
|----|----------------|----------------|----------------|----------------|
| 合计 | 148,672,853.37 | 246,967,643.10 | 218,296,007.57 | 208,190,852.59 |
|----|----------------|----------------|----------------|----------------|

（二）营业成本构成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主营业务成本 | 110,216,254.82 | 181,003,379.10 | 162,881,106.67 | 150,147,116.44 |
| 其他业务支出 | 203,657.15 | 1,153,019.73 | 556,480.57 | 360,710.24 |
| 合计 | 110,419,911.97 | 182,156,398.83 | 163,437,587.24 | 150,507,826.68 |

（三）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按产品（或服务）类别划分

| 项目 | 2011年1~6月 | | 2010年 | |
|------|----------------|----------------|----------------|----------------|
| | 主营业务收入 | 主营业务成本 | 主营业务收入 | 主营业务成本 |
| 石英钟 | 78,393,028.27 | 59,811,568.43 | 134,946,000.89 | 104,248,616.40 |
| 手表 | 52,782,260.94 | 37,673,671.51 | 37,384,769.26 | 19,634,787.84 |
| 家居电子 | 1,814,060.95 | 1,351,480.31 | 5,686,163.76 | 4,300,094.05 |
| 木制品 | - | - | 7,742,908.00 | 7,687,942.46 |
| 贸易 | 366,814.68 | 381,517.74 | 14,475,343.20 | 13,177,852.14 |
| 其他 | 14,936,069.64 | 10,998,016.83 | 45,079,541.25 | 31,954,086.21 |
| 合计 | 148,292,234.48 | 110,216,254.82 | 245,314,726.36 | 181,003,379.10 |

| 项目 | 2009年 | | 2008年 | |
|------|----------------|----------------|----------------|----------------|
| | 主营业务收入 | 主营业务成本 | 主营业务收入 | 主营业务成本 |
| 石英钟 | 121,629,876.21 | 92,176,609.39 | 109,679,115.85 | 81,008,588.68 |
| 手表 | 39,280,315.91 | 26,205,580.69 | 26,557,685.83 | 12,548,673.30 |
| 家居电子 | 3,368,901.47 | 2,649,759.38 | 1,925,222.63 | 1,721,306.71 |
| 木制品 | 17,900,225.03 | 16,287,162.20 | 45,310,552.17 | 37,238,112.60 |
| 贸易 | 12,228,908.33 | 11,792,761.99 | 2,390,478.27 | 1,695,501.73 |
| 其他 | 22,072,705.53 | 13,769,233.02 | 21,529,170.52 | 15,934,933.42 |
| 合计 | 216,480,932.48 | 162,881,106.67 | 207,392,225.27 | 150,147,116.44 |

（四）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部划分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内销 | 26,691,641.29 | 64,434,215.28 | 56,178,096.02 | 42,125,721.76 |
| 外销 | 121,600,593.19 | 180,880,511.08 | 160,302,836.46 | 165,266,503.51 |
| 其中：欧盟 | 50,960,674.01 | 113,159,021.63 | 104,289,554.99 | 73,769,388.04 |
| 美国 | 8,409,307.13 | 17,755,963.16 | 24,233,853.10 | 40,939,458.54 |
| 香港 | 41,270,956.74 | 25,330,371.34 | 15,664,748.32 | 19,400,389.05 |
| 其他 | 20,959,655.31 | 24,635,154.95 | 16,114,680.05 | 31,157,267.88 |
| 总计 | 148,292,234.48 | 245,314,726.36 | 216,480,932.48 | 207,392,225.27 |

七、最近一年收购兼并情况

发行人最近一年内不存在收购兼并其他企业资产（或股权），且被收购企业资产总额或营业收入或净利润超过收购前发行人相应项目20%（含）的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

发行人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以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础，经福建华兴审核后由其出具了闽华兴所（2011）审核字H-018号《关于福建瑞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2009年度、2010年度及2011年1-6月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审核意见》，福建华兴认为：“公司编制的2008年度、2009年度、2010年度、2011年1-6月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年）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与上述经审计的申报财务报表保持一致。”。发行人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表：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 -26,869.14 | 979,047.06 | -43,990.69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881,277.00 | 1,284,700.00 | 1,602,967.00 | 1,455,960.00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注] | | - | 599,393.28 | - |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持有长期投资产生的收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1,572,595.00 | -524,476.00 | -228,276.00 | 722,384.68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3,426.84 | -714,008.44 | -147,063.12 | 144,843.32 |
| 小计 | 2,457,298.84 | 19,346.42 | 2,806,068.22 | 2,279,197.31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259,814.95 | 227,086.61 | 153,633.46 | 347,993.70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2,197,483.89 | -207,740.19 | 2,652,434.76 | 1,931,203.61 |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2,197,483.89 | -207,740.19 | 2,713,027.79 | 1,899,918.81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 | - | -60,593.03 | 31,284.80 |
| 净利润 | 22,547,970.92 | 34,844,569.81 | 27,568,475.70 | 29,476,109.75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20,350,487.03 | 35,052,310.00 | 24,916,040.94 | 27,544,906.14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对净利润的影响 | 9.75% | -0.60% | 9.62% | 6.55%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2,547,970.92 | 34,844,569.81 | 27,874,764.74 | 30,405,768.76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0,350,487.03 | 35,052,310.00 | 25,161,736.95 | 28,505,849.95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对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影响 | 9.75% | -0.60% | 9.73% | 6.25% |

注：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99,393.28 元系发行人原控股子公司瑞森家居因占用公司资金而向公司支付的利息，瑞森家居已于 2009 年归还了欠款。

九、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合计 225,545,400.44 元，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如下：

（一）货币资金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为 83,140,903.09 元，详细构成情况如下：

| 项目 | 2011 年 6 月 30 日 | 2010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 现金 | 14,678.86 | 7,470.88 |
| 银行存款 | 79,581,424.23 | 60,309,134.69 |
| 其他货币资金 | 3,544,800.00 | 3,304,800.00 |
| 合计 | 83,140,903.09 | 63,621,405.57 |

注：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公司向银行办理远期结汇业务存入的保证金，属于使用受限款项。

（二）应收账款

1、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 类别 | 2011 年 6 月 30 日 | | |
|------------------------|----------------------|----------------|---------------------|
| | 账面余额 | 占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46,446,149.30 | 100.00% | 1,055,844.39 |
| 其中：账龄组合 | 46,446,149.30 | 100.00% | 1,055,844.39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合计 | 46,446,149.30 | 100.00% | 1,055,844.39 |

（续上表）

| 类别 | 2010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账面余额 | 占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42,702,014.43 | 100.00% | 995,716.63 |
| 其中：账龄组合 | 42,702,014.43 | 100.00% | 995,716.63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合计 | 42,702,014.43 | 100.00% | 995,716.63 |

2、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 账龄 | 2011 年 6 月 30 日 | | | 2010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账面余额 | 比例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比例 | 坏账准备 |
| 1年以内（含1年） | 45,590,043.91 | 98.16% | 911,800.88 | 41,420,855.49 | 97.00% | 828,417.10 |

| 账龄 | 2011年6月30日 | | | 2010年12月31日 | | |
|-----------|----------------------|----------------|---------------------|----------------------|----------------|-------------------|
| | 账面余额 | 比例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比例 | 坏账准备 |
| 1-2年（含2年） | 613,809.66 | 1.32% | 61,380.96 | 941,065.05 | 2.20% | 94,106.51 |
| 2-3年（含3年） | 125,538.10 | 0.27% | 18,830.72 | 288,876.97 | 0.68% | 43,331.55 |
| 3-4年（含4年） | 102,251.61 | 0.22% | 51,125.81 | 42,710.90 | 0.10% | 21,355.45 |
| 4-5年（含5年） | 6,000.00 | 0.01% | 4,200.00 | - | - | - |
| 5年以上 | 8,506.02 | 0.02% | 8,506.02 | 8,506.02 | 0.02% | 8,506.02 |
| 合计 | 46,446,149.30 | 100.00% | 1,055,844.39 | 42,702,014.43 | 100.00% | 995,716.63 |

2011年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中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只有应收安贤工艺品的租金2,400.00元。

（三）存货

截至2011年6月30日，发行人的存货分项列示如下：

| 存货种类 | 2011年6月30日 | | 2010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原材料 | 17,536,462.22 | 42.91% | 13,993,874.71 | 36.94% |
| 包装物 | 1,484,760.18 | 3.63% | 1,714,493.80 | 4.53% |
| 低值易耗品 | 391,421.39 | 0.96% | 875,316.63 | 2.31% |
| 在产品 | 7,223,052.21 | 17.67% | 7,605,397.95 | 20.07% |
| 半成品 | 2,109,885.26 | 5.16% | 2,212,989.36 | 5.84% |
| 委托加工物资 | 3,088,742.34 | 7.56% | 2,378,317.59 | 6.28% |
| 库存商品 | 5,786,791.48 | 14.16% | 4,280,394.64 | 11.30% |
| 发出商品 | 3,246,771.79 | 7.94% | 4,825,529.96 | 12.74% |
| 小计 | 40,867,886.87 | 100.00% | 37,886,314.64 | 100.00% |
| 减：存货跌价准备 | - | - | - | - |
| 合计 | 40,867,886.87 | - | 37,886,314.64 | - |

截至2011年6月30日，公司存货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所有权受限事项。

（四）固定资产

截至2011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 类别 | 折旧年限 | 原值 | 累计折旧 | 净值 |
|-----------|------|----------------------|----------------------|----------------------|
| 房屋建筑物 | 20年 | 29,719,989.20 | 11,101,572.47 | 18,618,416.73 |
| 机器设备 | 10年 | 10,515,685.28 | 5,085,569.57 | 5,430,115.71 |
| 运输设备 | 5年 | 3,560,641.21 | 2,653,335.89 | 907,305.32 |
| 电子设备 | 5年 | 339,897.41 | 172,482.84 | 167,414.57 |
| 办公设备 | 5年 | 1,921,245.08 | 1,310,141.32 | 611,103.76 |
| 其他设备 | 5年 | 1,345,362.71 | 1,140,040.69 | 205,322.02 |
| 合计 | | 47,402,820.89 | 21,463,142.78 | 25,939,678.11 |

截至2011年6月30日，公司无对外抵押担保的固定资产，且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五）无形资产

截至2011年6月30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11,274,887.90元，包括土地使用权和办公软件，具体情况如下表：

| 类别 | 取得方式 | 初始金额 | 摊销期限(月) | 确定依据 | 摊余价值 | 剩余摊销期限(月) |
|-----------|------|----------------------|---------|-----------|----------------------|-----------|
| 土地使用权 | 购入 | 14,551,577.88 | 504 | 土地使用权出让年限 | 11,143,988.46 | 386 |
| 办公软件 | 购入 | 148,188.04 | 60 | 受益年限 | 130,899.44 | 53 |
| 合计 | | 14,699,765.92 | | | 11,274,887.90 | |

截至2011年6月30日，公司无对外抵押担保的无形资产，且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十、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情况

截至2011年6月30日，公司负债合计44,196,044.64元，主要债项情况如下：

（一）应付账款

截至2011年6月30日，发行人应付账款余额为30,098,054.61元，其明细如下：

| 项目 | 2011年6月30日 | 2010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 1年以内（含1年） | 29,599,937.61 | 98.35% | 22,478,437.98 | 96.81% |
| 1-2年（含2年） | 159,540.03 | 0.53% | 426,270.14 | 1.84% |
| 2-3年（含3年） | 114,347.84 | 0.38% | 126,067.56 | 0.54% |
| 3年以上 | 224,229.13 | 0.74% | 189,452.42 | 0.82% |
| 合计 | 30,098,054.61 | 100.00% | 23,220,228.10 | 100.00% |

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中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款，且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仅有应付瑞达文具48.44万元。

（二）预收款项

截至2011年6月30日，发行人预收账款余额为3,949,741.27元，其明细如下：

| 项目 | 2011年6月30日 | | 2010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年以内（含1年） | 3,478,761.27 | 88.08% | 4,799,157.72 | 82.32% |
| 1-2年（含2年） | 325,302.16 | 8.24% | 910,523.54 | 15.62% |
| 2-3年（含3年） | 145,677.84 | 3.69% | 120,546.98 | 2.07% |
| 3年以上 | - | - | - | - |
| 合计 | 3,949,741.27 | 100.00% | 5,830,228.24 | 100.00% |

期末预收账款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三）应交税费

截至2011年6月30日，公司应交税费为2,964,483.39元，按项目列示如下：

| 税费项目 | 2011年6月30日 | 2010年12月31日 |
|-------|--------------|--------------|
| 增值税 | -223,486.50 | -316,811.38 |
| 营业税 | 972.62 | 2,326.00 |
| 企业所得税 | 2,796,361.69 | 3,231,630.14 |
| 房产税 | 65,909.71 | 6,438.24 |

| 税费项目 | 2011年6月30日 | 2010年12月31日 |
|-----------|---------------------|---------------------|
| 个人所得税 | 13,148.00 | 36,647.75 |
| 印花税 | 37,945.41 | 5,415.66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77,593.76 | 112,392.33 |
| 教育费附加 | 129,113.61 | 61,299.18 |
| 江海堤防工程维护费 | 66,925.09 | 31,738.12 |
| 合计 | 2,964,483.39 | 3,171,076.04 |

（四）对内部人员和关联方的负债

1、截至2011年6月30日发行人对内部人员的负债为应付职工薪酬，其金额为3,117,227.23元。

2、截至2011年6月30日，发行人对关联方的应付款项合计2,261,358.34元，系发行人向瑞达文具采购产品的货款484,422.51元以及应付控股股东香港瑞达股利1,776,935.83元。

十一、所有者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所有者权益情况如下：

| 项目 | 2011年6月30日 | 2010年12月31日 | 2009年12月31日 | 2008年12月31日 |
|---------------|-----------------------|-----------------------|-----------------------|-----------------------|
| 股本 | 81,000,000.00 | 81,000,000.00 | 81,000,000.00 | 78,480,000.00 |
| 资本公积 | 37,633,044.06 | 37,633,044.06 | 37,633,044.06 | 32,651.00 |
| 盈余公积 | 4,576,659.58 | 4,576,659.58 | 1,121,252.18 | 9,355,664.82 |
| 未分配利润 | 58,139,652.16 | 35,591,681.24 | 10,202,518.83 | 25,563,130.95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181,349,355.80 | 158,801,384.88 | 129,956,815.07 | 113,431,446.77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 5,884,821.05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81,349,355.80 | 158,801,384.88 | 129,956,815.07 | 119,316,267.82 |

（一）股本

| 股东名称 | 2011年6月30日 | 2010年12月31日 | 2009年12月31日 | 2008年12月31日 |
|------|---------------|---------------|---------------|---------------|
| 香港瑞达 | 50,625,000.00 | 50,625,000.00 | 50,625,000.00 | 78,080,000.00 |

| 股东名称 | 2011年6月30日 | 2010年12月31日 | 2009年12月31日 | 2008年12月31日 |
|-----------|----------------------|----------------------|----------------------|----------------------|
| 华海药业 | - | - | - | 400,000.00 |
| 德晖声远 | 9,720,000.00 | 9,720,000.00 | 9,720,000.00 | - |
| 大同创投 | 6,480,000.00 | 6,480,000.00 | 6,480,000.00 | - |
| 创翼创投 | 4,050,000.00 | 4,050,000.00 | 4,050,000.00 | - |
| 安贤工艺品 | 4,050,000.00 | 4,050,000.00 | 4,050,000.00 | - |
| 汇源会展 | 2,430,000.00 | 2,430,000.00 | 2,430,000.00 | - |
| 一德咨询 | 1,215,000.00 | 1,215,000.00 | 1,215,000.00 | - |
| 讯成创投 | 810,000.00 | 810,000.00 | 810,000.00 | - |
| 鑫盛捷 | 810,000.00 | 810,000.00 | 810,000.00 | - |
| 利金投资 | 810,000.00 | 810,000.00 | 810,000.00 | - |
| 合计 | 81,000,000.00 | 81,000,000.00 | 81,000,000.00 | 78,480,000.00 |

报告期内股本的增减变动情况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三、发行人的股本形成及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一）发行人的股本形成及变化”。

（二）资本公积

| 项目 | 2011年6月30日 | 2010年12月31日 | 2009年12月31日 | 2008年12月31日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 37,633,044.06 | 37,633,044.06 | 37,633,044.06 | - |
| 其他资本公积 | - | - | - | 32,651.00 |
| 合计 | 37,633,044.06 | 37,633,044.06 | 37,633,044.06 | 32,651.00 |

1、2008年、2010年及2011年6月30日发行人资本公积未发生变化。

2、2009年末余额形成原因：2009年11月根据发起人协议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以其前身瑞达有限截至2009年9月30日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减少其他资本公积32,651.00元，增加股本溢价34,631,184.06元；2009年11月19日，发行人副总经理王顺利以名义价格24港元取得发行人控股股东香港瑞达2.40%股权，进而间接持有发行人1.50%股份。由于其取得该股权的价格明显低于公允价值，发行人将其作为股份支付处理。由于王顺利取得香港瑞达股权的时间距离2009年9月外部机构投资者入股的时间仅3个月，而在此期间发行人生产经营的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业绩在报告期内均比较平稳，发

行人的整体估值没有较大变化，因此选取 2009 年 9 月香港瑞达转让给外部机构投资者价格即每元出资额 2.55 元的价格作为公允价值，调整增加 2009 年度管理费用 3,001,860.00 元，同时增加股本溢价 3,001,860.00 元。

（三）盈余公积

| 项目 | 2011年6月30日 | 2010年12月31日 | 2009年12月31日 | 2008年12月31日 |
|-----------|---------------------|---------------------|---------------------|---------------------|
| 法定盈余公积 | 4,576,659.58 | 4,576,659.58 | 1,121,252.18 | 9,355,664.82 |
| 合计 | 4,576,659.58 | 4,576,659.58 | 1,121,252.18 | 9,355,664.82 |

1、2008 年末余额形成原因：盈余公积 2008 年初余额 6,276,788.32 元，发行人按 2008 年净利润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078,876.50 元，合计 9,355,664.82 元。

2、2009 年末余额形成原因：（1）2009 年 11 月根据发起人协议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以其前身瑞达有限截至 2009 年 9 月 30 日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盈余公积减少 9,335,664.82 元；（2）公司按照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规定，按 2009 年第四季度净利润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21,252.18 元。

3、2010 年末余额形成原因：公司按照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规定，按 2010 年净利润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455,407.40 元。

（四）未分配利润

| 项目 | 2011年6月30日 | 2010年12月31日 | 2009年12月31日 | 2008年12月31日 |
|-----------------------|---------------|---------------|---------------|---------------|
|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 35,591,681.24 | 10,202,518.83 | 25,563,130.95 | 5,578,793.48 |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 - | - | -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 35,591,681.24 | 10,202,518.83 | 25,563,130.95 | 5,578,793.48 |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2,547,970.92 | 34,844,569.81 | 27,874,764.74 | 30,405,768.76 |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 3,455,407.40 | 1,121,252.18 | 3,078,876.50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6,000,000.00 | 14,351,256.44 | 7,342,554.79 |
| 整体折股 | - | - | 27,762,868.24 |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 58,139,652.16 | 35,591,681.24 | 10,202,518.83 | 25,563,130.95 |

根据发行人 2011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11 年 3

月 15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的历年滚存利润，拟由公司本次发行前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享。

十二、现金流量的基本情况及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及其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现金流量的基本情况如下表：

| 项目 | 2011 年 1~6 月 | 2010 年 | 2009 年 | 2008 年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9,388,505.76 | 9,836,846.31 | 49,830,692.78 | 33,390,974.26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1,570.20 | -4,454,373.76 | 4,149,552.80 | -5,505,068.48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22,289,150.00 | -25,346,420.97 | 11,824,276.27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9,279,497.52 | -17,026,874.37 | 28,632,797.03 | 39,649,261.06 |

报告期内，发行人没有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十三、或有事项、承诺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二）承诺事项

2010 年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订 YQ 信银榕（资）字第 2010009《远期结汇/售汇总协议书》以及 YQ 信银榕（资）字第 2010099《远期结售汇/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交易主协议》，根据上述协议本公司向中信银行福州分行申请远期结汇业务合计 2,820 万美元，实际已交割 1,560 万美元。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根据协议本公司尚未交割远期结汇合约金额合计 1,260 万美元。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的 2 个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项目：福州钟表行业技术创新项目和福州钟表行业技术服务中心改建项目，已于 2011 年 8 月 12 日经福州

市科学技术局验收通过。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情况如下表：

| 项目 | 2010 年 12 月 31 日 | 本期公允价 值变动损益 |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 本期计提 的减值 | 2011 年 6 月 30 日 |
|--------|---------------------|----------------|-------------------|-------------|--------------------|
| 金融负债 | - | - | - | - | - |
| 远期结汇合约 | 988,340.00 | 781,320.00 | - | - | 207,020.00 |

十四、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变现能力、资产管理能力及负债率等财务指标

| 财务指标 |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 2010 年末 /2010 年 | 2009 年末 /2009 年 | 2008 年末 /2008 年 |
|-------------------------------|----------------------------|--------------------|--------------------|--------------------|
| 流动比率（倍） | 4.31 | 4.04 | 2.33 | 1.80 |
| 速动比率（倍） | 3.36 | 3.07 | 1.87 | 1.24 |
|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21.01% | 19.74% | 34.19% | 33.96%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 3.34 | 6.15 | 7.51 | 13.05 |
| 存货周转率（次） | 2.80 | 5.33 | 4.79 | 4.29 |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万元） | 2,455.64 | 4,561.30 | 3,854.04 | 4,346.37 |
| 利息保障倍数（倍） | - | 1,058.34 | 34.15 | 15.73 |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元/股） | 0.24 | 0.12 | 0.62 | 0.43 |
|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 0.24 | -0.21 | 0.35 | 0.51 |
|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 用权后）占净资产的比 例 | 0.07% | 0.09% | 0.00% | 0.00% |

注：上述各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以母公司数据为基础）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计提折旧+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 = (利润总额 + 利息支出) / 利息支出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净现金流量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期末股本总额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 (无形资产 - 土地使用权) /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二）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如下：

| 2011年1-6月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 |
|-------------------------|------------|--------|--------|
| | | 基本每股收益 | 稀释每股收益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13.26% | 0.28 | 0.28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11.97% | 0.25 | 0.25 |
| 2010年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 |
| | | 基本每股收益 | 稀释每股收益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24.13% | 0.43 | 0.43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24.28% | 0.43 | 0.43 |
| 2009年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 |
| | | 基本每股收益 | 稀释每股收益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23.14% | 0.34 | 0.34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20.89% | 0.31 | 0.31 |
| 2008年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 |
| | | 基本每股收益 | 稀释每股收益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29.84% | - |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27.97% | - | - |

注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frac{P_0}{(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为报告期月份数；Mi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注2：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方法

A. 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为期初股份总数；S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为报告期缩股数；M0报告期月份数；M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B.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发生派发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股本、拆股或并股，影响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数量，但不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的，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比较期间的每股收益。

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并调整前期比较报表的，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新股份并作为对价的，计算报告期末的基本每股收益时，应把该股份视同在合并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按权重为1进行加权平均）。计算比较期间的基本每股收益时，应把该股份视同在比较期间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计算报告期末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的新股份从合并日起次月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的新股份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新股份并作为对价的，计算报告期和比较期间的稀释每股收益时，比照计算基本每股收益的原则处理。

报告期公司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方式实现非上市公司间接上市且构成反向购买的，计算报告期的每股收益时：

报告期的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数=报告期期初至购买日所处当月的加权平均股数+购买日起次月至报告期期末的加权平均股数

报告期期初至购买日所处当月的加权平均股数=购买方（法律上子公司）加权平均股数×收购协议中的换股比例×期初至购买日所处当月的累计月数÷报告期月份数

购买日起次月至报告期期末的加权平均股数=被购买方（法律上母公司）加权平均股数×购买日起次月到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报告期月份数

报告期公司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方式实现非上市公司间接上市的，计算比较期间的每股收益时：

比较期间的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数=购买方（法律上子公司）加权平均股数×收购协议中的换股比例。

十五、盈利预测

发行人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十六、资产评估

报告期内，发行人前身瑞达有限为进行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价值参考依据，进行过一次资产评估。2009年11月，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瑞达有限委托，以2009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成本法对瑞达有限所属的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涉及评估范围为瑞达有限于2009年9月30日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产及负债，并出具了厦大评估评报字（2009）第102号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09年9月30日，瑞达有限账面总资产17,907.45万元，总负债6,344.33万元，净资产为11,563.12万元；经评估后的总资产为19,182.75万元，总负债为6,344.33万元，净资产为12,838.42万元，增值1,275.30万元，增值率为11.03%。

十七、验资报告

发行人历次验资报告情况请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及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钟表行业 A 股上市公司仅深圳市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026）一家，且其主营业务收入以国际名表销售为主，2010 年及 2011 年 1-6 月自产飞亚达表销售仅占主营业务收入（扣除内部抵销数之前）的 24.30% 及 16.29%。本节仅对发行人手表业务与飞亚达自产表销售业务的毛利率做对比分析。

以下公司管理层将对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现金流量状况和资本性支出等进行讨论与分析，数据来源于福建华兴出具的闽华兴所（2011）审字 H-041 号审计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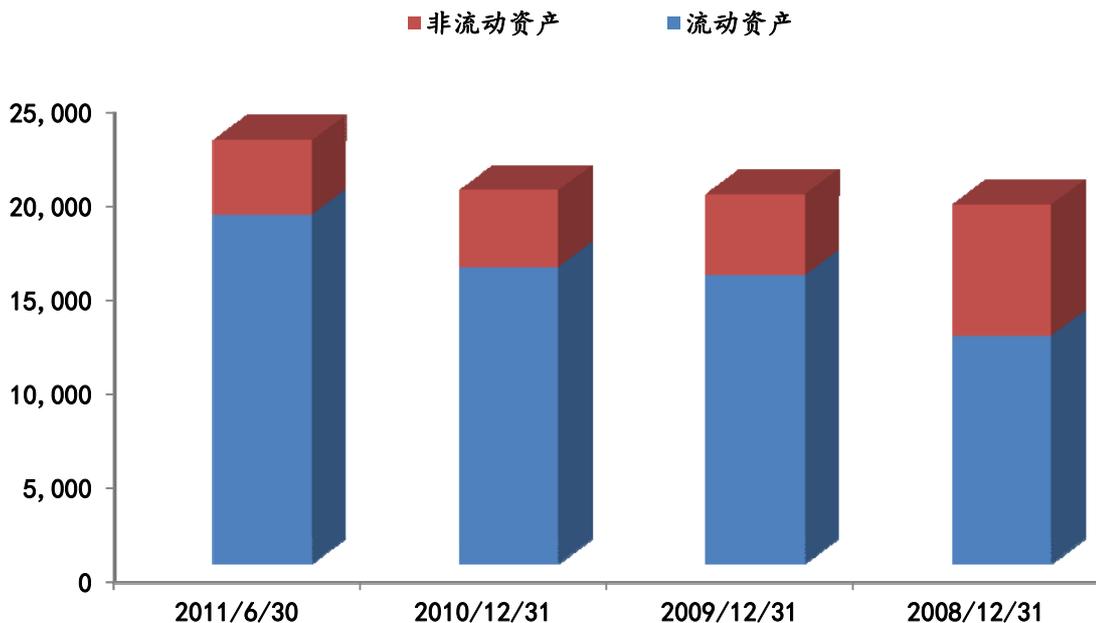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构成及减值准备分析

1、资产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资产金额及占总资产的比例情况如下：

图 24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情况（万元）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年6月30日 | | 2010年12月31日 | | 2009年12月31日 | | 2008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流动资产 | 18,596.63 | 82.45% | 15,787.87 | 79.36% | 15,367.80 | 78.06% | 12,128.47 | 63.39% |
| 非流动资产 | 3,957.91 | 17.55% | 4,105.16 | 20.64% | 4,318.86 | 21.94% | 7,005.10 | 36.61% |
| 资产合计 | 22,554.54 | 100.00% | 19,893.03 | 100.00% | 19,686.66 | 100.00% | 19,133.57 | 100.0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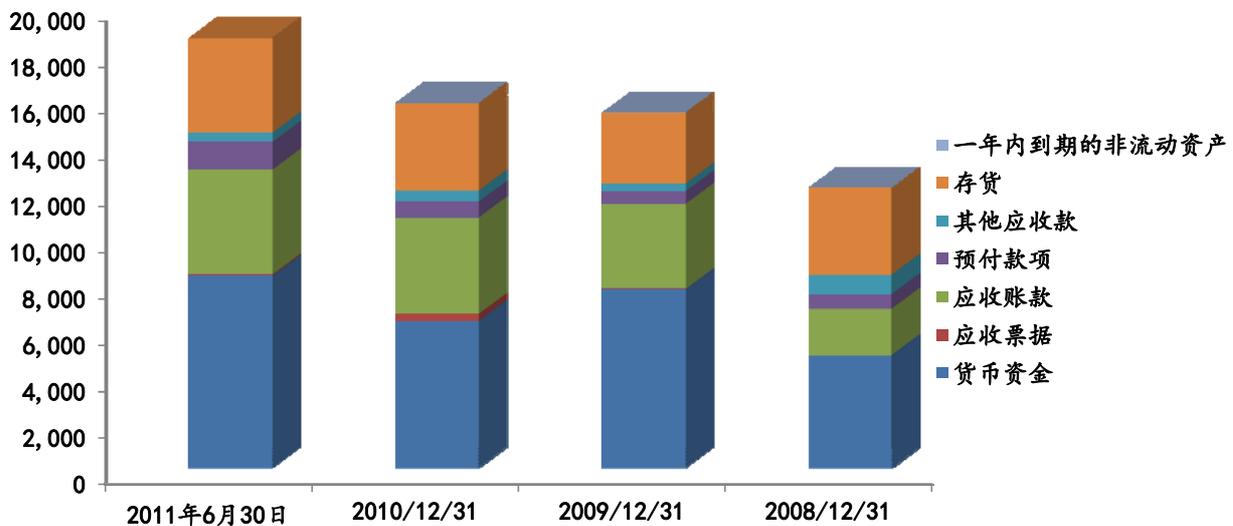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规模稳中有增，近三年一期末资产总额分别为 19,133.57 万元、19,686.66 万元、19,893.03 万元和 22,554.54 万元，2011 年 6 月末资产总额较 2008 年末增长了 17.88%。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主要集中于母公司，近三年一期末母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17,444.03 万元、19,730.00 万元、19,735.92 万元和 22,932.42 万元，若剔除报告期内处置控股子公司这一偶发性因素的影响，仅从母公司角度看，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展，公司资产规模也逐年增长。

从资产构成上看，公司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2008 年末、2009 年末、2010 年末及 2011 年 6 月末，发行人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63.39%、78.06%、79.36% 及 82.45%。公司主要从事创意钟表及家居电子等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与营销业务，由于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大部分设备购置年代较早，单价不高，以及厂房办公楼等房屋建筑物的建成年代和土地使用权的取得年代较早，从而形成了公司目前以流动资产为主的资产结构。2009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比较 2008 年末增加 14.67% 的主要原因为：①公司转让所持瑞森家居 51% 股权并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导致 2009 年末公司合并非流动资产较 2008 年末下降较多；②2009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大量净现金流入、年末应收账款大幅增长使得流动资产增加较多。2011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2,808.76 万元的主要系公司业务增长产生大量净现金流入、期末应收账款及预付账款相应增加所致。总体来看，目前公司的资产结构处于基本合理的范围。

2、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是与其生产经营活动密切相关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和存货等。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的结构如下所示：

图 25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万元）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年6月30日 | | 2010年12月31日 | | 2009年12月31日 | | 2008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货币资金 | 8,314.09 | 44.71% | 6,362.14 | 40.30% | 7,742.61 | 50.38% | 4,871.07 | 40.16% |
| 应收票据 | 60.00 | 0.32% | 300.00 | 1.90% | 10.00 | 0.07% | - | - |
| 应收账款 | 4,539.03 | 24.41% | 4,170.63 | 26.42% | 3,684.80 | 23.98% | 2,002.87 | 16.51% |
| 预付款项 | 1,199.04 | 6.45% | 687.04 | 4.35% | 543.42 | 3.54% | 637.63 | 5.26% |
| 其他应收款 | 397.68 | 2.14% | 479.43 | 3.04% | 338.98 | 2.21% | 838.75 | 6.92% |
| 存货 | 4,086.79 | 21.98% | 3,788.63 | 24.00% | 3,045.34 | 19.82% | 3,778.16 | 31.15%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 | - | 2.65 | 0.02% | - | - |
| 流动资产合计 | 18,596.63 | 100.00% | 15,787.87 | 100.00% | 15,367.80 | 100.00% | 12,128.47 | 100.00% |

报告期内主要流动资产项目的变化情况及原因分析如下：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4,871.07万元、7,742.61万元、6,362.14万元和8,314.09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40.16%、50.38%、40.30%及44.71%，发行人货币资金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年6月30日 | | 2010年12月31日 | | 2009年12月31日 | | 2008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现金 | 1.47 | 0.02% | 0.75 | 0.01% | 0.03 | - | 1.24 | 0.03% |
| 银行存款 | 7,958.14 | 95.72% | 6,030.91 | 94.79% | 7,734.32 | 99.89% | 4,869.83 | 99.97% |

| 项目 | 2011年6月30日 | | 2010年12月31日 | | 2009年12月31日 | | 2008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其他货币资金 | 354.48 | 4.26% | 330.48 | 5.19% | 8.26 | 0.11% | - | - |
| 合计 | 8,314.09 | 100.00% | 6,362.14 | 100.00% | 7,742.61 | 100.00% | 4,871.07 | 100.00% |

注：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公司向银行办理远期结汇业务存入的保证金，属于使用受限款项。

2009年末及2011年6月末货币资金较上年末分别增加2,871.54万元及1,951.95万元，主要系当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大所致。2010年末货币资金较2009年末减少主要系公司归还短期借款及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大的主要原因是：①公司对于部分新客户采取预收款销售方式，对于长期合作的老客户一般给予1-3个月的信用期，公司主要老客户大部分是宜家、家得宝、乐购等国际大型零售商以及雅芳等大型集团客户，这些客户资信良好，回款及时，使得公司销售现金回款情况良好，报告期内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入较大；②报告期内，公司仍以ODM业务为主，国内自主渠道和自有品牌的建设从2010年才逐步展开，之前并没进行大规模的固定资产投资；③公司目前以订单式销售为主，保持一定量的货币资金有利于在接到临时订单时快速组织采购、生产，保证快速供货，有利于公司适时开拓市场。上述原因导致公司报告期内货币资金余额较大。

（2）应收票据

2008年末、2009年末、2010年末及2011年6月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0.00万元、10.00万元、300.00万元及60.00万元，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流动性与变现能力较强。2010年末应收票据余额较上年末大幅增长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部分新客户采取银行承兑汇票方式与发行人进行结算所致。截至2011年6月30日，应收票据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以及其他关联方单位出具的票据。

（3）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公司2008年末、2009年末、2010年末及2011年6月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2,049.91万元、3,763.51万元、4,270.20万元和4,644.61万元，其占营业

收入比重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 4,644.61 | 4,270.20 | 3,763.51 | 2,049.91 |
|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相对上年末增幅 | 8.77% | 13.46% | 83.59% | - |
| 营业收入 | 14,867.29 | 24,696.76 | 21,829.60 | 20,819.09 |
| 营业收入相对最近一期增幅 | 24.70% | 13.13% | 4.85% | - |
|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比重 | 31.24% | 17.29% | 17.24% | 9.85% |

公司2009年末应收账款较2008年末增加了1,713.60万元，增长了83.59%，增幅高于营业收入的增幅4.85%，主要原因是2009年上半年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公司销售收入下降幅度较大，2009年上半年销售收入同比下降24.52%。随着全球经济的复苏，家居日用品等的需求恢复较快，我国也出台了一系列扩大内需的政策，加上公司加大国内外市场的开拓力度，2009年下半年开始尤其是第四季度钟表产品的需求开始出现大幅增长。但是由于公司从接订单到组织生产再到报关出口需要一段时间，2009年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的订单大部分都集中在四季度实现销售，2009年下半年公司销售收入较上半年增长了117.33%，2009年第四季度公司销售收入又较第三季度增长了66.65%，从而导致了2009年公司应收账款的大幅增长。

此外，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下游企业资金面收紧，部分客户向公司提出延长信用期的要求，考虑到这部分客户规模较大且信用状况良好，又是公司重点营销对象，为了维护客户关系，巩固长期合作的基础，公司放宽了对这些客户的信用期限，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导致应收账款回收期加长，余额较2008年出现较大幅度增长。

由于这部分客户规模较大且信用状况良好，且公司采取了有效的应收账款管理政策，上述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该年度末公司大额（100万元以上）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 欠款单位名称 | 欠款金额 (折合人民币) | 占 2009 年末 应收账款比 例 | 2010 年 1-4 月回 款金额 (按 2009 年 12 月 31 日汇 率折算) | 2010 年 1-4 月回 款比[注 1] |
|-----------------------|-----------------|-------------------------|--|--------------------------------|
| ESBE INTERNATIONAL SA | 519.54 | 13.80% | 626.16 | 120.52% |
| IKEA | 483.59 | 12.85% | 997.52 | 206.28% |
| LIDL HK | 415.48 | 11.04% | 410.87 | 98.89% |
| 福清茂利电子有限公司 | 349.38 | 9.28% | 345.67 | 98.94% |
| CFFCO USA INC | 319.71 | 8.49% | 455.06 | 142.34% |
| DIGI-TECH GMBH[注 2] | 184.66 | 4.91% | 0.00 | 0.00% |
| Dorel Juvenile Group | 134.82 | 3.58% | 174.93 | 129.74% |
| 福建冠华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 115.67 | 3.07% | 186.15 | 160.93% |
| 合计 | 2,522.76 | 67.03% | 3,196.37 | 126.70% |

注1：2010年1-4月部分欠款单位的回款比超过100.00%的原因是2010年公司与这些欠款单位仍持续业务往来，因此出现该种情况。

注2：DIGI-TECH GMBH系德国代理商，主要为德国大型零售企业代理商品采购，2009年受金融危机影响该客户出现暂时困难，发行人对其2009年末的欠款给予了较优惠的信用条件，2010年9月发行人已全额收回2009年末应收DIGI-TECH GMBH的款项。

如上表所示，2009年末公司大额应收账款在2010年1-4月的回款率为126.70%，表明公司销售回款情况良好，应收账款得到了有效控制。

2010年公司加大了石英钟、手表及家居电子在国内外市场的开拓力度，开发了Comercial Napoleon、Seri System Spa、Merrifung(HK) Co., Ltd、Silver Fine Enterprise Limited、Shun Hing Trading Co等外销客户以及久怡电子（珠海）有限公司、佛山旗点广告有限公司等国内客户，由于这部分新客户规模较大，公司为了巩固并与其形成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对其给予了较优惠的信用条件，并通过加强应收账款管理以控制应收账款总额，因此对这部分新客户放宽信用期并不会给应收账款的回收造成重大影响。

2011年以来，在销售收入较2010年下半年增长24.70%的情况下，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较上年末仅增长了8.77%，表明公司应收账款管理取得了一定成效，未来公司仍将继续加强对应收账款的控制，将账面余额保持在合理水平。

②应收账款质量分析

各报告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 账龄 | 2011年6月30日 | | | |
|-----------|-----------------|----------------|---------------|-----------------|
| | 账面余额 |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 账面净额 |
| 1年以内（含1年） | 4,559.00 | 98.16% | 91.18 | 4,467.82 |
| 1-2年（含2年） | 61.38 | 1.32% | 6.14 | 55.24 |
| 2年以上 | 24.23 | 0.52% | 8.27 | 15.96 |
| 合计 | 4,644.61 | 100.00% | 105.58 | 4,539.03 |
| 账龄 | 2010年12月31日 | | | |
| | 账面余额 |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 账面净额 |
| 1年以内（含1年） | 4,142.09 | 97.00% | 82.84 | 4,059.24 |
| 1-2年（含2年） | 94.11 | 2.20% | 9.41 | 84.70 |
| 2年以上 | 34.01 | 0.80% | 7.32 | 26.69 |
| 合计 | 4,270.20 | 100.00% | 99.57 | 4,170.63 |
| 账龄 | 2009年12月31日 | | | |
| | 账面余额 |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 账面净额 |
| 1年以内（含1年） | 3,729.49 | 99.10% | 74.59 | 3,654.90 |
| 1-2年（含2年） | 28.90 | 0.77% | 2.89 | 26.01 |
| 2年以上 | 5.12 | 0.13% | 1.24 | 3.88 |
| 合计 | 3,763.51 | 100.00% | 78.72 | 3,684.80 |
| 账龄 | 2008年12月31日 | | | |
| | 账面余额 |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 账面净额 |
| 1年以内（含1年） | 2,020.24 | 98.55% | 40.40 | 1,979.83 |
| 1-2年（含2年） | 20.49 | 1.00% | 2.05 | 18.44 |
| 2年以上 | 9.19 | 0.45% | 4.59 | 4.59 |
| 合计 | 2,049.91 | 100.00% | 47.05 | 2,002.87 |

从账龄上看，2008年末、2009年末、2010年末及2011年6月末公司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8.55%、99.10%、97.00%和98.16%，一年以上应收账款合计仅分别占1.45%、0.90%、3.00%和1.84%，表明公司应收账款结构合理，应收账款资产质量较高。

③主要客户分析

2008年末、2009年末、2010年末及2011年6月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中欠款前5名客户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年度 | 欠款单位名称 | 欠款金额 |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欠款时间 |
|---------------|---------------------------------|-----------------|---------------|------|
| 2008年 | IKEA | 430.14 | 20.98% | 1年以内 |
| | 福清茂利电子有限公司 | 386.47 | 18.85% | 1年以内 |
| | CFFCO USA INC | 264.27 | 12.89% | 1年以内 |
| | 卓仕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 127.92 | 6.24% | 1年以内 |
| | 福建冠华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 102.58 | 5.00% | 1年以内 |
| | 合计 | 1,311.38 | 63.97% | |
| 2009年 | ESBE INTERNATIONAL SA | 519.54 | 13.80% | 1年以内 |
| | IKEA | 483.59 | 12.85% | 1年以内 |
| | LIDL HK | 415.48 | 11.04% | 1年以内 |
| | 福清茂利电子有限公司 | 349.38 | 9.28% | 1年以内 |
| | CFFCO USA INC | 319.71 | 8.49% | 1年以内 |
| | 合计 | 2,087.69 | 55.47% | |
| 2010年 | IKEA | 448.75 | 10.51% | 1年以内 |
| | COMERCIAL NAPOLEON | 296.32 | 6.94% | 1年以内 |
| | SERI SYSTEM SPA | 262.66 | 6.15% | 1年以内 |
| | 福清茂利电子有限公司 | 261.86 | 6.13% | 1年以内 |
| | MERRIFUNG(HK) Co., LTd | 225.35 | 5.28% | 1年以内 |
| | 合计 | 1,494.94 | 35.01% | |
| 2011年 1~6月 | DIGI-TECH GMBH | 488.25 | 10.51% | 1年以内 |
| | SHUN HING TRADING GO | 382.95 | 8.25% | 1年以内 |
| | SILVER FINE ENTERPRISES LIMITED | 280.93 | 6.05% | 1年以内 |
| | IKEA | 262.60 | 5.65% | 1年以内 |
| | HOMEDICS | 198.14 | 4.27% | 1年以内 |
| | 合计 | 1,612.88 | 34.73% | |

上述大客户具有雄厚的实力和良好的资信，且欠款时间均在1年以内，从以往经验来看，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

（4）其他应收款

公司2008年末、2009年末、2010年末及2011年6月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分别为838.75万元、338.98万元、479.43万元和397.68万元，金额较小；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6.92%、2.21%、3.04%和2.14%，比例较低。

2008 年末其他应收款净额较大，主要是应收福州百事通贸易有限公司的往来款、应收出口退税及员工备用金和借款等。

2009 年，公司与福州百事通贸易有限公司的往来款 260.00 万元已收回，通过规范员工备用金及借款减少了 181.03 万元，因此 2009 年末其他应收款净额大幅减少。

2011 年 6 月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中无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以及其他关联方款项。2011 年 6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大额明细如下：

| 欠款单位名称 | 欠款金额 | 款项性质 |
|-------------------------|---------------|----------|
| 应收出口退税 | 208.41 | 应收出口退税 |
| 刘裕华 | 32.65 | 借款 |
| 苍南县铝塑工艺制品有限公司 | 31.36 | 账龄长的预付款 |
| 深圳市第 26 届大学生夏季运动会组委会执行局 | 20.00 | 特许生产商保证金 |
| 福州雄实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16.75 | 账龄长的预付款 |
| 合计 | 309.17 | |

（5）存货

公司近三年一期存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 年 6 月 30 日 | | 2010 年 12 月 31 日 | | 2009 年 12 月 31 日 | | 200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原材料 | 1,753.65 | 42.91% | 1,399.39 | 36.94% | 1,603.21 | 51.70% | 1,232.48 | 32.62% |
| 包装物 | 148.48 | 3.63% | 171.45 | 4.53% | 143.33 | 4.62% | 74.22 | 1.96% |
| 低值易耗品 | 39.14 | 0.96% | 87.53 | 2.31% | 13.50 | 0.44% | 31.88 | 0.84% |
| 在产品 | 722.31 | 17.67% | 760.54 | 20.07% | 499.35 | 16.10% | 657.31 | 17.40% |
| 半成品 | 210.99 | 5.16% | 221.30 | 5.84% | 234.32 | 7.56% | 175.14 | 4.64% |
| 委托加工物资 | 308.87 | 7.56% | 237.83 | 6.28% | 118.60 | 3.82% | 69.85 | 1.85% |
| 库存商品 | 578.68 | 14.16% | 428.04 | 11.30% | 390.18 | 12.58% | 1,334.91 | 35.33% |
| 发出商品 | 324.68 | 7.94% | 482.55 | 12.74% | 98.41 | 3.17% | 202.36 | 5.36% |
| 账面余额 | 4,086.79 | 100.00% | 3,788.63 | 100.00% | 3,100.90 | 100.00% | 3,778.16 | 100.00% |
| 减：存货跌价准备 | - | - | - | - | 55.56 | - | - | - |
| 账面价值 | 4,086.79 | 100.00% | 3,788.63 | 100.00% | 3,045.34 | 98.21% | 3,778.16 | 100.00% |

①存货余额分析

2008 年末、2009 年末、2010 年末及 2011 年 6 月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3,778.16 万元、3,045.34 万元、3,788.63 万元和 4,086.7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1.15%、19.82%、24.00%和 21.98%。2009 年末存货有所减少的主要原因在于：2008 年末公司存货为 3,778.16 万元，其中瑞森家居的存货为 1,880.23 万元，2009 年为了避免发行人控股股东香港瑞达与发行人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可能带来的利益冲突以及集中精力做大做强钟表主业，公司转让所持瑞森家居 51%股权并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因此 2009 年末存货较上年有所减少。剔除该因素影响后，2009 年末存货较 2008 年末有所增长主要是因为：公司应于 2010 年 1 季度交货的订单较上年同期增加，同时预期原材料价格上涨，因此 2009 年公司增加了原材料的采购，使得母公司存货账面价值较上年增加了 1,147.40 万元。

2010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较 2009 年末有所增长，其主要原因为发出商品增加了 384.14 万元。2011 年 6 月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较 2010 年末略有增长，其主要原因为原材料增加 354.26 万元。

②存货构成分析

从存货构成上看，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构成，2008 年末、2009 年末、2010 年末和 2011 年 6 月末这五类存货余额合计分别为 3,496.91 万元、2,709.75 万元、3,308.35 万元和 3,688.18 万元。报告期内这五类存货的变动分析如下：

A、各报告期末发行人母公司原材料余额分别为 629.11 万元、1,603.21 万元、1,399.39 万元及 1,753.65 万元，原材料占存货账面余额比例分别为 32.62%、51.70%、36.94%及 42.91%，原材料占比较高主要是因为发行人营业成本中原材料占比较高所致，报告期公司营业成本中原材料占比分别为 82.03%、84.74%、85.13%及 84.80%，导致公司存货中原材料占比也相应较高。同时，发行人产品比较畅销，订单交货期较短，而且部分原材料是通用的，储备一定的原材料可以避免因材料短缺而延误交货期的风险。

2009 年原材料占比快速上升，主要是因为：发行人母公司应于 2010 年 1 季度交货的订单增加，2010 年 1 季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 5,613.9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78.09%；同时预期原材料价格上涨，2009 年末公司增加了原材

料采购 900 多万元。其中深圳市环欧进出口有限公司 2009 年 11 月、12 月新增 1000 多万元手电筒钟大额订单，为此订单集中采购塑料原料、机芯、LCD、电子模组等原材料 500 多万元。此外，2009 年存货总额减少 677.26 万元，在原材料增加而存货总额下降的双重影响下，导致 2009 年原材料占比快速上升。

B、各报告期末发行人母公司在产品余额分别为 433.20 万元、499.35 万元、760.54 万元及 722.31 万元，2010 年在产品较上年有所增长主要系处于生产阶段的产品增多所致。

C、报告期内由于产能不足，公司部分石英钟、手表的装配及部分金属配件的加工委托给外协加工单位，因此各报告期末公司委托加工物资余额逐年递增，占存货余额的比例也不断提高。

D、2009 年公司库存商品余额较上年大幅减少 944.73 万元主要系剥离瑞森家居所致，2008 年末瑞森家居库存商品余额为 1,052.75 万元，扣除瑞森家居的影响，报告期内，母公司库存商品余额分别为 282.17 万元、390.16 万元、428.04 万元及 578.68 万元，占母公司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14.87%、12.58%、11.30% 及 14.16%。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以出口为主，主要产品石英钟、手表和家居电子作为日用消费品，其消费旺季在西方传统节日圣诞节前后，报告期内第四季度产品的销售量均高于其他三个季度，因此各年度末库存商品余额较小。2008-2010 年公司库存商品余额逐年增加与公司业务规模逐年壮大，销售额逐年增长一致。同时公司由于产品畅销，出于提前备货的考虑，原辅材料、包装物加大储备，因而存货余额逐年上升，造成库存商品绝对值上升而占比有所下降。2011 年 1-6 月由于库存商品较 2010 年增长 35%，而存货余额仅增长 8%，库存商品增长幅度大于存货增长幅度，因此库存商品占比有所回升。

报告期公司存货中库存商品的详细构成和平均库存时间如下：

| 项目 | 2011-06-30 | 2010-12-31 | 2009-12-31 | 2008-12-31 |
|------------|--------------|--------------|--------------|---------------|
| 合并报表库存商品构成 | | | | |
| 钟 | 4,198,150.31 | 3,312,151.21 | 3,255,308.83 | 2,465,270.20 |
| 表 | 528,653.95 | 180,517.54 | 170,078.95 | 241,098.55 |
| 家居电子 | 570,107.32 | 373,453.47 | 460,360.56 | - |
| 木制品 | - | - | - | 10,527,465.58 |
| 模具及塑件 | 263,377.87 | 358,048.72 | - | - |

| 项目 | 2011-06-30 | 2010-12-31 | 2009-12-31 | 2008-12-31 |
|-----------|--------------|--------------|--------------|---------------|
| 其他类 | 226,502.03 | 56,223.70 | 16,021.37 | 115,288.32 |
| 合计 | 5,786,791.48 | 4,280,394.64 | 3,901,769.71 | 13,349,122.65 |
| 母公司库存商品构成 | | | | |
| 钟 | 4,198,150.31 | 3,312,151.21 | 3,255,308.83 | 2,465,270.20 |
| 表 | 528,653.95 | 180,517.54 | 170,078.95 | 241,098.55 |
| 家居电子 | 570,107.32 | 373,453.47 | 460,360.56 | - |
| 木制品 | - | - | - | - |
| 模具及塑件 | 263,377.87 | 358,048.72 | - | - |
| 其他类 | 226,502.03 | 56,223.70 | 15,858.63 | 115,288.32 |
| 合计 | 5,786,791.48 | 4,280,394.64 | 3,901,606.97 | 2,821,657.07 |

| 项目 | 2011-06-30 | 2010-12-31 | 2009-12-31 | 2008-12-31 |
|----------------------------|----------------|----------------|----------------|----------------|
| 合并报表库存商品周转天数 | | | | |
| 库存商品余额① | 5,786,791.48 | 4,280,394.64 | 3,901,769.71 | 13,349,122.65 |
| 库存商品平均余额② =(年初+年末)/2 | 5,033,593.06 | 4,091,082.18 | 8,625,446.18 | 10,312,371.53 |
| 销售成本③ | 110,419,911.47 | 182,156,398.83 | 163,437,587.24 | 150,507,826.68 |
| 库存商品周转率④=③/ ② | 21.94 | 44.53 | 18.95 | 14.59 |
| 库存商品周转天数⑤ =360/④ | 16.41 | 8.09 | 19.00 | 24.67 |
| 母公司库存商品周转天数 | | | | |
| 母公司库存商品余额① | 5,786,791.48 | 4,280,394.64 | 3,901,606.97 | 2,821,657.07 |
| 母公司库存商品平均余额② =(年初+年末)/2 | 5,033,593.06 | 4,091,000.81 | 3,361,632.02 | 3,716,538.90 |
| 母公司销售成本③ | 110,038,394.23 | 176,796,227.21 | 150,254,464.99 | 141,288,918.53 |
| 母公司库存商品周转率④ =③/② | 21.86 | 43.22 | 44.70 | 38.02 |
| 母公司库存商品周转天数⑤ =360/④ | 16.47 | 8.33 | 8.05 | 9.47 |

2008 年子公司福建瑞森家居有限公司库存商品 10,527,465.58 元，拉高了 2008 年库存商品占存货的比例，增加了 2008、2009 年库存商品平均库存时间。扣除子公司影响，母公司的库存商品平均库存时间报告期分别为 9.47 天、8.05 天、8.33 天及 16.47 天，2008 年库存商品平均库存时间较长主要系 2008 年销售成本比 2009、2010 年小所致。2011 年 1-6 月平均库存时间较长系销售成本为半

年数据，如折算为整年销售成本，则库存商品平均库存时间为 8.24 天，与 2010 年基本持平。

报告期末库存商品主要系母公司钟表类产品，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是钟表产品，钟表产品是产销的主体，也是利润的主要来源。2008-2010 年钟类产销率逐年略有下降，以致期末钟类产品库存逐年略有增加；表类产品 2008 年产量大于销量，以致库存略高于 2009、2010 年；家居电子 2008 年产销率 100%，因此库存余额为 0，2009 年产销率较低而 2010 年产销率较高，因此 2009 年库存比 2010 年大。2011 年 1-6 月公司主要产品产销率略低于 100%，因此库存余额有所增加。发行人报告期库存商品情况与发行人的产销情况一致。

E、2008 年末、2009 年末、2010 年末及 2011 年 6 月末公司发出商品余额分别为 202.36 万元、98.41 万元、482.55 万元及 324.68 万元。年末发出商品主要反映的是公司本年度内已经发出但尚未结转收入的出口商品。发行人出口产品的结算方式主要是 FOB，采用这种方式时由国外客户负责船公司和船期的选择，在收入确认方面，公司根据报关出口日期确认收入。各报告期末，对于本年度内已发出但尚未报关出口的货物，公司均作为发出商品核算。由于目前公司产品销售以出口为主，因此各报告期末均存在一定数量的发出商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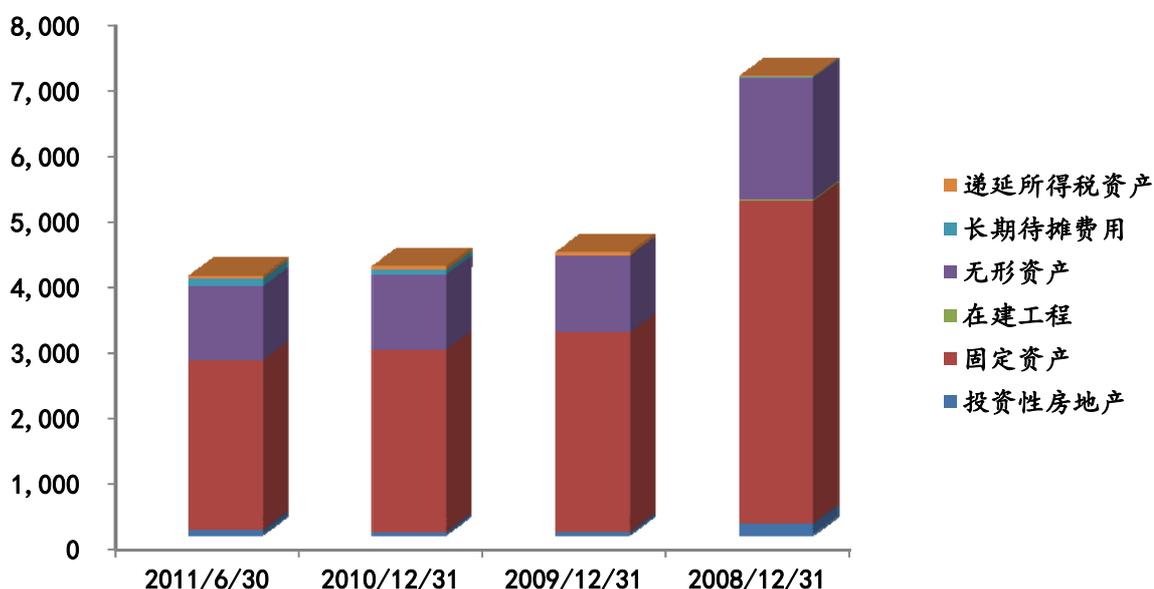
③存货跌价风险分析

2009 年公司对部分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分别计提了 22.25 万元及 33.31 万元的存货跌价准备。虽然报告期内公司对部分存货计提了跌价准备，但是公司大部分产品都是订单式生产，加之公司产品毛利率较高，产品品质良好，产品产销率高，产品跌价风险较小；公司所购原材料主要用于生产石英钟、手表及家居电子等产品，也不存在跌价的风险。2009 年公司对部分原材料和库存商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原因请见本节“一、财务状况分析·（一）资产构成及减值准备分析·4、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2）存货跌价准备”。

3、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的结构如下所示：

图 26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万元）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年6月30日 | | 2010年12月31日 | | 2009年12月31日 | | 2008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投资性房地产 | 74.99 | 1.89% | 40.32 | 0.98% | 41.00 | 0.95% | 166.47 | 2.38% |
| 固定资产 | 2,593.97 | 65.54% | 2,788.08 | 67.92% | 3,056.59 | 70.77% | 4,928.44 | 70.36% |
| 在建工程 | - | - | - | - | - | - | 24.72 | 0.35% |
| 无形资产 | 1,127.49 | 28.49% | 1,146.29 | 27.92% | 1,166.37 | 27.01% | 1,856.03 | 26.50% |
| 长期待摊费用 | 114.18 | 2.88% | 68.89 | 1.68% | - | - | 13.24 | 0.19%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47.28 | 1.19% | 61.57 | 1.50% | 54.90 | 1.27% | 16.19 | 0.23%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3,957.91 | 100.00% | 4,105.16 | 100.00% | 4,318.86 | 100.00% | 7,005.10 | 100.00% |

报告期内主要非流动资产项目的变化情况及原因分析如下：

(1) 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内，发行人将 12 号楼沿街商铺、5 号厂房及 9 号办公楼一层 20 平方米的办公场所及部分采菊苑宿舍用于出租从而形成投资性房地产，其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年6月30日 | 2010年12月31日 | 2009年12月31日 | 2008年12月31日 |
|----------|------------|-------------|-------------|-------------|
| 一、账面原值合计 | 110.62 | 59.78 | 57.06 | 221.23 |
| 房屋、建筑物 | 110.62 | 59.78 | 57.06 | 221.23 |

| 项目 | 2011年6月30日 | 2010年12月31日 | 2009年12月31日 | 2008年12月31日 |
|---------------|------------|-------------|-------------|-------------|
|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 35.63 | 19.46 | 16.06 | 54.75 |
| 房屋、建筑物 | 35.63 | 19.46 | 16.06 | 54.75 |
| 三、账面价值合计 | 74.99 | 40.32 | 41.00 | 166.47 |
| 房屋、建筑物 | 74.99 | 40.32 | 41.00 | 166.47 |

2009年末投资性房地产原值较上年末减少164.17万元系公司将原用于出租的5号厂房转为自用，由投资性房地产调整至固定资产核算所致。2010年末投资性房地产原值较上年末增加2.72万元系公司向股东安贤工艺品出租9号综合楼一层20平米的办公场所所致。2011年6月末投资性房地产较上年末增加50.84万元系公司将部分采菊苑宿舍对外出租所致。

各报告期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不存在减值情形，无需计提减值准备。截至2011年6月30日公司无用于对外抵押担保的投资性房地产。

（2）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是生产经营所必备的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截至2011年6月30日固定资产综合成新率为54.72%。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类别 | 2011年6月30日 | | | 2010年12月31日 | | |
|-----------|-----------------|-----------------|-----------------|-----------------|-----------------|-----------------|
| | 原值 | 累计折旧 | 净值 | 原值 | 累计折旧 | 净值 |
| 房屋建筑物 | 2,972.00 | 1,110.16 | 1,861.84 | 3,022.84 | 1,026.50 | 1,996.35 |
| 机器设备 | 1,051.57 | 508.56 | 543.01 | 1,044.45 | 458.69 | 585.76 |
| 运输设备 | 356.06 | 265.33 | 90.73 | 347.62 | 250.05 | 97.57 |
| 电子设备 | 33.99 | 17.25 | 16.74 | 32.31 | 15.20 | 17.12 |
| 办公设备 | 192.12 | 131.01 | 61.11 | 187.10 | 118.87 | 68.23 |
| 其他设备 | 134.54 | 114.00 | 20.53 | 134.20 | 111.14 | 23.06 |
| 合计 | 4,740.28 | 2,146.31 | 2,593.97 | 4,768.53 | 1,980.45 | 2,788.08 |

（续上表）

| 类别 | 2009年12月31日 | | | 2008年12月31日 | | |
|-------|-------------|--------|----------|-------------|--------|----------|
| | 原值 | 累计折旧 | 净值 | 原值 | 累计折旧 | 净值 |
| 房屋建筑物 | 3,025.57 | 830.22 | 2,195.35 | 4,021.35 | 704.20 | 3,317.16 |
| 机器设备 | 1,003.43 | 363.76 | 639.67 | 1,692.55 | 402.03 | 1,290.52 |
| 运输设备 | 323.79 | 218.40 | 105.39 | 350.66 | 200.35 | 150.31 |
| 电子设备 | 19.55 | 11.69 | 7.86 | 26.41 | 12.15 | 14.26 |

| 类别 | 2009年12月31日 | | | 2008年12月31日 | | |
|-----------|-----------------|-----------------|-----------------|-----------------|-----------------|-----------------|
| | 原值 | 累计折旧 | 净值 | 原值 | 累计折旧 | 净值 |
| 办公设备 | 171.89 | 93.71 | 78.18 | 180.97 | 76.31 | 104.66 |
| 其他设备 | 133.68 | 103.54 | 30.14 | 140.42 | 88.88 | 51.54 |
| 合计 | 4,677.90 | 1,621.31 | 3,056.59 | 6,412.35 | 1,483.91 | 4,928.44 |

2008年末、2009年末、2010年末和2011年6月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分别为6,412.35万元、4,677.90万元、4,768.53万元和4,740.28万元。2009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较上年末有所减少主要系发行人转让所持瑞森家居51%股权后不再将其纳入2009年末合并资产负债表范围所致。

各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无需计提减值准备。截至2011年6月30日公司无对外抵押担保的固定资产。

（3）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形资产具体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年 6月30日 | 2010年 12月31日 | 2009年 12月31日 | 2008年 12月31日 |
|----------|----------------|-----------------|-----------------|-----------------|
| 一、账面原值合计 | 1,469.98 | 1,469.98 | 1,455.16 | 2,120.15 |
| 土地使用权 | 1,455.16 | 1,455.16 | 1,455.16 | 2,120.15 |
| 办公软件 | 14.82 | 14.82 | - | - |
| 二、累计摊销合计 | 342.49 | 323.68 | 288.79 | 264.12 |
| 土地使用权 | 340.76 | 323.44 | 288.79 | 264.12 |
| 办公软件 | 1.73 | 0.25 | - | - |
| 三、账面价值合计 | 1,127.49 | 1,146.29 | 1,166.37 | 1,856.03 |
| 土地使用权 | 1,114.40 | 1,131.72 | 1,166.37 | 1,856.03 |
| 办公软件 | 13.09 | 14.57 | - | - |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形资产主要为编号“榕国用（2005）第00064200447号”、使用权面积为50,875.00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2008年末、2009年末、2010年末及2011年6月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1,856.03万元、1,166.37万元、1,146.29万元和1,127.49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率分别为26.50%、27.01%、27.92%和28.49%。2009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大幅减少主要系2009年发行人转让所持瑞森家居51%股权并不再将其纳入2009年末合并资产负债表范围所致。2010年增加的无形资产系发行人新购入的电脑办公软件，原值14.82万元。

各报告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无需计提减值准备。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对外抵押担保的无形资产。

（4）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系因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产生可抵扣的暂时性差异而产生的。2009 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主要原因为：发行人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百汇贸易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增加以及实际支付工资少于计提工资使得一部分计提工资不能税前扣除；2010 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主要原因为：2010 年底公司未执行的远期结售汇合约金额增加，从而使得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增加。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 年 6 月 30 日 | 2010 年 12 月 31 日 | 2009 年 12 月 31 日 | 2008 年 12 月 31 日 |
|---------------|--------------------|---------------------|---------------------|---------------------|
| 资产减值准备 | 41.02 | 38.16 | 40.71 | 14.62 |
| 递延收益 | 1.58 | 1.58 | 1.58 | 1.58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3.11 | 14.83 | 3.03 | - |
| 应付职工薪酬- 工资 | 1.58 | 7.02 | 9.59 | - |
| 合计 | 47.28 | 61.57 | 54.90 | 16.19 |

4、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发行人的具体情况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提取了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对存货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应收票据、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等其他资产未出现减值情形，因此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 年 6 月 30 日 | | 2010 年 12 月 31 日 | | 2009 年 12 月 31 日 | | 200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坏账准备 | 250.85 | 100.00% | 228.50 | 100.00% | 190.37 | 77.41% | 377.93 | 100.00% |
| 其中：应收账款 | 105.58 | 42.09% | 99.57 | 43.58% | 78.72 | 32.01% | 47.05 | 12.45% |
| 其他应收款 | 145.27 | 57.91% | 128.93 | 56.42% | 111.66 | 45.40% | 330.88 | 87.55% |
| 存货跌价准备 | - | - | - | - | 55.56 | 22.59% | - | - |
| 合计 | 250.85 | 100.00% | 228.50 | 100.00% | 245.93 | 100.00% | 377.93 | 100.00% |

（1）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 账 龄 |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1年以内（含1年） | 2% | 2% |
| 1至2年（含2年） | 10% | 10% |
| 2至3年（含3年） | 15% | 15% |
| 3至4年（含4年） | 50% | 50% |
| 4至5年（含5年） | 70% | 70% |
| 5年以上 | 100% | 100% |

公司1年以内（含1年）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低，主要是因为：①公司对于部分新客户采取预收款方式销售，对于老客户公司一般给予1-3个月的账期，这些老客户主要是宜家、家得宝等世界五百强大型零售商以及雅芳等大型集团客户，公司与这些客户均保持长期合作关系，了解其信用状况且关系稳定，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②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短，各报告期末1年以内（含1年）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8.55%、99.10%、97.00%和98.16%，应收账款质量良好；③报告期内公司核销的应收款项分别为71.96万元、22.56万元、0.00万元和0.00万元，远低于各报告期初的坏账准备397.68万元、377.93万元、190.37万元和228.50万元，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足以弥补可能产生的坏账损失。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会计师认为：公司根据所处行业的经营特点，在综合考虑发生坏账的可能性以及公司良好的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应收账款周转率的基础上，制定了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形的坏账计提政策，并根据该政策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从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坏账情况看，实际发生坏账的比例低于计提政策规定的比例，1年以内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2%是合适的，符合谨慎性原则。

（2）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 存货类别 | 2011年 6月30日 | 2010年 12月31日 | 2009年 12月31日 | 2008年 12月31日 |
|------|----------------|-----------------|-----------------|-----------------|
| 原材料 | - | - | 22.25 | - |
| 库存商品 | - | - | 33.31 | - |

| 存货类别 | 2011年 6月30日 | 2010年 12月31日 | 2009年 12月31日 | 2008年 12月31日 |
|------|----------------|-----------------|-----------------|-----------------|
| 合计 | - | - | 55.56 | - |

公司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量。2009年由于小部分机芯受潮发生损坏，根据2009年12月的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相比，公司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2.25万元；此外，由于2009年部分库存商品的生产成本超过预期，但又需依照合同价格销售，因此根据2009年12月的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相比较，公司对该部分库存商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3.31万元。2010年发行人已出售计提减值准备的该部分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因此存货跌价准备不存在期末余额。

报告期公司除2009年计提了上述两笔存货跌价准备外，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主要原因如下：

①发行人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制定了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会计政策；按照财政部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制定了存货控制程序，并得到有效执行。

②发行人主要原材料全部为生产自用，在产品主要系已领用投入生产的原材料以及尚未办理入库的产品，且报告期产品综合毛利率均在24%以上，不会出现减值情况。

③发行人以出口、订单式销售为主，根据行业经营特点和企业自身情况，在销售流程设置了产前样品准备、客户确认后签订样品单以及产品完工80%时安排客户验货等程序，以确保产品符合客户要求，因此库存商品不会出现滞销的情况；

④发行人发出商品主要系已出库尚未报关出口的在途产品，一般不存在亏损情况，报告期也未发生退货情况，因此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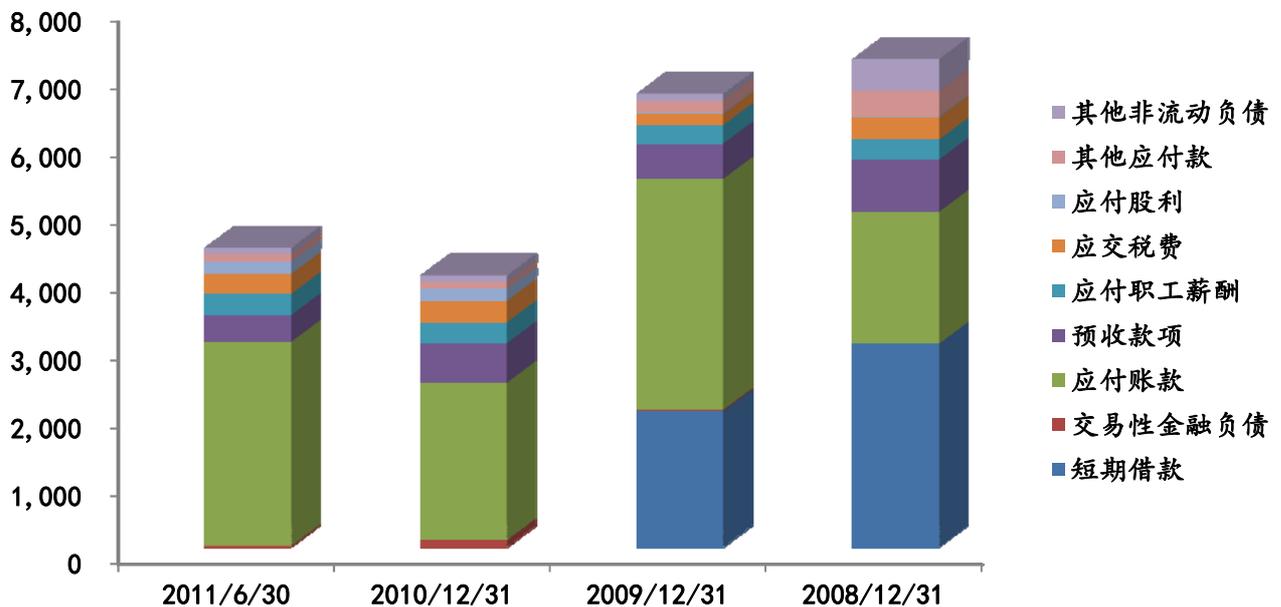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发行人会计师认为，公司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政策稳健，主要资产的减值准备提取情况与资产质量实际状况相符，不存在因资产减值准备提取不足而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

（二）负债构成及偿债能力分析

1、负债结构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负债金额及占负债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图 27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构成情况（万元）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年6月30日 | | 2010年12月31日 | | 2009年12月31日 | | 2008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短期借款 | - | - | - | - | 2,000.00 | 29.89% | 3,000.00 | 41.66%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20.70 | 0.47% | 98.83 | 2.46% | 20.23 | 0.30% | - | - |
| 应付账款 | 3,009.81 | 68.10% | 2,322.02 | 57.86% | 3,411.62 | 50.99% | 1,947.61 | 27.04% |
| 预收款项 | 394.97 | 8.94% | 583.02 | 14.53% | 520.65 | 7.78% | 772.15 | 10.72% |
| 应付职工薪酬 | 311.72 | 7.05% | 308.96 | 7.70% | 271.45 | 4.06% | 295.30 | 4.10% |
| 应交税费 | 296.45 | 6.71% | 317.11 | 7.90% | 167.69 | 2.51% | 331.29 | 4.60% |
| 应付股利 | 177.69 | 4.02% | 177.69 | 4.43% | 17.44 | 0.26% | 17.44 | 0.24% |
| 其他应付款 | 107.76 | 2.44% | 104.75 | 2.61% | 181.39 | 2.71% | 364.73 | 5.06% |
| 流动负债合计 | 4,319.10 | 97.73% | 3,912.39 | 97.50% | 6,590.48 | 98.50% | 6,728.51 | 93.43%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100.50 | 2.27% | 100.50 | 2.50% | 100.50 | 1.50% | 473.43 | 6.57%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00.50 | 2.27% | 100.50 | 2.50% | 100.50 | 1.50% | 473.43 | 6.57% |
| 负债合计 | 4,419.60 | 100.00% | 4,012.89 | 100.00% | 6,690.98 | 100.00% | 7,201.94 | 100.00% |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总额总体上逐年减少，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在经营情况良好、销售回款正常的情况下，公司为了节约利息支出、控制期间费用逐步减少了短期借款金额。

从负债结构上看，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均在 90% 以上，公司以流动负债为主的负债结构与公司以流动资产为主的资产结构相匹配。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负债类科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1）短期借款

公司2008年末、2009年末、2010年末及2011年6月末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3,000.00万元、2,000.00万元、0.00万元和0.00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41.66%、29.89%、0.00%和0.00%，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年 6月30日 | 2010年 12月31日 | 2009年 12月31日 | 2008年 12月31日 |
|------|----------------|-----------------|-----------------|-----------------|
| 抵押借款 | - | - | 2,000.00 | 3,000.00 |
| 合计 | - | - | 2,000.00 | 3,000.00 |

各报告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逐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良好，从而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提供了充足的资金来源，同时公司出于节约利息支出、控制期间费用的目的也需减少短期借款金额。

（2）交易性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系公司期末未交割的远期结售汇合约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损失，报告期内交易性金融负债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年 6月30日 | 2010年 12月31日 | 2009年 12月31日 | 2008年 12月31日 |
|--------------------|----------------|-----------------|-----------------|-----------------|
| 公允价值计量的 远期结售汇合约 | 20.70 | 98.83 | 20.23 | - |
| 合计 | 20.70 | 98.83 | 20.23 | - |

2008 年末公司无未交割的远期结售汇合约，因此年末不存在交易性金融负债。

截至2009年12月31日公司尚有金额为40万欧元的远期结售汇合约未交割，发行人根据2009年12月31日远期汇率与协议汇率的差额确认交易性金融负债20.23万元，同时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0.23万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尚有12份远期结售汇合约未交割，金额720万美元，发行人根据2010年12月31日远期汇率与协议汇率的差额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98.83万元，同时确认交易性金融负债98.83万元。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有 11 份远期结售汇合约未交割，金额 1,260 万美元，根据 2011 年 6 月 30 日远期汇率与协议汇率的差额确认交易性金融负债 20.70 万元。

（3）应付账款

2011 年 6 月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 3,009.81 万元，按账龄分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 年 6 月 30 日 | 2010 年 12 月 31 日 | 2009 年 12 月 31 日 | 2008 年 12 月 31 日 |
|--------------|--------------------|---------------------|---------------------|---------------------|
| 1 年内（含 1 年） | 2,959.99 | 2,247.84 | 3,345.59 | 1,795.05 |
| 1-2 年（含 2 年） | 15.95 | 42.63 | 46.62 | 136.65 |
| 2-3 年（含 3 年） | 11.43 | 12.61 | 9.27 | 9.14 |
| 3 年以上 | 22.42 | 18.95 | 10.14 | 6.77 |
| 合计 | 3,009.81 | 2,322.02 | 3,411.62 | 1,947.61 |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 1,947.61 万元、3,411.62 万元、2,322.02 万元及 3,009.81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27.04%、50.99%、57.86% 及 68.10%。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销售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在与上游供应商的长期交往中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为公司通过低成本的商业信用融资提供了有力支持。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及占比较高是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特点的。2008 年末、2009 年末、2010 年末及 2011 年 6 月末应付账款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 年 1-6 月 | 2010 年 | 2009 年 | 2008 年 |
|---------------------|-----------------|-----------|-----------|-----------|
| 年末应付账款 | 3,009.81 | 2,322.02 | 3,411.62 | 1,947.61 |
| 按 17% 进项税率计算的当期采购总额 | 11,100.39 | 18,880.06 | 18,337.78 | 14,557.70 |
| 年末应付账款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 27.11% | 12.30% | 18.60% | 13.38% |

注：按 17% 进项税率计算的当期采购总额 = 当期不含税采购总额 × 1.17，公司大部分原材料的增值税进项税率为 17%，按 17% 进项税率计算的当期采购总额可大致反映当期含税采购总额情况。

公司供应商给予公司的信用期一般在 1 个月至 2 个月之间，因此 2008 年末及 2010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均在 13% 左右。2009 年末应付账款占比较高主要是因为：应于 2010 年 1 季度交货的订单增加，2010 年 1 季度公司主营

业务收入为5,613.9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78.09%；同时预期原材料价格上涨，公司增加了原材料采购，因此应付账款增加。

2008年末、2009年末、2010年末及2011年6月末公司应付账款占负债的比例分别为27.04%、50.99%、57.86%及68.10%。2009年末因应付账款金额增长及公司减少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占负债的比例由上年末的27.04%提升至50.99%。2010年末公司应付账款有所减少，但由于公司归还了全部短期借款使得负债总额持续减少，因此应付账款占负债的比例较上年末仍有所提升，为57.86%。

报告期内虽然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及占负债的比例较高，但公司并不存在还款风险，其主要原因为：（1）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流动比率分别为1.80、2.33、4.04及4.31，速动比率分别为1.24、1.87、3.07及3.36，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处于较高水平且逐年递增，表明公司具有较强的短期偿债能力且不断增强；（2）各报告期末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33.96%、34.19%、19.74%及21.01%，较低的资产负债率表明公司偿债能力强，不存在较大的财务压力，此外，公司与商业银行建立了良好的稳固合作关系，拥有良好的企业资信，未发生不能清偿到期债务的情况，为公司继续获得银行贷款提供了有利条件；（3）2008年、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23,340.75万元、24,269.70万元、25,444.31万元及15,098.65万元，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充裕，足以偿付应付账款及其他流动和非流动负债。

2011年6月末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应付前五名供应商余额938.34万元，占比31.17%，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金额 | 占比 | 款项性质 |
|------------------|---------------|---------------|-------|
| 揭阳试验区嘉绿新工艺饰品有限公司 | 380.19 | 12.63% | 外购原材料 |
| 福州亿丰纸业业有限公司 | 280.31 | 9.31% | 外购原材料 |
| 福州市仓山梁厝五金器皿精制厂 | 130.22 | 4.33% | 委托加工费 |
| 龙海中惠钟表有限公司 | 75.07 | 2.49% | 外购原材料 |
| 广州番禺区爱时达电子有限公司 | 72.55 | 2.41% | 外购原材料 |
| 合计 | 938.34 | 31.17% | |

截至2011年6月30日，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款，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仅有应付关联方瑞达文具48.44万元，占期末应付账款余额的1.61%。

（4）预收账款

公司对部分客户采取预收部分货款的销售方式。2008 年末、2009 年末、2010 年末及 2011 年 6 月末发行人的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772.15 万元、520.65 万元、583.02 万元及 394.97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0.72%、7.78%、14.53% 及 8.94%。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也无预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5）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 年 6 月 30 日 | 2010 年 12 月 31 日 | 2009 年 12 月 31 日 | 2008 年 12 月 31 日 |
|-----------------|--------------------|---------------------|---------------------|---------------------|
| 工资、奖金、津贴和 补贴 | 157.43 | 193.80 | 211.06 | 269.89 |
| 社会保险费 | - | - | - | 3.12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经费 | 154.26 | 115.17 | 60.40 | 22.29 |
| 合计 | 311.72 | 308.96 | 271.45 | 295.30 |

发行人的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在当月计提下月支付，因此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在各报告期末均存有余额。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分别按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总额的 2% 和 2.5% 计提，于支出发生时冲减，其期末余额反映已计提但尚未使用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应交税费

公司 2008 年末、2009 年末、2010 年末及 2011 年 6 月末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331.29 万元、167.69 万元、317.11 万元及 296.45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较小。各报告期末应交税费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税种 | 2011 年 6 月 30 日 | 2010 年 12 月 31 日 | 2009 年 12 月 31 日 | 2008 年 12 月 31 日 |
|-------|--------------------|---------------------|---------------------|---------------------|
| 增值税 | -22.35 | -31.68 | -146.40 | -44.21 |
| 营业税 | 0.10 | 0.23 | 0.27 | 0.22 |
| 企业所得税 | 279.64 | 323.16 | 293.86 | 347.90 |
| 房产税 | 6.59 | 0.64 | 0.65 | 7.58 |
| 个人所得税 | 1.31 | 3.66 | 1.45 | 2.42 |
| 印花税 | 3.79 | 0.54 | - | -0.003 |
| 教育费附加 | 12.91 | 6.13 | 14.12 | 10.52 |

| 税种 | 2011年 6月30日 | 2010年 12月31日 | 2009年 12月31日 | 2008年 12月31日 |
|-----------|----------------|-----------------|-----------------|-----------------|
| 江海堤防工程维护费 | 6.69 | 3.17 | 3.73 | 4.92 |
| 土地使用税 | - | - | - | 1.95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7.76 | 11.24 | - | - |
| 合计 | 296.45 | 317.11 | 167.69 | 331.29 |

应交税费 2009 年末数较 2008 年末数减少 49.38%，主要原因为：2009 年子公司百汇贸易部分出口货物因单证尚未收齐未申报出口退税形成进项税余额；2009 年公司转让控股子公司瑞森家居 51% 股权，其应交税费不再并入。应交税费 2010 年末数较 2009 年末数增加 89.10%，主要原因为：子公司百汇贸易 2009 年末申报出口退税的部分货物已于 2010 年申报退税并收回退税款，增值税进项税余额因此减少；2010 年 12 月起，母公司按应交流转税额的 7% 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形成期末余额 11.24 万元。

（7）其他应付款

公司 2008 年末、2009 年末、2010 年末及 2011 年 6 月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364.73 万元、181.39 万元、104.75 万元及 107.76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5.06%、2.71%、2.61% 及 2.44%，占比较小且逐年下降。2009 年末其他应付款较 2008 年末数减少 50.27%，主要原因为公司 2008 年收到的瑞森家居股权转让款 150.00 万元于 2009 年结转投资收益，2010 年末其他应付款较 2009 年末数减少 42.25%，主要原因为支付欠关联方款项 69.93 万元。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账龄 3 年以上的金额主要系 1996 年福州市科技园区（2008 年 11 月更名为福州高新技术开发区）借予公司的款项；2011 年 6 月 30 日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以及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8）其他非流动负债

各报告期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负债系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年 6月30日 | 2010年 12月31日 | 2009年 12月31日 | 2008年 12月31日 |
|-----------------------|----------------|-----------------|-----------------|-----------------|
| 福州市钟表行业技术创新中心建设项目（注1） | 10.50 | 10.50 | 10.50 | 10.50 |
| 福州钟表行业技术服务中心改建项目（注2） | 90.00 | 90.00 | 90.00 | - |
| 土地出让金返还（注3） | - | - | - | 462.93 |
| 合计 | 100.50 | 100.50 | 100.50 | 473.43 |

注 1：根据榕科（2008）96 号文《福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 2008 年福州市第二批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公司福州市钟表行业技术创新中心建设项目被列为福州市第二批市科技计划项目，获得福州市科学技术局项目经费拨款 10.50 万元，项目尚未验收，计入递延收益。

注 2：根据榕发改基建（2009）187 号文《福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下达福州市 2009 年第三批省级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公司福州钟表行业技术服务中心改建项目获得福州市 2009 年第三批省级预算内投资计划项目补助 90.00 万元，资金于 2009 年到位，项目尚未验收，计入递延收益。

注 3：根据尤委发（2003）5 号文《中共尤溪县委、尤溪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埔头工业园区建设的若干规定》，发行人前控股子公司瑞森家居获得政府返还的土地出让金 469.98 万元，计入其递延收益，并按获得的土地使用权期限 50 年，从取得土地使用权之时 2008 年 4 月计算结转当期损益。发行人转让所持瑞森家居 51% 股权后，2009 年不再将该递延收益纳入发行人合并资产负债表范围，因此 2009 年末“土地出让金返还”为 0.00 元，同时每年计入瑞森家居当期损益的补助收益也不再并入发行人合并利润表。

2、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 2008 年、2009 年、2010 年及 2011 年 1-6 月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有关数据如下：

| 项目 | 2011年 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流动比率（倍） | 4.31 | 4.04 | 2.33 | 1.80 |
| 速动比率（倍） | 3.36 | 3.07 | 1.87 | 1.24 |
|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21.01% | 19.74% | 34.19% | 33.96% |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 2,455.64 | 4,561.30 | 3,854.04 | 4,346.37 |
| 利息保障倍数（倍） | - | 1,058.34 | 34.15 | 15.73 |

（1）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处于较高水平且逐年递增，表明公司具

有较强的短期偿债能力且不断增强。

2009年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2008年提高主要是因为：2009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大量净现金流入以及年末应收账款大幅增加导致流动资产大幅增长，同时流动负债则因为短期借款减少而略有下降。2010年发行人经营成果良好，销售回款情况正常，公司据此归还了银行借款，同时2009年因备货而增加的应付账款在2010年内支付，因此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上年大幅增长。

（2）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33.96%、34.19%、19.74%及21.01%，资产负债率不高主要是因为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入较大，且公司未进行大规模投资建设，没有大量的银行贷款，负债比重较低所致。

2010年发行人母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上年下降14.45%，主要是因为发行人经营成果良好，销售回款情况正常，公司据此归还了银行借款，同时2009年因备货而增加的应付账款在2010年内支付，使得负债总额较上年减少了42.24%。

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表明公司偿债能力强，不存在较大的财务压力。

（3）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及利息保障倍数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均保持在较高水平，且总体上逐年增长，表明发行人有息负债偿还能力不断增强，也说明发行人盈利能力较强，经营效果较好。2009年、2010年发行人利息保障倍数较上年大幅提高主要系利息支出逐年减少所致。

综合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及利息保障倍数等财务指标，并结合公司报告期内的现金流量状况，公司管理层认为由于公司盈利能力较强、现金流量状况良好、偿债能力总体上不断提高，且目前公司不存在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有重大影响的或有负债，亦不存在表外融资的情况，因而公司面临的偿债风险不大。

（三）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 项目 | 2011年 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 3.34 | 6.15 | 7.51 | 13.05 |
| 存货周转率（次） | 2.80 | 5.33 | 4.79 | 4.29 |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能力具体如下：

1、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①公司销售收入增长对应收账款的影响

公司 2008 年末、2009 年末、2010 年末及 2011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2,049.91 万元、3,763.51 万元、4,270.20 万元及 4,644.61 万元，其占营业收入比重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 年 1~6 月 | 2010 年 | 2009 年 | 2008 年 |
|-----------------|-----------------|-----------|-----------|-----------|
|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 4,644.61 | 4,270.20 | 3,763.51 | 2,049.91 |
|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相对上年末增幅 | 8.77% | 13.46% | 83.59% | - |
| 营业收入 | 14,867.29 | 24,696.76 | 21,829.60 | 20,819.09 |
| 营业收入相对上年同期增幅 | 17.91% | 13.13% | 4.85% | - |
|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比重 | 31.24% | 17.29% | 17.24% | 9.85% |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逐步增长，应收账款余额也相应增长。2009 年与 2008 年相比，应收账款余额增幅高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原因主要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2009 年上半年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24.52%，下半年随着全球经济的复苏及公司加大市场开拓，订单增加，尤其是第四季度钟表产品的需求大幅增长。公司产品的生产周期一般为 1-3 个月，因此大部分订单集中在四季度实现销售，2009 年下半年销售收入较上半年增长了 117.33%，四季度销售收入较三季度增长了 66.65%，从而导致了 2009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的大幅增长。2010 年较 2009 年应收账款余额的增长幅度与收入增长幅度相匹配。2011 年 1-6 月销售收入较 2010 年下半年收入增长 24.70%，应收账款余额增长 8.77%，小于收入增长幅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0 年略有提高。

②信用政策对应收账款的影响

2009 年公司为应对金融危机，在信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对部分客户延长了信用期，一定程度上导致 2009 年末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上升。2010 年公司加大了石英钟、手表及家居电子在国内外市场的开拓力度，对部分新增优质客户给予较优惠的信用条件，是 2010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的主要原因。

2010 年重要新增客户导致应收账款增加如下：

单位：万元

| 欠款单位名称 | 欠款金额 (折合人民币) | 占 2010 年末 应收账款比 例 | 2011 年 1-8 月回 款金额 (外币按 2009 年 12 月 31 日汇率折算) | 2011 年 1-8 月回 款比 |
|--------------------------------|-----------------|-------------------------|---|------------------------|
| Comercial Napoleon | 296.32 | 6.94% | 169.08 | 57.06% |
| Seri System Spa | 262.66 | 6.15% | 249.08 | 94.83% |
| Merrifung(HK) Co., Ltd | 225.35 | 5.28% | 225.35 | 100.00% |
| Silver Fine Enterprise Limited | 203.69 | 4.77% | 194.7 | 95.59% |
| 久怡电子（珠海）有限公司 | 109.86 | 2.57% | 55.38 | 50.41% |
| Shun Hing Trading Co | 109.57 | 2.57% | 109.57 | 100.00% |
| 佛山旗点广告有限公司 | 108.64 | 2.54% | 108.64 | 100.74% |
| 合计 | 1,316.09 | 30.82% | 1,111.80 | 84.48% |

从上表看，2010 年新增客户期后回款占欠款总额的 84.48%，比例较高，回款情况良好。

报告期内虽然因上述主要原因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但仍与同行业平均水平相当。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其他企业比较如下：

| 公司名称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 | | |
|---------------------|-----------------|--------|--------|--------|
| | 2011 年 1-6 月 | 2010 年 | 2009 年 | 2008 年 |
| 深圳市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 | 4.72 | 9.14 | 7.94 | 9.64 |
| 中国海淀集团有限公司[2] | 3.66 | 5.93 | 6.25 | 5.87 |
| 時計宝投资有限公司[3] | - | 9.28 | 7.04 | 6.68 |
| 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 4.19 | 8.12 | 7.08 | 7.40 |
| 本公司 | 3.34 | 6.15 | 7.51 | 13.05 |

注 1：深圳市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 000026），其主营业务为国际名表销售和飞亚达表的生产、销售，2010 年自产飞亚达表销售仅占主营业务收入（扣除内部抵销数之前）的 24.30%；

注 2：中国海淀集团有限公司（证券代码 00256.HK），旗下业务包括依波、罗西尼两个自主手表品牌及国际名表的销售、物业投资、游艇代理、漆包铜线及其他投资业务。2010 年公司钟表及时计产品的收入占比为 51.86%；

注 3：時計宝投资有限公司系新加坡上市公司（证券代码 TWIN.SP），主要从事自主品牌天王手表的生产和销售以及世界名表的销售，其财务报告会计年度为 7 月 1 日-次年 6 月 30 日。

公司 2008 年、2009 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2010 年及 2011 年 1-6 月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但是，上表可比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品牌表的生产和销售，其产品定位、消费群体以及业务模式与公司均存在较大区别，可比性较弱。

公司针对性地给予优质客户优惠信用政策，同时加强了对应收账款的管理、采取了有效的应收账款催收措施，保证了应收账款的回收，2010 年新增客户期后回款占欠款总额的 84.48%，比例较高，回款情况良好。公司报告期内账龄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比均不超过 3%，比例低，回收情况良好。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发生坏账比例很低。因此，公司的信用政策谨慎合理，应收账款周转正常。

2、存货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逐年提升，其主要原因是：受产品结构调整、原材料价格上涨及生产规模扩大等因素的影响，营业成本逐年增加，但由于公司加强了对存货的管理，有效控制了存货余额，因此存货周转率不断提升。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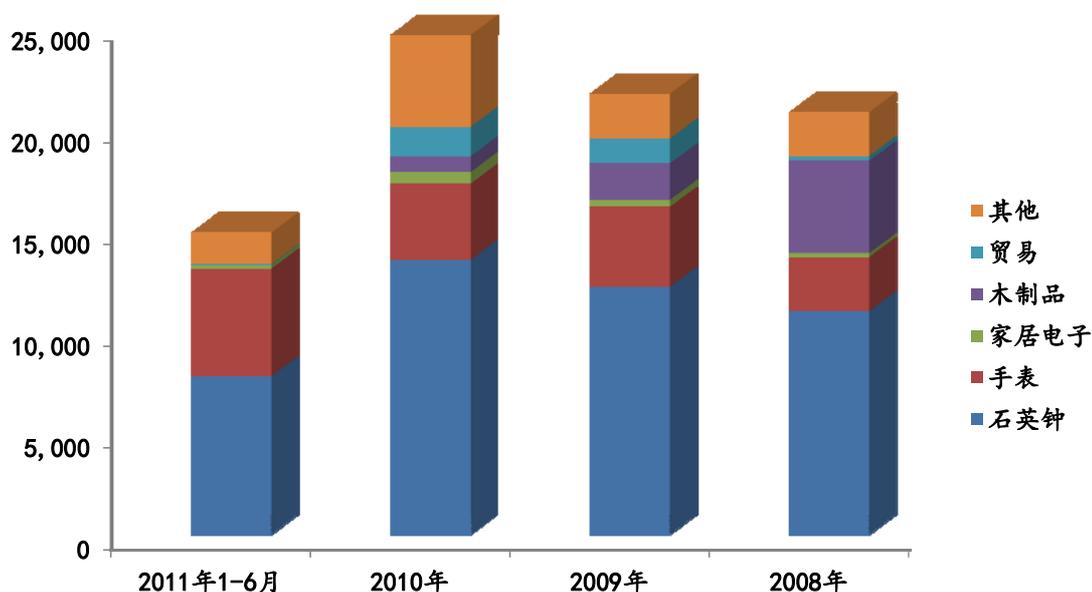
| 项目 | 2011 年 1-6 月 | | 2010 年 | | 2009 年 | | 2008 年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主营业务收入 | 14,829.22 | 99.74% | 24,531.47 | 99.33% | 21,648.09 | 99.17% | 20,739.22 | 99.62% |
| 其他业务收入 | 38.06 | 0.26% | 165.29 | 0.67% | 181.51 | 0.83% | 79.86 | 0.38% |
| 合计 | 14,867.29 | 100.00% | 24,696.76 | 100.00% | 21,829.60 | 100.00% | 20,819.09 | 100.00% |

公司的营业收入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公司主营业务突出，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均在 99.00% 以上，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租金收入、加工费收入和资金占用费，占营业收入比例很低，因此以下用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趋势分析代替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趋势分析。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或服务）类别划分

（1）主营业务收入总体变化情况

图 28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或服务）情况（万元）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年1-6月 | | 2010年 | | 2009年 | | 2008年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石英钟 | 7,839.30 | 52.86% | 13,494.60 | 55.01% | 12,162.99 | 56.19% | 10,967.91 | 52.88% |
| 手表 | 5,278.23 | 35.59% | 3,738.48 | 15.24% | 3,928.03 | 18.14% | 2,655.77 | 12.81% |
| 家居电子[注 1] | 181.41 | 1.22% | 568.62 | 2.32% | 336.89 | 1.56% | 192.52 | 0.93% |
| 木制品 | - | - | 774.29 | 3.16% | 1,790.02 | 8.27% | 4,531.06 | 21.85% |
| 贸易 | 36.68 | 0.25% | 1,447.53 | 5.90% | 1,222.89 | 5.65% | 239.05 | 1.15% |
| 其他[注 2] | 1,493.61 | 10.07% | 4,507.95 | 18.38% | 2,207.27 | 10.20% | 2,152.92 | 10.38% |
|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 14,829.22 | 100.00% | 24,531.47 | 100.00% | 21,648.09 | 100.00% | 20,739.22 | 100.00% |

注 1：家居电子系电子秤、温湿度计、可拆卸式电子烧烤叉等与计时计量相关的家居电子产品，下同。

注 2：其他系公司利用自身模具开发优势为台湾冠捷科技集团等客户开发的模具及塑件产品以及应宜家、Dorel Juvenile Group 等零售商要求，向其销售少量的挂钩、门扣等家居日杂用品。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稳步增长，2008-2010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8.76%，其中主要产品石英钟、手表、计时计量相关家居电子产品营业收入合计分别为 13,816.20 万元、16,427.91 万元、17,801.69 万元及 13,298.94 万元，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66.62%、75.89%、72.57% 及 89.67%，2008-2010 年年均复合

增长率达到 13.51%，是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由于公司于 2009 年 3 月将瑞森家居股权予以转让，公司逐步减少了木制品的销售，导致木制品销售收入逐年大幅下降；而贸易业务在经历了 2008 年-2010 年的增长后，由于其与主营业务关联程度较低，且竞争激烈、利润微薄，公司将主要精力集中到钟表及家居电子等主要产品上，导致 2011 年 1-6 月该项业务收入大幅下降；报告期内，由于渠道稳定，部分借助发行人主要产品渠道销售的其他产品收入，如模具及塑件以及挂钩、门扣等家居日杂用品也实现较快增长。总体来看，报告期内除木制品及贸易收入出现大幅下降之外，公司主营业务各产品（服务）收入总体上均保持增长。

（2）主营业务收入各部分变动的因素分析

①石英钟

报告期内，公司石英钟产品的销售收入、销售数量及销售单价情况如下：

| 项目 | 2011 年 1-6 月 | 2010 年 | 2009 年 | 2008 年 |
|--------------|-----------------|-----------|-----------|-----------|
| 销售收入（万元） | 7,839.30 | 13,494.60 | 12,162.99 | 10,967.91 |
| 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率 | 15.15% | 10.95% | 10.90% | - |
| 销售数量（万个） | 688.64 | 1,514.51 | 1,296.49 | 1,329.70 |
| 销售数量较上年同期增长率 | -2.60% | 16.82% | -2.50% | - |
| 销售单价（元/个） | 11.38 | 8.91 | 9.38 | 8.25 |
| 销售单价较上年同期增长率 | 18.18% | -5.02% | 13.74% | - |

报告期内，公司石英钟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10,967.91 万元、12,162.99 万元、13,494.60 万元和 7,839.30 万元，分别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52.88%、56.19%、55.01%和 52.86%，石英钟销售收入呈现稳定增长的态势。

2009 年在面临国际金融危机等不利因素的情况下，公司石英钟的销售收入较 2008 年仍实现了较快增长，全年增幅达 10.90%：一方面，在出口受金融危机影响有所下降的情况下，公司加大了国内市场开拓力度，增加了石英钟内销数量，2009 年石英钟内销数量较 2008 年大幅增长了 63.82%，收入增加了 1,340.18 万元，同比增长 110.63%；另一方面，公司利用自身创意设计、技术研发优势，持续加大对新产品的开发，从而提高了公司石英钟产品的平均单价，使 2009 年石英钟单价较 2008 年增长了近 14%。

2010 年公司石英钟销售收入较 2009 年继续稳步增长，全年增幅达 10.95%：

一方面，世界经济的逐步企稳使得国外对公司石英钟产品的需求继续恢复性增长，从而使得 2010 年石英钟出口数量恢复至 2008 年的水平，并略有增长；另一方面，随着内销市场的逐步打开，公司内销石英钟的数量和单价均持续增长，从而使得内销收入增加了 529.12 万元，同比增长 20.74%。

2011 年 1-6 月公司石英钟销售收入持续增长，虽然销售数量较上年同期略有下降，但产品结构有所改善，单价较高的时钟销售占比增加，使得整体销售单价提高了 18.18%，该两因素综合作用使得石英钟销售收入稳步增加，同比增长 15.15%。

②手表

报告期内，公司手表产品的销售收入、销售数量及销售单价情况如下：

| 项目 | 2011 年 1-6 月 | 2010 年 | 2009 年 | 2008 年 |
|--------------|-----------------|----------|----------|----------|
| 销售收入（万元） | 5,278.23 | 3,738.48 | 3,928.03 | 2,655.77 |
| 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率 | 457.84% | -4.83% | 47.91% | - |
| 销售数量（万个） | 258.82 | 218.85 | 268.40 | 223.68 |
| 销售数量较上年同期增长率 | 245.05% | -18.46% | 19.99% | - |
| 销售单价（元/个） | 20.39 | 17.08 | 14.63 | 11.87 |
| 销售单价较上年同期增长率 | 61.67% | 16.73% | 23.26% | - |

报告期内，公司手表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2,655.77 万元、3,928.03 万元、3,738.48 万元和 5,278.23 万元，分别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12.81%、18.14%、15.24% 和 35.59%。2009 年公司手表产品销售数量及销售单价分别实现 19.99% 及 23.26% 的增长，从而使得当年销售收入同比大幅增长 47.91%；2010 年公司手表产品销售单价较 2009 年上涨了 16.73%，但由于销售数量减少 18.46%，因此当年度手表产品销售收入较 2009 年小幅下滑了 4.83%；2011 年 1-6 月公司手表产品销售数量及销售单价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245.05% 及 61.67%，因此销售收入同比大幅增长，增幅为 457.84%。

2009 年公司手表产品销售数量和销售单价按内外销分类如下：

单位：万只、元

| 项目 | 2009 年 销售数量 | 2009 年销 售数量同 比变动 | 2008 年 销售数量 | 2009 年 销售单价 | 2009 年销 售单价同 比变动 | 2008 年 销售单价 |
|----|----------------|------------------------|----------------|----------------|------------------------|----------------|
| 内销 | 65.82 | 120.58% | 29.80 | 12.99 | 4.54% | 12.43 |

| 项目 | 2009年 销售数量 | 2009年销 售数量同 比变动 | 2008年 销售数量 | 2009年 销售单价 | 2009年销 售单价同 比变动 | 2008年 销售单价 |
|----|---------------|-----------------------|---------------|---------------|-----------------------|---------------|
| 外销 | 202.58 | 4.49% | 193.88 | 15.17 | 28.68% | 11.79 |
| 合计 | 268.40 | 19.99% | 223.68 | 14.63 | 23.26% | 11.87 |

由上表可知，2009年公司手表销售数量的增长主要来自内销。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2009年国内企业均面临较为严峻的出口形势，为减少对国际市场的依赖，防范和降低经营风险，公司加大了手表产品在国内市场的推广力度，开发了深圳市贝格斯通科技有限公司等内销大客户，使得手表产品内销数量增长了120.58%；同时公司在国外市场也争取到ESBE INTERNATIONAL SA（雅芳、屈臣氏等品牌的代理商）的订单，使得外销数量增长了4.49%；受内外销市场增长的影响，2009年手表产品整体销售数量较上年增长19.99%。

2009年公司手表销售单价较上年提高了23.26%，主要系外销手表销售单价增长28.68%所致。2009年公司根据客户在款式、用材及质量等方面的要求推出新款手表产品。与2008年公司主打手表产品对比，新款产品的表壳及表面大多使用金属材料，表带大量使用仿皮PU革或真皮，一些主要产品在规格尺寸上也更大，并注重部分手表的包装，因此2009年手表单位材料成本上涨较多，因此产品售价也相应上涨。2009年公司销售给ESBE INTERNATIONAL SA（雅芳、屈臣氏等品牌的代理商）的手表产品数量占当年整体外销手表产品数量的56.28%，其均价为20.38元，高于2008年公司整体外销手表的均价11.79元。受销售数量增长及销售单价上涨的综合影响，2009年公司手表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了47.91%。

2010年，公司成为上海世博会特许产品生产商和零售商，主要为世博会提供手表产品。为了高品质完成世博特许手表的生产任务，公司倾注了较大的精力，使公司承接其他手表订单的能力受到一定影响，由此导致当年公司手表产销量有所下降，但由于世博特许手表的销售单价较高，因此2010年公司手表整体收入较上年仅下跌了4.83%。通过2010年上海世博会特许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公司在手表尤其是电波手表的创意设计、技术研发上有了较大的提升，公司自主研发的世博电波表还获得了世博会特许产品创新奖。此外，通过世博会宣传，大大提高了公司自主品牌知名度，为公司加大内销市场的开拓奠定了一定基础。

2010年公司手表产品销售数量和销售单价按内外销分类如下：

单位：万个、元

| 项目 | 2010年 销售数量 | 2010年销 售数量同 比变动 | 2009年 销售数量 | 2010年 销售单价 | 2010年销 售单价同 比变动 | 2009年 销售单价 |
|-------------|---------------|-----------------------|---------------|---------------|-----------------------|---------------|
| 内销 | 29.65 | -54.95% | 65.82 | 39.52 | 204.16% | 12.99 |
| 其中：世 博手表 | 16.31 | - | - | 55.06 | - | - |
| 外销 | 189.19 | -6.61% | 202.58 | 13.57 | -10.57% | 15.17 |
| 合计 | 218.85 | -18.46% | 268.40 | 17.08 | 16.73% | 14.63 |

由上表，2010年公司手表销售数量的减少主要系内销数量减少所致。2010年公司为保质保量做好世博手表的供应，扩大公司知名度，减少了内销订单的承接，由此导致内销数量大幅减少54.95%。2010年公司手表销售单价较上年提高了16.73%，主要系内销手表的销售单价大幅增长204.16%所致。由于世博手表的生产工艺较一般手表复杂，精密度要求更高，且是世博特许产品，不仅外观设计时尚，还具有较高的纪念价值，因此公司生产的世博特许手表具有较高的附加值，其单位售价也较高，从而将2010年手表产品的整体销售单价提高了16.73个百分点。受销售数量减少幅度略高于销售单价涨幅的影响，2010年公司手表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略有下降，减少了4.83%。

2011年1-6月公司手表产品销售数量和销售单价按内外销分类如下：

单位：万个、元

| 项目 | 2011年1-6 月销售数量 | 2011年1-6 月销售数量 同比变动 | 2010年1-6 月销售数量 | 2011年1-6 月销售单价 | 2011年1-6 月销售单价 同比变动 | 2010年1-6 月销售单价 |
|----|-------------------|---------------------------|-------------------|-------------------|---------------------------|-------------------|
| 内销 | 2.26 | -68.09% | 7.07 | 30.58 | 28.05% | 23.88 |
| 外销 | 256.56 | 277.65% | 67.94 | 20.30 | 77.46% | 11.44 |
| 合计 | 258.82 | 245.05% | 75.01 | 20.39 | 61.67% | 12.61 |

由上表，2011年1-6月公司外销手表数量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了277.65%。通过2010年上海世博会特许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公司在手表的创意设计、技术研发上有了较大的提升，同时通过世博会宣传，也大大提高了公司手表产品的知名度，公司因此获得了来自国外客户的大量订单，2011年1-6月公司销售给外销大客户E-TAY INDUSTRY CO.LTD（金佰利的指定采购商）、CHENGTAI（HK）INTERATIONAL LIMITED、MERRIFUNG(HK) Co.,LTD及SHUN HING Trading Co的手表数量为143.23万只，即已基本接近2010年全年的外销手表数量189.19

万只。公司通过提升手表产品档次，以满足外销大客户要求，因此手表单位成本增加，2011年1-6月公司销售给E-TAY INDUSTRY CO.LTD等四家大客户的手表平均单位成本为17.72元，高于2010年手表的单位成本8.97元，因此销售单价也有所提高。综上所述，2011年1-6月公司手表产品销售数量的大幅增长及销售单价上涨带动了销售收入的强劲增长，其同比增幅为457.84%。

③家居电子

报告期内，公司家居电子产品的销售收入、销售数量及销售单价情况如下：

| 项目 | 2011年 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销售收入（万元） | 181.41 | 568.62 | 336.89 | 192.52 |
| 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率 | 518.93% | 68.78% | 74.99% | - |
| 销售数量（万个） | 7.62 | 55.31 | 39.77 | 5.06 |
| 销售数量较上年同期增长率 | 136.11% | 39.07% | 686.72% | - |
| 销售单价（元/个） | 23.80 | 10.28 | 8.47 | 38.09 |
| 销售单价较上年同期增长率 | 162.13% | 21.37% | -77.76% | - |

报告期内，公司家居电子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192.52万元、336.89万元、568.62万元及181.41万元，分别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0.93%、1.56%、2.32%和1.22%，2008-2010年年均复合增长率达71.86%。虽然报告期内公司家居电子产品销售收入相对较少，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不高，但是增长较快，是公司未来营业收入和利润的一个重要来源。

公司长期以来专业从事创意钟表等计时计量产品的研发，积累了包括宜家、乐购、家得宝等一大批国际大型零售商和雅芳等优质集团客户在内的广泛的客户资源，部分客户除了钟表产品之外，对电子秤、温湿度计、电子烧烤叉等计时计量相关家居电子产品也有很大的需求；同时，这些家居电子产品也可以利用公司现有生产线及嵌入式编程技术进行生产。因此为了满足客户需求，同时借助公司现有销售渠道和生产设备丰富公司产品线，公司于2008年下半年开始研发生产家居电子产品，由于2008年刚起步，因此当年实现销售收入较少。

2009年以来，公司不断推出新产品，增加高附加值家居电子产品的生产，如温湿度计、可拆卸式电子烧烤叉等，使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6月家居电子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出现较大幅度的增长，但由于公司目前产能限制，在满足钟表产品老客户需求的基础上，可用于家居电子生产的产能空间有限，制约了公

司家居电子产销的增长，因此 2010 年家居电子收入增长率较 2009 年略有下滑。

未来，随着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产能瓶颈逐步消失，来自家居电子产品的收入和利润也将得到较快增长。

④木制品

木制品为发行人原控股子公司瑞森家居的主要业务，2009 年 3 月，为了避免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可能带来的利益冲突，集中精力做大做强主业，公司将所持瑞森家居全部股权转让予非关联第三方，导致报告期内木制品业务销售收入持续大幅下降，2008 年、2009 年、2010 年及 2011 年 1-6 月分别为 4,531.06 万元、1,790.02 万元、774.29 万元及 0.00 万元，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21.85%、8.27%、3.16% 及 0.00 万元。

公司转让瑞森家居后仍从瑞森家居采购木制品的主要原因是：转让之前瑞森家居直接出口较少，主要客户和销售渠道均由公司进行维护，短期内海外客户接受瑞森家居有一定困难。应瑞森家居请求，公司同意在转让后的一段时间内仍向其采购木制品出口。随着瑞森家居与海外客户之间商业信用的逐步建立，公司从瑞森家居采购木制品的金额逐步减少，并自 2010 年 6 月起不再向瑞森家居采购，同时与瑞森家居之间也再无其他业务往来。

⑤贸易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239.05 万元、1,222.89 万元、1,447.53 万元及 36.68 万元。2008 年由于贸易业务尚处于初创阶段，因此销售收入较低，在积累了必要的经验和客户资源后，2009 年及 2010 年贸易业务较 2008 年均实现了快速增长。但是因为贸易业务与主营业务关联程度较低，且竞争激烈、利润微薄，公司将主要精力集中到钟表及家居电子等主要产品上，导致 2011 年 1-6 月贸易业务收入大幅下滑。

报告期内发行人贸易业务的毛利额及毛利率较低，其变动情况对公司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未来发行人仍将致力于石英钟、手表及家居电子等计时计量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与营销，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⑥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的主要产品为挂钩、门扣等家居日杂用品以及模具、塑件，其他收入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年1-6月 | | 2010年 | | 2009年 | | 2008年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模具 | 91.05 | 6.10% | 480.99 | 10.67% | 489.03 | 22.16% | 561.58 | 26.08% |
| 塑件 | 700.30 | 46.89% | 1,190.41 | 26.41% | 1,034.85 | 46.88% | 1,113.63 | 51.73% |
| 家居日杂用品 | 702.26 | 47.02% | 2,836.55 | 62.92% | 683.39 | 30.96% | 477.71 | 22.19% |
| 合计 | 1,493.61 | 100.00% | 4,507.95 | 100.00% | 2,207.27 | 100.00% | 2,152.92 | 100.00% |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2,152.92 万元、2,207.27 万元、4,507.95 万元及 1,493.61 万元，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10.38%、10.20%、18.38% 及 10.07%。

发行人家居日杂用品主要是应大型连锁商超、日用品连锁店等客户需求而生产、销售，包括挂钩、门扣及其他家居日杂用品，2008 年、2009 年销售收入保持平稳。2010 年发行人家居日杂用品大幅增加系由于南非世界杯的举办，公司印有球员图片的 PVC 磁片（冰箱贴）销售金额大幅增长 1,883.23 万元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利用自身在模具开发上的优势，为台湾冠捷科技集团等客户加工少量模具产品及注塑件。由于模具及塑件仅是公司利用自身模具开发优势承接的额外业务，并不是公司重点发展的主要产品，因此在满足现有长期客户供应的基础上，公司并未将过多的精力放在模具塑件业务上，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模具塑件销售收入比较平稳。

2、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部划分

报告期，公司按是否以公司名义直接报关出口为标准来划分内销和外销，以公司名义直接报关出口的产品划归为外销，直接销售给境内企业的产品划归为内销。公司销售给宜家、家得宝、乐购等国际大型零售商也是按上述标准来划分内销和外销，其中销售给宜家中国境内子公司的收入归入内销，占对宜家销售收入的比重为 15% 左右，家得宝、乐购是公司直接报关出口给上述客户或其境外指定采购商，归入外销。报告期内公司主营收入内外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年1-6月 | | 2010年 | | 2009年 | | 2008年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国内销售 | 2,669.16 | 18.00% | 6,443.42 | 26.27% | 5,617.81 | 25.95% | 4,212.57 | 20.31% |
| 国外销售 | 12,160.06 | 82.00% | 18,088.05 | 73.73% | 16,030.28 | 74.05% | 16,526.65 | 79.69% |

| 项目 | 2011年1-6月 | | 2010年 | | 2009年 | | 2008年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其中：欧盟 | 5,096.07 | 34.37% | 11,315.90 | 46.13% | 10,428.96 | 48.17% | 7,376.94 | 35.57% |
| 美国 | 840.93 | 5.67% | 1,775.60 | 7.24% | 2,423.39 | 11.19% | 4,093.95 | 19.74% |
| 香港 | 4,127.10 | 27.83% | 2,533.04 | 10.33% | 1,566.47 | 7.24% | 1,940.04 | 9.35% |
| 其他 | 2,095.97 | 14.13% | 2,463.52 | 10.04% | 1,611.47 | 7.44% | 3,115.73 | 15.02% |
|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 14,829.22 | 100.00% | 24,531.47 | 100.00% | 21,648.09 | 100.00% | 20,739.22 | 100.00% |

（1）外销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别实现外销收入16,526.65万元、16,030.28万元、18,088.05万元及12,160.06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9.69%、74.05%、73.73%及82.00%，占比均在70%以上。从销售的地区分布来看，外销收入主要集中在欧盟、美国和香港，这主要是因为：公司外销客户主要为宜家、家得宝、乐购等大型零售商及其指定采购商以及雅芳、屈臣氏等集团客户及其指定采购商，这些客户主要分布在欧盟、美国及香港，且由于这些大客户采购量大、信誉好、支付能力强，公司更愿意与其结成长期合作关系，因此形成了目前以欧盟、美国及香港为主要出口地区的外销结构。

2009年公司在面临国际金融危机等不利因素的情况下，通过大力开拓国外市场，开发雅芳等新客户，使得手表外销收入大幅增长，同时贸易业务在经过2008年的初创阶段后，2009年外贸收入也大幅增加，但由于发行人剥离瑞森家居后木制品业务外销收入大幅减少，因此2009年主营业务整体外销收入较2008年有所下降。

2010年，公司手表外销收入在经过2009年的较快增长后有所下降，木制品业务外销收入也继续减少，但石英钟、贸易及家居日杂用品的外销收入有所增长，使得2010年主营业务整体外销收入较上年回升了12.84%。

2011年1-6月，公司外销收入快速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通过2010年上海世博会特许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公司在钟表的创意设计、技术研发、产品质量上有了较大的提升。同时，通过世博会及各种展会的宣传，公司钟表产品的知名度大大提高，因此获得了更多国外客户的大额订单。2011年1-6月公司前五大客户中的CHENGTAI（HK）INTERATIONAL LIMITED、MERRIFUNG(HK) Co.,LTD及SHUN HING Trading Co均是来自香港的采购商，直接导致公司当期对香港的销

售金额大幅增长。

（2）内销

在巩固外销市场的同时，公司也在加大内销市场的开拓力度。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实现内销收入4,212.57万元、5,617.81万元、6,443.42万元及2,669.16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0.31%、25.95%、26.27%及18.00%，2008-2010年内销收入持续增长，占比逐年提升。2008-2010年公司内销收入逐年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①公司将外销大客户开发经验复制到内销市场的开拓上，加大了国内大客户的开发力度。2009年公司开发了美的集团等大客户，2010年公司又开发了久怡电子（珠海）有限公司、佛山旗点广告有限公司（蒙牛代理商）等客户。随着内销大客户的不断积累，公司内销收入持续增长。

②公司加快了新产品的开发，2009、2010年公司先后开发出多功能数显钟、电波表、太阳能多功能运动表及可拆卸式电子烧烤叉等数百种新产品，这些新产品充分借鉴了国际市场先进开发理念，并结合中国市场实际需求，受到了国内客户的广泛欢迎。得益于各种多功能、时尚、健康产品的推出，公司产品品种结构逐步改善，品质大幅提高，总体内销价格稳步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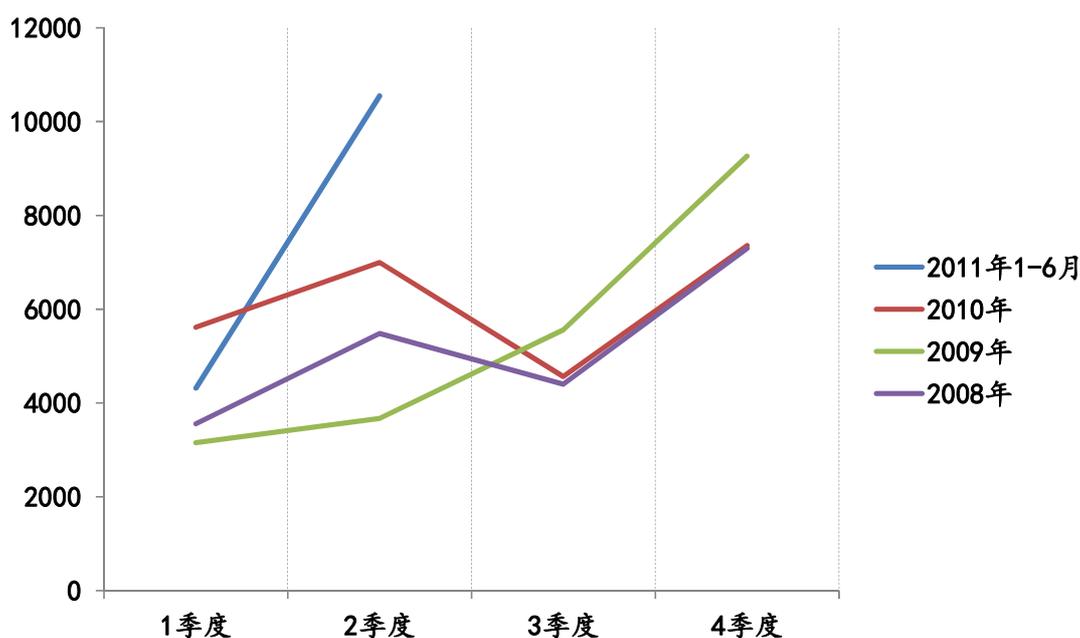
③公司充分利用各类大型活动在国内举办的机会，通过事件营销扩大产品销售。例如，2010年公司抓住上海世博会的机会，成为其特许生产商和零售商，并实现世博特许产品销售收入1,314.45万元；此外，公司已成为2011年厦门国际马拉松赛事的特约供应商，以及2011年深圳世界大学生运动会钟表类特许供应商（共两家）。公司通过事件营销，一方面增加了相关产品销售，另一方面也提高了自主品牌的影响力。

④公司通过多种途径努力扩展销售渠道：在实体店方面，公司在深圳市华南城设立营销展示中心，进行批零兼营，在福州市万千百货等大型商场开设中高端产品专柜加强零售；此外，公司还在阿里巴巴、淘宝商城开设专营店，通过电子商务方式加大网上销售力度。未来，随着公司自有渠道的不断增加，将大大提高产品售价，分享渠道利润，推动公司内销持续快速增长。

3、主营业务收入季节性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季节性变化见下表：

图29 2008年-2010年主营业务收入季节性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年1-6月 | | 2010年 | | 2009年 | | 2008年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季度 | 4,316.58 | 29.11% | 5,613.93 | 22.88% | 3,152.32 | 14.56% | 3,555.50 | 17.14% |
| 2季度 | 10,512.65 | 70.89% | 6,995.52 | 28.52% | 3,669.70 | 16.95% | 5,483.13 | 26.44% |
| 3季度 | - | - | 4,566.89 | 18.62% | 5,560.14 | 25.68% | 4,400.62 | 21.22% |
| 4季度 | - | - | 7,355.13 | 29.98% | 9,265.94 | 42.80% | 7,299.97 | 35.20% |
| 合计 | 14,829.22 | 100.00% | 24,531.47 | 100.00% | 21,648.09 | 100.00% | 20,739.22 | 100.00% |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以出口为主，公司主要产品石英钟、手表和家居电子作为日用消费品，其消费旺季在西方传统节日圣诞节前后，因此报告期内第四季度发行人产品的销售量均高于其他三个季度。2008年、2009年及2010年，公司第四季度主营业务收入占当年主营收入总额的比重分别为35.20%、42.80%及29.98%，公司销售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征。

（二）利润的主要来源及可能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1、利润的主要来源

（1）公司利润主要为营业利润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一、营业收入 | 14,867.29 | 24,696.76 | 21,829.60 | 20,819.09 |
| 营业成本 | 11,041.99 | 18,215.64 | 16,343.76 | 15,050.78 |
| 二、营业利润 | 2,580.00 | 4,085.10 | 3,155.19 | 3,433.43 |
| 加：营业外收入 | 89.04 | 138.25 | 163.39 | 167.65 |
| 减：营业外支出 | 0.57 | 83.87 | 19.11 | 11.97 |
| 三、利润总额 | 2,668.47 | 4,139.48 | 3,299.46 | 3,589.11 |
| 减：所得税费用 | 413.68 | 655.02 | 542.62 | 641.5 |
| 四、净利润 | 2,254.80 | 3,484.46 | 2,756.85 | 2,947.61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254.80 | 3,484.46 | 2,787.48 | 3,040.58 |
| 少数股东损益 | - | - | -30.63 | -92.97 |
| 五、营业利润/利润总额 | 96.68% | 98.69% | 95.63% | 95.66% |
| 六、营业外收入/利润总额 | 3.34% | 3.34% | 4.95% | 4.67% |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润主要为营业利润，2008年、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6月，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5.66%、95.99%、98.69%及96.68%，均保持在95.00%以上，说明公司营业利润对当期利润的贡献大，通过经营性业务获取收益的能力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系获得的政府补助，2008年、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6月，营业外收入对利润总额的贡献率均保持在较低水平，分别为4.67%、4.54%、3.34%及3.34%，说明公司当期利润受营业外收入的影响很小。

（2）公司营业利润主要来自主营业务毛利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年1-6月 | | 2010年 | | 2009年 | | 2008年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主营业务毛利 | 3,807.60 | 99.54% | 6,431.13 | 99.23% | 5,359.98 | 97.71% | 5,724.51 | 99.24% |
| 其他业务毛利 | 17.70 | 0.46% | 49.99 | 0.77% | 125.86 | 2.29% | 43.79 | 0.76% |
| 合计 | 3,825.30 | 100.00% | 6,481.12 | 100.00% | 5,485.84 | 100.00% | 5,768.30 | 100.00% |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业务毛利占毛利总额的比重均在97.00%以上，表明公司营业利润绝大部分来自于主营业务产生的利润。

（3）公司主营业务毛利主要来自石英钟及手表业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分产品的毛利额及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 2009年 | | 2008年 |
|-----------|-----------------|-----------------|---------------|-----------------|---------------|-----------------|
| | 金额 | 金额 | 增长率 | 金额 | 增长率 | 金额 |
| 石英钟 | 1,858.15 | 3,069.74 | 4.22% | 2,945.33 | 2.73% | 2,867.05 |
| 手表 | 1,510.86 | 1,775.00 | 35.76% | 1,307.47 | -6.67% | 1,400.90 |
| 家居电子 | 46.26 | 138.61 | 92.74% | 71.91 | 252.67% | 20.39 |
| 木制品 | - | 5.50 | -96.59% | 161.31 | -80.02% | 807.24 |
| 贸易 | -1.47 | 129.75 | 197.49% | 43.61 | -37.24% | 69.50 |
| 其他 | 393.81 | 1,312.55 | 58.07% | 830.35 | 48.43% | 559.42 |
| 合计 | 3,807.60 | 6,431.13 | 19.98% | 5,359.98 | -6.37% | 5,724.51 |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额虽略有波动，但总体上仍实现了一定的增长，表现为2010年毛利额较2009年及2008年分别增长了19.98%及12.34%。2009年主营业务毛利额较2008年减少了364.53万元，主要原因为：①公司剥离瑞森家居后木制品业务毛利额逐年下降；②公司2009年的主要贸易产品由2008年毛利率较高的帆布画转为毛利率较低的外购石英钟等，影响贸易类毛利额下降。2010年以来，得益于世博特许手表的热销及南非世界杯的举办，手表及其他业务毛利额大幅增长，受该因素的影响，主营业务整体毛利额较2009年增加了1,071.15万元，增速为19.98%。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分产品的毛利贡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年1-6月 | | 2010年 | | 2009年 | | 2008年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石英钟 | 1,858.15 | 48.80% | 3,069.74 | 47.73% | 2,945.33 | 54.95% | 2,867.05 | 50.08% |
| 手表 | 1,510.86 | 39.68% | 1,775.00 | 27.60% | 1,307.47 | 24.39% | 1,400.90 | 24.47% |
| 家居电子 | 46.26 | 1.21% | 138.61 | 2.16% | 71.91 | 1.34% | 20.39 | 0.36% |
| 木制品 | - | 0.00% | 5.50 | 0.09% | 161.31 | 3.01% | 807.24 | 14.10% |
| 贸易 | -1.47 | -0.04% | 129.75 | 2.02% | 43.61 | 0.81% | 69.50 | 1.21% |
| 其他 | 393.81 | 10.34% | 1,312.55 | 20.41% | 830.35 | 15.49% | 559.42 | 9.77% |
| 合计 | 3,807.60 | 100.00% | 6,431.13 | 100.00% | 5,359.98 | 100.00% | 5,724.51 | 100.00% |

从毛利贡献上看，公司主营业务毛利主要来源于钟表，报告期内，钟表产品合计实现的毛利占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总额的74.56%、79.34%、75.33%和88.48%。

家居电子作为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其对主营业务毛利的贡献总体上呈上升趋势，报告期内该产品毛利贡献率分别为0.36%、1.34%、2.16%和1.21%。随着公司转让瑞森家居并逐步减少对其采购，报告期内公司木制品业务的毛利贡献率呈逐年下降趋势。由于百汇贸易仅是从事简单的贸易业务，毛利率整体较低，因此贸易业务的毛利贡献率较低。公司其他产品为模具塑件以及挂钩、门扣等家具日杂用品，由于公司在生产及客户上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毛利率较高，因此报告期内毛利贡献率较高。

随着全球经济的企稳增长以及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居民可支配收入的提高，石英钟、手表及家居电子等日用消费品的需求量将保持持续增长，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生产石英钟、手表及与计时计量相关的家居电子产品，募投资项目达产后主要产品对主营业务毛利的贡献将得到有效增强，这对于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增长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2、可能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连续性、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1）现有产能制约

报告期内公司未有大规模投资扩产，随着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收入的不断增长，公司现有产能已经饱和，限制了公司承接更多订单的能力，虽然公司可以利用外协加工方式增加产能，但由于外协加工在技术、质量控制、生产管理上无法满足公司持续的产品升级和品质提升要求，因此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扩张产能，公司销售收入增长率将受到一定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增长。

（2）原材料价格上涨

公司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为机芯、塑料原料、金属材料、液晶玻璃、平板玻璃、IC\模组及包装物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营成本（不含贸易业务）中原材料占比分别为82.03%、84.74%、85.13%及84.80%。原材料价格受宏观经济环境、国内市场供求关系影响会有所波动。2010年以来，公司塑料原料、金属材料、液晶玻璃、平板玻璃的采购价格较2009年平均水平有所上升。目前，宏观经济局势还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不排除公司原材料成本继续上升的可能性。因此，如果不能有效消化原材料价格上涨带来的成本增加，公司盈利能力将受到一定影响。

（3）劳动力成本上升

虽然我国的劳动力优势突出，但当前国内劳动力成本的上升是大势所趋，也是整个制造业面临的共同形势。2003-2009年，我国制造业人均工资年复合增长

率为13.30%。职工收入提高，有利于企业长远发展和社会稳定，也是企业的社会责任。钟表行业具有劳动密集型特点，劳动力成本是公司成本的重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内，公司劳动力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5.31%、5.59%、5.50%及5.48%，公司如果不能不断推动产品向产业链的高附加值方向发展，将面临劳动力成本增加压力，市场竞争力将会因此削弱。

（4）海外市场对公司主要产品的需求量

公司是以出口为主的生产型企业，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大部分来自海外市场，即使是在全球金融危机最为严重的2009年，公司外销收入仍占其主营收入的74.05%；而在可预见的未来，海外市场仍是公司的主要销售市场。因此海外市场对石英钟、手表及家居电子等公司主要产品的需求量在较大程度上决定了公司产品市场空间，是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重要因素。

（5）人民币汇率波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自海外市场的比例分别为79.69%、74.05%、73.73%和82.00%，货款主要以美元、欧元及港币等进行结算。报告期内除2009年人民币兑美元、欧元及港币等主要货币的汇率保持稳定外，2008年、2010年及2011年1-6月人民币升值均较为明显，由于公司外销产品应收账款的信用期一般为30天-90天，在信用期内，人民币汇率持续升值会给公司造成一定的汇兑损失，2008年至2011年6月公司发生的汇兑净损失分别为人民币155.59万元、29.52万元、95.76万元及105.59万元，占各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34%、0.82%、2.31%及4.68%。未来人民币汇率的波动仍将会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影响。

（6）出口退税率调整

公司出口产品的增值税享受“免、抵、退”政策。从2004年1月1日开始，我国钟表产品的出口退税率为13%，2007年7月1日起国家下调钟表出口退税率至11%。2008年全球经济危机爆发，我国钟表出口受到一定影响。为了提振出口，国家又将钟表产品的出口退税率上调至13%，自2008年12月1日施行。然而，随着全球经济复苏和中国出口的持续好转，不排除钟表产品出口退税率下调的可能性。若出口退税率大幅降低或取消，从而引起公司产品出口价格的大幅上升，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削弱公司产品的国际竞争力，从而给公司的经营成果带来一定影响。

（三）经营成果变化的原因分析

1、营业收入

详见本节之“二、盈利能力分析·（一）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趋势分析”。

2、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均在 99% 以上，因此本处用主营业务成本代替营业成本进行分析。2008 年至 2011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 成本项目 | 2011 年 1-6 月 | | 2010 年 | | 2009 年 | | 2008 年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材料 | 9,313.89 | 84.80% | 14,287.39 | 85.13% | 12,802.71 | 84.74% | 12,177.03 | 82.03% |
| 人工 | 602.12 | 5.48% | 923.44 | 5.50% | 844.90 | 5.59% | 788.69 | 5.31% |
| 制造费用 | 591.50 | 5.39% | 871.92 | 5.20% | 784.69 | 5.19% | 730.81 | 4.92% |
| 征退差 | 475.96 | 4.33% | 699.81 | 4.17% | 676.53 | 4.48% | 1,148.63 | 7.74% |
| 合计 | 10,983.47 | 100.00% | 16,782.55 | 100.00% | 15,108.83 | 100.00% | 14,845.16 | 100.00% |

注：因贸易业务没有人工及制造费用，因此主营业务成本分析不包含贸易业务

报告期内受公司产品结构调整、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及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影响，主营业务成本也逐年增长。从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来看，原材料是公司产品最主要的成本，报告期内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均在80%以上，因此原材料价格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很大。报告期内，公司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比例相对稳定；受公司产品结构调整、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及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影响，原材料占比逐年上升；2009年征退差占成本比重由7.74%下降至4.48%主要系钟表等主要出口产品自2008年12月1日起退税率由11%上调为13%所致。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办法的通知》（财税〔2002〕7号），公司出口自产货物执行增值税免、抵、退税政策。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出口产品钟、表2008年12月1日之前执行11%的退税率，2008年12月1日起退税率上调为13%；木制品中滑梯板、木门框、木线条等产品2008年12月1日之前执行5%退税率，2008年12月1日起退税率上调为9%；其他出口产品退税率为5%-17%不等。子公司福建百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出口货物执行增值税退（免）税政策。报告期公司各期主要产品征退税率情况如下：

| 主要产品 | 征税率 | 退税率 | | 征退税率差 | |
|-------------|-----|-------------|-------------|-------------|-------------|
| | | 2008年12月1日前 | 2008年12月1日后 | 2008年12月1日前 | 2008年12月1日后 |
| 石英钟 | 17% | 11% | 13% | 6% | 4% |
| 表 | 17% | 11% | 13% | 6% | 4% |
| 滑梯板、木门框、木线条 | 17% | 5% | 9% | 12% | 8% |
| 机芯配件 | 17% | 11% | 13% | 6% | 4% |

公司报告期分类外销收入、征退差及征退差占外销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 类别 | 2011年1~6月 | | | 2010年度 | | |
|---------|----------------|--------------|-------|----------------|--------------|-------|
| | 外销收入 | 征退差 | 占比 | 外销收入 | 征退差 | 占比 |
| 石英钟 | 61,008,877.15 | 2,410,236.52 | 3.95% | 104,138,699.58 | 4,138,988.24 | 3.97% |
| 表 | 52,092,068.26 | 2,083,682.61 | 4.00% | 25,665,104.78 | 1,017,467.56 | 3.96% |
| 家居电子[注] | 1,765,297.00 | 41,229.25 | 2.34% | 3,446,952.88 | 137,871.04 | 4.00% |
| 木制品 | - | - | - | 7,742,908.00 | 604,565.73 | 7.81% |
| 贸易 | 366,814.68 | 15,962.18 | 4.35% | 13,291,678.89 | 622,759.44 | 4.69% |
| 其他 | 6,367,536.10 | 224,456.49 | 3.53% | 26,595,166.95 | 1,063,752.25 | 4.00% |
| 合计 | 121,600,593.19 | 4,775,567.05 | 3.93% | 180,880,511.08 | 7,585,404.26 | 4.19% |

| 类别 | 2009年度 | | | 2008年度 | | |
|------|----------------|--------------|-------|----------------|---------------|--------|
| | 外销收入 | 征退差 | 占比 | 外销收入 | 征退差 | 占比 |
| 石英钟 | 94,273,324.86 | 3,772,151.69 | 4.00% | 97,393,818.08 | 5,886,932.22 | 6.04% |
| 表 | 3,0727,193.61 | 1,235,897.82 | 4.02% | 22,853,241.39 | 1,384,249.44 | 6.06% |
| 家居电子 | 2,822,903.43 | 113,545.89 | 4.02% | 1,884,230.03 | 114,207.50 | 6.06% |
| 木制品 | 17,452,489.40 | 1,376,989.86 | 7.89% | 34,403,382.49 | 3,581,133.63 | 10.41% |
| 贸易 | 8,907,745.81 | 547,314.50 | 6.14% | 4,612,275.85 | 257,800.72 | 5.59% |
| 其他 | 6,119,179.35 | 266,731.73 | 4.36% | 4,119,555.66 | 325,187.04 | 7.89% |
| 合计 | 160,302,836.46 | 7,312,631.49 | 4.56% | 165,266,503.51 | 11,549,510.55 | 6.99%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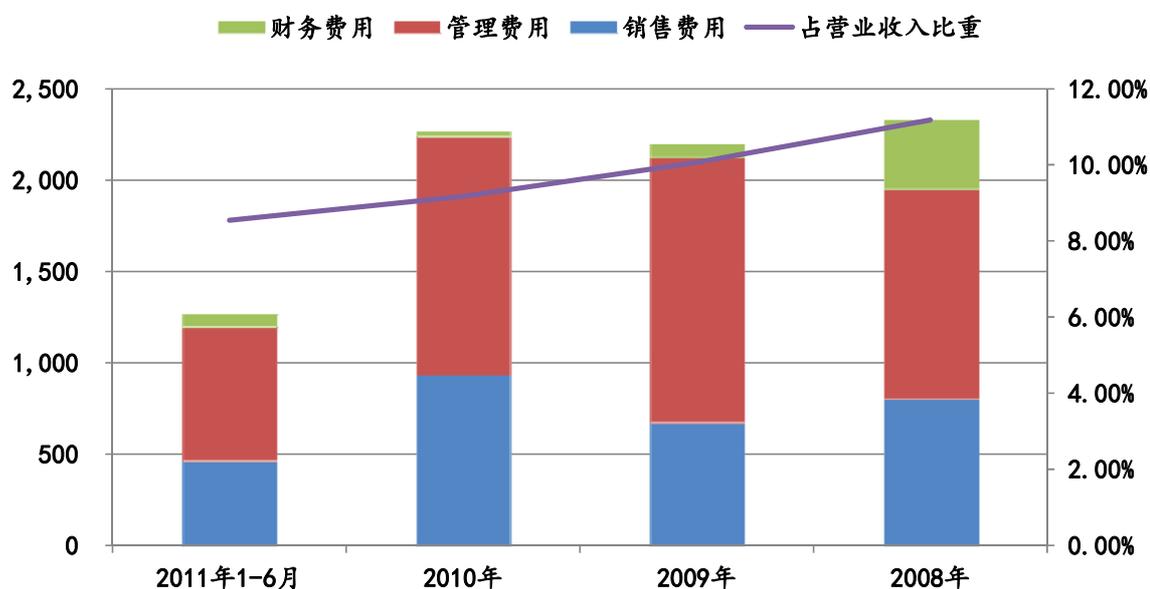
注：2011年1-6月家居电子产品征退差占外销收入比例下降系当期出口退税率为15%的电子秤产品销售占比上升所致。

公司按外销收入乘以征退税率之差计算征退差金额并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报告期征退差占外销收入比例与公司产品适用的征退税率之差匹配，其变动主要受国家出口退税率调整影响。

3、期间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构成及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的情况如下：

图 30 2008 年-2010 年公司期间费用构成及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 年 1-6 月 | | 2010 年 | | 2009 年 | | 2008 年 | |
|------|-----------------|--------------|-----------------|--------------|-----------------|---------------|-----------------|---------------|
|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 |
| 销售费用 | 466.74 | 3.14% | 935.13 | 3.79% | 676.35 | 3.10% | 806.64 | 3.87% |
| 管理费用 | 732.54 | 4.93% | 1,305.65 | 5.29% | 1,452.98 | 6.66% | 1,148.75 | 5.52% |
| 财务费用 | 69.98 | 0.47% | 24.64 | 0.10% | 65.88 | 0.30% | 371.73 | 1.79% |
| 合计 | 1,269.25 | 8.54% | 2,265.42 | 9.17% | 2,195.21 | 10.06% | 2,327.12 | 11.18% |

近年来，公司在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的情况下，营业收入逐年增加，但由于公司采取了较为有效的费用管理，期间费用总金额及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为稳定。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的主要项目及其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年1-6月 | | 2010年 | | 2009年 | | 2008年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世博费用 | - | - | 155.42 | 16.62% | - | - | - | - |
| 参展费 | 86.41 | 18.51% | 159.44 | 17.05% | 153.22 | 22.65% | 174.65 | 21.65% |
| 港杂费 | 74.59 | 15.98% | 154.21 | 16.49% | 161.05 | 23.81% | 182.43 | 22.62% |
| 运费 | 91.32 | 19.57% | 141.38 | 15.12% | 136.06 | 20.12% | 222.84 | 27.63% |
| 检测费 | 42.57 | 9.12% | 86.99 | 9.30% | 45.24 | 6.69% | 15.79 | 1.96% |
| 工资 | 44.05 | 9.44% | 81.97 | 8.77% | 91.58 | 13.54% | 97.50 | 12.09% |
| 快邮费 | 20.47 | 4.39% | 41.55 | 4.44% | 31.24 | 4.62% | 22.38 | 2.77% |
| 保险费 | 32.16 | 6.89% | 26.01 | 2.78% | 29.92 | 4.42% | 42.60 | 5.28% |
| 折旧 | 3.03 | 0.65% | 4.80 | 0.51% | 3.54 | 0.52% | 3.93 | 0.49% |
| 国内商超费用 | 18.45 | 3.95% | - | - | - | - | - | - |
| 其它 | 53.68 | 11.50% | 83.37 | 8.92% | 24.51 | 3.62% | 44.52 | 5.52% |
| 合计 | 466.74 | 100.00% | 935.13 | 100.00% | 676.35 | 100.00% | 806.64 | 100.00% |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的同时，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均控制在较低水平，2008年、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6月，销售费用分别为806.64万元、676.35万元、935.13万元及466.74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的变动分析如下：

2009年发行人销售费用较2008年减少了130.29万元，下降了16.15%，主要是因为瑞森家居剥离后，其2009年4月-12月的运费不再纳入发行人合并利润表范围使得该费用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了86.78万元；此外，因国外客户对产品质量要求提高使得检测费增加了29.45万元。

2010年发行人销售费用较2009年增加了258.78万元，同比增长38.26%，主要是因为：2010年公司为上海世博会提供特许产品发生了155.42万元的销售费用，主要为特许费支出，因国外客户对产品质量要求提高使得检测费增加了41.75万元。

2010年销售费用中为上海世博会发生的特许费等费用支出的明细情况如下：

| 项目 | 金额（元） | 备注 |
|---------|--------------|---------------------------------|
| 特许生产许可费 | 1,479,872.66 | 特许生产商的生产许可费，取得上海世博会事务协调局开具的普通发票 |
| 特许经营许可费 | 1,000.00 | 特许经营商的经营许可费，取得上海世博会事务协调局开具的普通发票 |

| 项目 | 金额（元） | 备注 |
|-----------|--------------|-------------------------------------|
| 世博产品防伪标识费 | 10,000.00 | 支付北京中钞钞卷设计制版有限公司世博产品防伪标识费 |
| 世博产品检测费 | 7,200.00 | 上海市钟表研究所世博产品检测费 |
| 世博产品参展会 | 9,750.00 | 特许展展位费及上海世界贸易商城公司 2010 年第四届国际礼品展摊位费 |
| 世博产品宣传费 | 7,983.77 | 世博产品目录、资料印制费及购买礼品等费用 |
| 租金管理费 | 19,101.68 | 上海世界贸易商城租金及管理费 |
| 电费 | 658.44 | 上海世界贸易商城零售店电费 |
| 其他 | 18,657.50 | 世博期间工作人员发生的交通、办公、食住等费用 |
| 合计 | 1,554,224.05 | |

2011年1-6月国内商超费用系公司开拓内销商超渠道费用，其中主要为商超专柜的装修费12.10万元。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费用的主要项目及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年1-6月 | | 2010年 | | 2009年 | | 2008年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工资 | 140.20 | 19.14% | 276.08 | 21.15% | 266.64 | 18.35% | 296.32 | 25.80% |
| 折旧费 | 105.16 | 14.36% | 215.25 | 16.49% | 208.34 | 14.34% | 214.18 | 18.64% |
| 中介费 | 37.93 | 5.18% | 75.73 | 5.80% | 124.70 | 8.58% | 71.28 | 6.20% |
| 研发费 | 69.83 | 9.53% | 166.32 | 12.74% | 106.61 | 7.34% | 48.31 | 4.21% |
| 税金 | 51.49 | 7.03% | 83.56 | 6.40% | 70.43 | 4.85% | 86.68 | 7.55% |
| 社会保险费 | 122.26 | 16.69% | 174.87 | 13.39% | 47.43 | 3.26% | 65.09 | 5.67% |
| 无形资产摊销 | 18.81 | 2.57% | 34.89 | 2.67% | 43.73 | 3.01% | 60.65 | 5.28% |
| 职工教育经费 | 25.29 | 3.45% | 38.82 | 2.97% | 35.84 | 2.47% | 13.07 | 1.14% |
| 招待费 | 11.67 | 1.59% | 19.54 | 1.50% | 31.14 | 2.14% | 24.39 | 2.12% |
| 工会经费 | 20.32 | 2.77% | 31.28 | 2.40% | 29.81 | 2.05% | 15.10 | 1.31% |
| 差旅费 | 5.62 | 0.77% | 11.48 | 0.88% | 23.38 | 1.61% | 36.07 | 3.14% |
| 车辆使用费 | 21.78 | 2.97% | 20.48 | 1.57% | 19.57 | 1.35% | 17.81 | 1.55% |
| 修缮费 | 16.80 | 2.29% | 23.47 | 1.80% | 19.42 | 1.34% | 55.09 | 4.80% |
| 通讯费 | 4.11 | 0.56% | 12.45 | 0.95% | 14.82 | 1.02% | 20.70 | 1.80% |
| 福利费 | 5.76 | 0.79% | 12.59 | 0.96% | 10.93 | 0.75% | 32.13 | 2.80% |

| 项目 | 2011年1-6月 | | 2010年 | | 2009年 | | 2008年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办公费 | 8.01 | 1.09% | 13.10 | 1.00% | 10.67 | 0.73% | 15.08 | 1.31% |
| 保险费 | 1.71 | 0.23% | 7.33 | 0.56% | 10.62 | 0.73% | 19.26 | 1.68% |
| 修理费 | 1.19 | 0.16% | 5.17 | 0.40% | 5.74 | 0.40% | 5.27 | 0.46% |
| 低值易耗品摊销 | 2.56 | 0.35% | 8.52 | 0.65% | 4.11 | 0.28% | 5.02 | 0.44% |
| 住房公积金 | 14.38 | 1.96% | 16.73 | 1.28% | 1.44 | 0.10% | - | 0.00% |
| 股份支付 | - | 0.00% | - | - | 300.19 | 20.66% | - | - |
| 其他 | 47.66 | 6.51% | 57.97 | 4.44% | 67.43 | 4.64% | 47.23 | 4.11% |
| 合计 | 732.54 | 100.00% | 1,305.65 | 100.00% | 1,452.98 | 100.00% | 1,148.75 | 100.00% |

管理费用在期间费用中占比最大，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管理费用略有增长。2008年、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6月管理费用分别为1,148.75万元、1,452.98万元、1,305.65万元及732.54万元。2009年管理费用较2008年增长了26.48%，主要系2009年公司执行股份支付增加了300.19万元管理费用所致；2010年管理费用较2009年增长了13.26%，主要是因为发行人加大研发力度使研发费增加了59.71万元，此外社会保险费也增加了127.44万元。

（3）财务费用

2008年、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6月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371.73万元、65.88万元、24.64万元及69.97万元，主要为利息净支出及汇兑净损失。2008年、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6月公司利息净支出分别为202.03万元、22.55万元、-79.19万元及-41.80万元，主要原因在于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及资金存量情况适时调整银行融资金额减少了利息支出，同时银行存款的增长也增加了利息收入，因此利息净支出逐年减少；此外，2009年人民币兑美元、港币及欧元等主要外汇的汇率均保持稳定，因此公司当年汇兑净损失大幅减少了126.08万元，2010年6月开始人民币兑美元及港币汇率大幅升值，因此2010年、2011年1-6月汇兑净损失分别较2009年增加了66.24万元、76.07万元。

4、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的明细项目及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坏账损失 | 22.35 | 38.13 | 124.22 | 52.21 |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存货跌价损失 | | - | 55.56 | - |
| 合计 | 22.35 | 38.13 | 179.78 | 52.21 |

报告期发行人坏账损失金额分别为52.21万元、124.22万元、38.13万元及22.35万元。各期末坏账损失的变动主要系发行人应收款项余额的变动及账龄构成的不同所致，2009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大幅增长，因此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较多。

2009年发行人计提了55.56万元的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损失的具体原因详见本节“一、财务状况分析·（一）资产构成及减值准备分析·4、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5、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明细项目及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来源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 -11.37 |
| 远期结售汇合约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99 | -98.83 | -20.23 | - |
| 远期结售汇合约交割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转出 | 83.12 | 20.23 | - | - |
| 合计 | 78.13 | -78.60 | -20.23 | -11.37 |

2008年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11.37万元，系公司持有的股票、基金在2008年出售和赎回时，将2007年记入该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11.37万元转出所致。

2009年远期结售汇合约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20.23万元，系截至2009年12月31日公司尚有40万欧元的远期结汇合约金额未交割，根据期末远期汇率，公司确认交易性金融负债20.23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0.23万元。2010年交割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相应转出。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交割远期结汇合约金额合计720万美元，根据期末远期汇率，公司确认交易性金融负债98.83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损益-98.83万元，2011年交割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相应转出。

截至2011年6月30日，根据协议本公司尚未交割远期结汇合约金额合计1,260万美元，根据期末远期汇率，公司确认交易性金融负债4.99万元，公允价值变动

损益-4.99万元。

6、投资收益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 - | 99.22 | -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 - | -4.20 |
| 远期结售汇合约交割取得的投资收益 | 79.13 | 26.15 | -2.60 | 87.80 |
| 合计 | 79.13 | 26.15 | 96.63 | 83.60 |

2008年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4.20万元系：发行人将持有的股票、基金出售和赎回，确认投资损失15.56万元，同时将2007年度记入该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转出，增加投资收益11.37万元。

2009年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系：公司转让控股子公司瑞森家居51%股权，确认投资收益99.22万元。

2008年、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6月远期结售汇合约交割取得的投资收益分别为87.80万元、-2.60万元、26.15万元及79.13万元，系发行人远期结售汇合约交割，确认的投资收益或损失。

7、营业外收支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外收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政府补助 | 88.13 | 128.47 | 160.30 | 145.60 |
| 其他 | 0.91 | 9.78 | 3.09 | 22.05 |
| 营业外收入合计 | 89.04 | 138.25 | 163.39 | 167.65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 | 2.69 | 1.32 | 4.40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 | 2.69 | 1.32 | 4.40 |
| 公益性捐赠支出 | - | 50.00 | 0.27 | 4.30 |
| 其他 | 0.57 | 31.18 | 17.53 | 3.27 |
| 营业外支出合计 | 0.57 | 83.87 | 19.11 | 11.97 |
| 营业外收支净额 | 88.47 | 54.38 | 144.28 | 155.68 |

（1）营业外收入

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营业外收入分别为167.65万元、163.39万元、138.25万元及89.04万元，主要为政府补助收入，金额很小，发行人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强，营业外收入对经营成果影响很小。

（2）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外支出金额很小，对经营成果几乎没有影响。

8、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 399.39 | 661.69 | 581.33 | 629.18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 14.29 | -6.67 | -38.71 | 12.32 |
| 合计 | 413.68 | 655.02 | 542.62 | 641.50 |

发行人报告期内的所得税费用由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构成。当期所得税费用是由当年的利润总额经过纳税调整后的应纳税所得额决定的，2009年较2008年减少47.85万元主要系剥离瑞森家居所致，2010年较2009年增加80.36万元的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增长，使得应纳税所得额相应增加；递延所得税费用主要由递延所得税资产各期期初与期末差额决定。

（四）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和单位成本变动对公司利润影响敏感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石英钟、手表及家居电子生产领用的原材料种类较多，且公司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均在80%左右，因此以下用单位成本变动对公司利润影响敏感性分析代替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对公司利润影响敏感性分析。

1、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对公司利润影响敏感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售单价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个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石英钟 | 11.38 | 8.91 | 9.38 | 8.25 |
| 手表 | 20.39 | 17.08 | 14.63 | 11.87 |
| 家居电子 | 23.80 | 10.28 | 8.47 | 38.09 |

公司三种主要产品中手表的技术含量最高，价格也最高，同时由于报告期内发行人不断推出新的手表产品，升级产品结构，因此手表销售单价也逐年提高。2009年公司改善石英钟产品结构，销售单价大幅上涨；2010年受人民币升值以及平均单价较低的宜家产品收入占比增长的影响，石英钟销售单价略有下降。家居电子主要为电子秤、温湿度计及可拆卸式烧烤叉，因其个体差异较大，因此各年度内销售单价变化较为明显。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对主营业务毛利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 项目 | 敏感系数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石英钟 | 销售价格对主营业务毛利敏感系数 | 2.06 | 2.10 | 2.27 | 1.92 |
| 手表 | 销售价格对主营业务毛利敏感系数 | 1.39 | 0.58 | 0.73 | 0.46 |
| 家居电子 | 销售价格对主营业务毛利敏感系数 | 0.05 | 0.09 | 0.06 | 0.03 |

注1：销售价格对主营业务毛利敏感性分析是指在销量、单位成本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销售价格变动对主营业务毛利的影响

注2：销售价格对主营业务毛利敏感系数=主营业务毛利变动率÷销售价格变动率

由上表，石英钟及手表作为公司最主要的产品，其销售价格变动对主营业务毛利的影响最为明显。报告期内，在假设其他影响因素不变的情况下，石英钟提价1%，则主营业务毛利将分别上升1.92%、2.27%、2.10%和2.06%；手表提价1%，则主营业务毛利将分别上升0.46%、0.73%、0.58%和1.39%。家居电子的销售收入占比相对较低，因此其价格变动对主营业务毛利的影响较小，但随着家居电子销售收入的增长，其对主营业务毛利的影响在逐步加大。

2、单位成本变动对公司利润影响敏感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单位成本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个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石英钟 | 8.69 | 6.88 | 7.11 | 6.09 |
| 手表 | 14.56 | 8.97 | 9.76 | 5.61 |
| 家居电子 | 17.73 | 7.78 | 6.66 | 34.05 |

2009年石英钟产品更新换代，新产品材料成本增加，因此单位成本较2008年有所上涨。报告期内发行人不断提高手表产品品质，改善产品包装，因此2009年、2010年手表单位成本较2008年提高较多。家居电子主要为电子秤、温湿度

计及可拆卸式烧烤叉，因其个体差异较大，因此各年度内单位成本变化较为明显，其中 2008 年主要为电子秤，其单位售价及成本均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单位成本变动对主营业务毛利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 项目 | 敏感系数 | 2011 年 1-6 月 | 2010 年 | 2009 年 | 2008 年 |
|------|-----------------|--------------|--------|--------|--------|
| 石英钟 | 单位成本对主营业务毛利敏感系数 | -1.57 | -1.62 | -1.72 | -1.42 |
| 手表 | 单位成本对主营业务毛利敏感系数 | -0.99 | -0.31 | -0.49 | -0.22 |
| 家居电子 | 单位成本对主营业务毛利敏感系数 | -0.04 | -0.07 | -0.05 | -0.03 |

注 1：单位成本对主营业务毛利敏感性分析指在销量、销售价格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单位成本变动对主营业务毛利的影响

注 2：单位成本对主营业务毛利敏感系数=主营业务毛利变动率÷单位成本变动率

由上表，在假设其他影响因素不变的情况下，作为公司最主要的产品，石英钟单位成本提高 1%，则主营业务毛利将分别减少 1.42%、1.72%、1.62%和 1.57%；手表单位成本提高 1%，则主营业务毛利将分别减少 0.22%、0.49%、0.31%和 0.99%。报告期内家居电子因业务量较小，因此其单位成本变动对主营业务毛利的影响较小，但随着家居电子业务量的快速增长，其单位成本提高 1%对主营业务毛利的影响总体上有所上升，分别为-0.03%、-0.05%、-0.07%和-0.04%。

3、主要材料价格、单位加工费变动对毛利率的敏感性分析

①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对毛利率的敏感性分析

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包括机芯、塑料原料、金属材料、液晶玻璃、平板玻璃、电子器件及包装物，报告期内上述主要原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在 40%多。假定其他因素不变，各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对主营业务毛利率影响的敏感系数如下：

| 主要原材料 | 价格变动 | 2011 年 1-6 月 | 2010 年 | 2009 年 | 2008 年 |
|-------|------|--------------|--------|--------|--------|
| 机芯 | 1% | 0.11% | 0.09% | 0.09% | 0.10% |
| | 5% | 0.53% | 0.46% | 0.42% | 0.48% |
| | 10% | 1.06% | 0.92% | 0.92% | 0.95% |
| | 敏感系数 | 0.11 | 0.09 | 0.09 | 0.10 |
| 塑料原料 | 1% | 0.09% | 0.09% | 0.08% | 0.11% |
| | 5% | 0.47% | 0.47% | 0.41% | 0.56% |
| | 10% | 0.93% | 0.94% | 0.83% | 1.12% |

| 主要原材料 | 价格变动 | 2011年 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 敏感系数 | 0.09 | 0.09 | 0.08 | 0.11 |
| 金属材料 | 1% | 0.03% | 0.02% | 0.05% | 0.02% |
| | 5% | 0.17% | 0.12% | 0.23% | 0.11% |
| | 10% | 0.35% | 0.24% | 0.46% | 0.21% |
| | 敏感系数 | 0.03 | 0.02 | 0.05 | 0.02 |
| 液晶玻璃 | 1% | 0.01% | 0.01% | 0.01% | 0.01% |
| | 5% | 0.06% | 0.07% | 0.04% | 0.05% |
| | 10% | 0.12% | 0.15% | 0.09% | 0.09% |
| | 敏感系数 | 0.01 | 0.01 | 0.01 | 0.01 |
| 平板玻璃 | 1% | 0.02% | 0.02% | 0.02% | 0.02% |
| | 5% | 0.09% | 0.10% | 0.10% | 0.10% |
| | 10% | 0.19% | 0.20% | 0.20% | 0.20% |
| | 敏感系数 | 0.02 | 0.02 | 0.02 | 0.02 |
| 电子器件 | 1% | 0.02% | 0.03% | 0.05% | 0.004% |
| | 5% | 0.10% | 0.17% | 0.23% | 0.02% |
| | 10% | 0.20% | 0.33% | 0.47% | 0.04% |
| | 敏感系数 | 0.02 | 0.03 | 0.05 | 0.004 |
| 包装物 | 1% | 0.06% | 0.06% | 0.08% | 0.04% |
| | 5% | 0.29% | 0.31% | 0.39% | 0.19% |
| | 10% | 0.58% | 0.62% | 0.78% | 0.38% |
| | 敏感系数 | 0.06 | 0.06 | 0.08 | 0.04 |

注：以机芯为例，若 2008 年机芯价格上涨 1%，则 2008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减少 0.1%

由上表，报告期内机芯、塑料原料、液晶玻璃及平板玻璃价格变动对主营业务毛利率影响的敏感系数较为稳定。2009 年公司因产品结构变动，金属材料及电子器件用量增加，金属材料及电子器件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提高，其对主营业务毛利率影响的敏感系数也随之提高。2009 年公司注重了部分高档次手表的包装，包装物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增加，因而其对主营业务毛利率影响的敏感系数也提高了。

②单位加工费变动对毛利率的敏感性分析

报告期内加工费(人工及制造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均在10.00%左右，假定其他因素不变，单位加工费变动对主营业务毛利率影响的敏感系数如下：

| 项目 | 价格变动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加工费 | 1% | 0.08% | 0.07% | 0.08% | 0.07% |
| | 5% | 0.40% | 0.37% | 0.38% | 0.37% |
| | 10% | 0.80% | 0.73% | 0.75% | 0.73% |
| | 敏感系数 | 0.08 | 0.07 | 0.08 | 0.07 |

由上表，单位加工费变动 1%，则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变动分别为 0.07%、0.08%、0.07%和 0.08%，报告期内加工费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均保持在 10%左右，因而单位加工费变动对主营业务毛利率影响的敏感系数也较为稳定。

（五）毛利率分析

1、主营业务分产品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综合及分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石英钟 | 23.70% | 22.75% | 24.22% | 26.14% |
| 手表 | 28.62% | 47.48% | 33.29% | 52.75% |
| 家居电子 | 25.50% | 24.38% | 21.35% | 10.59% |
| 木制品 | - | 0.71% | 9.01% | 17.82% |
| 贸易 | -4.01% | 8.96% | 3.57% | 29.07% |
| 其他 | 26.37% | 29.12% | 37.62% | 25.98% |
| 主营业务毛利率 | 25.68% | 26.22% | 24.76% | 27.60% |

（1）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析

2008年-2010年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27.60%、24.76%、26.22%及25.68%，综合毛利率略有波动，其主要原因如下：

①主营产品毛利率变动影响

2009年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石英钟及手表毛利率有所下滑，导致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略有下降，2010年公司手表业务毛利率水平大幅提升，带动2010年综合毛利率企稳回升。2011年1-6月手表毛利率有所下降，但石英钟毛利率略有提升，因此主营业务毛利率仅略有下降。

②产品结构调整影响

2009年为应对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公司加大石英钟及手表产品在国内外市场的推广力度，开发了雅芳、美的集团等大客户，并根据客户需求适时调整了产

品结构，提高了钟表产品销售收入；2010年受世界杯相关产品销量大增的影响，其他产品收入大幅增长；2011年1-6月受公司手表产品技术、档次提升及知名度提高的影响，手表产品销售收入大幅增长。上述高毛利率产品销售占比的增加提升了公司的综合毛利率。

（2）主营业务分产品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石英钟、手表及与计时计量相关的家居电子三类主营产品的毛利率总体上维持在较高水平。据统计⁴⁰，全国轻工行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钟表及计时仪器制造业的平均毛利率为13.63%，而2010年公司三类主要产品毛利率达到27.99%。

报告期内，公司石英钟产品毛利率有所下降，手表业务毛利率因主要采取订单式销售，受产品结构调整影响而有所波动，家居电子毛利率持续提高。主营业务各产品报告期的毛利率具体情况如下：

①石英钟

报告期内发行人石英钟毛利率分别为 26.14%、24.22%、22.75% 及 23.70%。石英钟在生产技术及制造的精密程度上不如手表要求高，但国外市场需求较大，产品外销比例较高，而且工艺成熟，生产规模大，管理经验丰富，所以毛利率虽略有下滑，但总体仍保持在较高水平。

2008年、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6月石英钟的销售单价及单位成本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销售单价 | 11.38 | 8.91 | 9.38 | 8.25 |
| 销售单价变动 | 27.72% | -5.02% | 13.74% | - |
| 单位成本 | 8.69 | 6.88 | 7.11 | 6.09 |
| 单位成本变动 | 26.31% | -3.18% | 16.70% | - |
| 毛利率 | 23.70% | 22.75% | 24.22% | 26.14% |

2009年石英钟的销售单价及单位成本同比皆呈现增长趋势，但销售单价的上升幅度小于单位成本的上升幅度，因此石英钟毛利率同比下降1.92个百分点。2009年公司石英钟产品销售单价及单位成本同比均上升的主要原因在于：

A、2009年石英钟单位成本的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⁴⁰ 资料来源：中国轻工业年鉴 2009

单位：元/个

| 项目 | 2009年 | | | 2008年 |
|---------------|-------------|-------------|---------------|-------------|
| | 金额 | 增减额 | 增减幅度 | 金额 |
| 材料 | 6.00 | 1.07 | 21.81% | 4.93 |
| 人工 | 0.42 | 0.05 | 12.28% | 0.37 |
| 制造费用 | 0.39 | 0.04 | 12.54% | 0.35 |
| 征退差 | 0.30 | -0.15 | -33.07% | 0.44 |
| 单位成本合计 | 7.11 | 1.02 | 16.70% | 6.09 |

由上表，2009年石英钟单位成本的增加主要来自单位材料成本的增加，2009年公司石英钟产品结构调整，增加了金属钟的生产，使得金属材料用量增加，而金属材料的价格较塑料原料高，同时2009年公司开始大量生产数显钟使得单价较高的IC及模组用量增加，此外，2009年机芯等原材料价格上涨较快也提高了单位材料成本，受以上因素影响单位材料成本较上年增加了1.07元。

B、2009年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公司为维护国外大客户关系及开拓国内新市场需要，在单位成本上涨的情况下仍以较优惠的价格提供给国内外客户，导致了2009年石英钟销售单价的涨幅低于单位成本，因此毛利率较2008年略有下降。

2010年石英钟毛利率同比下降1.47个百分点，其主要原因分析如下：

A、宜家为发行人石英钟业务最主要的客户之一，采购量大且持续增长，为了巩固双方之间的战略合作关系，发行人始终以较优惠的价格向其供应石英钟产品，报告期内宜家石英钟业务的毛利率均保持在17%左右，低于石英钟业务的整体毛利率。2010年公司向宜家销售的石英钟大幅增长了23.43%，占石英钟整体收入的比重也由2009年的39.47%提升至43.91%，在产能受限的情况下，毛利率较高的非宜家客户收入占比相应下降，在一定程度上导致2010年石英钟整体毛利率下滑。2010年客户结构的上述变动影响石英钟毛利率下降了0.55个百分点。情况如下：

| 客户类别 | |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因客户毛利率变化对石英钟业务毛利率的影响 | 因客户销售收入占比变化对石英钟业务毛利率的影响 |
|-------|-------|--------|--------|----------------------|-------------------------|
| 宜家 | 2010年 | 16.79% | 43.91% | 0.02% | 0.74% |
| | 2009年 | 16.74% | 39.47% | | |
| 非宜家客户 | 2010年 | 27.41% | 56.09% | -0.94% | -1.29% |
| | 2009年 | 29.09% | 60.53% | | |

| 客户类别 | |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因客户毛利率变化对石英钟业务毛利率的影响 | 因客户销售收入占比变化对石英钟业务毛利率的影响 |
|------|-------|--------|---------|----------------------|-------------------------|
| 合计 | 2010年 | 22.75% | 100.00% | -0.92% | -0.55% |
| | 2009年 | 24.22% | 100.00% | | |

公司石英钟产品销售给宜家的毛利率低于销售给非宜家客户的毛利率的原因是：

a、公司从2004年开始与宜家合作，至今已7年，在与宜家的长期合作中，公司已经与宜家建立起了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成为了宜家时钟产品全球核心供应商，为了巩固与宜家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公司会在价格上给予适当优惠。

b、宜家的产品标准化程度高、采购批量大，对于这类大批量标准化产品，公司会在价格上给予一定优惠。

c、宜家作为全球知名的家居连锁超市之一，公司通过与宜家开展战略合作，对于提升公司的市场形象和影响力均有积极意义，有利于公司开拓全球市场。因此，公司也愿意给予宜家一定的价格优惠。

B、由上表，剔除客户结构变动影响毛利率-0.55%以外，公司毛利率2010年较2009年仍下降0.92个百分点，这主要因为：

公司石英钟主要用于出口，报告期内货款主要以美元、欧元及港币等主要货币进行结算，2010年人民币兑欧元基本保持稳定，但兑美元及港币则出现较大幅度的升值。

图 31 2010年美元及港币兑人民币汇率波动情况



如上图所示，2010年6月二次汇改以来，人民币兑美元及港币出现较大幅度升值，公司以美元及港币结算的销售收入也受到影响，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外销客户的石英钟销售单价。2010年公司石英钟外销收入以美元及港币结算，其中以美元结算的外销收入折合人民币10,112.14万元，占外销收入的97.10%。2010年公司石英钟的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为6.77¥/\$，而2009年该数据为6.83¥/\$，下跌了0.06¥/\$。2010年公司美元对人民币汇率的下跌对2010年毛利额的影响为-89.28万元，对石英钟整体毛利率的影响为-0.66%，在一定程度上导致2010年石英钟整体毛利率下滑。

2011年1-6月，受材料价格上涨及金属用量增加的影响，公司石英钟单位成本较2010年有所增加，同时销售单价也相应提高，2011年1-6月石英钟销售单价及单位成本较上年分别增长了27.72%及26.31%，因此毛利率与上年基本持平，为23.70%。

报告期内，公司石英钟的毛利率水平总体上出现缓慢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石英钟以外销为主，主要外销客户为国际大型零售商和大型企业集团，虽然这些客户渠道稳定且采购量大，但在人民币逐步升值的形势下，以外销为主的销售格局不利于公司未来利润水平的进一步提高。2010年以来，公司管理层在总结2008年下半年以来应对全球金融危机经验教训及考虑人民币升值趋势之后，调整了传统主要以外销为主的发展战略，制定了新的发展战略和思路，即在巩固和提高外销市场占有率的同时，将多年来外销中积累的大型零售商和大型集团客户开发经验运用到内销市场的开拓上，加快了内销市场开拓：在石英钟的销售上，一方面，公司从石英钟的家居属性出发，先后开发了永辉超市、万千百货等内销商超客户；一方面结合公司产品设计感强、美观时尚的特点，通过建立百货精品专柜、建设网上商城等措施大力发展自有内销渠道。未来，随着公司内销渠道的快速发展，公司产品的价格将有更大的提升空间，产品毛利率受汇率波动影响的程度将减弱。

②手表

手表产品是公司重点发展的计时计量产品之一。手表产品生产技术含量高、制造工艺更精密，产品附加值较高；此外，手表产品除了传统的计时功能外，还具备时尚性和显示身份的特性，体现出手表佩戴者的个性和品味。这两方面因素使得手表产品的毛利率高于石英钟及家居电子等其他计时计量产品。

公司手表产品主要定位为健康、时尚手表，目前主要采取订单式销售，手表在款式设计、用材、质量及价格等方面应不同客户的要求差异性较大，因此各年度内公司手表产品毛利率波动较大，报告期内分别为 52.75%、33.29%、47.48% 及 28.62%。2008 年、2009 年、2010 年及 2011 年 1-6 月公司手表产品的销售单价及单位成本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销售单价 | 20.39 | 17.08 | 14.63 | 11.87 |
| 销售单价变动 | 19.38% | 16.73% | 23.26% | - |
| 单位成本 | 14.56 | 8.97 | 9.76 | 5.61 |
| 单位成本变动 | 62.24% | -8.11% | 74.04% | - |
| 毛利率 | 28.62% | 47.48% | 33.29% | 52.75% |

A、2009 年手表毛利率下降的原因

2009 年以来公司加大手表产品在国内外市场的推广力度，争取到了雅芳等新的大客户以及深圳市贝格斯通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客户，并根据客户在款式、用材及质量等方面的要求推出新款手表产品。与 2008 年公司主打手表产品对比，新款产品的表壳及表面大多使用金属材料，表带大量使用仿皮 PU 革，部分款式的手表甚至使用真皮表带，一些主要产品在规格尺寸上也更大，同时也注重了部分高档次手表的包装，因此 2009 年手表单位材料成本上涨较多。但是，由于公司手表产品设计新颖，时尚健康，产品售价也相应上涨。报告期内公司手表产品单位成本的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个

| 项目 | 2009 年 | | | 2008 年 |
|---------------|-------------|-------------|---------------|-------------|
| | 金额 | 变动额 | 增减幅度 | 金额 |
| 单位材料 | 8.73 | 4.31 | 97.67% | 4.41 |
| 单位人工 | 0.30 | 0.00 | -0.05% | 0.30 |
| 单位制造费用 | 0.28 | 0.00 | 0.18% | 0.28 |
| 单位征退差 | 0.46 | -0.16 | -25.59% | 0.62 |
| 单位成本合计 | 9.76 | 4.15 | 74.04% | 5.61 |

由上表，2009 年手表单位成本的增加主要来自单位材料成本的增加，2009 年公司主要手表产品由于使用了不同的材料使得单位材料成本大幅增加，并在整

体上提高了公司手表的档次。

报告期内公司手表产品主要用于出口，2009 年受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公司给予客户一定的优惠价格，导致 2009 年手表产品销售单价涨幅低于单位成本涨幅，由此使得 2009 年手表产品整体毛利率同比下降 19.46 个百分点。

公司手表产品主要采用订单方式生产销售，2008 年及 2009 年向主要客户销售手表的毛利率及占手表收入比例的情况如下：

| 项目 | 2009年 | | 项目 | 2008年 | |
|--------------------------------|--------|---------|--|--------|---------|
| |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 内销 | 25.10% | 21.77% | 内销（注 2） | 56.38% | 13.95% |
| 其中：深圳市贝格斯通科技有限公司 | 20.05% | 5.87% | | | |
| 深圳市龙岗区 龙岗镇景晖电子厂及 杨峰（注 1） | 32.95% | 7.85% | | | |
| 其他内销客户 | 21.14% | 8.05% | | | |
| 外销 | 35.56% | 78.23% | 外销 | 52.16% | 86.05% |
| 其中：ESBE INTERNATIONAL SA | 34.71% | 59.17% | 其中：ROCHIND TRADE COMPANY SRL | 67.63% | 19.20% |
| | | | GRETHA IMPORTACIONES ,S.A.,DE C.V | 46.17% | 18.14% |
| | | | S&J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Public CO.,LTD | 58.49% | 13.53% |
| | | | LONG RICH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LTD | 55.20% | 12.68% |
| 其他出口客户 | 38.21% | 19.06% | 其他出口客户 | 38.51% | 22.50% |
| 合计 | 33.29% | 100.00% | 合计 | 52.75% | 100.00% |

注 1：公司向深圳市龙岗区龙岗镇景晖电子厂及杨峰销售的均为同一种产品，因此将其合并计算毛利率。

注 2：2008 年，公司没有一家内销客户的销售额占手表销售总额的比例超过 3%，故该年度内销不再分订单。

由上表，从 2009 年和 2008 年主要订单的对比来看，2009 年公司主要手表订单的毛利率均大幅低于 2008 年。为了摆脱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2009 年公司加大了在国内外市场的推广力度，通过薄利多销的策略争取客户。在外销方面，公司争取到了大客户 ESBE INTERNATIONAL SA，为雅芳及屈臣氏等国际知名

品牌提供礼品表，在内销方面，则争取到了深圳市贝格斯通科技有限公司等大的内销客户，使得内销手表数量较上年大幅增长了 120.85%，但内销毛利率相对外销较低，使得毛利率由上年的 52.75% 下降至 33.29%。

B、2010 年手表毛利率上升的原因

2010 年，公司成为上海世博会的特许生产商和零售商，并为其提供特许手表产品。由于生产工艺较一般手表更为复杂，精密度要求更高，且是世博特许产品，不仅外观设计时尚，还具有较高的纪念价值，因此公司生产的世博特许手表具有较高的附加值，其单位售价也较高，从而将 2010 年手表产品的整体销售单价提高了 16.73 个百分点。受销售单价提升及单位成本略有减少两方面因素的共同影响，2010 年公司手表毛利率回升至 47.48%。

C、2011 年 1-6 月手表毛利率下降的原因

通过 2010 年上海世博会特许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公司在手表的创意设计、技术研发上有了较大的提升，同时通过世博会宣传，也大大提高了公司手表产品的知名度，公司因此获得了来自国外客户的大量订单：MERRIFUNG(HK) Co., LTD 及 SHUN HING Trading Co 在经过 2010 年与公司的初步合作后，2011 年向公司采购的手表数量大幅增长；此外，公司还争取到了 E-TAY INDUSTRY CO.LTD（金佰利的指定采购商）及 CHENGTAI (HK) INTERATIONAL LIMITED 等外销大客户的手表订单，因此 2011 年 1-6 月公司外销手表数量较去年全年即已大幅增长了 35.61%。2011 年公司提升手表产品档次，以满足外销大客户需求，同时材料价格也出现上涨，使得手表单位成本上升，由于手表外销客户的采购量大，公司在价格上给予了一定优惠，由此导致手表毛利率同比下降。此外，世博会结束后，毛利率较高的世博表在 2011 年 1-6 月销售大幅减少也对毛利率下降产生了一定影响。

虽然 2011 年 1-6 月公司手表毛利率下降较多，但销售数量的迅猛增长带来了毛利额的大幅增加，2011 年 1-6 月手表毛利额为 1,510.86 万元，已基本接近 2010 年全年的毛利额 1,775.00 万元，此外，公司也巩固了与外销大客户的合作，为将来继续取得该等客户的订单奠定了基础。

D、公司手表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

2008 年至 2011 年 1-6 月，发行人手表业务与同行业上市公司飞亚达自产表业务的毛利率对比如下：

| 公司简称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飞亚达 | 62.90% | 38.03% | 43.68% | 43.81% |
| 瑞达股份 | 28.62% | 47.48% | 33.29% | 52.75% |

由上表，2008年及2010年发行人手表业务毛利率均高于飞亚达，其主要原因在于：首先，公司手表产品主要定位为健康、时尚手表，其单位生产成本较低，销售单价不高，客户对销售单价的变化也较不敏感；其次，公司手表采用大规模工业化生产方式，可有效降低折旧等单耗，降低单位成本。2009年发行人手表毛利率较低主要系报告期内其手表以出口为主，2009年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毛利率下降较快，而飞亚达自产表均为内销，毛利率受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较小。2011年1-6月由于手表单位成本上升以及对外销大客户给予了适当的价格优惠，导致手表毛利率由上年的47.48%下降至28.62%，从而低于飞亚达自产表的毛利率。

③家居电子

报告期发行人家居电子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10.59%、21.35%、24.38%及25.50%，呈逐年递增态势。2008年，公司家居电子产品处于起步阶段，主要产品为电子秤，毛利率较低；2009年以来公司逐步推出高附加值产品，如温湿度计、可拆卸式电子烧烤叉等，使家居电子产品毛利率逐年提高。

④木制品

2008年-2010年发行人木制品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17.82%、9.01%及0.71%，呈不断下滑的趋势，2009年以来随着木材价格的不断上涨，瑞森家居生产成本不断上涨，使得发行人采购成本不断上升，因而降低了木制品业务的毛利率。发行人在转让瑞森家居后继续向其采购木制品销售，只是应瑞森家居请求逐步向其转移客户的过渡性安排，由于木制品毛利率低，公司自2010年6月起已不再向瑞森家居采购木制品。

⑤贸易

报告期内，发行人贸易业务毛利率分别为29.07%、3.57%、8.96%及-4.01%，波动幅度较大，系发行人贸易产品的个别毛利率差异较大所致。2008年，发行人贸易业务刚刚起步，出口产品主要为帆布画，因其出口毛利率较高而导致2008年贸易业务总体毛利率较高；由于帆布画的总体需求较小，2009年随着发行人

贸易业务的发展，其贸易产品品种增加，大幅增加了出口毛利率较低的外购石英钟等产品，导致 2009 年贸易业务总体毛利率较低；2010 年，发行人在继续拓展内外贸业务、丰富贸易产品的同时，注重贸易产品的盈利能力，调整了产品结构，毛利率较高的家具、卡纸等产品在 2010 年贸易产品中的比重增大，因此，2010 年贸易业务毛利率有所回升。2011 年 1-6 月，公司贸易业务毛利率为负系当期主要订单均为 2010 年签订、2011 年交货，由于 2011 年上半年原材料上涨，国内采购成本上升，导致上述业务毛利率大幅下降。

⑥其他

发行人其他业务为家居日杂用品、模具及塑件的生产和销售，报告期该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25.98%、37.62%、29.12%及 26.37%，具有一定的波动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塑件业务最主要的客户为福清茂利电子有限公司，由于其为发行人 2008 年新开拓的大客户，因此当年发行人以较优惠的价格向其销售塑件，在公司产品得到认可后，该客户也逐步接受了公司更为市场化的报价；此外，由于 2009 年发行人塑料原料的采购单价下降，公司向该客户销售塑件的单位成本也下降了 18.63%，因此产品毛利率得以提升，塑件业务整体毛利率也由 2008 年的 25.56%大幅增长至 2009 年的 48.39%，从而使得其他业务毛利率上涨了 11.64 个百分点。2010 年，福清茂利电子有限公司自公司采购塑件的结构发生较大调整，单价较低的小型塑件采购量大幅增长，但因塑料原料采购价上涨单位成本仅略有下跌，因此塑件业务整体毛利率由上年的 48.39%下滑至 32.82%。2010 年公司世界杯相关产品销售金额大幅增长，达 1,883.23 万元，大幅提高了家居日杂用品业务的毛利贡献率，部分抵销了塑件业务毛利率下滑的影响，使得其他业务毛利率较上年仅下滑了 8.50 个百分点。

2、主营业务内外销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内外销的毛利率变化情况如下所示：

| 产品 | 2011年1-6月 | | 2010年 | | 2009年 | | 2008年 | |
|------|-----------|--------|--------|--------|--------|--------|--------|--------|
| | 内销 | 外销 | 内销 | 外销 | 内销 | 外销 | 内销 | 外销 |
| 石英钟 | 28.06% | 22.46% | 25.76% | 21.86% | 26.42% | 23.63% | 29.86% | 25.68% |
| 手表 | 18.31% | 28.76% | 55.74% | 43.71% | 25.10% | 35.56% | 56.38% | 52.16% |
| 家居电子 | 33.08% | 25.29% | 22.24% | 25.76% | 24.09% | 14.68% | - | 10.59% |
| 木制品 | - | - | - | 0.71% | 9.17% | 9.01% | 16.71% | 18.09% |

| 产品 | 2011年1-6月 | | 2010年 | | 2009年 | | 2008年 | |
|----|---------------|---------------|---------------|---------------|---------------|---------------|---------------|---------------|
| | 内销 | 外销 | 内销 | 外销 | 内销 | 外销 | 内销 | 外销 |
| 贸易 | - | -4.01% | 4.23% | 9.38% | 3.04% | 3.76% | - | 29.07% |
| 其他 | 27.39% | 24.99% | 29.06% | 29.15% | 37.44% | 38.09% | 25.89% | 26.39% |
| 合计 | 27.60% | 25.25% | 31.64% | 24.28% | 27.73% | 23.72% | 27.77% | 27.56% |

由上表可知：

（1）主营产品内销综合毛利率高于外销综合毛利率

报告期公司外销产品综合毛利率分别为27.56%、23.72%、24.28%及25.25%，内销产品综合毛利率分别为27.77%、27.73%、31.64%及27.60%，内销产品综合毛利率均高于外销产品综合毛利率。报告期内，发行人在巩固外销市场的同时，也在加大内销市场的开拓力度，毛利率较高的内销收入的持续增长、占比的逐年提升有利于提高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内销毛利率高于外销毛利率的主要原因如下：

①石英钟

报告期，公司石英钟的内销毛利率高于外销的主要原因如下：

2008年、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6月公司石英钟内外销毛利率分类情况如下：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内销 | 28.06% | 25.76% | 26.42% | 29.86% |
| 其中：宜家 | 32.36% | 21.13% | 21.77% | 23.20% |
| 除宜家外的内销客户 | 24.00% | 27.88% | 28.27% | 38.54% |
| 外销 | 22.46% | 21.86% | 23.63% | 25.68% |
| 其中：宜家 | 9.24% | 15.94% | 15.85% | 16.80% |
| 除宜家外的出口客户 | 26.45% | 27.23% | 29.36% | 32.26% |

由上表，报告期内公司对宜家内外销的不同毛利率是报告期公司石英钟的内销毛利率高于外销的主要原因。若同时扣除对宜家的内外销，报告期公司石英钟内外销的毛利率基本相当，其中2008年非宜家客户内销的毛利率38.54%高于外销的32.26%，其主要原因是2008年非宜家客户外销的采购数量大大高于内销，为内销的9.80倍，因此公司给予了一定价格优惠。

报告期内，公司对宜家的内销毛利率均高于外销，是因为公司对境内宜家和

境外宜家销售价格相近，但外销石英钟的成本包含征退差，而内销没有所导致。扣除征退差后，公司向境内外宜家的销售毛利率基本接近，具体如下：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内销宜家 | 32.26% | 21.13% | 21.77% | 23.20% |
| 扣除征退差后的外销宜家 | 13.30% | 20.72% | 20.59% | 23.99% |

2011年1-6月公司向境内宜家的销售毛利率大幅高于外销主要是因为：2011年公司针对宜家开发了两款毛利率较高的新产品，目前主要在国内销售，使得2011年1-6月内销宜家毛利率大幅提高；2011年1-6月外销宜家毛利率下降主要系一款销售量较大的产品毛利率下降所致。扣除以上因素影响后，内外销宜家的毛利率分别为17.04%及19.24%（扣除征退差的毛利率）。

②手表

报告期，公司2008年和2010年手表的内销毛利率高于外销的主要原因如下：

2008年公司手表产品内外销毛利率分类情况如下：

| 产品 | 内销 | | | 外销 | | |
|---------|--------|---------|---------|--------|---------|---------|
| |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对毛利率的贡献 |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对毛利率的贡献 |
| RDW1005 | 56.47% | 79.99% | 45.17% | 55.82% | 67.92% | 37.92% |
| 其他手表产品 | 56.02% | 20.01% | 11.21% | 44.41% | 32.08% | 14.24% |
| 合计 | 56.38% | 100.00% | 56.38% | 52.16% | 100.00% | 52.16% |

由上表，2008年手表产品内外销毛利率差异主要系毛利率较高产品占比不同所致。编号“RDW1005”的手表外观设计新潮时尚，是公司2008年的主打手表产品，因产品畅销而需求量大，获得了较多订单，因此毛利率高；从单价及单位成本来看，2008年该产品单位成本5.52元，与整体手表产品的单位成本5.61元基本接近，但其单价13.40元高于整体手表产品的单价11.87元，因此毛利率高。2008年该产品的内外销毛利率均在56%左右，但由于其内销收入占内销整体收入比例较外销高，对毛利率的贡献也高了7.25个百分点，从而使得手表整体内销毛利率高于外销。

2010年公司手表产品内外销毛利率分类情况如下：

| 产品 | 内销 | | | 产品 | 外销 | | |
|------|--------|--------|---------|-------|--------|---------|---------|
| |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对毛利率的贡献 | |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对毛利率的贡献 |
| 世博手表 | 56.63% | 76.64% | 43.40% | 非世博手表 | 43.71% | 100.00% | 43.71% |

由上表，2010年手表产品内外销毛利率差异系主要产品毛利率不同所致。2010年毛利率较高的世博手表均在国内市场销售，其占内销收入的比重达76.64%，对内销毛利率的贡献为43.40%；世博手表没有对外销售，而非世博手表毛利率较低，从而使得2010年内销毛利率高于外销。

③家居电子产品

报告期，公司2009年及2011年1-6月家居电子产品的内销毛利率高于外销的主要原因如下：

2009年公司家居电子产品内外销主要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 产品 | 内销 | | | 产品 | 外销 | | |
|------|--------|--------|---------|-----|--------|--------|---------|
| |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对毛利率的贡献 | |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对毛利率的贡献 |
| 温湿度计 | 23.74% | 98.01% | 23.29% | 电子秤 | 15.14% | 89.43% | 13.54% |

由上表，2009年家居电子产品内外销毛利率差异主要也系内外销主要产品毛利率不同所致。2009年内销家居电子产品主要为公司新推出的新产品温湿度计，因此内销毛利率较高；而外销产品以电子秤为主，毛利率较低，从而导致2009年家居电子产品外销毛利率较低。

2011年1-6月公司内销及外销家居电子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33.08%及25.29%。2011年上半年公司开发了具有测量人体脂肪含量功能的系列新型电子秤产品，毛利率较高，目前在国内销售的家居电子以上述产品为主，而销往境外的产品中部分为毛利率较低的普通类电子秤，因此导致2011年1-6月家居电子产品外销毛利率较低。

（2）主营产品内销毛利率及外销毛利率变化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各产品（服务）内销毛利率和外销毛利率的变动趋势基本一致。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在2009年短暂下滑后，2010年已开始稳步回升，其中内销综合毛利率上升了3.91%，高于外销综合毛利率0.56%的增幅。2011年内销毛利率下降了4.04%，而外销毛利率上升了0.97%。

3、主营业务直销代销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采取卖断方式直接销售，仅部分世博产品（主要为世博表）及 2011 年与永辉超市的合作采取代销方式采取代销方式销售。

公司 2010 年上海世博表直销与代销收入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

| 类别 | 直销 | | 代销 | | 合计 | |
|-----|--------------|--------|--------------|--------|--------------|--------|
| | 金额 | 毛利率 | 金额 | 毛利率 | 金额 | 毛利率 |
| 世博表 | 6,952,418.04 | 60.59% | 2,029,788.30 | 43.05% | 8,982,206.34 | 56.63% |

由上表可见，世博表直销的毛利率高于代销毛利率 17.54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直销方式下平均售价为 58.34 元/只，而代销方式下，根据代销合同约定，公司与代理商以零售价格的 4.6-5.3 折扣作为结算价格，其平均售价为 46.16 元/只，直销比代销方式下售价高 12.18 元/只。

2011 年 1-6 月世博产品销售属于清仓期，其代销收入仅 41,918.97 元，当期公司除世博产品外的代销收入为 486,373.97 元，其中石英钟收入占比达 88.42%。公司 2011 年 1-6 月石英钟直销与代销收入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

| 类别 | 直销 | | 代销 | | 合计 | |
|-----|---------------|--------|------------|--------|---------------|--------|
| | 金额 | 毛利率 | 金额 | 毛利率 | 金额 | 毛利率 |
| 石英钟 | 77,962,974.26 | 23.58% | 430,054.01 | 46.40% | 78,393,028.27 | 23.70% |

2011 年 1-6 月公司石英钟的代销毛利率高于直销毛利率主要原因系代销产品均为公司自主品牌产品，毛利率较高。

（六）非经常性损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及少数股东损益

1、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政府补助、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及投资收益等，其具体明细详见“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八、非经常性损益”。2008年、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6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分别为189.99万元、271.30万元、-20.77万元及219.75万元，占当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仅为6.25%、9.73%、-0.60%及9.75%，发行人的盈利能力不

依赖于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219.75 | -20.77 | 265.24 | 193.12 |
| 其中：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219.75 | -20.77 | 271.30 | 189.99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 | - | -6.06 | 3.13 |
| 净利润 | 2,254.80 | 3,484.46 | 2,756.85 | 2,947.61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2,035.05 | 3,505.23 | 2,491.60 | 2,754.49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对净利润的影响 | 9.75% | -0.60% | 9.62% | 6.55%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2,254.80 | 3,484.46 | 2,787.48 | 3,040.58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2,035.05 | 3,505.23 | 2,516.17 | 2,850.58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 9.75% | -0.60% | 9.73% | 6.25% |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公司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

3、少数股东损益

2008年及2009年公司的少数股东损益全部属于原控股子公司瑞森家居和瑞信电子的少数股东香港瑞达，公司转让所持瑞森家居全部股权并将瑞信电子注销后2010年即不再体现少数股东损益。2008年及2009年，公司少数股东损益分别为-92.97万元及-30.63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为-3.15%和-1.00%，对公司经营成果没有重大影响。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保持了总体良好的现金流量情况，使得财务风险相对较低。报告期公司现金流量的基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938.85 | 983.68 | 4,983.07 | 3,339.10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16 | -445.44 | 414.96 | -550.51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2,228.92 | -2,534.64 | 1,182.43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927.95 | -1,702.69 | 2,863.28 | 3,964.93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和同期净利润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和同期净利润对比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年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4,509.75 | 24,119.59 | 21,779.16 | 20,428.89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94.60 | 1,014.64 | 448.10 | 666.43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94.31 | 310.08 | 2,042.44 | 2,245.42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5,098.65 | 25,444.31 | 24,269.70 | 23,340.75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0,461.54 | 20,253.88 | 15,912.42 | 16,282.11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203.79 | 1,849.79 | 1,548.56 | 1,914.10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740.70 | 868.17 | 838.09 | 733.82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753.77 | 1,488.78 | 987.56 | 1,071.62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3,159.80 | 24,460.62 | 19,286.63 | 20,001.6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938.85 | 983.68 | 4,983.07 | 3,339.10 |
| 净利润 | 2,254.80 | 3,484.46 | 2,756.85 | 2,947.61 |

2008年、2009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高于同期的净利润，表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状况良好。2010年因营业规模扩大营业成本增加、以及2009年因备货而增加的应付账款在2010年内支付，导致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增加了4,341.46万元，此外，因经营性费用的增长使得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了501.22万元，因此当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少于净利润。2011年1-6月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的管理，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当期净利润基本相当。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析如下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年 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4,509.75 | 24,119.59 | 21,779.16 | 20,428.89 |
| 营业收入 | 14,867.29 | 24,696.76 | 21,829.60 | 20,819.09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比率 | 97.60% | 97.66% | 99.77% | 98.13%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0,461.54 | 20,253.88 | 15,912.42 | 16,282.11 |
| 营业成本 | 12,444.54 | 18,215.64 | 16,343.76 | 15,050.78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占营业成本比率 | 84.07% | 111.19% | 97.36% | 108.18% |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各期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基本保持一致，且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率始终保持在 100.00% 左右，表明公司销售回款情况好，经营活动获取现金的能力强。

2008-2010 年，发行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基本保持在 100.00% 左右，说明 1 元营业成本基本会导致 1 元左右的现金流出；2011 年 1-6 月发行人应付账款规模扩大，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占营业成本的比例较 2010 年有所下降。

总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良好，表明公司经营活动获取现金的能力强，同时也表明公司拥有较好的财务弹性，有较强的适应经济环境变化的能力，使公司在保障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债权人的利益得到了很好保障。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年 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79.13 | 191.32 | 7.00 | 338.03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0.60 | - | 1.00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504.84 | 15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9.13 | 191.92 | 511.84 | 489.03 |

| 项目 | 2011年 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74.97 | 149.97 | 79.02 | 846.17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487.38 | 17.86 | 193.36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74.97 | 637.35 | 96.89 | 1,039.53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16 | -445.44 | 414.96 | -550.51 |

2008年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338.03万元系发行人将持有的股票、基金出售和赎回收到的款项以及远期结售汇合约交割后收回的保证金及产生的投资收益；2008年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150.00万元系发行人转让所持瑞森家居51%股权后收回的部分股权转让款。2008年投资支付的现金193.36万元系公司执行远期结售汇合约所支付的保证金。2008年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846.17万元主要系原控股子公司瑞森家居购买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及购建固定资产发生的支出。

2009年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504.84万元系发行人转让所持瑞森家居51%股权后收回的部分股权转让款。2009年投资支付的现金17.86万元系公司执行远期结售汇合约所支付的保证金。

2010年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191.32万元系发行人远期结售汇合约交割后收回的保证金及产生的投资收益。投资支付的现金487.38万元系发行人执行远期结售汇合约所支付的保证金。

2011年1-6月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79.13万元系发行人远期结售汇合约交割后产生的投资收益。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1年 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 2,500.00 | 5,7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 2,500.00 | 5,70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2,000.00 | 3,500.00 | 3,65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228.92 | 1,534.64 | 867.57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2,228.92 | 5,034.64 | 4,517.57 |

| 项目 | 2011年 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2,228.92 | -2,534.64 | 1,182.43 |

报告期内，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是由银行借款及偿还银行借款所产生的现金流入与流出及相应利息支出以及向全体股东分配股利综合作用的结果。2009年及2010年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是因为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在归还银行借款的同时减少了新的银行借款以及向全体股东分配股利所致。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发行人现金流变化情况与发行人整体经营状况相适应，同时发行人总体良好的现金流量情况也使得财务风险相对较低。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发行人近三年一期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金额分别为846.17万元、79.02万元、149.97万元及74.97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类别 | 2011年 1-6月 | 2010年 | 2009年 | 2008年 |
|-------|--------------|---------------|--------------|---------------|
| 房屋建筑物 | 55.66 | 38.57 | 48.05 | 98.76 |
| 设备 | 19.31 | 96.59 | 30.98 | 244.90 |
| 土地使用权 | - | - | - | 502.51 |
| 办公软件 | - | 14.82 | - | - |
| 合计 | 74.97 | 149.97 | 79.02 | 846.17 |

报告期内，公司仍以 ODM 业务为主，在国内自主渠道和自有品牌的建设从 2010 年才逐步展开，之前并没进行大规模的固定资产投资，因此报告期内发行人重大资本性支出金额较少。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在未来三年，发行人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为本次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具体情况请参见“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五、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一）发行人的主要财务优势及财务困难

1、主要财务优势

（1）资产质量好

发行人资产均为经营性资产，目前资产质量综合状况较好。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占同期销售收入的比例较小，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合理；发行人固定资产全部为生产经营在用资产，目前综合成新率为54.72%；此外，公司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充足，资产结构合理，资产质量较高。

（2）主营业务突出，成长性较好

发行人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99%以上；报告期发行人营业收入的增长率分别为4.85%、13.13%及17.91%，增长势头较好。在本次募投项目投产后，预计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水平将有较大幅度的增长。

（3）盈利能力强

发行人实行大规模工业化生产，技术和研发能力较强，生产组织和经营管理方式先进，市场开拓能力较强。公司报告期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27.71%、25.13%、26.24%及25.7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27.97%、20.89%、24.28%及11.97%，在同行业中处于较高地位，为发行人持续经营和盈利能力的提高提供了保障。

（4）银行信用良好，间接融资能力较强

公司与商业银行建立了良好的稳固合作关系，拥有良好的企业资信，未发生不能清偿到期债务的情况，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有利的条件。

总体来看，公司保持了稳健经营的一贯作风，资产质量良好，盈利能力较强，具有较强的抵御风险的能力。

2、主要财务困难

受人民币汇率波动的影响，公司外销产品价格面临一定压力；受原材料价格及劳动力成本上涨的影响，公司生产成本面临挑战。

未来大型钟表行业生产企业将向着拥有自主品牌、设备和技术密集型方向发展，虽然公司目前是我国钟表行业中拥有自主品牌、研发设计能力强、销售网络

广泛、生产技术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的企业之一，但若不能持续增加投入，扩大生产规模，持续升级产品，将面临被追赶从而丧失竞争优势的不利局面，因此公司势必要不断加大固定资产投资，扩大生产规模，以巩固自身的市场地位，而如果仅靠自身的资金积累和银行贷款来完成，将会使公司的发展速度受到资金瓶颈的制约。

针对公司的财务优势和困难，公司管理层将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通过规模化生产和专业化经营增强核心竞争力，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将利用募集资金重点进行产品结构优化，扩大新产品生产能力，提高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并继续加强库存、采购等经营管理，降低成本费用，加强公司的整体竞争实力。

（二）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发展趋势

1、财务状况发展趋势

公司资产结构中流动资产所占比重较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预计非流动资产比重将有较大增加。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在流动资产中比重最高，因此对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的管理尤其重要。随着公司销售渠道的增加、产品结构的优化，公司存货余额将有所降低，公司存货周转率将继续提高。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提高货币资金的周转效率，将货币资金和应收账款继续保持在一个健康合理的范围和水平。

公司财务稳健，资产减值准备政策合理，执行情况良好，与公司的资产状况相符，公司将继续执行稳健的财务政策，保持较高的资产质量。

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大幅降低，偿债能力将有所提高，并且资本市场为公司提供了一个更多样更灵活的融资渠道和融资平台，公司可以更加主动地保持最佳资本结构。

2、盈利能力发展趋势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在生产规模、质量、知名度方面已具备一定优势。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投产后，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将保持较快增长，具体表现在：

（1）随着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逐步消除以及人民生活水准的提高，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需求将会进一步增大，公司的市场空间将会更加广阔。

（2）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生产能力将达到一个新的阶段，销售、盈利将会大幅度地提高。

（3）公司的产品结构将进一步优化，一批技术含量较高、具有高附加值产品的销售比重增加，公司利润总额将增长。

（4）相对具有较高毛利率水平的产品比重增加后，更易于抵销原材料价格及劳动力成本上涨的不利影响，提高公司综合毛利率，增强盈利能力。

（5）本次发行上市，会壮大公司资本实力，加大公司在采购、生产、销售诸环节的投入力度，提高公司知名度，为保持公司盈利的稳定性奠定坚实的基础。

六、发行人股利分配政策的未来趋势分析

（一）发行人历史分红情况

发行人一贯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执行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从2005年以来，发行人共进行了6次现金分红，累计分红金额达到6,095.5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 分红支付日期 | 分红金额 |
|----------|---------------|
| 2005年1月 | 12,458,782.77 |
| 2007年11月 | 16,469,650.70 |
| 2007年12月 | 7,407,949.30 |
| 2008年9月 | 7,305,107.76 |
| 2009年8月 | 13,564,159.51 |
| 2010年8月 | 3,750,000.00 |
| 合计 | 60,955,650.04 |

截至2011年6月30日，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为58,139,652.16元。根据公司股东大会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如果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得以实施，公司首次股票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益不分配、不转增，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享。

（二）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经营稳定，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保持持续稳定增长，经营活动现金流状况良好，货币资金余额充裕，各报告期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

分别为 4,871.07 万元、7,742.61 万元、6,362.14 万元和 8,314.0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0.16%、50.38%、40.30%及 44.71%；本次发行后，通过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扩大发行人产品产能，增强新产品开发能力和研发设计水平，提高产品的附加值，有利于发行人业绩的持续稳定增长。因此，发行人生产经营稳定、现金流状况良好、货币资金余额充裕，为现金分红提供了有力保障。

（三）未来资本性支出

未来三年，发行人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约 1.75 亿元资金外，无其他重大资本性支出。本次发行上市后，上述资本性支出不会对发行人未来现金分红政策产生重大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一贯重视对投资者的现金分红，生产经营稳定，现金流状况良好，货币资金余额充裕，且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规模不大，本次发行后，发行人的现金分红政策将持续和稳定。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公司未来三年发展战略及发展目标

（一）发展战略

公司将坚持构建以“创新研发设计、拓展内外市场、加强品牌建设、强化精密制造”为核心的钟表产业“微笑曲线”商业模式，抓住国内外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家居电子产品消费市场的发展机遇，持续开发符合客户需求的创意时尚产品，不断提升创新设计能力和自主品牌影响力，在维护好现有大客户、巩固海外市场的同时，加大内销市场开发力度，逐步建立覆盖全国主要城市的营销体系，不断扩大国内外市场份额，力争将公司打造成我国创意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家居电子产品第一品牌。

（二）发展目标

1、以研发设计中心升级为契机，加大对电波授时技术、嵌入式编程技术、多功能模块集成技术、太阳能驱动技术、可降解环保材料、模具成型工艺等方面的研发力度，提高钟表等计时计量产品的先进技术应用水平；大力发展工业设计，提升产品外观设计、功能设计、结构设计能力，实现外观时尚化、功能多样化、结构精细化的完美融合，提高产品的竞争能力。

2、公司将完善国内外市场营销体系，形成以国际大客户为基础，采用“国外市场纵深开发、国内市场横向拓展、电子商务重点实施”相结合的策略，在扩大国外市场占有率的同时，通过与国内连锁零售企业和商业零售企业合作，建立精品专柜等形式的自营零售渠道，以及电子商务等方式，大力开拓国内市场，实现产品销售规模的快速增长。

3、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品牌策划和产品市场推广力度，不断提升 **REIDA®**、**AXELL** 品牌的市场影响力，大力提高自有品牌产品的销售额。

4、通过创意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家居电子产品扩建项目的实施，增强模具成型和精细加工能力，提高先进制造水平；增加设计时尚、科技含量高、附加值

高的产品品种，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扩大环保新材料、太阳能驱动、LED照明技术在产品中的应用程度，提升产品环保品质。

未来三年，公司力争在产品销量、主营业务收入及市场占有率等方面不断获得提升，年销量超过3,000万只，年销售收入超过5亿元。

二、业务发展计划

（一）研发设计计划

公司将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实施以下研发计划：

（1）全面加强现代科技与钟表等计时产品的融合，加大对电波授时技术、嵌入式编程技术、多功能模块集成技术、太阳能驱动技术、可降解环保材料、模具成型工艺等方面的研发力度，提高钟表、家居电子产品的先进技术应用水平，并在深圳建设专业技术研究所，引进海内外高端研发设计人才，掌握钟表等计时产品前沿应用技术。

（2）大力发展工业设计，通过与中国工业设计协会、清华美院、香港设计中心等展开战略合作与交流，提升产品设计水平，丰富产品外观、增强产品互动体验、提升产品时尚品味，加快新产品更新周期；提升产品结构设计水平，优化产品结构，实现外观时尚化、功能多样化、结构精细化的完美融合，满足市场的广泛需求，提高产品的竞争能力。

（3）完善研发激励机制，加大研发设计投入，加强创新队伍的建设，提高研发设计水平，持续保持自主创新能力，加快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及推广的步伐，持续保持产品综合技术的全面领先，推动钟表、家居电子产品向时尚创意、节能环保和多功能集成方向发展。

（二）市场开发和营销体系建设计划

公司计划在未来三年内，完善国内外市场营销体系，形成以国际大客户为基础，采用“国外市场纵深开发、国内市场横向拓展、电子商务重点实施”相结合的策略，在扩大国外市场占有率的同时，大力提升国内市场品牌知名度，并借助电子商务、网上商城等新型营销模式，实现产品销售规模的快速增长。

公司的营销体系建设，主要有以下四个方面：

1、建立海外营销中心

公司已经与IKEA、TESCO、LIDL、Home Depot等许多大型跨国零售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产品在欧洲、美洲、澳洲等全球主要市场有较大的市场份额。未来三年，公司将在海外主要市场建立营销中心，加大区域市场开拓力度，其主要工作包括：

（1）维护区域内的现有客户资源，深化与现有客户尤其是大客户之间的深度合作，提升客户服务水平，促进与客户之间销售规模的持续增长。

（2）进一步开发本区域内的潜在客户，尤其是区域内的大型零售企业，建立多元化、多层次的客户资源体系，推动公司产品向区域内各层次市场的纵向渗透，最大可能的扩大公司产品在区域市场的知名度和占有率，巩固和强化公司产品的市场地位和竞争能力。

（3）实时跟踪、收集和掌握区域市场需求的发展趋势，为提高公司产品的差异化和市场适应能力，提供有效的市场信息。

2、加大国内零售市场开拓力度

2010年，公司获得了“上海世博会特许生产商”和“上海世博会特许零售商”的双重资质，通过上海世博会平台，进一步积累了国内零售市场的运营经验，扩大了公司自有品牌影响力，为公司扩展内销市场奠定了一定的基础。未来三年，公司将以此为契机，继续加快国内零售市场开拓，其主要工作包括：

（1）积极实施事件营销策略。利用上海世博会积累的经验和市场知名度，抓住深圳第26届世界大学生运动会、2011厦门国际马拉松赛、辛亥革命100周年、2011年西安花博会、上海迪士尼等重大事件引发的市场机会，积极开展市场营销策划推广工作，进一步提升公司及产品的市场知名度，扩大销售规模。

（2）按照国内市场区域的划分，在北京、上海、深圳等主要城市建立地区办事处，负责进一步开发区域内的潜在客户，尤其是区域内的地方性零售企业，建立多元化、多层次的客户资源体系，推动公司产品向区域内各层次市场的纵向渗透，最大可能的扩大公司产品在区域市场的知名度和占有率，巩固和强化公司产品的市场地位和竞争能力。

（3）进一步加强与国内连锁零售企业和商业零售企业的合作，在百货、超市建立自营零售渠道，销售公司自有品牌钟表，拓展国内市场。

3、拓展网上电子商务

在发展实体零售渠道，推广、强化公司品牌市场知名度和认知度的同时，以创新营销模式为目标，大力拓展网上电子商务，完善公司市场营销体系，扩大市场覆盖程度和产品销售规模。

（三）先进制造提升计划

未来三年，公司将实施先进制造提升计划，其主要工作包括：

1、根据客户及市场对产品品质的要求，改进产品生产的工艺环境，建立恒温恒湿、防尘防静电生产车间；购置数控精细加工设备，增强模具成型和精细加工能力。

2、增加引进国际先进的自动化生产线与检控仪器设备，提升生产自动化水平，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

3、加强ERP等柔性管理软件系统的建设和投入，提高生产管理的智能化水平，优化资源配置，改善成本控制能力，提高经营效率。

（四）管理提升计划

公司将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科学决策机制，建立规范内控体系，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其主要工作包括：

1、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及各项内控制度，充分发挥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决策、监督职能，增强经营管理团队的管理能力。

2、积极推行管理新理念、新工具，完善公司的OA办公自动化系统、ERP物流管理系统，加强员工培训，打造学习型组织。

3、持续推进制度建设，实施管理能力提升，以岗位规范化和业务流程标准化为重点，形成规范化、标准化管理体系。

4、根据企业发展需要，完善组织机构设置，强化人力资源管理、投资管理、营销管理、企业文化建设等方面的组织功能。

（五）人力资源计划

高素质的、符合公司战略需求的人力资源是公司实现快速、可持续发展的第一要素。根据未来发展规划和目标，以及实施具体发展计划的需要，公司将：

1、采取外部引进和自主培养相结合的方式获得高素质的人才，充实公司的研发、设计、管理、生产、财务、投资、销售、市场推广和企划团队。

2、制定有竞争力的薪酬与福利政策、科学完善的考评与激励机制，不断优化人才结构，提升人才素质。

3、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和开发，在“以人为本”的精神指导下，培育积极向上的企业文化，提高企业凝聚力和员工的企业认同感。

（六）筹资计划

公司目前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进行新产品研发与设计、自主品牌的建立和推广以及产能扩充所需资金量较大。公司迫切需要开辟新的融资渠道，若公司上市成功，公司资本结构将进一步优化，为进一步融资创造了良好的条件。未来，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及资本收益最优化的需要，选择适当的股权融资和债权融资组合，合理配置银行贷款和资本市场再融资的时间、方式和规模，充分发挥财务杠杆和资本市场的融资功能，保持稳健的资本结构和财务结构，既满足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更要保持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实现企业价值最大化。

三、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 1、本次股票发行能够成功实施，募集资金及时到位。
- 2、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按计划顺利实施，并取得预期收益；
- 3、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模式、组织结构不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主营业务所处的行业保持稳定发展态势，不出现重大的市场变化；
- 5、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能源价格无重大变化，公司研究及发展新产品时不会遇到重大困难，业务所依赖的技术也不会面临重大替代。
- 6、公司无重大经营决策失误和足以严重影响公司正常运转的人事变动。
- 7、公司适用的各种税收、税率政策无重大变化。
- 8、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和经济政策无重大改变。
- 9、国家宏观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的发展状态，没有对公司的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及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
- 10、全球主要市场国家的经济运行处于正常状态，没有对公司产品需求发生重大影响。
- 11、人民币汇率没有发生对公司产品出口产生重大不利的变化。
- 12、国内外主要市场国家的环保政策没有发生对公司产品不利的重大变化。

13、不会发生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突发性事件和其它不可抗力因素。

四、实施上述计划面临的主要困难及拟采取的措施

（一）实施上述计划面临的主要困难

1、资金筹措。公司如果不能顺利募集足够资金，相关投资项目将很有可能无法按计划建设，对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的实施将有可能产生重大影响。

2、人才资源。公司发展规划需要大量优秀的技术研发、创意设计、经营管理、市场销售方面的人才，尽管公司已经采用内外结合等多种方式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和人才资源储备，但公司的人才结构还需进一步优化。

3、汇率风险。公司目前业务仍以外销为主，人民币汇率的大幅变化将对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和经营效益产生重大影响。

（二）确保实现上述发展计划拟采用的方式、方法或途径

1、通过本次股票发行，公司不仅解决了快速发展过程中面临的资金瓶颈问题，同时通过本次发行上市建立了直接融资渠道，可以改变单一依靠间接融资渠道的局面，并可以根据外界环境变化进行调整和选择最佳财务结构。

2、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将极大地提高公司的社会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有利于加快对技术人才、管理人才和营销人才的引进，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研发技术水平和产品销售能力，确保公司总体经营目标的实现。

3、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公司研发设计能力将进一步增强，设计时尚、科技含量高、附加值高的产品品种将大幅增加，有利于提升公司产品价格和议价能力。通过建立内销自营零售渠道和扩展网上电子商务进一步扩大内销比重，以减少外销比重过大带来的汇率波动风险。此外，公司将科学有效应用外汇避险工具，有效规避汇率波动风险。

五、业务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现有的客户资源、创新能力是未来发展的基础。经过近二十年的发展，公司拥有100多项与钟表产品相关的专利，产品市场信誉度高，与IKEA等大型跨国零售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关系，公司核心管理团队、核心技术团队专业

能力出色，市场意识强，进取心强，并持有股权，公司凝聚力强。

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和目标是在公司现有技术、产品、市场、行业地位、竞争能力的基础上，根据钟表产业发展方向、市场需求特点及趋势、互联网对新型销售模式的影响，以及公司资源优势和愿景目标而制定的。加强研发设计计划、建立营销体系计划、管理提升计划、人力资源计划都将促进公司在研发设计、产品种类和品质、市场占有、资产规模和销售收入上的大幅提高，而筹资计划将为主业发展提供雄厚的资金保障，尤其是本次公开发行如果成功，可保证公司在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资金投入、以及新厂房、新设备、新生产工艺的固定资产投资，并将极大地增强公司对优秀人才的吸引力，提高公司的人力资源优势，有利于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改善公司与主要市场竞争对手力量对比，有力拓展公司发展空间，提升公司的社会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上述发展计划如能顺利实施，将极大提高公司现有资源储备、竞争能力和产业规模，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成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7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为【】万元，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

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开户银行为【】，账号为【】。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公司股东大会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确定，由董事会负责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总投资额 | | | 建设期 | 项目 核准情况 |
|-----------------------|-----------|------------|-----------|-----|-----------------|
| | 建设投资 | 铺底流动 资金 | 总计 | | |
| 创意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家居电子产品扩建项目 | 12,074.55 | 1,150.42 | 13,224.97 | 2年 | 仓发改 [2011]8号 |
| 研发设计中心升级项目 | 4,279.84 | - | 4,279.84 | 2年 | 仓发改 [2011]9号 |
| 补充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 *** | *** | *** | *** | - |

上述“创意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家居电子产品扩建项目”和“研发设计中心升级项目”如果已作先期投资，部分募集资金将根据实际情况置换前期已投入资金。截止 2011 年 10 月 31 日，发行人已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 64.27 万元。如果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等方式解决。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一）创意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家居电子产品扩建项目

1、项目实施背景

（1）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发展规划

2011年3月16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要改造提升制造业，优化结构、改善品种质量、增强产业配套能力，淘汰落后产能；改造提升消费品工业，促进制造业由大变强；支持企业技术改造，增强新产品开发能力和品牌创建能力；提高产业集中度，发展拥有国际知名品牌和核心竞争力的大型企业。而本项目建设正是着力于提高公司产品质量、档次和技术含量，提升先进制造水平，增强公司新产品开发能力，巩固和强化企业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生产企业，符合“十二五”规划的要求。

（2）项目的建设是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产品附加值的基础

长久以来，中国钟表产业在全球钟表价值链中一直处于中低端的位置。行业技术力量薄弱，产品附加值低，企业缺乏核心竞争力。目前，这种状况虽然有所好转，但是与瑞士、日本等国的钟表企业相比，还有很大的差距。中国钟表企业要想在国际钟表行业中占据一席之地，就需要不断的开发适应市场需求的新型产品和高端产品，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提高先进制造和精密加工水平，保证产品的高档次和高质量，提高核心竞争力。而本项目的建设将采用更先进的生产设备和技术，提高先进制造和精密加工水平，提高产品质量和档次，进而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产品附加值，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3）项目的建设符合市场需求变化趋势

近年来，中国钟表行业呈现出消费需求个性化、时尚化的发展趋势。消费者越来越重视产品的时尚性、功能性和创新性。各种体现个性、设计新潮、功能新颖的创意产品受到消费者的广泛欢迎。钟表行业消费需求个性化、时尚化以及消费习惯快速化的发展，要求行业内企业必须持续关注终端消费市场，提高快速反应能力，及时推出满足消费者需求的新产品。而本项目建设将增加设计时尚、科技含量高、附加值高的产品品种，以满足日益个性化和时尚化的市场需求。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缓解产能不足，满足未来发展需要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成为中国最大的钟表生产企业之一。近年来，随着业务的不断增长，生产负荷日益饱满，已逐渐显现出产能不足的矛盾。2009年以来，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销率均接近或超过了100%。随着公司国内外市场的不断开拓，公司产能不足的软肋明显开始制约公司的发展。

目前，公司主要通过委托外协加工、装配的方式缓解产能不足矛盾，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委托外协加工厂装配的数量分别为 182 万只、224 万只、331 万只及 174 万只，分别占当期总产量的 11.67%、16.87%、22.00%及 18.14%。虽然公司可以利用外协加工方式增加产能，但是外协加工在技术、质量控制、生产管理上无法满足公司持续的产品升级和品质提升要求，委外加工、装配增加不利于公司产品附加值提升和可持续发展。为此，公司需尽快启动募投资金投资项目，迅速扩大现有产能规模，以满足客户需求的不断增长，解决产能不足瓶颈对公司发展的制约。

（2）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附加值和盈利能力

目前，钟表行业的消费需求正朝着个性化、多样化的方向发展，创意外观设计、新颖的实用附加功能已成为吸引消费者的重要因素。针对钟表行业的发展新趋势，公司制定了以市场为导向的新产品开发战略和研发计划。本次募投项目在现有生产规模的基础上进行扩建，将增加设计时尚、科技含量高、附加值高的产品品种，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3）提高精密制造水平和自动化程度，提高产品品质

目前，我国钟表行业的精密制造水平还远落后于瑞士、日本等钟表业发达国家。精密制造水平的低下是我国钟表产品档次低、质量差、附加值低的主要原因。本募投项目在公司规模化生产和原有制造水平的基础上，通过引进先进的模具加工设备、数控加工设备以及各种先进的检测设备，提高公司的精密制造水平和自动化程度，为公司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和档次打下坚实的基础，同时也有利于减少对劳动力的依赖，有利于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此外，公司一些现有或潜在客户如宜家、无印良品等均对公司提出设置专用车间要求，受公司现有厂房面积限制，目前公司除开设了宜家专用生产车间外，尚无法满足其他大型客户的要求。本次募投项目的建设将有利于解决这些大客户对生产专用场地和产品品质的要求，扩大公司产品的销量。

3、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产品方案

项目设计产能为年产 1,240 万只钟表等家居电子产品，其中指针式石英钟 670 万只，指针式石英表 300 万只，数显钟表 160 万只，电波钟表 10 万只，计

时计量相关家居电子产品 100 万只。

公司目前钟表等计时计量家居电子产品产能约为 1,400 万只/年，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项目设计产能为 1,240 万只/年，募投项目达产后产能将增加 88.57%，但是报告期内因产能不足，公司委外加工数量分别为 182 万只、224 万只、331 万只及 174 万只，扣除委外加工的影响，公司产能仅增加 64.93%（以 2010 年委外加工数量为计算依据）。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利用率和产销率均接近或者超过 100%，产能利用率较高，产销情况良好，本次新增产能幅度不大，项目产品方案具有较强的可行性。

（2）项目的市场前景

本次募投项目的具体产品包括创意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的家居电子产品，上述产品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①出口市场前景广阔

2008 年世界经济危机给我国的出口市场带来了较大的打击。但 2010 年以来，我国出口情况明显好转，已经恢复到经济危机前的水平。海关数据显示，2010 年前三季度，我国出口增长 34%。其中，消费品工业出口交货值比 2009 年同期增长 22.2%，比 2008 年同期增长 12.8%⁴¹。我国消费品出口正处在持续上升中。同时，欧盟、美国、日本等世界主要进口国的消费品进口也迎来了复苏。美国、日本 2010 年前三季度消费品进口额同比分别增长了 13.03% 和 4.17%，欧盟 27 国 2010 年上半年从中国进口额同比增长 21.64%⁴²。我国消费品出口以及发达国家消费品进口的提振，将为公司募投项目产品的销售提供有力的国际市场保障。

近年来，我国钟表市场一直保持着稳定的增长，其中，时钟产品出口增长迅速。据统计，2008 年我国手表出口额为 12.53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7.5%。由于经济危机影响，2009 年我国手表出口 11.85 亿美元，较 2008 年下降 5.4%。随着全球经济回暖，2010 年上半年我国手表出口同比上升 23.9%。2008 年，全国时钟出口额为 5.51 亿美元，2009 年全年和 2010 年上半年时钟出口额分别增长 17.8% 和 36.9%，增长迅猛⁴³。

由于中国钟表产量占全球总量的 80% 以上，在相当长的时期内，世界其它国

⁴¹ 资料来源：国研网

⁴² 资料来源：美国统计调查局，日本统计局，欧盟统计局

⁴³ 资料来源：中国统计年鉴（2010），中国钟表协会

家仍无法形成替代我国的钟表生产基地，全球市场对中国这一最大的钟表生产基地有着较强的依赖性。因此，在未来相当长的时期内，我国钟表出口仍将保持持续增长的态势。总体来看，我国钟表出口市场前景广阔。出口市场的分析参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三）行业竞争状况”。

从主要出口地区看，公司的出口产品主要销往欧洲、美洲和亚洲等地区。2009年，公司钟表产品出口占中国向上述地区出口额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美元

| 出口市场 | 产品类别 | 2009年 | | |
|------|------|-----------|------------|-------|
| | | 中国向该地区出口额 | 公司向该地区的出口额 | 比例 |
| 欧洲 | 时钟 | 18,100.14 | 775.04 | 4.28% |
| | 手表 | 10,898.86 | 133.12 | 1.22% |
| 美洲 | 时钟 | 15,473.83 | 109.12 | 0.71% |
| | 手表 | 22,326.56 | 0.00 | 0.00% |
| 亚洲 | 时钟 | 26,904.57 | 115.24 | 0.43% |
| | 手表 | 86,055.63 | 12.36 | 0.01% |

由上表可知，公司目前在主要出口市场的份额仍然较低，出口市场份额具有很大的拓展空间。募投项目投产后，公司将加快海外主要市场的开拓力度，进一步巩固公司时钟出口行业龙头地位，同时开拓手表出口市场，提高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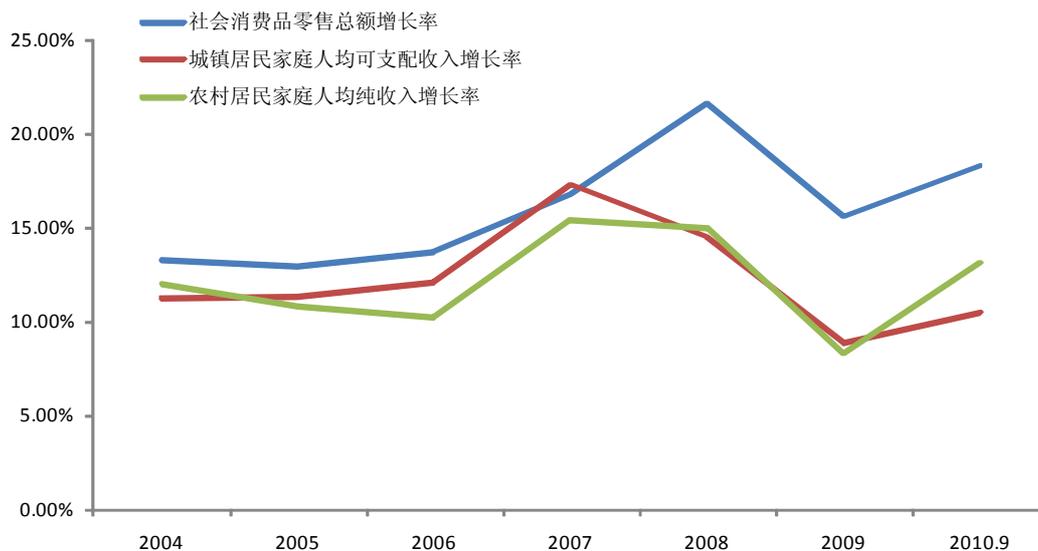
②国内市场潜力巨大

A、政策拉动内需，鼓励消费

由于公司生产的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家居电子产品均属于日常消费品，产品需求与社会居民收入水平及消费水平存在较强的联系。自2009年开始，我国政府陆续采取了一系列拉动内需、促进消费的政策。2010年10月，《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指出“坚持扩大内需特别是消费需求的战略，必须充分挖掘我国内需的巨大潜力，着力破解制约扩大内需的体制机制障碍，加快形成消费、投资、出口协调拉动经济增长新局面”。在此背景下，包括公司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家居电子产品在内的消费品销量将会得到较大的提升。

2004 年以来，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城镇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及农村居民家庭人均纯收入均保持了高速增长，年复合增长率在 10% 以上。2008 年经济危机给我国居民消费造成了一定的影响，但 2010 年情况得到好转，居民收入和零售总额的增长率均有所回升。

图 32 2004-2010 年中国社会零售和居民收入增长率情况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石英钟表等家居电子产品属于家居日用品，其销售与居民可支配收入和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有着密切的关系。随着未来我们居民可支配收入和社会消费品零售额的持续快速增长，石英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家居电子产品的需求也将保持较快的增长。

B、国内时钟消费前景广阔

时钟是家居生活中的常备商品。一方面，房屋新建、改造和装修都会产生对时钟产品的需求。2005-2009 年，我国在建房屋面积年均增长 15%，竣工房屋面积年均增长 7.34%⁴⁴。房地产市场的健康发展将带动家居时钟市场的发展。另一方面，时钟产品在发达国家已经体现出快速消费品的特征，而这种趋势也正在国内蔓延。随着我国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家居时钟产品升级和换新周期不断加快，这将大大促进时钟产品的消费。此外，80 后等新一代年轻消费群体正逐渐成长为社会消费主体，他们个性化、时尚化的消费习惯推进了时钟产品朝着新技术融

⁴⁴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合、多功能融合的发展方向，创意设计、多功能、时尚化、个性化的家居时钟产品将受到这类消费群体的欢迎，拥有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

根据中国钟表协会的预测，“十二五”期间，我国国内市场的时钟年需求量将达1亿-1.2亿只，消费水平为每千人年消费92.34只时钟。以每户四口人计算，平均2.7户家庭购买一只时钟，略高于世界平均消费量⁴⁵。因此，国内时钟市场的消费前景十分广阔。

C、国内手表消费潜力巨大

手表在满足计时实用功能的同时，更兼具了装饰功能。目前，消费者已经越来越不看重手表的计时功能，而更多的关注其品牌文化内涵、时尚创意设计和实用附加功能。随着收入水平的提高，身份象征类的高档奢侈手表销量大增的同时，休闲创意钟表也广受青睐。年轻消费者将是公司手表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他们喜欢具有品牌品质、外观设计新潮、款式独特及装饰性较强的手表，也喜欢在不同场合，不同季节配戴各款运动型手表及休闲型的手表。同时，融合了各种新技术、新材料的新型手表也越来越为年轻消费者所看重和接受。此外，手表作为礼品也受到人们的广泛欢迎，其礼品属性可以吸引更多的消费。

根据中国钟表协会的预测，“十二五”期间，国内市场的手表年需求量为8,000万-1亿只，千人手表年平均消费量为76.9只⁴⁶，消费水平远低于2005-2009年的世界平均水平170只。其中，单价1千元以下的经济型表的年需求量为4,000-6,000万只。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如果国内手表消费水平达到世界平均水平，国内的手表市场容量将达到2.2亿只/年，其中经济型表的市场容量将达8,800万-1.32亿只/年。国内手表市场消费潜力巨大，有利于公司募投项目手表产能消化。

D、计时计量相关的家居电子产品广受欢迎

随着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健康环保意识的日益增强，现代人越来越追求家居生活品质，健康生活以及低碳、智能化的家居理念也愈来愈深入人心。在此背景下，人体健康秤、电子体温计、电子烧烤叉、家用气象台等一系列健康家居电子产品受到消费者的广泛欢迎。消费者使用这些家居电子产品的科学计量功能，以实现家庭成员健康状况的监控；也愿意利用精确计量来达到节能、环保的目标。此外，一些在科学计时计量的基础上被赋予智能化功能的家居电子产品大大方便

⁴⁵ 资料来源：中国钟表协会

⁴⁶ 资料来源：中国钟表协会

了人们的生活，也越来越受到消费者的喜爱。健康家居生活理念的深入人心，为计时计量相关的健康家居电子产品的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市场基础。

综上，在国际消费品市场稳步回升，国内消费品市场快速发展的背景下，创意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家居电子产品的市场前景十分广阔。

（3）公司研发设计储备

目前，钟表行业的核心技术水平主要体现在研发设计和精密制造两个方面。公司是钟表行业技术领先企业之一，已连续 7 年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先后被认定“福州市企业技术中心”、“福州市钟表行业技术创新中心”、“福建省企业技术中心”、“全国企事业知识产权试点单位”和“中国（福建）钟表工业设计中心”，建立起了创新、创意研发设计平台，在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家居电子产品的工业设计和精密制造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大量的成果，拥有百余项专利和非专利技术。

经过技术引进、多年的自主研发和工艺技术累积，目前公司掌握了包括电波授时技术、嵌入式编程技术、多功能模块集成技术、太阳能驱动技术、无线传输技术、可降解环保材料、模具成型工艺在内的钟表研发和生产的关键性技术。这些技术的应用使公司在研发设计、生产管理、质量保证等方面拥有领先优势。本次募投项目将在采用上述核心技术的基础上，进行大规模的生产应用，充分发挥公司的技术优势。

（4）公司管理安排

公司从事钟、表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已有近 20 年的历史，积累了大量的管理经验。目前，公司对规模化研发、生产和销售的管理水平日臻成熟。为应对募投项目实施后的管理新局面，公司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科学决策机制，建立规范内控体系，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公司主要工作包括以下四点：①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及各项内控制度，充分发挥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决策、监督职能，增强经营管理团队的管理能力。②积极推行管理新理念、新工具，完善公司的 OA 办公自动化系统、ERP 管理系统，加强员工培训，打造学习型组织。③持续推进制度建设，实施管理能力提升，以岗位规范化和业务流程标准化为重点，形成规范化、标准化管理体系。④根据企业发展需要，完善组织机构设置，强化人力资源管理、投资管理、营销管理、企业

文化建设等方面的组织功能。公司通过事前管理安排，过程管理控制，将募投项目的管理风险降至最低，确保募投项目的成功实施。

（5）市场销售策略

综合考虑国内、国外两个市场的需求情况，在募投项目投产后，新增产品60%外销、40%内销。公司将根据目标市场的不同，制定不同的市场销售策略。

①国际市场销售策略

未来公司在国际市场将继续采取深度挖掘现有大客户、持续拓展新大型客户、积极发展中小客户的营销策略。

A、深度挖掘现有大客户

公司将加强对现有大型客户的深度挖掘。目前公司已与宜家、乐购、家得宝、等世界五百强大型零售商以及迪士尼、雅芳、可口可乐等优质集团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受公司产能限制，公司无法全部满足宜家、乐购、家得宝等大型客户的供货量需求，公司目前向这些大客户的供货量占其年需求量的比例较低。因此，通过对现有客户的深度挖掘，可以消化募投项目的相当一部分新增产能。

B、持续拓展新客户

公司制定了“国际 1+1”的营销计划，即每年至少增加 1 家国际百强家居连锁与 1 家日用连锁客户。报告期内，“国际 1+1”营销计划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先后开发了 Dorel Jevenil Group、Michaels（北美最大的艺术品、手工艺品专营零售商）、HoMedics Group（全球规模最大的个人保健电子产品采购集团）等二十多家国际大客户。目前，公司正在开发的客户有 ALDI（德国超市阿尔迪）、Migros（瑞士零售巨头米诺丝）、MUJI（日本超市无印良品）等多家国际连锁超市。公司募投项目投入生产后，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这一业务拓展计划，积极寻找和结识新的大型客户，促进募投项目产品的销售。

C、积极发展中小客户

公司将继续重视发展国际中小型客户。公司将在欧洲、美国、香港等主要销售市场开设办事处，负责国际区域市场的产品展示和销售。国际办事处将集营销与展示功能于一体，方便当地客户及时、就地了解公司的各类产品。办事处将深度融入当地市场，为公司提供国际区域市场需求趋势的调研和分析，加快公司本

地化设计和销售团队的培育，进行区域市场拓展及客户维护。公司还将积极参加国际相关行业的各种会议与展会，发现潜在客户，寻找目标客户，巩固和发展区域中小型客户。

②国内市场销售策略

在保持出口市场稳定增长的同时，国内市场将是公司未来重点开拓的市场领域。一方面，公司将进一步挖掘现有国内客户需求，扩大现有客户的采购量。募投项目实施后，一些客户的供货紧张的局面将得以缓解，同时凭借公司产品的设计和 quality 优势，可以进一步提高现有客户的采购量。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开拓新市场、新客户，通过对直销、零售渠道的拓展，公司可以向最终消费者直接销售款式新颖、功能齐全的产品，从而获得更高的附加值。

在营销策略上，公司充分利用各种大型活动，积极开展事件营销，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2010年，公司同时获得上海世博会“特许产品供应商”和“特许产品零售商”的双重资质，通过世博会，提升了公司自主品牌的知名度，并取得了良好的销售业绩。目前，公司已成为2011年厦门国家马拉松赛事的特约供应商，以及2011年深圳世界大学生运动会两家钟表类特许供应商之一。

在销售渠道上，公司将采用连锁超市、批发贸易为主，以电子商务、百货精品专柜为辅的销售渠道组合销售产品。其中指针式石英钟表、数显钟表、电波钟、家居电子等产品将主要通过大型零售超市、批发贸易、电子商务销售。而健康、时尚、休闲概念类精品手表以及电波表等产品将通过百货精品专柜进入中高端消费市场。

| 序号 | 销售渠道 | 对应产品 |
|----|-----------------------------|-------------------------|
| 1 | 大型家居连锁超市或者日用连锁超市、批发贸易、电子商务等 | 指针式钟表、数显式钟表、电波钟、家居电子产品等 |
| 2 | 百货精品专柜 | 健康、时尚、休闲概念手表，电波表等 |

A、连锁超市

公司已与宜家、乐购、家得宝、沃尔玛等世界五百强大型零售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与国际大型连锁超市多年的合作，公司在连锁超市的开拓、供货、验厂、生产管理、客户维护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为公司开拓国内类似连锁超市客户奠定了基础，有利于公司迅速打开国内市场，提高市场份额。目前，

公司已经与永辉超市等区域连锁超市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未来，公司计划进一步加大对国内家居、日用品连锁超市的开发力度，不断提高公司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

B、批发贸易

公司将在国内深圳、北京、上海、广州等地多个大型的批发市场建立营销展示中心，加大国内区域市场开拓力度。营销展示中心将集中展示公司的各类产品，方便客户就地选样和下单。各营销展示中心将立足于区域辐射，进一步加强对区域内的现有客户、潜在客户的挖掘，推动公司产品向区域内各层次市场的纵向渗透，扩大公司产品在区域市场的知名度和占有率，巩固和强化公司产品的市场地位和竞争能力。目前，公司已在深圳华南城等开设了营销展示中心，并取得了良好的效果。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快全国主要区域批发市场营销展示中心的布局，促进募投项目产品在国内市场的销售。

公司在国内外礼品客户的开发上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未来公司将成立礼品项目部，针对国内礼品市场的采购需求，依托公司较强的客户定制、快速反应、及时配送能力，提升礼品销售规模。

C、电子商务

电子商务模式是公司销售模式的重要补充，也是公司未来重点发展的直销渠道之一。目前，公司已在阿里巴巴、淘宝商城开设专营店等电子商务渠道销售公司产品。公司将通过软硬件设施和电子商务团队的建设，完善公司产品的网上直销功能。例如，公司已经与闽江学院签订了合作协议，为闽江学院电子商务专业的学生提供电子商务全真体验区，在体验区内，学生作为公司的特邀网上销售员，在电子商务体验区体验销售公司的产品。通过这种互动式、体验式销售，在提高公司产品销售的同时，也培育了未来消费群体。

D、百货专柜

统一装修、统一布置的百货精品专柜具有容易复制的优点，便于公司继续扩大中高端产品的销售规模。公司正积极布局 **AXELL**、**REIDA®** 等品牌表在国内百货的直销市场，目前已经在福州万千百货等百货商店开设了精品专柜。经过初步销售，市场反应良好。未来，公司将继续增加百货专柜的投入，在全国范围内复制百货精品专柜，增加中高端产品的销售收入。

4、项目具体情况

（1）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由模具成型车间、电波数显车间、石英钟车间、手表车间、家居电子车间、印刷包装车间、生产管理中心、质量检测、仓储等主要生产工程以及公用供电、供水、环保、消防等配套工程组成。本项目新建建筑面积 18,060m²。项目建成后，各生产车间的主要职能如下：

| 序号 | 建设内容 | 主要职能 |
|----|--------|---|
| 1 | 模具成型车间 | 主要负责模具的开制、修理；注塑成型加工。 |
| 2 | 电波数显车间 | 主要负责电波、数显产品的装配 |
| 3 | 石英钟车间 | 主要负责指针式石英钟的装配 |
| 4 | 手表车间 | 主要负责指针式手表的装配 |
| 5 | 家居电子车间 | 主要负责多功能家居电子产品的装配 |
| 6 | 印刷包装车间 | 主要负责钟面、包装的印刷 |
| 7 | 生产管理中心 | 主要负责制定生产计划，制定生产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从公司生产计划安排的角度，对销售合同中关于产品交货期限的条款进行评审；收集、整理、归档各类生产工单资料。 |
| 8 | 质量检测 | 主要负责对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进行检测；制定质量检测制度与程序文件； |
| 9 | 仓储 | 主要负责各种原材料、半成品及成品的存储、收发 |

（2）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额为 13,224.97 万元，具体概算如下：

| 序号 | 项目 | 投资额（万元） | 比例 |
|-----|--------------|------------------|----------------|
| 1 | 建设投资总额 | 12,074.55 | 91.30% |
| 1.1 | 其中：建筑工程费 | 2,528.46 | 19.12% |
| 1.2 | 设备购置费 | 6,536.06 | 49.42% |
| 1.3 | 安装工程费 | 834.55 | 6.31% |
| 1.4 | 工程其他费用 | 1,077.79 | 8.15% |
| 1.5 | 基本预备费 | 1,097.69 | 8.30% |
| 2 | 铺底流动资金 | 1,150.42 | 8.70% |
| | 项目总投资 | 13,224.97 | 100.00% |

(3) 技术情况

①生产工艺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与公司目前的生产工艺流程相同，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四、发行人的主要经营情况·(二) 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②主要设备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型号规格 | 数量 |
|----------|---------------|----------------------------------|------|
| 1 | 模具成型设备 | | |
| 1.1 | 数控加工中心 | DMG-70V1 | 3 台 |
| | | DMG70V2 | 3 台 |
| 1.2 | 慢走丝线切割机 | 茗亚精密加工机 M50 | 4 台 |
| 1.3 | 三坐标 | 三丰 DN206 | 1 台 |
| 1.4 | 数控锯床 | 华东宝石花 GZ4240 旋转数控带锯床 | 5 台 |
| 1.5 | 数控磨床 | 数控工具磨床 HD PP6025-3/CNC | 5 台 |
| 1.6 | 数控钻床 | 数控滑座钻床 ZK5150C | 5 台 |
| 1.7 | 高速精密自动冲床 | KERUIDE | 15 台 |
| 1.8 | 镜面火花机 | 夏米尔 ROBOFOM35P | 2 台 |
| 1.9 | 电火花机 | 北京阿奇夏米尔 516F | 15 台 |
| 1.10 | 注塑机 | 坚达 JDHG330 | 8 台 |
| | | 坚达 JDHG440T | 8 台 |
| | | 日本东洋(TOYO) Si-230IV 中型超薄导光板电动注塑机 | 22 台 |
| 1.11 | 混色机 | STB-50 | 8 台 |
| 1.12 | 空气压缩机 | GARDNER DENVER SAV350 | 1 台 |
| 2 | 生产装配线 | | |
| 2.1 | 电波数显生产装配线 | - | 2 条 |
| 2.2 | 石英钟生产装配线 | - | 6 条 |
| 2.3 | 手表生产装配线 | - | 4 条 |
| 2.4 | 家居电子产品生产装配线 | - | 3 条 |
| 3 | 检测设备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型号规格 | 数量 |
|----------|---------------|-----------------------|----|
| 3.1 | 能量色散*射线荧光分析仪器 | - | 1台 |
| 3.2 | 三坐标 | 三丰 DN206 | 1台 |
| 4 | 印刷包装设备 | | |
| 4.1 | 空气压缩机 | GARDNER DENVER SAV350 | 1台 |
| 4.2 | 胶印机 | 罗兰四开单色机 | 1台 |
| 5 | 信息系统 | | |
| 5.1 | ERP系统 | 金碟 K3 | 1套 |
| 5.2 | 办公自动化系统 | - | 1套 |
| 5.3 | 程控交换机 | 松下 TDA600 | 1部 |

③产品质量标准

本项目产品适用的质量标准参见“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九、发行人主要产品的质量控制情况·（一）质量控制体系和标准”。

（4）项目选址

本项目选址为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金山工业区内，拟建设的具体地址为公司本部内预留地。项目用地面积约 15813.41m²，预留地产权为公司所有，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土地证号为榕国用（2005）第 00064200447 号。

（5）主要原辅材料、动力的供应

①原辅材料

公司地处的福州地区，拥有较为完善的制造体系，机芯、针、塑料原料、PCB 组件、液晶玻璃、平板玻璃、印刷、包装等配套行业基本完善，为钟表产品的材料选择提供了广阔的空间，能够满足钟表产品发展所需要的基本条件。同时，公司地处长三角与珠三角的中心地带，与这两个制造中心的互动比较方便。本项目所需的原辅材料情况如下：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年耗用量 | 主要供应商 |
|----|----|----|--------|--|
| 1 | 机芯 | 万只 | 980.00 | 主要由福建华艺钟表集团有限公司、广州番禺区爱时达电子有限公司、福建众辰精密机芯有限公司、奉化市天平利钟表配件有限公司供应 |
| 2 | 指针 | 万套 | 975.00 | 主要由元美精密五金有限公司、福州市仓山 |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年耗用量 | 主要供应商 |
|----|------|------------------|--------|--|
| | | | | 石英钟配件厂、福州万时达塑胶有限公司、漳州新丽珠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供应 |
| 3 | 塑料原料 | 万公斤 | 113.52 | 主要由福州金硕贸易有限公司、厦门永佳和塑胶有限公司、台湾吉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供应 |
| 4 | IC | 万个 | 165.00 | 主要由深圳市钟表配套市场有限公司供应 |
| 5 | PCB | 万个 | 265.00 | |
| 6 | 液晶玻璃 | 万个 | 265.00 | |
| 7 | 平板玻璃 | 万 m ² | 33.28 | 主要由福州泉榕贸易有限公司供应 |
| 8 | 金属材料 | 万公斤 | 219.49 | 主要由福州力煌钢材有限公司，福建富源不锈钢有限公司，佛山市尊贤不锈钢有限公司，福州钢亿钢铁有限公司，大自然钢板有限公司，福州华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供应 |

因长期业务往来，公司已与上述供货企业形成了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原辅材料供应能够得到有效保障。

②供水

本项目每日用水量为 19 立方米，最大用量设计为 2.97 立方米/小时，消防用水量设计为 180 立方米/小时。项目生产、生活用水主要以市政自来水为水源，由市政自来水管网引入一根 DN150 给水管，水质按生活用水水质标准，清水供应有保证。

③供电

本项目每年共需用电 153.93 万度，由福州金山工业区 10KV 电站供给。本项目总用电计算负荷约为 510KW，工程装机容量 800KVA，10KV 高压进线输送到开闭所，然后经由高压配电室及车间变配电所变配电后，引出供生产车间、公用工程用电负荷使用。

（6）环境保护

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于 2011 年 3 月 22 日已经福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福建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准建设。

②项目对环境的影响及防治措施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为裁剪、切片定型等生产工序剩余的边角料等固体废弃物以

及污水、员工生活垃圾等。对于边角料等固体废弃物公司将回收出售给有关企业使用；对于污水将在厂区内采用雨污分流排水方式，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对于员工生活垃圾将由环保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7）实施进度

本项目截至目前已完成项目的可研、环评、初步设计及审批等前期准备工作，目前正在办理施工许可手续。项目实施时间为 24 个月，具体实施进度计划见下表：

| 实施时间 工作内容 | 第一年 | | | | 第二年 | | | |
|--------------|------|------|------|------|------|------|------|------|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可研报批、招投标 | ■ | | | | | | | |
| 施工图设计 | | ■ | ■ | ■ | | | | |
| 土建施工 | | | ■ | ■ | ■ | ■ | | |
| 设备及原材料采购 | | | | ■ | ■ | ■ | ■ | |
| 设备安装调试 | | | | | | ■ | ■ | ■ |
| 人员培训 | | | | | | ■ | ■ | ■ |
| 验收投产 | | | | | | | | ■ |

（8）项目组织形式

①工作制度

全年工作天数 300 天，实行每班每天 8 小时工作制度。公司管理部门实行每天一班制，生产车间实行每天两班制。

②劳动定员

本项目定员为 405 人，其中管理、技术人员 76 人，生产人员为 329 人。

③人员培训

本项目上岗操作工和维修保养人员应具有一定的文化、专业水平和操作技能。所有员工上岗前均需考核，经考核合格后上岗。工作期间公司负责职工的业务、技术培训，并建立考核制度，使职工生产、管理技能方面能够适应公司的生产和发展需要。

（9）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财务指标如下表：

| 序号 | 指标名称 | 指标 |
|----|--------------------|-----------|
| 1 | 项目总投资（万元） | 13,224.55 |
| 2 | 生产规模（万只） | 1,240.00 |
| 3 | 年销售收入（万元） | 19,901.00 |
| 4 | 年均税后利润（万元） | 3,350.00 |
| 5 | 总投资收益率 | 28.00% |
| 6 | 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 | 25.22% |
| 7 | 全部投资回收期（年、含建设期） | 5.45 |
| 9 | 税后财务净现值（ic=13%，万元） | 7,487.00 |
| 10 | 盈亏平衡点（产量） | 52.46% |

综合以上财务评价指标可以看出，本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高，投资回收期、借款偿还期短，经济效益好。在保持设定的产品结构前提下，生产能力利用率达52.46%，项目即可盈亏平衡，项目抗风险能力强。本项目所得税前和所得税后的财务内部收益率均高于银行贷款利率和设定的基准收益率(ic=13%)，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二）研发设计中心升级项目

1、现有研发设计部门概况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研发设计中心升级项目”是在现有研发设计中心基础上的一个升级。公司经过多年的积累，已经建成了具备全面产品设计、技术研发、检验检测能力的研发设计中心。公司研发设计中心先后被认定为福州市企业技术中心、福州市钟表行业技术创新中心和福建省企业技术中心。目前，公司研发设计中心拥有一支由69名专业技术人员组成的研发设计队伍，涵盖外观设计、结构设计、IC\PCB设计、模具设计、工艺设计、新材料技术开发等各个领域，多数研发设计人员具有丰富的钟表研发设计经验。公司已具备自主研发设计能力，自主开发的产品先后获得6项中国创新设计红星奖、1项中国创新设计红棉至尊奖、2项中国创新设计红棉奖、中国福州海峡版权（创意）产业精品博览会

金奖、上海世博会特许产品创新奖、2010年“华礼奖”中国礼品休闲用品设计大赛金奖等。

公司现有的研发设计中心已初具规模，并取得了显著的成绩，尤其在创意设计、功能设计和模具设计领域，公司研发实力雄厚，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然而，与国际先进的大型钟表企业相比，整体科研实力尚存在差距，主要体现在：①研发场地不够，研发设备、设施档次不高，分析检测仪器设备数量少；②研发投入不平衡，新产品、新材料、精密工艺等领域研发投入不足，限制了研发中心的全面发展。随着钟表市场和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公司现有的研发设计中心已难以满足研发设计需要。

（2）研发设计中心升级项目的建设目标

研发设计中心升级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工业设计、电波钟表技术研发、精密加工工艺技术研发、新技术及材料研发、家居电子应用技术研发等。本项目通过引进先进的研发设计设备和优秀的研发设计人才，全面提升公司设计研发水平，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项目建设背景

研发设计环节是钟表价值链中的高端环节，也是中国钟表业乃至中国制造业长期以来的一大软肋。近年来，国家和地方的产业政策不断强调研发设计能力，大力提倡产业升级和鼓励企业研发能力的提升。2010年10月，《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指出“支持企业技术改造，增强新产品开发能力和品牌创建能力”。我国部分领先钟表企业已开始认识到研发设计环节的重要性，纷纷开始加大对研发设计环节的投入。

目前，钟表行业的消费需求正朝着多层次、多品种、个性化的方向发展。消费者已经不再看重钟表的计时功能，而钟表产品的创意设计、新颖功能已成为吸引消费者的重要因素。消费类家居钟表产品和计时产品，还要根据家居生活的环境装饰、不同年龄层次消费者的独特偏好（如儿童使用的时钟产品要同时具有鲜艳的色彩、卡通的外形、玩具的功能等等）、不同家居功能区特点（如厨房、浴室等不同功能区对多功能计时产品的需求）等多方面的差异化要求，向多功能集成化产品方向发展。此外，电波授时技术、新型材料技术等新技术在钟表产品中的应用也越来越普遍，产品技术含量日益提高。如今研发设计能力已成为钟表企

业在新的市场环境中占据一席之地的必要条件。

3、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项目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通过研发设计中心的建设，公司将引进先进的研发设计设备和优秀的研发设计人才，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全面提升研发设计能力，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创意钟表工业设计领域的领先优势。项目的建设涵盖了钟表制造各个环节的技术研发，有利于公司研发设计能力与产能升级扩建项目相互匹配，有利于公司新材料、新工艺、新设计理念的规模化应用，进而加快公司新产品的研发和投入市场的速度，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同时，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提高我国钟表行业的整体研发设计水平，达到公司效益与社会利益的统一。

（2）项目有利于加快自有品牌建设

项目的建设将有利于公司推出更多符合市场需求的自主设计、自有品牌产品。公司引进先进研发设备和人才、优化研发环境后，研发设计能力将得到提升，从而有利于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质量和档次，为打造自有品牌奠定坚实的产品基础；研发设计中心通过与生产部门的紧密合作，能够提高公司研发、设计、生产、展示各环节效率，进一步提高新产品的开发速度和开发质量；此外，研发设计中心将根据品牌定位（产品定位、市场的定位、消费群体的定位、价格的定位、风格的定位、系列的定位、质量的定位），规划并设计出适合自己品牌定位和消费者偏好的钟表产品，从而有利于加快公司自有品牌建设，提升自有品牌的影响力。

4、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现有研发设计平台情况

公司从事创意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家居电子产品的研发设计多年，目前已在业内形成了一定的研发设计优势，拥有领先的研发设计平台。公司已连续7年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先后被认定“中国（福建）钟表工业设计中心”、“福建省企业技术中心”、“全国企事业知识产权试点单位”、“福州市企业技术中心”和“福州市钟表行业技术创新中心”。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已经初步建成了具备全面产品设计、技术研发、检验检测能力的技术中心。

（2）公司技术储备

经过技术引进、多年的自主研发和工艺技术累积，目前公司在创意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家居电子产品的工业设计和精密制造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大量的成果，拥有百余项专利和非专利技术。公司在电波授时技术、嵌入式编程技术、多功能模块集成技术、太阳能驱动技术、可降解环保材料、模具成型工艺等钟表关键性技术上拥有丰富的开发和生产应用经验。2008、2009年，公司自主研发设计的石英钟及LED数显产品6次荣获“中国创新设计红星奖”，成为中国钟表行业获此荣誉最多的企业。公司的专利技术和研发实力在同行业企业中具有较高的水平，并得到了国际大中型客户的普遍认可，为项目的成功实施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3）公司人才储备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设计师、工程师等各类研发设计人员62名，涵盖外观设计、结构设计、IC\PCB设计、模具设计、工艺设计、新材料技术开发等各个领域，多数研发设计人员具有丰富的钟表研发设计经验。公司研发设计人员通过与宜家等大型企业优秀设计团队的合作以及通过参加国际展销会，吸收了国际先进设计理念，对国际钟表潮流有敏锐的洞察力，在设计上能不断推陈出新、引领时尚。此外，公司注重加强与“中国工业设计协会”、“清华美院”、“香港设计中心”等机构的合作交流，定期聘请行业内资深专家和设计师对公司研发设计工作进行指导，对研发设计人员进行持续培训，以确保研发设计的持续创新和领先。

5、项目具体情况

（1）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由产品设计部门、电波钟表开发部门、模具成型开发部门、计时技术与材料开发部门、家居电子应用开发部门、展示交流中心及公用供电、供水、环保、消防等配套工程组成。本项目拟新建建筑面积6,060m²。项目建成后，各部门职责具体如下：

| 部门 | 主要职责 |
|----------|---|
| 产品设计部门 | 主要负责新品开发计划（包括品类、款式、数量、定价、开发周期）；企划方案制定实施；产品外观、结构及包装设计；VI及平面设计。 |
| 电波钟表开发部门 | 主要负责电波授时技术应用研发；电波钟表在户外及复杂环境应用技术研发；电波新品的实验。 |

| 部门 | 主要职责 |
|-------------|--|
| 模具成型开发部门 | 主要负责模具设计；模具加工工艺改进；注塑成型工艺改进；模具加工、成型加工实验。 |
| 计时技术与材料开发部门 | 主要负责钟表太阳能驱动技术应用研发；钟表 LED 等先进照明技术应用研发；可降解环保材料技术应用研发；新技术、新材料的实验。 |
| 家居电子运用开发部门 | 主要负责多功能集成程序开发；系统性能测试；产品模组样品开发。 |
| 展示交流中心 | 主要负责各类产品及设计资料的保管；公司研发成果数据库维护；产品工艺图制图；公司产品样品陈列展示；公司及产品的视听体验介绍；产品最新研发设计技术交流。 |

（2）项目投资概算

公司研发设计中心升级项目总投资额为 4,279.84 万元，具体概算如下表所示：

| 序号 | 项目 | 投资额（万元） | 比例 |
|-----|--------------|-----------------|----------------|
| 1 | 建设投资总额 | 4,279.84 | 100.00% |
| 1.1 | 其中：建筑工程费 | 909.00 | 21.24% |
| 1.2 | 设备购置费 | 1,497.56 | 34.99% |
| 1.3 | 安装工程费 | 284.32 | 6.64% |
| 1.4 | 工程其他费用 | 1,199.89 | 28.04% |
| 1.5 | 基本预备费 | 389.07 | 9.09% |
| 2 | 铺底流动资金 | 0.00 | 0.00% |
| | 项目总投资 | 4,279.84 | 100.00% |

（3）主要购置设备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型号规格 | 数量 |
|----|----------|--------------------------|-----|
| 1 | 结构设计软件系统 | Unigraphics NX 7.0 | 6 套 |
| | | Pro/Engineer Advanced XE | 6 套 |
| 2 | 数据库管理系统 | Oracle 数据库 11g 企业版 | 1 套 |
| 3 | 数控加工中心 | DMG70V2 | 1 台 |
| | | 龙昌 1060 | 1 台 |
| 4 | 数控线切割机 | 茗亚精密加工机 M50 | 1 台 |
| 5 | 镜面火花机 | 夏米尔 ROBOFOM35P | 1 台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型号规格 | 数量 |
|----|-------|----------------------------------|-----|
| 6 | 三坐标 | 三丰 DN206 | 1 台 |
| 7 | 数控锯床 | 华东宝石花 GZ4240 旋转数控带锯床 | 2 台 |
| 8 | 数控磨床 | 数控工具磨床 HD PP6025-3/CNC | 2 台 |
| 9 | 注塑机 | 坚达 JDHG330 | 1 台 |
| | | 坚达 JDHG440T | 1 台 |
| | | 日本东洋(TOYO) Si-230IV 中型超薄导光板电动注塑机 | 1 台 |
| 10 | 混色机 | STB-50 | 1 台 |
| 11 | 空汽压缩机 | GARDNER DENVER SAV350 | 1 台 |
| 12 | 影像设备 | - | 1 套 |

（4）项目进度

本项目建设期为 2 年，具体实施进度计划如下表所示：

| 实施时间 工作内容 | 第一年 | | | | 第二年 | | | |
|--------------|----------|----------|----------|----------|----------|----------|----------|----------|
| | 第一 季度 | 第二 季度 | 第三 季度 | 第四 季度 | 第一 季度 | 第二 季度 | 第三 季度 | 第四 季度 |
| 选址、考察、谈判 | | | | | | | | |
| 设计、改建及装饰招标 | | | | | | | | |
| 施工 | | | | | | | | |
| 设备招投标、购买 | | | | | | | | |
| 设备安装调试 | | | | | | | | |
| 人员培训 | | | | | | | | |
| 验收、整改 | | | | | | | | |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止，已完成项目的可研、环评、初步设计及审批等前期准备工作，目前正在办理施工许可手续。

（5）项目选址

本项目选址为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金山工业区内，拟建设的具体地址为公司本部内预留地。该预留地产权为公司所有，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土地，土地证号为榕国用（2005）第 00064200447 号。

（6）项目实施方案

①工作制度

设计研发中心实行每天一班制工作制度，每班 8 小时，全年工作天数 252 天，各部门可根据工作需要灵活安排。

②劳动定员

本项目将结合技术熟练程度，按照合理设岗与精干高效的原则，实施定岗、定编、定员管理，确定人员编制。本项目投入使用后，将新增设计师、工程师、技术人员等约 30 人。

③人员培训

本项目投入使用前，研发中心将对所属员工进行家居钟表产品和电子产品、家居生活的环境装饰、消费心理学、流行趋势、时尚美学等相关方面进行培训。

（7）环境保护

本项目除在模具成型、注塑工艺改进的研究开发过程中产生些许噪音及废水外，基本不存在环境污染的情况。本项目于 2011 年 3 月 22 日已经福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福建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准建设。

（8）项目效益分析

研发设计环节是钟表价值链中的高端环节，研发设计能力已成为我国钟表企业新的市场环境中占据一席之地的必要条件。本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提高公司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具体表现在：

①目前公司主要采取 ODM 的经营模式，需要为客户的不同订单提供不同的产品外观、功能设计方案。随着公司产能扩建项目的建成，现有的研发设计部难以满足产能扩建后对研发设计的需求。本项目的建成将进一步加强公司在外观、功能、模具成型与开发领域的研发实力，加快新产品开发速度，满足市场要求。

②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全球环保观念的加强，电波授时技术、环保新材料技术在钟表产品中的运用也越来越广泛。新的研发设计中心将独立设立电波钟表开发部门、计时技术与材料开发部门，加强对新技术、新材料在钟表产品中的运用研究，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增强公司适应行业发展、市场需求变化的能力。

③新的研发设计中心将新设计时计量相关家居电子应用开发部门，加强计时

计量相关家居电子开发设计，有助于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品种，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④新的研发设计中心将设置产品展示交流中心，作为向客户提供产品的视听体验介绍、与行业技术专家和设计师进行产品最新研发设计交流的场所，有利于提高我国钟表行业的整体研发设计水平，达到公司效益与社会利益的统一。

三、募投项目非流动资产投资的合理性分析

（一）本次募投项目新增非流动资产概况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其他设备及无形资产投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 投资构成 | 创意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的家居电子产品扩建项目 | 研发设计中心升级项目 | 合计 |
|-----------|------------------------|-----------------|------------------|
| 房屋建筑 | 3,790.51 | 1,239.55 | 5,030.06 |
| 机器设备 | 6,539.62 | 1,387.85 | 7,927.47 |
| 其他设备 | 320.73 | 292.05 | 612.78 |
| 无形资产 | 326.00 | 971.32 | 1,297.32 |
| 合计 | 10,976.86 | 3,890.77 | 14,867.63 |

注：机器设备和其他设备投资额中含增值税。

（二）创意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的家居电子产品扩建项目新增非流动资产投资与产品销售收入匹配关系

上述募投项目中，研发设计中心扩建项目可以全面提升公司的研发水平，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但该项目固定资产投资不产生直接效益。因此，本次进行新增非流动资产投资与产品销售收入匹配性关系分析时未考虑研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的影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剔除用于行政管理及研发设计的非流动资产，公司用于生产的非流动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 项目 | 帐面原值（万元） |
|----|----------|
|----|----------|

| 项目 | 帐面原值（万元） |
|------|-----------------|
| 房屋建筑 | 2,194.06 |
| 机器设备 | 1,044.45 |
| 其他设备 | 155.01 |
| 无形资产 | - |
| 合计 | 3,393.53 |

公司现有业务与创意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家居电子产品扩建项目在非流动资产帐面原值投入与销售收入的有关指标对比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 指标 | 现有业务 | 创意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家居电子产品扩建项目 |
|---------------|-----------|-----------------------|
| 非流动资产原值 | 3,393.53 | 10,976.86 |
| 实现/预计的销售收入 | 17,801.69 | 19,901.00 |
| 单位销售收入非流动资产投入 | 0.19 | 0.55 |

从上表可见，本次募投项目的单位销售收入非流动资产投入较之现有业务有较大幅度的提高，主要原因如下：

1、房屋建筑物的建安成本大幅提高

公司现有业务占用房屋建筑物面积 16,701m²，房屋建筑物原值 2,194.06 万元，单位面积建安成本为 1,313.73 元；本次创意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的家居电子产品扩建项目占用新建建筑面积 18,060m²，建安成本 3,790.51 万元，单位面积建安成本 2,098.84 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安成本较现有房屋建筑物建安成本提高 59.76%。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单位面积建安成本比公司现有房屋建筑物单位面积建安成本大幅提高，主要原因是：

（1）公司现有的房屋建筑物大多兴建于 2001 年，建设时间较早，由于当时物价水平较低，建安成本也较低；

（2）公司现有的车间、仓库等多为钢结构单层简易厂房，投资成本低；而为了节约用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建造框架结构的多层标准厂房，建造过程复杂，建设期长，建造成本相对较高；

（3）为了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提升公司产品的档次，本次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对生产环境标准的要求较高，大部分新建厂房均按防尘防静电标准建设，因此单位面积建安成本较高。

2、机器设备投入增加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机器设备投入增加较多的原因是：

（1）目前，公司的手表生产能力较为薄弱，手表的产能严重不足，且产品档次不高。为了提高公司手表产能及产品档次，提升公司自有品牌的影响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将逐步加大手表，特别是中高档手表的生产。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了高速精密自动冲床、激光打标机等手表加工设备投资共计 1,291.63 万元。

（2）为了进一步提高产品加工精度和精密制造水平，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了自动化精密加工设备，如数控加工中心、慢走丝线切割机、数控锯床、数控磨床、数控钻床等。此外，为了提高生产效率和自动化水平，减少对劳动力的依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还在多个环节增加了真空填料机、机械手等自动化设备。上述自动化设备及精密加工设备共计增加投资 1,336.32 万元。

（3）公司生产的钟、表产品主要出口欧盟、美国和香港。近几年，欧盟逐渐加强了对进口商品的质量管理监控，陆续启动了 WEEE 指令、RoHS 指令、REACH 法规和 CE 标识等。为了应对欧盟的上述质量监管法规和其他进口国可能出台的类似指令、法规，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建设完善的检测室，提高自身的质量检测能力，增加了能量色散 X 射线荧光分析仪、甲醛含量测试仪、三坐标、屏蔽房、手表防水测试仪、模拟运输机等检测设备，增加投资共计 336.55 万元。

（4）精密、高端钟表的生产对生产环境温度和湿度的要求很高，公司现有厂房建设时间较早，当时受资金限制，厂房建设并未考虑上述要求。为了提高公司钟表产品的加工精度，提高产品档次，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在各生产车间装配带微电脑控制系统的恒温恒湿空调机组，以保证温湿度的控制范围及精度，满足生产环境恒温恒湿的要求，增加相应设备投资 633.60 万元。

（5）本次投资将完善生产环节，新增印刷包装车间，相应增加了印刷包装设备投资共计 63.86 万元。

（6）公司现有设备大多购置于 2005、2006 年，由于物价上涨的原因，本次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购置的机器设备价格较现有设备要高。

3、本次投资将提高公司的信息化水平，无形资产投入增加

本次募投项目增加了在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投入共计 326.00 万元，如进一步优化 ERP 系统、办公自动化 OA 系统等信息系统。

四、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业务、经营成果及主要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的成功运用将大幅度提高本公司产品的生产能力和研发设计实力，进一步强化公司主营业务，拓展发展空间，提升本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募集资金运用对本公司经营情况影响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业务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将全部围绕主业进行，通过扩大公司产品产能，增强公司的研发设计能力，提高公司产品的附加值，从而不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确保不断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提升公司自主品牌价值，为公司产品走向中高端奠定基础，巩固和提升公司行业地位。

1、近年来，因产能不足，公司现有生产线均处于超负荷运转状态。通过对创意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的家居电子产品生产线的扩建，将有利于缓解公司产能不足的问题，而且通过新建防尘防静电、恒温恒湿车间，引进更加先进的制造设备，实施更加严格的产品质量检测，将使产品质量进一步提高，为公司产品附加值的提升和市场占有率的提高奠定坚实的基础。

2、研发设计能力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近年来，公司突出的研发设计能力不仅帮助公司成功实现了从OEM向ODM/OBM的转型，而且帮助公司与宜家、乐购、家得宝等优质集团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随着钟表市场消费需求从单纯的计时需求向多功能、新颖美观、时尚创意等综合需求的转变，研发设计能力日益成为影响公司长远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为保持和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公司必须能够不断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研发设计中心升级项目不仅将加强功能与外观上的研发设计，而且将拓展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方面的研究，能够提高公司产品的附加值，提升公司产品自主品牌价值，

为今后的中高端产品生产奠定研发设计基础。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新增折旧与摊销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公司现有的会计政策，初步估算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每年新增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 年折旧额/年摊销额 | 创意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的家居电子产品扩建项目 | 研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 | 合计 |
|-----------|------------------------|---------------|-----------------|
| 房屋建筑物折旧 | 170.57 | 45.91 | 216.48 |
| 机器设备折旧 | 511.20 | 109.30 | 620.50 |
| 其他设备折旧 | 49.87 | 45.10 | 94.97 |
| 无形资产摊销 | 32.60 | 97.13 | 129.73 |
| 合计 | 764.24 | 297.44 | 1,061.69 |

1、项目建设期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对经营成果的影响情况

在两年项目建设期中，由于项目建设期的固定资产投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入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不需要计提折旧，从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在两年项目建设期内，公司尚未购买无形资产，因此亦未有无形资产摊销对公司经营成果构成影响。

2、项目达产后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对经营成果的影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7.60%、24.76%、26.22% 及 **25.68%**，按保守的毛利率 24.76% 测算，公司每年新增营业收入 4,287.92 万元，即可消化因非流动资产投资而导致的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费用的增加，从而确保公司营业利润不会因项目建设而下降。而创意钟表等计时计量相关的家居电子产品扩建项目达产后每年新增营业收入 19,901.00 万元，远远超出了上述预测的为弥补新增固定资产折旧与无形资产摊销所需增加的营业收入。

综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的固定资产折旧与无形资产摊销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发行人股本与净资产将大幅增加，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需两年的建设投资期，短期内无法产生效益，发行人存在发行当年及建设投资期内每股收益与净资产收益率大幅下降的可能性。但是随着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成，发行人每股收益与净资产收益率也将回升至正常水平。

（四）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与资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发行人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将大大提高，短期内资产负债率将大幅下降，这将进一步增强发行人持续融资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公司近三年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改制前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于2010年1月21日改制为股份公司前为中外合资的有限公司，其依法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照董事会确定的提取比例依次提取“储备基金”、“企业发展基金”和“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后，按照投资各方在注册资本中的出资比例进行分配。合资公司每年分配利润一次。上一个会计年度亏损未弥补前不得分配利润，上一个会计年度未分配的利润，可并入本会计年度利润分配。

（二）改制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后，公司股票全部为普通股，股利分配将遵循“同股同利”的原则，按股东持有的股份数额，以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对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将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将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原因及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分配方案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的六个月内由董事会提出预案，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执行。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以下顺序分配：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净利润的百分之十作为法定公积金；
- 3、经股东大会决议，可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支付股东股利。

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修订的《公司章程》，公司利润分配中将不再提取法定公益金。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得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二、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2008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按股东认缴注册资本比例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7,342,554.79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2009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按股东认缴注册资本比例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14,351,256.44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2010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按股东持股比例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6,000,000.00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2011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不分配、不转增。

三、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发行人拟订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的顺序为：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四、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截至2011年6月30日，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为58,139,652.16元。根据公司股东大会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如果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得以实施，公司首次股票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益不分配、不转增，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享。

五、本次发行后第一个盈利年度派发股利的安排

本公司将根据具体经营情况，在本次股票发行并上市后的第一个盈利年度结束六个月内实施上市后首次股利分配，具体发放计划将由股东大会决定。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制度

发行人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发行上市后，公司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公告应予披露的重要事项，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保证投资者能够公开、公正、公平地获取公开披露的信息。

本公司专门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工作的部门为证券事务部，负责人为董事会秘书蒋维。

联系电话：0591-83056088

传 真：0591-83056029

公司网址：<http://www.reida.com/cn/main.aspx>

电子信箱：reida@reida.com

联系地址及邮编：福州市仓山区金山工业区金洲北路 33 号 350001

二、重大合同

本公司的重大合同是指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或虽未达到前述标准但对生产经营、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有重要影响的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所述的重大关联交易合同外，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重大合同如下：

（一）采购合同

2010 年 1 月 3 日，公司与广州番禺区爱时达电子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供应商原则合同书》，合同就公司向广州番禺区爱时达电子有限公司采购零配件的合作程序、质量要求、交货期等做了约定，合同期限自 2010 年 1 月 3 日至 2015

年1月2日止。

2010年3月5日，公司与福建华艺钟表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合同书》，合同就公司向福建华艺钟表集团有限公司采购零配件的合作程序、质量要求、交货期等做了约定，合同期限自2010年3月5日至2015年3月4日止。

2010年11月24日，公司与福建华艺钟表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购销合同》，由福建华艺钟表集团有限公司在未来3到5年内每年向公司供应机芯1,150万只。

（二）产品销售合同

2010年3月25日，公司与IKEA签订《IKEA进货采购所适用之一般条款》，对公司向IKEA供货过程中的知识产权保护、品质、包装、交货、付款、赔偿等相关事宜作了一般性规定。此份条款适用于公司与宜家签订的所有采购合同及（或）订单，此份条款和其他采购协议及（或）订单互为补充文件，但二者发生歧义或不一致时，适用的优先顺序分别为订单、采购协议及其附件以及本条款。

2010年12月27日，公司与HEMA FAR EAST LTD上海代表处签订形式发票，由HEMA FAR EAST LTD向公司采购旅行闹钟、金属墙钟、木质桌钟，合同金额282,190.80美元。

2011年1月18日，公司与福建闽候永辉商业有限公司签订《供零合作合同》，授权福建闽候永辉商业有限公司为公司钟表等家居电子产品零售商，合同期限自2011年1月14日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与永辉超市采取代销方式，在收到永辉超市开具的代销清单时确认销售收入，公司按规定向其支付返利费、配送费、促销基金等费用。

2011年5月19日，公司与HOYER HANDEL GMBH签订采购合同，由HOYER HANDEL GMBH向公司采购电子烧烤叉，合同金额476,928.00美元。

2011年7月18日，公司与Kaufland签订采购订单，由Kaufland向公司采购无线气象数显钟，合同金额264,528.00美元。

2011年8月3日，为了开拓自有品牌在电子商务平台的销售市场，公司与福建快易拍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签署《电子商务运营服务协议》，授权福建快易拍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经营公司商品的网络业务（含直营销售、网络分销、加盟等各种非实体专卖店的业务形态），准许其遵照法律规定在互联网上销售公司的商品，

合作期限从 2011 年 8 月 1 日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

（二）合作协议

2010年7月21日，公司与福建金豹动画设计有限公司签署《JONJON囡囡品牌系列钟表合作协议》，由福建金豹动画设计有限公司授权公司生产、销售 JONJON囡囡动漫品牌系列钟表，合作期限1年，自2010年6月10日至2011年6月9日止。

2010年11月19日，公司与清华大学美术学院鲁晓波教授签订了《聘任协议书》，聘任鲁晓波为公司“研发设计中心”常年客座顾问，聘任期自2010年11月起。鲁晓波负责指导、策划公司“研发设计中心”建设和业务管理，在和公司进行共同协商后对中心进行业务指导，参与活动。公司按月向鲁晓波教授支付顾问费并支付相关活动工作费用，以及工作期间交通费和住宿费。

2011年3月2日，公司与中国工业设计协会签署《关于共建“中国（福建）钟表工业设计中心”的合作协议》，设计中心由公司负责管理及运营，并承担管理及运营费用，中国工业设计协会负责指导和监督，为设计中心的运营和公司工业设计水平的提升提供指导和咨询。双方共享合作课题或共建项目的知识产权成果，涉及公司核心业务的项目，公司可申请专利。合作期限自2011年3月1日起至2016年3月1日止。

（三）远期结售汇协议

为了有效规避公司出口收汇风险，公司分别于2010年4月12日和2010年11月1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署《远期结汇/售汇总协议书》和《远期结售汇/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交易总协议书》，由中信银行福州分行为公司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

三、对外担保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一）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无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诉讼或仲裁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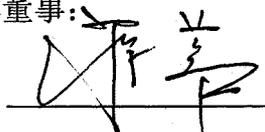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诉讼（包括刑事诉讼）或仲裁事项。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 关中介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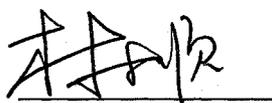
一、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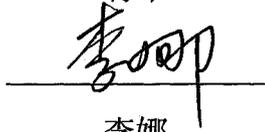
蒋莘



林木顺



蒋超



李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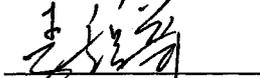
蒋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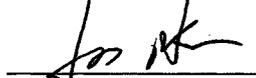
刘军



汪孟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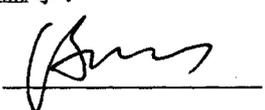


李锦华



孙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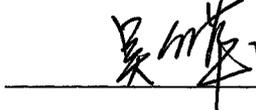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徐国清



陈昕



吴红萍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王顺利



孙勇

福建瑞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



周敏



黄平

项目协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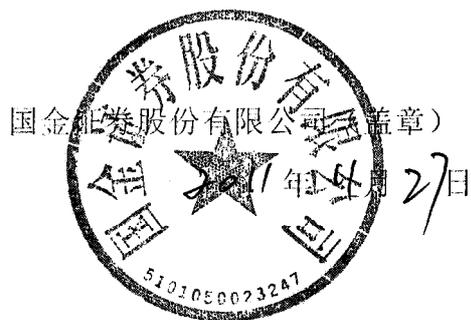


马业青

法定代表人：



冉云



三、发行人律师的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赵 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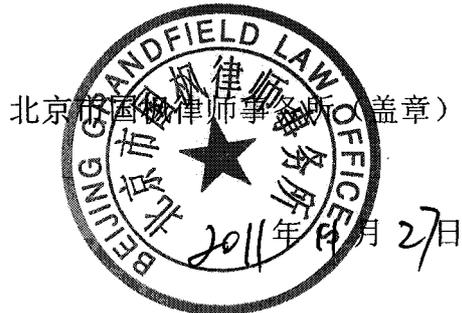


彭学军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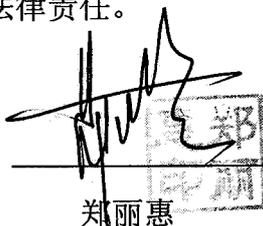
张利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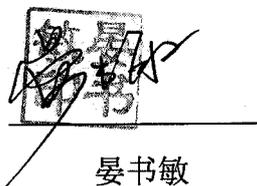


四、审计机构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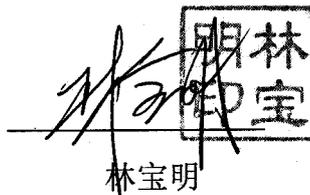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如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如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郑丽惠


晏书敏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林宝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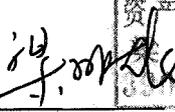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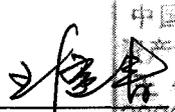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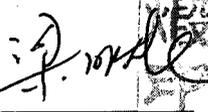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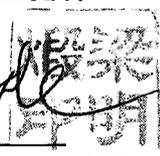
五、评估机构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评估师：

| | |
|---|---|
|   梁明燏 |   王健青 |
|---|---|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梁明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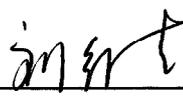
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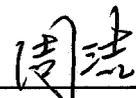


六、验资机构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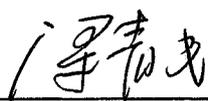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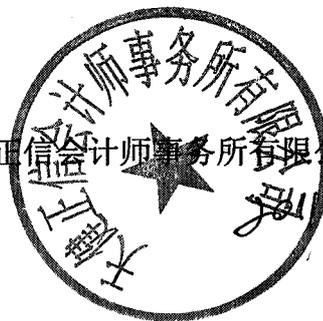

刘维


周洁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梁青民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盖章）



2011年11月27日

第十七节 附录和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书，该等文书也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具体如下：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四）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六）公司章程（修订稿）；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查阅时间：

每周一至周五上午9：00 — 11：00 ， 下午2：30 — 4：30

查阅地点：

福建瑞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福州市仓山区金山工业区金洲北路33号

联系人：蒋维

联系电话：0591-83056088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湖滨北路72号中闽大厦14楼

联系人：黄平、李秀娜、林亮、曹伟

联系电话：0592-5350608